

2021年第2期 | No.2, 2021

ISSN 2652-7855

南極光
SOUTHERN
LIGHTS

新州華文作協會刊

Journal of the Chinese Writers Federation
of New South Wales Australia



《南极光》2021年第2期目录

【会讯】	3
新州华文作协活动简讯	3
【诗词歌赋】	5
读梵高(如冰诗三首)(如冰)	5
陆文涛词三首(陆文涛)	9
梁晓纯诗两首(梁晓纯)	13
山林诗四首(山林)	15
西贝《追忆》组诗五首(西贝)	26
读《有个妞妞的孩子要回家》(池青橡)	31
莲动渔舟诗两首(莲动渔舟)	33
在那遥远的地方(王子卿)	36
【小说】	37
风声鹤唳(新冠小说)(沈志敏)	37
暖香(何玉琴)	42
悉尼那些事之21——捉虫老公(梁军)	55
文眉(李双)	64
山火与钻戒(行迈)	72
《往事不随风》之阿狗(莲动渔舟)	85
山林微小说五篇(山林)	90
朱玉华乡土文学短篇小说六篇(朱玉华)	96
【脱口秀】	108
二人脱口秀: 杂谈散文(易安)	108
几个经常耳闻目睹又莫名其妙的思维方式(乔一)	111
【散文杂感】	112
灵魂的翅膀(梁晓纯)	112
家有嬉皮士(刘放)	115
猫儿的世界很精彩(刘放)	119
碧海蓝天白云飘(陆文涛)	123
素描冉劲松(高玉涛)	129
徒步之旅之3: 瀑布谷至温德米尔——OVERLAND TRACK(何玉琴)	133
冬日里的浅思(梁晓纯)	137
试论潘金莲撑窗棍跌落陈独秀嫖娼被责以及薄熙来不慎打出一拳的历史效应(何与怀)	139
手接这本黑皮书(普沙)	143
聊发异声说输赢(黄冠英)	148
谈代沟(杰夫)	153
米娜网络文学讲座有感(杰夫)	159
【文学评论】	162
她行走在月光里, 躯体住着一位神明——燕紫诗集《袋鼠国的爱丽丝》代序(何与怀)	162
打造澳华文学的品牌——序张奥列《当黑发黑眼遇上金发碧眼》(陆卓宁)	182
笔随心走感知风物——《当黑发黑眼遇上金发碧眼》后记(张奥列)	186
苍山依旧, 云水悠悠——读西贝的词所感(陆文涛)	190
张小河影视微评八篇(张小河)	195

李白对我们当代人的启示（行迈）	203
【作品回放】	205
子非鱼诗三首（子非鱼）	205
顾先生的秘密(短篇小说)（施国英）	208
飞越时空（短篇小说）（陆文涛）	211
弯弯曲曲的小巷（微型小说）（池青橡）	220
吾友思奇(散文)（劲帆）	222
勤劳的女人（散文）（莲动渔舟）	225
【征稿启事】	227

【会讯】

新州华文作协活动简讯

2021 年就要过去了，有赖于理事会和全体会员的通力合作，我们举办了会员大会，顺利完成了换届选举和协会的更新注册，开通了免费银行账号。发展了黄惟群、高玉涛、池庆祥（池青橡）、丁莉（子非鱼）、徐棻（辛夷楣）、朱玉华（杉夫）等六名新会员（排名按入会时间先后）。会员们创作踊跃，出了不少成果。出了两期电子会刊，计有三十五万字。有些会员获得各种文学奖项或得到南溟出版基金的出书资助。西贝作品不仅获奖，还受到中国大陆文学评论界的关注，召开了线上西贝作品讨论会。在微信群里，大家交流热烈，分享受益。疫情并没有阻断大家，思想闪电交相辉映，文学之林欣欣向荣。

新州冬季因疫情管控达一百多天，作协下半年计划中的所有户外活动被迫中断。理事会根据疫情发展和政府管控政策，适当调整活动计划，取消了一些面对面的聚会，增加了线上活动的内容。先后召开了网络理事会会议、线上脱口秀和线下线上同步的米娜网络文学历程分享会等三次活动。

一、理事会会议

9 月 15 日理事会召开了网络会议，到会理事有张劲帆、田地、施国英、千波、赵伟华、何玉琴、梁军、陆文涛等八人。安红理事因网络技术原因未能出席。会议由会长张劲帆主持，他通报了新州作协注册进展情况，秘书赵伟华汇报了财物收支状况。理事们除了就加强会刊《南极光》的质量与水准进行了讨论、确定了每个栏目的责任编辑人员，还讨论了疫情期间怎样开展活动等议题。

根据千波理事的倡议，协会决定于封城期间举行原创脱口秀比赛，丰富和活跃会员生活的同时为会员提供展示口才的机会。

二、10 月 31 日南极光杯网络脱口秀比赛顺利举行

脱口秀表演风行多国多年，形成了成熟的语言艺术体系。近两年在中国得到长足发展，极大地丰富了汉语语言艺术的内容、推动了语言艺术的创新，也吸引了海外华语文学爱好者的关注和学习。本作协通知发出后，立即得到响应，有九位会员勇敢报名尝试。他们是陆文涛（天南地北）、千波/张小河组合（大都市女性为何找不到男友）、乔一（几个经常耳闻目睹又莫名其妙的思维方式）、易安（有关散文的非虚构问题）、行迈（新冠疫情经验之谈——生死·口罩·感染·排队）、米娜（我的孩子我的家）、梁晓纯（天津段子）、张劲帆（中文学校那些事）。活动吸引了36位文友参与，包括远在中国的两位。九位演员写出了精彩的底稿，一丝不苟地排练准备，表演时绘声绘色，虽有瑕疵，却令屏幕前的观众笑声连连。最后由主持人田地和评委施国英、安红、何玉琴、梁军、山林等评选出米娜为本届脱口秀南极光杯的获得者。

参演的脱口秀底稿将会分期在会刊《南极光》刊出。会刊可在澳洲国家图书馆系统查阅。

三、11月21日网络文学经验分享会

起源于上世纪九十年代初的中文网络文学，到世纪末年趋于繁荣，到二十一世纪，在多模式和新技术基础上继续发展，更多的人在网上阅读和写作，成为现代文学主流之一。新州华文作协会员米娜在中国文学网站发表了200多万字的连载长篇小说，后又加入网络有声作品平台，听众达七、八千万人次。

因防疫封城而推后的《米娜创作历程分享会——网络文学之我见》终于在蜜蜂金融公司的支持下于11月21日在该公司位于悉尼Burwood区的会所举行。因受疫情社交距离规则的制约，场地人数有所限制，约二十名会员和文友出席了现场活动，其他会员和文友在网上观看同步直播。大家饶有兴致听米娜介绍了网络文学的写作特点、模式分类，版权问题、受众喜好、营销手段，衍生产品等，干货满满，大家并就网络文学热门话题展开提问和讨论，度过了一个难忘而快乐的文学聚会。

（新州作协理事会供稿，山林/劲帆执笔）

【诗词歌赋】

读梵高 (如冰诗三首)

如冰

一、《夜咖啡馆》

坐在你的咖啡馆
夜的咖啡馆
深秋的窗户
拒绝不安的夜
拒绝流动的风，进入
你的色彩

深红色的墙壁
金色的地板
暗绿色的椅子
颜色可怕的冲突，又娇媚地
微笑 像那个端盘子的女人
一双乳房潮涨，用含糊的声音说话
灼热的空气，融化了
灯的光晕 群蜂在蜡的溶液中颤抖
嗡嗡的叫声让人发疯

这时我看到你，坐在桌前
手扶额头，脸长满了荒草
干硬的唇泛起岩穴的碎片
深邃的眼眸，两个干枯而深邃的洞里
缓缓流动着两蓬野火
神经和血液都
焦灼了

而，窗外的夜空里
向日葵怒放奔腾舞蹈。

二、《向日葵》

是太阳赋予的吗？
当日出大海的时候
你的生命向着蓝天 升腾
无数的欲念 燃烧着
自由的语言
与那金色的庄严共鸣

激荡的心鼓敲响
血液里融入金色光 泻向
广袤黑色的大地
这来自太阳的辉煌啊
娇媚了茫茫群山 千岩峭壁
躁动了茫茫草原 无数鹿群

带着这份金色的骄傲
你年轻的身躯挺直 呼唤
太阳的火焰

火焰中的性格没有抗拒
火焰中的毁灭没有悔恨
火焰中的死亡，永无超生。

一切只因为太阳啊
向日葵
这就是你幸与不幸的命运

三、《星夜》

迷人的星夜
奔腾的星夜
瑰丽无比的 星夜

天幕上千万道流光
旋转飞驰
千万支带火的箭
竞相追逐
宇宙那一边的太阳
又墜落于
万劫不复的无名深渊

力的冲撞 轰然巨响
星之碎片 纷纷扬扬

而你
就是星夜下的那棵白杨
植根温厚湿润的泥土
呼吸草原鲜花的芬芳
盼望黎明的钟声敲响
井边走来汲水的姑娘
红纱巾 似鸟儿的翅膀
在晨雾中飞扬

命中注定的吗?
相逢在这星夜
就无法抗拒
这死亡灿烂的诱惑

你的头发高高扬起
手臂痉挛地伸向天空
嘴唇焦灼地颤抖
每根叶脉冲击着狂热的骚动

是神的启示吗?
将全部处子的爱恋 献给
这疯狂的星夜 燃烧的星夜
这光与热 血与火的世界

与宇宙共生死的炽烈
只是为了瞬息的辉煌
毁灭，重生
别无选择

陆文涛词三首

陆文涛

浪淘沙

树静水无痕
日暮时分
凄凄戚戚噪鸦声
雨住山河依旧冷
叶落纷纷

独自望长庚
水浅云深
沧桑世事跨平生
无限关山心欲渡
浊酒一升



摄影：陆文涛

沁园春

水浪滔天
聚云风起
暴洪满江
望神州千里
天临三伏
重重戾气
几见寒光
鬼魅狂飏装模样
五湖浪涌朝堂跳梁
曾忆起
有神哀人怨
愁断肝肠

硝烟渐升四海
暮临莹惑近
弦紧弓张
念海疆万里
星移斗转
漫漫西渐
又起帆樯
败寇成王皆为史
血色春秋丹青墨香
屠龙剑
敢扬鞭纵马
改写苍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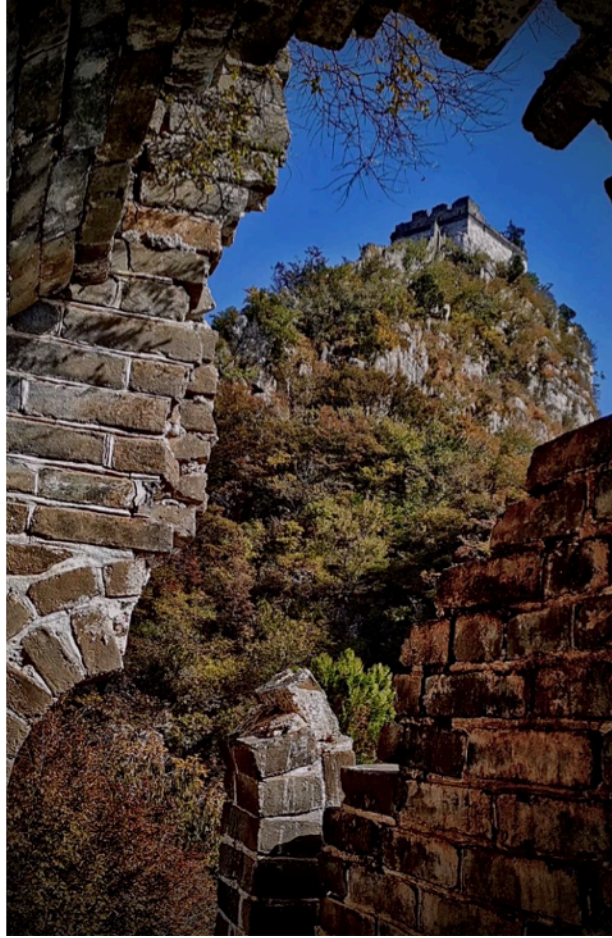
摄影：陆文涛

破阵子

箭扣长城怀古

十月天高云淡
长城万里秋风
壹点悲凉心间起
残壁无言铁血红
雁飞难觅踪

秦汉月明依旧
江山如梦如空
多少帝王将相事
得失沉浮叹俊雄
黎民万骨冢



摄影：宋伟敏

梁晓纯诗两首

梁晓纯

一、吟一曲《离骚》下酒

每年的这一天
人们都像得了洁癖
只为能与你对饮唱《离骚》
我们斟的是酒
你的杯中却盛满
木兰花上坠落的露汁
口诵着众人皆醉我独醒

粽子熟了
那蒸腾的薄雾如香火青烟
一直飘往汨罗江的方向
我们也开始学着写诗
字里行间都是你
正当冬天的南瀛大地
恰合你高洁皓白的情怀
虽看不到洞庭湖之波
却也见木叶萧萧下

江上的渔舟渐远
水面上的龙船划去又复回
魂兮归来 招唤你
盛开的菊花已守望千年

(2021年端午节于悉尼)

二、春的气息

踏青

我手牵绳索，不经意拽出了一个春天

大地，脱去了冬衣

她伸着懒腰

跟随着我那狗狗轻盈的脚步

像一幅徐徐舒展的画卷

把鲜嫩的新绿涂遍了旷野

抹上了树梢

蓝天益发的蓝

白云益发的白了

馥郁的空气香浓欲滴

起风的时候

半醒的春妩媚婆娑

季节比人率先抖擞起精神

世界离太阳越来越近

的确不一样了

天地间弥漫着亘古的生机

记起来是该下种的时节

我于是收转了徜徉的脚步往回赶

酥软的土地将时针拨得更响

心境逐渐变得凝重起来

因为想到在那片方寸大小的半垄地上

又将演绎出许多生命的

下一次的轮回

作于 2021 年 9 月初于悉尼

山林诗四首

山林

一、米娜的有声书

多来两只耳朵吧
两只招风的大蒲扇
拢共四只了
一对天生的
一对给予的
正好的尺寸
竖在头顶
复活的¹玉耳
已经塞满悲伤的歌
和红唇的口
告诉我
文明的演化
太阳从身后溢出

于 2021/5/21

注：米娜，本作协会会员，网络文学作家，作品常由喜马拉雅播出。

二、阅读《童年童趣》有感

我坐在向阳的草场
冷风吹不到的地方
西贝迎面走来
哼鸣童年的歌谣

¹ 玉耳，作者的意思是因听到好听的故事感觉自己的耳朵也珍贵如玉

我挠挠灰白的发根
冥想久违的热闹
打起了盹儿
炉火前
一概的 都老了
却是生命温暖的忧伤

2021/6/1

注：《童年童趣》为本会会员西贝的诗集。

三、作诗

只有一条道
荆门半开
辨不真切
往里走吧
蹲着的这位拦问
乃何入来
客答
糊涂了
好 请进
却是
东篱菊瓣下垂
满池荷叶凋零
娓娓雨声
回望看门人
矮低背影
继续盘问
下一尊客

2021.9.9

四、致某兄——命运的谢意

一

我收到了您
一份怒火中烧的问候。
炽热 纯真 情浓
真不知道说什么好！
由您勾扯出
有些徒劳——太晚了！
太晚才到达的陈话旧愁。

时光一扫四十年，
那些个事，那些个受，
姗姗寄来迟。
不必要了。撕了吧！忘了吧！
可我，
还是要加倍地感激您，
我素不相识的老朋友，
我心心相印的陌生人，
我一生不能企及的昆仑山，
曾在心底高耸，
四十年后，您还在怒吼：
“牢记阶级苦，不忘血泪仇！”

此刻，
我还想，不那么难为情的，
大声说
这只是个小小的痂痕，
淡黄色的，稍硬凸的，四十年前

就着泪滴植进了少女的右手——
哦，一时托起十个卓越的指头，
曾经牵来
一个曼妙的都市村姑，
或载歌载舞，或编织诗篇和羊绒。

啊，没有忘啊，忘不了啊，
往事儿噎满喉！
那就再往前接着说，
说多十年人事稠，
五十冬从长记忆的浓——

二

轰轰烈烈文化大革命风雷涌，
流行批斗。
家门外，天气好来秋，
竹竿划拉着花麻鸭，一群连一拨。
上街游行的造反者
嘎嘎怒吼：
“牢记阶级苦，不忘血泪仇！”
有红日高悬。

鸭群过后，牵一串儿白纸圆锥高尖帽，
墨迹斑斑，扣死一队地富反坏右！
响彻云霄：
一小撮资本主义分子必须灭亡！
是的，就一小撮，不归大国的传统
却引领八亿神州竞折腰，
男女老少齐沉痾，
无处诉说，甘愿臣服：

峥嵘岁月出了个舵手——
毛泽东！
紧跟他
去追寻阶级血泪的影踪，
绝不放过
蛛丝马迹、莫须有。
服从他
为保证斗争的持久，
绝不松口
日日讲，月月讲，年年讲！
知青大哥，
您且先行一步乡间路，
理想，没有欺骗我们大伙！
扎根农村大有作为，
您
可以革委会主任的干活。
后生小我，
雁随鱼贯，任前辈做主，
或许超越庄稼地里的
收割播种！

三

这是一段记忆的下落。
我们傍一面学大寨的旗帜
迎战凛冽的寒风。
以粮为纲，
来年的麦穗、双季稻谷，
挪不出整土修地的阡陌。

生产队的铁姑娘，

齐齐挤在冬日温暖的黄土崖下，
排排盘坐
休憩、纳鞋、咬葱、吃馍、嬉闹，
俏皮展示一双双手——
啊，这些手
无需校园和城市的练就，
粗犷，红润，豪迈，仿佛捧出
一颗颗闪耀的珍珠，
要镶嵌在雄伟的天安门城楼！
傲视群雄的双手，
有的，茧皮深厚；
有的，骨节壮硕；
有的，冻疮紫肿，
有的，皴皱里细血渗流。
那是一刀刀青红凝结崖畔，
那是一枝枝枸杞果实映红。
哦，还有娇骄的我，小我
两只鼓着小小水泡的小小纤手
我怎好意思伸了出来？
小布尔乔亚啊，我无地自容：
我拥有一双没出息的手！

意识即刻检讨，习惯深刻批驳，
要迅速！
“我错……我绝不是故意……”
霎时，眼前竖直了宽厚的巨掌
一只只列队轮候，
只为跟我的祸手比合。
啊，指掌后一团团悲楚的黝红面孔
咋的都载满小知才有的焦虑与渴求？

一个说：

“好你个手，将美！”

另一个说：

“你就不该用来受苦！”

我急说：

“不苦！学习你们贫下中农！”

一个说：

“学纺纱、织棉、刺绣？”

另一个说：

“学描样、写字、女红？你都会！”

我急说：

“是接受你们再教育的成果！”

她们一齐喊：

“瞎说！换你的手！你手给我，给我们！”

我们叉指并掌攥紧拳头，

我们绕着胳膊，

我们闹腾争辩，

我们要改正这荒谬的事实，

我们让田埂上响彻清脆伶俐的燕语莺歌。

让那杆红旗默默低垂，

让大寨精神略休……

啊！世间只转换村姑放肆的笑脸。

抬着感恩，和温暖的众手一一相扣

我的比她们的黄瘦，

她们说她们的太丑！

那一日挥锹移山的运动，

那一时城乡结合昂贵青春的挥霍，

那一生再也堆不出一座土方，

好厚，好厚！
飒爽英姿的铁姑娘
余晖收工。

四

我搓洗一盆劳作的旧衣。
摇着丝丝黑烟的柴油灯，
照不亮土洋硷的泡沫，
搓！狠劲地搓！
搓去布面吸附的尘土，
搓去内里肮脏的血污，
搓烂手心娇气的血泡，或许
那就是思想改造的血痕——
成功了
我的娇手磨出了光荣的血泡！
一桶冰清的井水冲净污秽的皂液，
也荡涤
女知青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愧疚。
让皮肉的疼痛 暴风雨般来得更猛烈些吧！
来得
是时候……

我瘫倒在温存的小土炕头，
这座艰苦朴素的土窑洞 滋润我心，
也足够抵挡一切资产阶级罪恶的思想，
全无敌！
当月黑星稀覆盖黄土小道，
当疲乏与睡眠都沉浸黑灯瞎火，
当剧痛毫不留情地觉醒，
当顽强的魂灵终于跪地磕头。

我举起荣光退尽的右手，
白天 曾经随着巨掌挥舞，
多么骄傲，
染印战旗红过烈火！
现在
只和虚弱相依相拥，
一起奔往五里地开外
人民公社简陋的医疗所。
冷峻里，任主人泪长流，
这只手，再也无力擦拭所有的怯懦，
一粒微不足道的血泡，
终将姣好的薄掌打通——本就不是
镀金的手。

雪白的掌骨惊骇裸露，
却默默等候浸着碘酒的药纱穿透。
旁观的三舅喊啧啧，
多亏他亲情义胆寒夜里相送，
这出小小的外科手术，
让农村中年汉子惊悚了好久，好久。
生产队的大娘在传说：
她颤，颤的稀豁儿²！

我再也想不起伤口的愈合；
或许，不必计较跳跃的创伤。
可是白纱束缚的右手，
再也写不出百炼成钢的申请书；
肌体破碎的心魄，
终于了结特殊材料的期望。

²注：稀豁儿，土话，即哭得好可怜。

五

而这
确实是一丁点小小的痂痕，
神奇的自然会让肉体遗忘痛楚，遗留
一团麻木的皮肉，顶出一星老茧，
将繁忙的指头收拢。
巴掌无需横过八个音阶，
钢琴伴唱红灯记，永远梦中相逢
——打小就够不着的洋盘音乐。
哦，不相识的老哥，您的声讨我抑或苟同：
我们都有一段诡异的大道 必须行走！
可我 放弃跟伤痛邂逅。
就由它悄悄地长着，不打搅我。

它还真没有长大长老，
没有长成敏锐的知觉。
远近的亲人都轻易地忘却——
只为我不再疼痛。

疤痕，我不会用它演奏任何音乐，
僵死的肉疙瘩 无需示众，
这是块隐私的玉笏！
就自个握着吧，
护口、提神，直到走进自由的坟墓，
看儿女自重。
“牢记阶级苦，不忘血泪仇！”
悠悠年月荒谬的愤怒，
可已随葬我们死亡青春的野冢？
仰望昆仑山，我用残疾的右手

抹干眼角，决定
不再跟您喊叫。
怕不经意间
沧桑的老年又泛红。
旧年丢失了豆蔻，
捧白卷、追黄帅——此时笨拙，
厌倦茅屋稼轩³忽然凌空。
古老的诗词需要背诵，可太拗口
——《京口北固亭怀古》
太多批倒批臭的典故！
惹尊严的语文老师理屈词穷。
不学也罢……

2017-2-19 初稿，2021/12/2 二稿于悉尼

³“茅屋稼轩”，即茅草屋和牛拉车。“稼轩”此处仅用其字面意思，不可与辛弃疾的字号“稼轩居士”混同。稼，原意指庄稼、谷物，轩，指有围棚/幕的车。作者借用古词并附上新意。

西贝《追忆》组诗五首

西贝

一、秋天的追忆

秋天，落叶和风
静止或流动的表情
物质的原态
现出简洁的光影

石头、树、流水
带着往日的体温
和你一起追忆
让你聆听，凝神
沉入最细微的部分
明或暗、粗糙或圆润
最浅的纹路
最细的裂痕……

沉淀在时间里的情愫
承载着涅槃之火的余辉
经久的对视、端详
石头发出熠熠的光亮

二、封城漫记

幽闭的日子
孤独被反复擦拭
玻璃的器皿 陶瓷

镜框里的往日
它们的光 静静交织

时钟的指针
似乎越来越沉重
表盘机械地换着表情
八字形漏斗形扇形
沿时间的隧道
伸延成棱柱或棱锥
把忧郁的光阴刺痛

寂寞的墙、门窗
是哪个维度隐隐作响？
树的巨大阴影 连接
视野尽头无边的空旷

鱼和猫 悄然无声
间歇、顾盼的梦
凝滞在它们的瞳孔
被反复擦拭的孤独
在橱柜里 忽暗忽明
……

三、失踪的正方形

——写在十月、澳洲心理健康之月

你有智者的目光
你有狮子的力量
你有骑士的剑
你有圣人的心肠
而忧郁

像灰色的时间胶囊
让你窒息、迷惘

你苦苦地寻找归路
寻遍失落的迷宫
曾像你在拼图悖论中
寻找失踪的正方形

其实 任凭版图流动
正方形并没有失踪
绝望的困惑与谜团
只是错觉或误读的阴影

你有智者的目光
你有狮子的力量
你有骑士的剑
你有圣人的心肠
愿今日午后的阳光
唤回久违的气息
让岁月愈合 光阴无恙

四、海滩

海浪沿沙滩画线
那么固执，伸出千万支手
永远不停地画
再不停地抹去
那些曲线波
时而正弦 时而余弦
相位差及干涉的条纹
繁复的推演
是否能够诠释

大海无限的思念？

海浪排排奔向沙滩
那么固执，伸出千万支手
终于把漂流瓶送上岸
打开传来的信息
空气的成分
在风中重新组合
混合着海中的盐
和泪中的盐
以及尘埃与水雾里
永远遗留的爱恋

五、梦之帆

其实 过去并不曾过去
它延续在绵长的梦里
记忆之铅、杠杆的支点
连接起始和结局

世界倾斜
大海越发苍老
月亮用透明的丝线
拖着沉重的海潮
她的左臂沉重 梦里
归帆 偏移了航标

怎样按照杠杆原理
平衡珊瑚和海藻？
移动支点？
加上珍珠或羽毛？

记忆，带着
梦里甲板上的海风
留在唇上苦咸的味道

读《有个妞妞的孩子要回家》*

池青橡

那日

忽见网上《郑州，头七，两张照片，两首诗》

我捧着 iPad 忙与妻分享

我朗读《有个妞妞的孩子要回家》口齿清楚 抑扬顿挫：

“从此天下人都要记住你的名字

从此每一滴雨水都是泪珠

……”

渐渐地 我声音发颤 不寒而慄：

“爸爸记得 今天是头七

第七天的魂魄要回家

……”

再后来 我啜泣 哽咽

停顿

妻惊诧 速递纸巾

但是 我愈擦眼泪愈多：

“你吃饱啊 饱饱地 走向你的下一生

不要回头再看

你不要认出爸爸

……

从春到夏 从今夜到白头”

终于 我不能自己

泪雨滂沱

感情顿时像开了闸的郑州大水

我哭天喊地

我愿哭个够

我愿哭个不停

我愿全世界都和我一起哭

我愿泪水把花坛前的挡板都冲尽
我愿把天上多余的水都哭尽
让天下
以此
洪涝不再

*此小诗谨记录本人那日朗读时的状态、心境。愿以此纪念这场史无前例的洪灾！愿所有逝去的灵魂都得以安息！

写于悉尼，2021年7月29日

莲动渔舟诗两首

莲动渔舟

一、旧时光

这是一面老墙
在太阳下泛着白光
依稀看得见上面的涂鸦
那是儿时留下的手痒
陈旧无声的阳台上
有身影重叠摇晃
浓的淡的
近的远的
在的和不在了的
都是生命里
不可或缺的重要
那朵枯萎了的小花
和老墙一样颤巍巍
落进流逝的时光
散发出陈年的味道
像老酒也像木槿
在尘土飞扬里
随着推土机
飘向很远很远的地方

老墙倒了
不再重见
岁月走了
不再重来

歌声远了
只留余音
时间随着记忆
和青春一起老去
变成旧时光
变成陈年的味道
像老酒也像木槿
飘得很远很远
飘向浩渺无际的宇宙
不留下一点痕迹

2021年10月

二、牙痛

只有自己知道的事情
别人无法丈量
它可以让你
七窍生烟
也可以让你
泪流满面
可以让你大唱
大江东去给我力量
也会让你
想
一头撞向南墙
破墙飞向天际

没人拿刀追
却嚎得路人皆知
知道个中滋味的
投来无奈的眼神

自己的事儿
自己破解
没嚎过的
听不得这样的惨叫
有那么惨吗?
跟杀猪一般无聊

痛苦让人沉默
也可以让人嚎叫
它像磨盘一样
压住你的嘴
扼住一切
和咀嚼有关的动肌
而你
却饿得
可以吞得下一头像

牵一牵
钻心得痛
不在沉默中死去
那
就在嚎叫中发泄
痛死老子了
该死的牙
牙痛不是病
痛起来要人命
食不甘味
夜无寐意……

2021/09/10

在那遥远的地方

王子卿

在那遥远的地方
有一条河，河水蜿蜒
流入大海

那里的村庄
还有泥墙和破瓦
也有袅袅的炊烟

那里的乡道
有我年少时的足迹
也听得到学堂里朗朗的书声

那里有我的母亲
她拄着木杖
独依夕阳

2018年6月3日

【小说】

风声鹤唳（新冠小说）

沈志敏

一

时晴时阴，几朵灰色的云像野马似的在天空中跑来跑去，瘟神悠然漫步到地球每一个角落。

人们在干什么呢？人人手上一部手机，手机上的信息就像战争爆发一般，成千上百的赶来……，来一条就叮咚一下，就像时时刻刻敲着人们的脑瓜，当然可以关闭声响，但谁也做不到眼不见为净。

如今，手机上有各种各样的社交群落，喝酒的有酒友群，种菜的有菜友群，跳舞的舞友群，玩麻将的是麻将群，旅游的是旅游群，锻炼身体的有健康群群，最疯狂的要数抬杠的时政群，除了来路不明的新闻时政，人人都在上传各种各样能表达自己观点的信息，一条接一条。持不同高见政见惠见蠢见的网友更是在手机上吵得不可开交，形形色色的高谈阔论，奇谈怪论，更添上阴谋论甩锅论等等层出不穷，最惊悚的一条是外星人从天上甩下一块像大锅似的陨石，石头里全带着病毒。为何不是天上掉下一个林妹妹，石头缝里曝出一个孙悟空？

“大字报不贴墙上，贴在微信里叫帖子，大鸣大放辩论，咱不就回到文化大革命的年代了？”这是强尼的谬论，他还有两条高论：“当今，人人都在微信里坐上总统总理总书记和皇上的宝座，个个都在制定国策，这叫民主化又叫全球化，还叫人类命运共同体。”另一条是古训：“坐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进也忧，退也忧。”老张忧心忡忡，一脸悲剧状态，脑袋半秃，强尼是他的英文名字。

“强尼忧国忧民纯粹是瞎逼逼，”老顾一脸不屑地揭发道：“强尼，不，那时候还是小张，小张撕下大字报当废纸卖给废品回收站，每斤一分钱，然后陪着他爷爷喝八分钱一斤的地瓜酒。他在文革的时候百分之百是个逍遥派，现在网上叫吃瓜群众。”

瘟疫当前，每天上传中国各地的新冠病毒的确诊人数重症人数和死亡人数，是老顾的义务。老顾的见解是：“现在人人都是医生，个个是专家学者。”老张就说，你能

不能少报一点死人的数目，太让人悲伤。老顾坚持实事求是，不瞒报不瞎报不谎报。还提议每人捐一百澳币支援祖国防疫救灾。我俩坚决响应。

老顾头发花白，以前他的高论是“喷洒论”，这个话题得从种菜说起。老张说，“如今上档次的澳洲人吃的都是有机蔬菜有机鸡蛋有机肉，价钱是贵了一点，但有利于健康。我们家里只吃有机蔬菜，后院里种的，不花钱。”

老顾说这不可能，其理由是种菜必须全过程有机，不下农药，肥料也需全有机，谁知道从“朋威尔豪斯”商店里买来的肥料里掺了什么玩意？

老张就说百分之百可能，他不买来路不明的肥料，每天把自己撒的尿积累在大号可乐瓶里，发酵后兑一半水，然后浇在菜根周围，效果特佳，菜叶上有几个虫子也没关系，用烟头浸水浇上就管用。

老顾反驳道，“有三个疑点，第一，你喝下大瓶可乐撒下的尿能算有机肥吗？第二，用烟头水做杀虫剂和农药有什么区别？第三，浇肥最好的方法不是浇在根部，而是喷洒，懂不懂啦？”

强尼就问，“怎么喷洒？”

老顾回答，“你从可乐瓶里吸一大口，然后均匀地喷洒在菜叶上。”

老张瞪大眼睛，“你说用嘴吸尿喷洒？”

“必须先尝尝自己体内出来的液体是不是有机味道？喷洒在菜叶上才叫有机蔬菜。”老顾说的也有道理。

我大笑。

这是不久前我们几个老哥一起喝酒时抬杠的话题，没有想到，才过两个星期，澳洲的疫情飞流直下三千尺，浇遍南半球土地，不管是土著人白人黑人和黄种人都不得不响应党和政府（这里指澳大利亚的自由党政府和维多利亚省的工党政府）的号召，隔离在家，大家都成了瞧手机一族。而老顾传递的信息已经从祖国大陆转换成世界各地和澳洲本地的新冠病毒的确诊人数重症人数和死亡人数。那人数在可怕的增长，就像是一位疯子长成了巨人。

山雨欲来风满楼，不是欲来，大雨已经倾盆而下，比老顾嘴里的喷洒厉害千万倍。

二

老顾传来一条视频，一个叫悉尼奶爸的人在做的节目，内容是不久前华人购买大批口罩寄回中国的事，他数说了一二三四。下面的跟帖上百条，观点各异，各执己见，一会儿又互相掐起来。

叮咚一声，大群里传来一条惊恐的消息，全是英文的，用翻译软件打开，说星期一在墨尔本东南方向的斯本威地区的华人大商场里，检测出六位男女染上新冠肺炎。还说整个商场全封了，里面的老板雇员回家自我隔离十四天。还说，在这前三天里去商场购物的顾客必须警惕，观察自己体内会出现什么异况，如有异况，立即和医院联系云云。讲得有鼻子有眼，还说斯本威火车站正在进行消毒，关闭三天。

我立刻把这条信息传给小群里的顾张两位。

强尼立马回了信息，他一天到晚捧着那个宝昂贵的苹果手机。他说，“糟了，星期天也就是前天，我刚去过那儿的华人超市。”不一会又传来第二条，“太恐怖了。不知道是哪六个？是不是那个吆喝 two 刀一公斤黄瓜的胖经理？那天我和他说话，瞧他无精打采的样子。还是那个老是少找钱的横娘们，那天她好像说话都吐不出声音了。他奶奶的，看来我也逃不过了，就看这几天了。”

一会儿老顾的华为手机也传来信息，他家离斯本威两站地，另有一家华星超市，所以他只去这一家。不过他和老张有同感，分析道，说他瞧见华星超市的小个子老板戴着口罩，一脸萎靡不振的神态，连五公斤的米袋也提不起，好像也中招了，只是现在还没有检测到他。然后他对老张说，“你千万不能中招，下次喝酒轮到你家，你家的有机蔬菜有机鸡蛋有机肉，我们还没有尝过呢。”

老张回答：“我真的不行了，感到身体有点儿发抖，不和你们说了，先去躺一会。”

“如果你真有个三长两短，哥们责无旁贷，我知道有一个临终关怀的护理所，护理价钱也比较合理……”啥时候了，老顾还在开晦气的玩笑。

我已经笑不出来了，因为上个星期三我和我老婆也一起去过那个华人商场，那是前五天。虽然信息里说是前三天去过的人要注意，但也是说说而已，六个倒霉鬼也不会恰好在三天里染上的吧，如果是前五天七天呢？说好了，不是有两个星期的隔离期吗？还有顾客和售货员，究竟是谁传染给谁？

越想越恐慌，那天一幕幕情景浮起我在眼前，老张说的人物印象在我脑海里一个不缺，胖经理横娘们等，又让我添上熟食店的烤鸭师傅，那天我要了半个烤鸭，瞧师傅斩鸭子时有气无力的样子，下刀从来没有如此混乱。还有海鲜店的美女售货员，说话银铃声，服务态度特别好，平时顾客购买海鲜，有一半冲她去的。可那天她好像被

人下了药一样，对人爱理不理，垂头丧气。这些人我全靠近过，更可怕的是我没有戴口罩，会不会有气溶胶已经被我吸入？

没有戴口罩的原因是，商店货架上已经空空如也，家里只有一个口罩，还是老婆出门时自己刚缝制的。再说这儿的洋人习惯不戴口罩。我也学了点洋脾气，唉，一不小心就在澳洲大意失荆州，该不会一失足为千古恨吧？

我冷静下来，仔细回顾前前后后，哪一处最容易中招？想起来了，那个时段好像我有先见之明，太太戴着口罩在商场里购物，我逛了一圈就守着手推车等在大门口，门口空气流通，还能晒太阳，微信上说多晒太阳，也能治理新冠肺炎。不幸的是不一会太阳被云朵遮住了，冷风嗖嗖袭来，在大门外我嗖嗖发抖。还有个不着调的家伙特意跑到门外在我前面打了两个喷嚏。

讲起打喷嚏，我们回家坐火车的时候，车厢那头就有个人高马大的土著人打了一个震天响的喷嚏。微信里说，气溶胶在密封的空间里能喷三十公尺。

那天晚上我就感到不对劲，头晕发冷，睡前两小时喝了一杯柠檬水加小苏打，一杯大蒜水，一碗姜汤，还有家里过期的板蓝根也泡上一大碗。又在床头放了两个拨开的洋葱。

一夜没有睡好，去了三次厕所，做了四个恶梦，恶梦里瞧见了那个叫新冠肺炎的家伙，不三不四，细节就不唠叨了，怕吓着各位。

不过早晨起来发抖的感觉没有了，也没有发烧，只才稍安勿躁。谁能料到今天这个迟到耸人听闻的六人中招的坏信息犹如狠狠的揍我一拳，完了，完了！今晚又该做恶梦了。

三

今天早晨大群里传来一条振奋人心的消息，昨天广泛流传的斯本威商场六人中招的是假消息。这个好消息比较靠谱，是担任过多元文化委员的蒋医生上传的，他说，正确的疫情信息在澳洲官网上发布，滚动新闻。

我立刻传给张顾两位。

强尼回来的信息是，“心里压着一块大石头，这会儿算是气顺过来。”一会儿又传来一条，“老顾的临终关怀也没戏了。”

老顾还不肯罢休，他说一定查出那个造谣者是谁？过了一会他又传来一条，“据我分析推理，十分之八九，华星超市的老板是可疑对象，亚洲食品都涨价了，为了和

斯本威华人商场抢生意，他处心积虑地玩出这一阴招。”这家伙一下子变成福尔摩斯……接踵而来的是老顾第五条信息，“要不我们也在群里发一个，就说华星超市查出三个新冠肺炎，其中包括那个贪婪的李老板。”

老张立刻回了他一条，“李老板和你有杀父之仇吗？”我也回了一条，“不可张嘴乱喷酒，唯恐天下不乱。”

老顾立马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第六条信息是，“抱歉了两位老哥，我的思想方法有点扭曲，坚决不能走回文革那条老路上。”

他的第七条信息是：“21世纪是生命科学的世纪，医学科技发展关乎整个社会、经济、民生、国防安全这样一个大的格局。”这家伙转脸就高大上了。

老张的信息是，“手机真好，隔空对话，不然在瘟疫的隔离期间，真能把人憋死。”

我也引经据典地来了一段：“六百多年前，一个黑色的瘟神在意大利佛罗伦萨横行，10名男女躲入乡村一所别墅里避难，一百多个故事产生了，然后成为乔万尼·薄伽丘笔下的《十日谈》，然后人文主义的星光闪烁在黑暗中，跨过瘟神留下的残骸，文艺复兴的精神光芒由此地走向世界。”

老哥们又和谐了。

四

然而天有不测之风云，三天后那个瘟神走到我家门前的乔治街上，救护车把街对面的安东尼夫妇接走，据说是他儿子从意大利旅游回来传染给老夫妇俩。整条街都恐慌起来。

更使人不安的是，老夫妇养的那只肥猫拜拜瞧上了我家的地盘，溜进我家后院的时候已经瘦了一圈，看来好几天没有人喂食。我不得不喂了它一点残羹。

微信中又瞧见一条唬人的信息，说人能把新冠病毒传染给猫和老虎，老虎咱挨不上，猫能不能再传染给人还没有科学定论。拜拜可怜巴巴地瞧着戴上口罩的我，我把刚买来的猫食倒进一个盘里，心里发怵，心想等它嚼完了，是不是也能给它戴上口罩？又不能和它“拜拜”。

暖香

——朱永贵传之《暖香》

何玉琴

(1)

从晾衣架上收衣服时，童小琳真的闻得到一种阳光的香味，她把这种香叫做暖香，带有温度和情感的，跟窝在丈夫怀抱里的感觉相通。

放衣服的时候，童小琳发现丈夫的柜子有些乱，乱了就显得有些满，无法把新买、洗过、晒香的裤衩轻松地放进去。她把里面的衣物抱出来想重新叠一下，瞥见放在里面的避孕套盒子有些鼓鼓囊囊，发情似的。她有些奇怪，顺手拿了出来，发现盒子打开过，避孕套胡乱地塞在一起，感觉是匆匆忙忙或者慌慌张张地塞回去的。

她把避孕套倒出来数了数，只有9个。她看了看盒子，12个装的，真的少了，而且还不止一个，是少了三个！

避孕套是朱永贵在童小琳放节育环之前买的，买得太多，有一盒尚未开封就用不上了，童小琳还打趣过他要不要拿去送同事，朱永贵不搭理，也不扔，就一直放着。

现在它被打开了，而且少了三个！

怎么可能？童小琳觉得胸有些闷脑子有点晕，不是气的，而是被意外噎着震着的。

她把朱永贵的裤衩抓出来，狠狠地摔到床上，从柜面上拿起“挠痒不求人”，对着裤衩乱捶乱打，口中还喃喃着“打死你，打死你”。打了一阵，她觉得没意思了，重新坐回床边把裤衩一条条叠好、放入柜子里。她做得慢条斯理，仿佛是在梳理她的感情生活。她一直很用心地经营自己的婚姻，从来没有想过他会出轨，也不相信他会出轨。可是这会儿，几个去向不明的避孕套就搅得她心神不宁，使她对自己的认知产生了怀疑，以至于动摇了对婚姻的执念。

她拿起电话往中国打，接电话的是她的公公，说朱永贵没在家。

“他干嘛去了？”她问得有些硬生生，公公也就答得有些冷淡淡：“去看他的老师了。”

“什么时候回来？”

“没说。你是不是有什么急事？”公公这么一问，童小琳就说不出口了，闲聊了几句赶紧挂了。

吃晚饭时童小琳有些走神，不像往日那样参与女儿们的谈话，直到小女儿问她“妈妈，你和爸爸有没有 sex（做爱）？”时，她吓了一跳。要是往日，她会想一想怎么样跟孩子们谈论这种话题，可是今天她只是落寞地摇了摇头。两个女儿对看一眼，有些诧异。

“妈妈怎么了？”大女儿关心地问，“啊？没什么，吃吧”，她劝女儿也是劝自己，心里却想：避孕套是带回中国去了吗？是约好了的还是只想带了备用？那东西放在柜子最里面，这一年她都没有去关心过那个角落，那问题就来了：

如果它们不是被带回中国了呢？那不就是在这里就用掉了？

如果是的话，那么这盒开过的是不是上节育环之前买的那一盒呢？

如果不是的话，那这一盒究竟是第几盒了呢？

那个晚上，童小琳终于给自己的“天问”击垮了，一宿没睡，天快亮了才迷迷糊糊的眯了两个小时。

(2)

Peter 听到门铃声时以为是来做慈善募捐的，抓起一把硬币就往门口走去。

开了门，见到站着的是童小琳，很意外，他把硬币放到童小琳的手上，“有发票吗？我要退税的呵”，他朗声开着玩笑。他的朋友都是预约好才上门的，而童小琳的不约而至，不在期待中却比任何期待都更让他欢喜。

Peter 胡子拉碴的，头上挂着几根碎草，童小琳怔了一下，几年不见，她没想到 Peter 老了那么多，幸好他腹部扁平，身体没显老态，感觉依然充满活力。

他们曾经是很要好的同事，几年前童小琳借调到国会办公室。一年之后，童小琳没有按原计划回到市中心的教育部，而是重新找工作去了北边的移民局。

她去移民局并没有升级，而是平级调动。她当时给大家的解释是：在教育部呆久了想换个环境。这是个很正常的人员流动原因，谁都能接受和相信，但实际上她却是因为 Peter 才离开教育部的。

早上送孩子路过 Peter 家时，童小琳看到他在前院割草，才下了决心去找他。Peter 住的那条街在她家与中文学校之间，但不是必经之路，平时她都走另外一条街，那样可以少走一公里路。

Peter 问童小琳想喝什么？童小琳看到 Peter 厨房里有个敦实的咖啡机，就要了杯咖啡。咖啡是用咖啡豆现做的，有些吵闹的打豆声在童小琳听来十分悦耳。Peter 边做咖啡边打喷嚏，还一个劲地道歉。童小琳以为他感冒了，有些不好意思，不知道是走还是留。Peter 说不是感冒，刚刚割草，鼻子有些过敏。童小琳说，那你吃点（抗过敏的）药吧。

Peter 说没有。童小琳就有些奇怪，她也花粉过敏多年，家里一直备着药的，春天的时候包包里也带着，于是她就要去车里取药。Peter 说不用了，他不是很严重，一般割完草洗个澡把鼻子冲冲干净就无碍了。他刚刚把后院的草割完童小琳就来了，还没有来得及洗。

童小琳觉得耽误人家了，但好不容易才见面又不想就这样走了，便说，你去冲个澡，我看会儿电视吧。于是自己端了咖啡到客厅里去了。

Peter 再次出现在童小琳的眼前时，脸上的胡子已经不见了，留下青青的下巴和两腮，清爽帅气一如既往。纯棉的短袖套头 POLO 恤，露出两条肌肉紧致的胳膊，愈显生机勃勃，让人赏心悦目。

Peter 端来了自制的小甜点，烤酥的面食混着奶油满口生香。像所有多年不见的老朋友一样，他们互通着这几年各人的工作和生活情况，感觉有说不完的话。Peter 自从跟阿兰（朱永贵的表妹）分手后，先后又交往过两个女朋友，还没到谈婚论嫁就分了，快四十岁的人了，现在还一个人单着，童小琳听着就有些心疼，但 Peter 却好像一点也不焦急的样子。

早上童小琳心情挺郁闷的，想找个可以说话的人。她在中文学校有几个很熟的朋友，但心情不好时她都会避免与他们多聊，担心情绪上来了控制不住把家里的“丑事”抖露了出来。Peter 不在华人圈子里活动，童小琳倒是想跟他说说朱永贵的事，但是话到嘴边又觉不妥，终于还是忍了下去，改聊了别的话题。聊着聊着也就慢慢地高兴起来了。

两个钟头很快就过去了，童小琳竟有了一种痛快淋漓的释放感。见好就收，她知道自己该走了。他们说着保持联系，但并没有交换私人手机号码。朱永贵以前就抱怨过童小琳和 Peter 过从甚密，疑神疑鬼的让她不胜其烦，她只好离开教育局，并把 Peter 的所以联系方式一同删去。童小琳的朋友大多是因为孩子而认识的，基本清一色的华人妈妈，周末和假期孩子们在一起她们就在一起，话题大都是围绕孩子、家庭或者搭伙旅游，时日久了就觉得有些单调。又想着出国十多年了，总要有不一样的见识

和眼界，所以她有意识地结识和交往一些成长背景、知识领域、年龄层次和性别不同的朋友，自以为如此既长了见识又赢得了友谊，是对自己百利而无一害的事情，可是朱永贵不这么想，他觉得女人家管好一家大小的吃喝拉住就够了，还花那么多花花肠子在别人身上干嘛？为了家庭的和睦，她不得不放弃很多，包括那些丈夫不喜欢的朋友，尤其是异性朋友。

童小琳站了起来准备走，Peter 也站了起来准备送客。

童小琳迟疑了一下，又弯下腰把杯子拿起来、送到厨房的水池里。转回身时她发现 Peter 就在身边。他把一个塑料盒递到童小琳的手里说：“你喜欢吃的”。她打开盒子，看到里面的核桃酥油饼，有些感动：那么多年了，他还记得，她眼睛就湿了，咬了咬嘴唇说：“你做的咖啡我也挺喜欢的”，“这个我可没法给你带。如果你想喝，随时过来喝上一杯。”

“真的？”童小琳突然就觉得控制不了自己的声音，它变得软软的、黏黏的、会转弯似的，摇曳着、飘忽着、颤抖着，有些捉摸不定的，往别人心里擦去的同时也把自己擦得心跳耳热的，心里和身子也跟着软软的。她闻到了太阳的香味，那个浅浅的微笑意味深长，淳美似酒；原本深邃的目光此刻变得温和如绒，更觉可爱。她有一瞬间的错位感，仿佛回到了少女时代。她痴痴地看着他，满心的喜悦写在脸上。

“你真像个孩子”，Peter 说着手轻轻地拍了一下她的背。童小琳回过神来，目光从他的脸上漂游开去，“我得走了”她说。他没有接话，只是看着她笑，温柔的目光再次缠住了她，于是她就粘了过去，那双大手顺势抱住了她，她就有些犹豫，不知道这个拥抱是社交性的还是别的什么。朱永贵最讨厌的就是 Peter 的这个习惯，每次上门，来时和去时都要来个大拥抱，抱完他的表妹还要抱他的老婆。童小琳就笑他：“一个正常的社交礼仪也要琢磨半天烦恼几日，你是不是哪根脑筋长歪了？”，朱永贵酸酸地回嘴：“什么鬼礼仪？分明是别有用心。他怎么就不抱我呢？还吃我那么多烤羊肉、喝我那么多红酒。”

被 Peter 的长胳膊环抱着，童小琳感觉到了体贴和爱护，心里充满着快乐，她伸出手回抱住了 Peter，心底里却是真的希望他这回是别有用心。但当她听到对方强有力的心跳声、意识到彼此对对方的身体都有了渴望时，她却慌了，忙松开手，一边往外走一边说：“再见，Peter，我得去接我女儿了”，潜意识里她是想留下来的，甚至隐隐约约地希望发生点儿什么，可是理性就如她生活的轮子，依着惯性轻而易举地把她带走了。

回到车里她就为自己的懦弱退缩感到欣慰，她想，就算辜负了他也不能辜负自己。她曾跟朱永贵说：“我和 Peter 真的没有什么，也不可能有什么，我们只是纯粹的朋友关系”，可是朱永贵却说：“别自欺欺人了，男女间怎么可能保持纯粹的朋友关系？”她回忆了刚刚的情景，快速行驶的车子让她的回放有了速度，她开始怀疑当时的自己是不是感觉出了问题？把平常的临别礼仪切换成了慢镜头，因而有了耐人寻味的缠绵效果。

(3)

朱永贵买的是悉尼-广州的往返机票，悉尼-堪培拉的这段路他坐大巴，这样可以省下澳元五百多。他也不让老婆送他到悉尼或者去悉尼机场接他，他不舍得让她一个人开车跑几百公里。

朱永贵一出大巴站就看到了童小琳的车，他笑得像个孩子。一路上他激动着大谈自己的回国见闻，她安静地听着开车，很少插话。

童小琳回来忙前忙后地做饭，照顾大人孩子吃喝。等她洗刷好回房时，朱永贵已经睡着了。她上了床，坐在床头开始擦面霜。

朱永贵不知什么时候醒了过来，把手搭在童小琳的大腿上来回抚摸。她起初有些麻木地由他摸去，擦完眼霜擦面霜。可是当朱永贵的手往上爬到大腿根时，她突然就觉得心烦，想推开他。朱永贵趁机捉住了她的手，往自己的下腹带。童小琳把手缩了回来。

“怎么了，你？”朱永贵问。

“长途奔波那么累，你睡吧”。

“我刚刚睡过，不累了。”朱永贵这回坐了起来，侧过身子来抱她。她用力把他推了出去：“别碰我！”他以为老婆在逗他，便笑着说：“我不碰你我碰谁去呀？”

“你爱碰谁就碰谁去！”她的声音硬得像水泥。朱永贵睁开眼，见老婆板着脸，他慌得坐了起来：“怎么了？”童小琳不说话。问了几次，未果，朱永贵无趣地翻过身去睡了，迷糊中听到童小琳问：“你拿那三个避孕套干嘛去了？”

“什么？”朱永贵吓了一跳。

童小琳跳下床、冲到对角的胸柜边、拉开柜子，把避孕套取出直接摔到朱永贵的脸上。朱永贵接在手里，看到封口胶条卷在一边，他倒出来数了数。

“怎么会少了三个？”朱永贵困惑地嘟哝着，“谁拿它干嘛呢？”他抬起头用求助的目光看着自己的老婆，就像平时需要老婆帮他找眼镜和钱包时的样子。

“别装了”童小琳皱着眉头，一副嫌弃的样子。

“什么？！你怀疑我？”朱永贵“刷”的一下脸就红了，气的。

“那你告诉我，我该怀疑谁去？”她讥讽。

朱永贵无语了。想了想又问：“我不在家时，有人来过吗？”

“你什么意思？”童小琳提高了嗓门。

“我没有别的意思，我是说有没有小偷进来过？”朱永贵一边编一边说，话就说得有些结巴，让人感觉是做贼心虚。

“就算小偷来过，怎么会什么都不偷、就只偷那玩意儿？他又怎么知道就放在你的裤衩下面？”

朱永贵急了：“我哪知道？反正我没有拿。”

“你没有拿，它们长脚了自己跑走了？”

朱永贵开始烦躁，他嚎开了：“不见了就不见了！你怎么可以全赖我身上呢？你也可以用呀。”话一出口，他脑子跟着也灵光一闪，恍然大悟似的，“对呀，这玩意儿只有两个人知道！我没有拿，那就是你拿的了。想不到啊，贼喊捉贼，想栽赃给我？”

“朱永贵，你混蛋！你无赖！”童小琳给气得圆瞪怒目，指着朱永贵骂。

“你个贱人！”朱永贵回骂。童小琳愣了一下，她气得发抖，平日里伶牙俐齿的她再也找不到合适的话来反击了，她狠狠地踢了他一脚，他躲闪着，她再踢，他骂得更起劲了：“你这个泼妇，贱人……”

童小琳没有想到他会骂出这么脏的话，她觉得特别难受，突然就觉得心灰意冷的，连吵的欲望都没有了，“他-妈-的”她说得很无力，转身把自己关进浴室，任由泪水狂奔。

“我操你！”朱永贵对着她的背影回骂了好几回，才拿了枕头到书房去。

(4)

朱永贵开了电脑，习惯性地去看他买的股票的季度报告，但他心烦看不下去，于是点开了一个中文网站，开始看些八卦。无意中看到港星陈冠希与多位女星的艳照，他被吸引过去，直看到眼皮架不住了他才关灯，头一贴床鼾声就起。

童小琳就不一样了。

本来朱永贵偷走避孕套已经够让她生气的了，但是事情过去了那么些日子她好像也消化过来了，她接他回来时就特别想问他究竟把它们用在谁身上了？但是她忍住了，觉得还是回到家找机会问好。她甚至都想好了，如果只是用于猎奇或者纯属解决个人生理问题，他忏悔得好并且保证以后不再犯了她就放过他了。她还自我安慰：我们都是凡夫俗子，又存了好奇心，还有机会接触那么多充满魅力的人，谁能保证自己一辈子都不对别人动心？自己不也差点儿弄出事情来？

可是她万万没有想到，朱永贵不但没有一点悔意，还反咬一口。他初时不肯承认拿了避孕套时，她还以为他只是不想伤害自己，那也算是顾惜这个家了。可是他后来的反应却不像是那么回事，他想要干什么？难道是跟人家弄出了真感情、故意把这个家搅散了以便抽身走人？

她越想越气，哪里还睡得着？

朱永贵早上醒来，意识到头晚赖老婆拿了避孕套明显地不合逻辑，她又不傻，就算真的拿去用了重新买一包回来不就行了吗？怎么会这么大费周章地欲盖弥彰？朱永贵就后悔那么糊涂闹成那样，想必老婆一定伤心得无法安眠，于是他抱了枕头回了主卧。

没想到床是空的，穿戴整齐的童小琳粉脸红唇的，光彩照人。他还未来得及说话，童小琳已经别着脸走出去了。她走到孩子的房门边，大声地吩咐孩子，妈妈这周工作忙，要先去上班，爸爸给你们做早餐送你们去上学。然后穿着高跟鞋“噔噔噔”地就走了。

朱永贵上班时心不在焉，一会儿给童小琳打电话一会儿给她发电子邮件，她既不接他的电话也不回他的邮件。他心里烦躁，工作上出了点儿小错，这让他更加心烦意乱起来。到了下午，他开始推翻自己早上的结论，又陷入头晚的假想中：她拿去用了也说得通的。譬如她忘了买、看我回来才想起来、补仓已经来不及了就甩锅给我呢？她这人最受不得气，如果是被我冤枉了，不整晚以泪洗脸才怪呢，怎么还那么精神？

第三天早上，童小琳依然光彩照人从房子里走出来，朱永贵心里就更不踏实了，他本来想说句好听的打破僵局，但是蹦出来的却是：“天天打了鸡血似的，会谁去？”

童小琳不接话冰着脸直接上班去了。

催孩子们起床、做早餐、照顾她们吃饭、打包午餐和水，这些平时都是童小琳干的活，朱永贵不得不代干了，弄得他手忙脚乱的，一早起来就开始吆喝孩子，弄得大家都很不开心。

到了周末，孩子的中文课要十点才上，本来可以多睡一会儿，可是天亮得隔着眼皮就把朱永贵照醒了，他觉得好累，看了一下，5:49，他气就上来了，“讨厌，搞什么夏令时！”他骂道。他的书房朝西，头晚近八点了红艳艳的晚霞还趴在他的玻璃窗上，把房子烤得像个干炸锅。他没地方去，吃过晚饭就躲进他的“干炸锅”里，股票、新闻、财经评论，把他的“家常菜”翻炒一遍后，有些烦，他就开始去翻看明星八卦，感觉满世界都是男人出轨女人偷汉，越看越烦。天气怎么那么反常呢！才十一月底的就又干又热起来？他想着，折腾到快两点房子凉下来了才睡下。

想着漫漫长日怎么过，朱永贵就想赖床上多躺一会儿，可是洗衣机的震动声却如雷贯耳，他翻了几次身也没睡着，听到童小琳又开车走了他不得不起床。

朱永贵把几片面包摆在盘子里叫着“吃饭了”，小女儿过来了，说要涂花生酱，朱永贵怎么也想不起来酱在哪儿。小女儿说，那就吃 toast 吧，朱永贵烦了，大声说：“想吃就吃，不吃就拉倒！”。小女儿愣了愣，溜下椅子去找姐姐。大女儿牵着妹妹的手出来，也不跟爸爸打招呼，把面包拿去烤了，给妹妹涂上芝士，两姐妹有说有笑地吃。朱永贵生出一种被孤立的情绪，抬头看时，已是九点半了，就有些不耐烦地催孩子们收拾上中文课的行头。

等到把孩子送到学校，朱永贵有些刚下战场的感觉。平时有老婆帮忙，周末是最轻松的日子。想着再这么闹下去，这日子实在过得没意思，他就有了和解的念头，可是他又放不下面子。往常吵架都是童小琳先示和的，给他找好台阶下。他现在却想不出一个好的和解办法来，觉得自己好白痴。

(5)

朱永贵把孩子接回家，把早上弄得杯碟狼藉的饭桌收干净，正犯愁给孩子做什么吃时，却见孩子们坐在茶几边吃酥油核桃饼，饼干是“裸”装的，从一个塑料饭盒里拿出来。他认不得这个饭盒却认得这种饼干，阿兰先前常常从 Peter 家带回来，见大家喜欢吃，她就从 Peter 那学来自己做了。

“爸爸回中国的时候，姑姑来过我们家吗？”他问女儿，孩子们摇了摇头。

“饼干哪来的？”他又问，孩子们说从橱柜里翻出来的。

“不准吃！”他说，拿起盒子开了门往外走去。

大女儿不满地叫：“爸爸，你干嘛呀？”

小女儿拿着吃了半块的饼干跟了出去：“爸爸，很好吃的，你要不要尝一口？”

“脏，我们不吃”，他说，把小女儿手上的饼干也拿了去，连同盒子一起丢到大垃圾桶里。看到那么好吃的饼干被爸爸无缘无故地丢了，本来就已经饥肠辘辘的小女儿当场眼泪就掉了下来。但是这些朱永贵看不见，他回到厨房开始翻箱倒柜。大女儿困惑地问：“爸爸，你找什么？”他头也不回地答：“爸爸看看还有没有别的脏东西”，一边翻一边神经质地自语：“什么破玩意？还好意思弄到家里来。难怪天天打了鸡血似的！”。那一刻，他不仅气她，甚至开始讨厌她，不想见到她。他翻完厨房之后便冲进主卧，把梳妆台上那些五颜六色的瓶瓶罐罐（童小琳的护肤品和化妆品）全部扫到地下，又把自己常穿的衣服拎出来放到书房的衣柜里，以示分居的正式。

他曾经多次动过跟踪她的念头，以坐实她的出轨。可是她好像知道他的意图似的，总是在他没有准备的时候就开车走了。而且她一人出去就意味着他还得接送孩子；如果她带孩子一起走的，他又没有跟踪的必要。所以他终于没有把跟踪付诸实现，偶尔他会在心里骂：不要脸！

晾衣架上挂着童小琳的内裤和文胸，内裤就那么一小块布。以前朱永贵觉得好玩，常拿来开玩笑。现在看到它们在风里荡来荡去，他就气不打一处来，“荡妇！”，他骂着取下塞到外头的大垃圾桶里。童小琳收衣服时发现少了些内衣裤，孩子们说没有动过，她便猜到是他搞的鬼，觉得很无聊。后来在垃圾里看到了，她很生气，也不去捡，干脆买了些新的，还专挑性感妖艳的买。

他看着背后像绳子一样细的小裤衩，突然明白了网上的段子“二十年前是趴开内裤看屁股，二十年后是趴开屁股看内裤”的意思，他觉得恶心，用扫把挑了往垃圾桶走去，正好碰到童小琳回来，他便朝着那些内衣裤大声地骂：“不要脸！骚货！婊子！”。她顿觉背脊浸凉浸凉的，直透心底。耻辱感紧紧地罩住了她，憋得她喘不过气来，可又无处发作，取而代之的，是心灰意冷的无力感。

从此她只好把内衣裤放在浴室里晾。穿时总觉得阴凉凉的，潮气散漫到心里，脑子也跟着发霉似的又闷又沉，就愈是怀念太阳晒出的暖香，对朱永贵愈生恶感。有时她觉得奇怪，这么变态的人，自己这么会跟他生活了十多年？

当冷战成了常态，他们便慢慢地习惯了互不说话的日子，并私下开始了分居的生活准备：一人一周轮流接送和照顾孩子。家庭事务能做的他们各自就做了，需要共同商量才能完成的，他们就尽量让孩子们来传达。而孩子们却越来越不习惯了。她们早就觉察出了父母之间的不对劲：以前他们吵架、冷战也常有，但不出三天就没事了。孩子们也知道，很多时候爸爸妈妈吵架都是因为她们，于是她们就会特别的乖，以求得父母的原谅。可是这次任她们怎么乖巧也无济于事，父母虽然不吵不闹，却像两个陌生人，甚至比陌生人还糟糕，因为陌生人之间还会感知到对方的存在，而他们之间好像已经感觉不到了。

白天朱永贵苦着一张谁见了都嫌烦的脸去上班和接送孩子，晚上他反反复复地在“睡书房”还是“搬出去”的摇摆中焦虑地煎熬。想着她涂脂抹粉穿着性感的内衣去取悦别的男人，他就无法容忍。与这个女人同住在一个屋檐下他认为是对他人生的最大讽刺。

(6)

又轮到朱永贵照顾孩子了。

周六中午朱永贵从中文学校接孩子回来时，发现有个小书包湿漉漉的，上面还有一大团黏黏的巧克力，他只好把书包拿去清洗。他把包里的东西往外掏，掏着掏着，他傻眼了。

朱永贵丢下书包，冲出洗衣房，就往后院走去。可是当他隔着玻璃门看到后院里孩子们正开心地又唱又跳时，他退缩了，他不知道该怎么面对她们。

他给童小琳打电话，她没有接。他便给她发了一条电报式的短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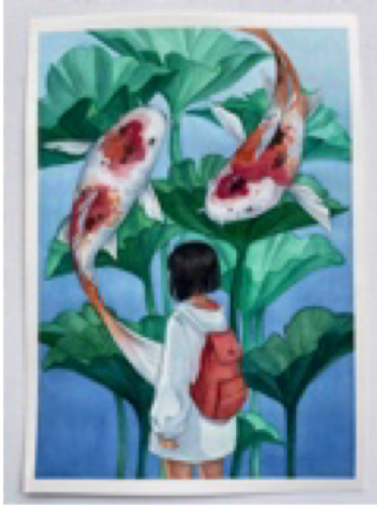
“娜娜书包里发现避孕套，速回！”娜娜是他们的大女儿，12岁，刚上初中一年级。

童小琳一进屋就看到朱永贵拖着娜娜往洗衣房走，“还敢抵赖！”

“就是没有（早恋）！”娜娜倔强地抬起头说。

“没有那你拿它干什么？”朱永贵往洗衣台面上一指。

在一堆铅笔、彩笔、橡皮筋、卷笔刀、巧克力、水果糖等杂物中，童小琳看到了一个尚未开封的避孕套，旁边是个橘红色的小书包。



“妈--，都不是我的书包！”看到童小琳，娜娜挣脱朱永贵的手，扑到她怀里委屈地哭了起来。小女儿梅梅心疼地握着姐姐的手嘟哝：“爸爸老分不清我和姐姐的东西。”

原来，避孕套是梅梅拿的，听姐姐说学校上性教育课老师讲起了避孕套，她好奇，便去找来看。

童小琳把小女儿揽到怀里，抱到后院的秋千上坐下，“梅梅想看为什么不问妈妈要？”她问得很小声，很温柔。梅梅感觉到妈妈是个好朋友正在跟自己说悄悄话。

“可是妈妈没有呀”她也小声地回应。

“啊？你怎么知道？”

“妈妈没有 sex 呀，要 condom 干什么？”梅梅天真地说。童小琳想起来了。孩子是问过这回事，当时自己心情不好，就随口敷衍了她们。

看着两个稚气未脱的女儿，童小琳很愧疚。自己怎么变成这样了呢？记得生梅梅时，她正好在读澳洲著名作家考琳·麦卡洛的《荆棘鸟》，当她读到梅吉来了月经便以为自己得了绝症快要死了，是男教士拉尔夫安慰梅吉并给她解释是怎么回事时，童小琳想起自己初次例假时也是不敢告诉妈妈的。孩子身体的发育和男女情爱的话题在她的老家比鬼神还要禁忌，在家里她从来没有听大人谈过。童小琳就想，我不能像父母那代人一样，给孩子的性教育留白，让类似的悲剧在自己的女儿身上发生，可是现在自己又为这做了什么呢？好在这儿的性教育已经替自己补了这一课。

“而且，我也怕妈妈不高兴。”梅梅迟疑着又加了一句。

“不会，妈妈不会的。”她抚摸着女儿柔软的黑发。

“但是爸爸会呀，他会凶凶地骂，像骂姐姐那样。”梅梅用眼睛刮了一下屋里的爸爸。

“宝贝要看，看过就好了，为什么又拿走了？”童小琳细声细气地问。

“我要拿去给 Lisa 和 Renne 看。她们没有看过。你不要告诉 Lisa 的爸爸妈妈啊，她的爸爸知道她看这种东西会打她的。”梅梅嘱咐妈妈，Lisa 和 Renne 都是她中文学校的朋友。

“你一共拿了几个？”

“三个”

“Lisa 和 Renne 看完后我都拿回来了。我们决定做一个实验，发明出 Doodle 来，可是我忘了带给 Lisa 和 Renne 看”，梅梅说完跑回厨房。她打开冰箱、拎出两个东西就往后院跑，她把两条冰棍举到妈妈的面前，“像不像？是不是这样的？”

童小琳看着眼前用避孕套装了水、冻成阳具的冰棍，她点着头笑弯了腰。

朱永贵从屋里冲了出来，紧张地说：“什么不好玩、要玩这个？”他把冰棍抢了过来丢在地上，想砸碎它们，可是两个冰阳具不但没有丝毫损坏，还滴溜溜地朝不同方向滚开去。朱永贵追上其中的一条用脚去踩，没踩裂，他又赶去踩另外一条，来回地折腾，还不时抬起头来讨好地看童小琳一眼，样子非常滑稽。

童小琳心生怜悯，不忍心看。她走到晾衣架旁，摸着晒干的衣物，却闻不到太阳的暖香，虽然她很确定衣服是晒干了的，干得没有一丝多余的水份。

在烈日下慢慢融化的冰具开始萎缩，童小琳收好衣服，回身走时正好踩在脚下，避孕套“蹦”地一下在她的脚下爆裂，水像射精一般，射了朱永贵一脸。

后半天朱永贵心情一直很好。吃完晚饭，他拿出一个旅行包，把一个月前从中国带回来的一堆老照片摆到桌上，给孩子们看她们的祖爷爷、祖奶奶和七姑八婆。梅梅指着其中一张照片的背景建筑感叹“这个门好高好大啊！”

“那不是门，是贞节牌坊”，朱永贵哈哈大笑，而后津津乐道地讲述那个贞节牌坊的来历，那褒扬的态度听得童小琳不舒服了，便插话说：“行了，别跟我女儿宣扬你的贞节观了，她们不需要。什么贞节牌坊，其实就是一座座害人的墓碑，它们冰冷无情，以剥夺和埋葬女人的青春和自由为己任”。朱永贵现在心情好，他不想反驳她，只是抬头看着她笑了一下，有些不以为然或者是不跟她计较的样子。

晚上，朱永贵抱着枕头回主卧了。他洗过澡贴着童小琳躺下。她往另一边挪，挪到床沿才停下。朱永贵把她拉过来放在臂弯上，她脸朝上，直挺挺地躺着。朱永贵用另一只手去掰她，想把她掰过来像往日一样脸对着自己。他喜欢她的鼻息在自己的脖子间穿流、身体软绵绵地贴在自己的身边。可是她不动也不出声。

朱永贵料她还在生气，就侧过身来用手圈住她，用脚指去撩她的脚底。她的身体慢慢软了下来。这时浴室里传来滴水之声，她便滚下他的臂弯。“你躺着，我去”，朱永贵说着利索地下了床。

童小琳躺在床上，想起了之前的一个个不眠之夜，听着自己的文胸的滴水声、回放着他朝她的贴身之物辱骂的情景。

“你还是回书房去吧，我好像习惯了一个人睡”她淡淡地说。

“不都过去了吗？”朱永贵说。她没有接话，只是长长地呼吸了一口气。朱永贵发现灯下素颜的她其实好憔悴，“没事的，我们不闹了，还回到从前一样。”

“回得去吗？”她叹着气下了床，大夏天的，她感觉主卧的地板还是凉凉的，从脚心往上传。

2021年7月19日草（原标题为《失踪的避孕套》）

修改于2021年10月15日

悉尼那些事之 21——捉虫老公

梁军

“老姜，快来，快快——这儿有个大肉虫！”莎妮歇斯底里喊破了嗓子。

“什么？”老姜故意提高声音，“我在花园里，听不清。”

“浴室里有个大肉虫，快来弄走。”她声音颤抖。

“拿吸尘器吸走不就完了吗？有什么大惊小怪的！”

“我光着身子啦，洗到半截儿看见的，快点儿——”那是近乎绝望颤抖的乞求。

“哦，来了。”老姜慢吞吞放下修枝剪刀，摘下布手套，磨磨蹭蹭踱到一楼走廊尽头的浴室门口。

浴室地上果然趴着一只肥硕的蜗牛。蜗牛在地砖上，灵活地摆动着触角，探索前行，身后留下一道湿痕，一点都不可怕，甚至是憨状可掬。假使真的误打误撞碰到莎妮的脚，它一定会识趣地绕开，根本没有胆量挑战她的地盘和权威。

去年夏天雨水大，受滋养的蜗牛养得肥肥壮壮，会从下水道或门缝钻进来，不经意间吓得她花容失色。这时候，老姜就会派上用场。他会用拇指和食指轻轻捏起蜗牛或者其他什么生物：比如蜘蛛，蟑螂，千足虫……走出屋外，远远地扔到灌木丛里，由着它自生自灭。

“就能干这么点活儿，还拖拖拉拉，要你有什么用？”莎妮脸上由于紧张惊恐而引发的潮红还未消退，一边用浴巾使劲擦拭小腹一圈圈的赘肉，一边不耐烦地嚷嚷，“出去出去，还讲不讲点个人隐私？”

谁知道你大早起的，添了洗澡的毛病？老姜心里骂着。

“人家鬼佬都是早上洗，”莎妮看穿了他的心思，“两个人在一个被窝里睡觉，一宿的屎尿屁，早上洗洗干净才能一天神清气爽。谁像你这么脏？小时候一个月才洗一次澡吧？自诩生活在大城市，哼，还不如我们这些小地方来的讲卫生。前院车道的雪扫了没有？冰箱里牛奶、鸡蛋、培根都不多了，咖啡豆也不多了，掂量着买一点。别买太多！今天只有一个预定。二楼朝后花园拐角的那两间房，先把空调打开，一会儿预约的客人就要到了。现在疫情减缓，说不定还有 walk-in 的客人。你看看那摞账单，再不接客咱们就得破产。瞧瞧你没精打采的样子！——干嘛？说到你痛处不爱听了……”莎妮打开话匣子，絮絮叨叨，像极了负屈含冤的祥林嫂。

“要不是你脑袋让驴踢了，死乞白赖非得当老板，贷款买下这间汽车旅馆，365天把人拴得死死的，又碰上百年不遇的疫情，咱们能落到现在这步田地？”老姜语气平缓，却透着一股子倔强的威严和杀气。

这句杀手锏，立时熄灭了莎妮嘴炮的热情。她默默穿上肥大的 oodie，回复正常人的状态。这正常可能持续一段时间，直到下一次发作。

近些年，老姜越来越看不懂自己的老婆。如今这个女人叫莎妮，不再是那个见人就笑讨喜的刘春玲；如今的莎妮颐指气使，在自己面前指点江山，不再是一脸茫然不停向自己讨主意的乖乖女；如今她的家乡是悉尼，不再是那个她羞于启齿默默无闻的小城；如今的莎妮膀阔腰圆，告别了一步三摇的水蛇腰。

老姜对这些改变颇有微词，可又无能为力。

人家春玲和自己第一次的时候，也是不折不扣的黄花闺女。那时，她刚进公司，肯干，听话，又喜兴，出来进去扭着小蛮腰，经理哈喇子流出三尺长。都是干销售的，知道个中苦衷，难免惺惺相惜。一次酒后无德，犯了天下男人都会犯的错误。只是，硬生生把正牌女友撂到旱地儿，当时没觉得有多么的伤天害理。现在，也许年纪大了，会时不时想起她，越想越觉得犯了一个弥天大错。郭虹成了他的一块心病。

自打和刘春玲结婚，移民澳洲，定居悉尼，两口子还经常为各自出身的城市——大城市小城市斗嘴。争吵的内容，没有随着时间和生活环境的改变而改变。年轻时，是真吵，无底线的诋毁；现在，是无聊，更像唠嗑，不动真气。中国有两千多个小城市，生在小城市不是错，生在大城市也没有什么了不起。但大城市的孩子，享受更多的资源和发展机会，是不争的事实。拿悉尼来说，以 CBD 为中心，分东南西北，住着不同文化背景的人，有数量和质量不等的学校、医院、公园、交通、环境卫生和商业中心。悉尼排名前一百的学校，绝大部分都是东区和北区的私校。听明白了吗？但人家说自己是文明社会。什么是文明社会？我比你有权，享受更多更好的资源，但我能忍住，悄没声的不说，同时还在你耳边吹风，信誓旦旦地告诉你：人皆生而平等。

老姜信了，刘春玲没信。骗鬼呢？自己的老家和老姜的城市就有城乡差别，澳洲其他的小城市和悉尼也必然存在城乡差别，悉尼的其他地区和东区北区难道没有差别？别跟我争，你去坐一趟火车，东南西北逛一圈，看看是什么车型，车上坐着什么样的人，他们的穿着打扮，再上网看看这些地区的房价和人均收入，数字不骗人。刘春玲认准了要“到有鱼的地方去钓鱼”。买自住房、投资房、开生意，都围绕着东区和北区。老姜拧不过，将信将疑地跟着。

悉尼这鬼地方邪门儿，阴盛阳衰。老姜和几个哥们，出国前谁不是少年得志？折腾了二十年，结果各个混得灰头土脸。女人们却越来越光鲜。谁都有绽放的时刻，只要在合适的时候有合适的土壤。刘春玲就是代表，要绽放给你看。几次出手买房和买卖生意，稳、准、狠。随着资产的增值，老姜不得不对她俯首帖耳。两人经历了无数次的较量，历史最终选择了她，也确定了老姜在家中的地位：只能捉虫，不堪大用。在铁的事实面前，老姜酒后依然仗着胆子说：小地方来的，懒得和你吵。穿个马甲我就不认识你了？

六月初的卡图巴（Katoomba），迎来了 25 年来最冷的一天，飘落了今冬第一场雪。悉尼的雪，由于稀少而变得金贵，谁也不能保证它每个冬天都会准时到来。世人印象中，悉尼四季如春，像春城昆明，冬天应该是不下雪的。谁承想，世界早已乱了套，没了规矩，更不成方圆，北半球可以六月飞雪，南半球的悉尼怎么就不能冬天下雪？

雪花浓密，肆意飘落在公路上，汽车碾轧，形成一道道深深的车辙；落在草地、灌木丛和树冠上，为幽幽绿色披上银白色的西装；落在老姜的眼睑上，模糊了视线，遮挡住昏暗的晨光。

老姜站在汽车旅馆的大门口，穿着国内带过来第一次上身的灰色防寒服，背着手，欣赏街上走过的对对情侣。他们都是从悉尼赶来的，有的戴着口罩小心翼翼地躲避着擦肩而过的行人，有的鼻子和嘴全然暴露在天然的刺骨的寒风中，手牵着手，不顾生死地忘情地亲吻，一副欣喜陶醉的模样。

老姜的视线渐渐模糊，回忆起二十多年前家乡的那场雪……

“今年过年正式去我家吧，我妈要见你，”从暖风扑面的楼道出来，见漫天飞雪，郭虹打了个寒战，竖起大衣领，把毛线帽使劲往下拉着，“毕业三年了，她想听听咱们——下一步的计划。”

“你不早说？因为我得了年度销售冠军，公司过年奖励我跟着高层到三亚度假，费用全包。这是我和高层建立关系的最佳机会，我不想错过。”小姜使劲跺着脚，伸手搂住郭虹的肩膀。

“你看着办！你爸妈我可都见过了。”她一甩肩膀，挣脱了他的安慰。

“这有什么好着急的，”小姜正要解释，一个身穿猩红防寒服的女孩不顾一切直愣愣地跑到面前：

“小姜，打你手机你不接，只能在楼下等你——好半天，你看我的手，要冻坏了，”她边说边撸下红毛线手套，把冻得红萝卜样的双手在他面颊揉搓着，“有个消息要告诉你。”她对他身边的女孩视若无睹，伸手掏出一张纸，在他面前晃了晃。

“你怎么来了？应该提前打电话，”小姜瞥一眼郭虹，露出一丝慌乱，“介绍一下，这是我女朋友，”再指着刘春玲，“这是我同事。”继而接过那张纸，扫了一眼，脸更加蜡黄。风劲吹，雪漫天的下，替他遮掩着尴尬的声音和颤抖的手。

“同事？同事在一块儿都干这个？”郭虹同样看到了纸上的内容，嘴唇哆嗦着，眼神凄惨凌厉。

“冻死我了，咱们进去吧，有话可以慢慢说。”刘春玲故意摆出碾压对手的姿态，扭动着水蛇腰，踱进楼栋口，同时回过头，冲着手足无措的小姜嫣然一笑：“快进来呀……”

郭虹非常了解自己的男友。从大学开始，断断续续交往五年，他的优缺点都很突出。大城市的男孩子，大爷的做派，不爱斤斤计较，缺少缜密心机；见了漂亮的女孩子，搁到心里当女神供着，面对面了却满不在乎的敬而远之；碰到主动热情死缠烂打的，即便不那么喜欢，多半心慈面软，将就了算。

她一路小跑，险些滑倒，跑到不远处的一個电话亭，极力克制颤抖的声音，打电话给小姜要求解释。

你刚才还和我亲热，怎么能同时和别的女孩子那样呢？

小姜吞吞吐吐，顾左右而言他，明摆着有水蛇腰陪伴在侧，不敢表现出和女同事一刀两断的决心。郭虹伤心欲绝，毅然踏雪而去。

打蛇打七寸，刘春玲深谙此理。一个小城市考到大城市上学的女孩子，没有靠山寸步难行。拿下心慈面软的小姜，等于拿下城市户口，拿下未来心仪的工作，拿下婚房，拿下今后几十年的衣食无忧。此等诱惑面前，羞涩的脸面和对另一个无辜女孩的愧疚都不值一提。

近几年刘春玲也时不时拿郭虹磕牙：幸亏当初你娶了我。人家嫁老外了吧，你还内疚，小样儿，自作多情，省省吧你。也就是我，这么多年，陪着你，苦熬苦挣。男人要懂得惜福，珍惜枕边人。百年修得同船渡，千年修得共枕眠。酒后共枕也是共枕呀！刘春玲的语录像留声机，每天都要播放几遍，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老姜想想有理，老婆自然分娩时呲牙咧嘴痛不欲生的惨状又不时浮现脑海，她于我们老姜家是有功的，没有功劳还有苦劳，于是慢慢把对郭虹思念的心放下了。

“老姜，咱妈打电话，儿子又不听话了，”莎妮从接待室探出湿漉漉的头来，一脸焦急，“叫咱们赶快回去一趟。”

“昨天出来的时候，你不是已经把奥利弗的药准备好了吗？”

“我妈说他昨晚不肯吃药，刚才带他出去散步，他又不听话，赖在公园死活不回家。”

“得空你去买东西吧，我直接回家。”老姜撇下眼前难得一见的雪景，跑去发动汽车。

奥利弗是他们的独子，更是莎妮的心头肉。老天待她不薄，同时又留下点无可奈何的缺憾。刚到澳洲不久，生下儿子。两人忙着没黑没白的打工挣钱，孩子总是早上7点钟第一个送到幼儿园，晚上6点钟最后一个接走。老姜常感慨：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你看，咱儿子不粘人，坐在犄角旮旯，摆弄自己的几辆玩具车，鼓捣一个晚上，多懂事的孩子！三岁了，奥利弗不说话。老姜宽慰媳妇：贵人语迟。儿子大器晚成，我就开口说话晚，再等等。莎妮等不及，带儿子去看专家，拿到自闭症诊断证明。她为此抑郁了好几年，无论如何想不通，我刘春玲处处要强，事事占先，我的儿子怎么能是自闭症？

老姜心里明白，自古道：水满则溢，月盈则亏，天下哪有便宜占尽的人和事。要不然，咱们再生一个？反正澳洲没有计划生育。钱乃身外物，健康快乐的孩子才是真正的财富。刘春玲的决定出人意料，不生了，好好照顾奥利弗，还得多挣钱，即便将来我们都不在了，也要保证儿子受到最好的照顾，平平安安过一生。到南天寺拜佛，刘春玲在阿弥陀如来的塑像前“蹦蹦”磕响头。

老姜的马自达刚要启动，一辆宝马四驱，车顶绑着滑雪板和自行车，缓缓拐进院门，预定住宿的客人到了。马达一响，黄金万两。阿弥陀佛！财神爷总算是回来了。老姜戴上口罩，想下车帮忙卸行李，小店生意靠的是口碑和回头客。

车上下来三个人，都戴着口罩。司机是鬼佬，一个男孩子，还有一个从头到脚捂得严严实实的女人。距离远，他们说话听不清，只觉得有什么很熟悉：声音？气味？眼神？……

“你还不走？磨蹭什么？”莎妮调门儿涨了八度。

老姜不敢耽搁，车胎费力地摩擦着积雪，屁股吐出白烟，战战兢兢拐出汽车旅馆的大门。

悉尼人不习惯雪地驾驶，车与车之间保持安全距离，慢吞吞地蠕动。那一家三口的模样，时不时在老姜眼前晃动，挥之不去，搅得他心烦意乱。一定是太久没有预定

的客人，财神爷冷不丁上门，一时间没回过神儿来，烧包呗！那个裹得像粽子的女人，似曾相识……

莎妮隔着两米距离，给客人做了简单的登记。“我老婆孩子就不用了吧！疫情期间，大家尽量少接触。”莎妮点了点头，只登记了男人的名字。只要有人付房租，我才不关心谁住店。看着他们上楼，莎妮挂出一小时后回来的牌子，开车直奔超市。

因为下雪，当地人家家家户户忙着往壁炉添柴烤火，享受难得的静谧的温暖，Aldi 静悄悄。几个雇员趁着没客人的空挡，进进出出手脚不停地理货，有客人要结账，他们再一路小跑到银台帮客人结账，没有丝毫空闲。黑心的资本家，把员工当机器，榨干他们身上每一滴血，还是自己做老板舒服。莎妮迈着从容不迫的脚步，看看自己的装扮，想想个人的境遇，不自觉轻飘飘起来。

院子里宝马四驱不在，一家人应该去滑雪了。莎妮提着两大袋食品，吭哧吭哧走进小餐厅。窗前一个女人消瘦的背影，在昏暗的光影里，在窗外飘雪的陪衬下，更显孤寂。

“对不起，您是刚来的客人吧，让您久等。我去超市买牛奶咖啡了，马上就好。”莎妮边陪笑边手脚麻利地往咖啡机里倒咖啡豆和牛奶。那女人没戴口罩，缓缓转过身来。

两个女人隔着一张桌子，面对面坐着，眼前的咖啡冒着热气。

郭虹没有放糖，品味着苦涩的余香。

莎妮手一哆嗦，多放了一勺糖。无所谓，反正减肥也不多这一勺糖。

“世界真小。那时候，听说你嫁老外国，没想到也来了悉尼。”莎妮竭力端起女主人的架子，又要有地主之谊的亲切，分寸拿捏得十分得体。

“这能抽烟吗？”郭虹从大衣口袋里掏出一盒 Marlboro mint。

“抽吧抽吧，看样子不会有客人来，这儿——姐说了算。”莎妮走到窗边，把窗户开了个小缝儿。一股脑涌入的冷风和雪花吹得她一激灵。

“这旅馆是你的？”郭虹优雅地点上一支纤细的万宝路，猛吸一口。

“银行的，贷着款呢，澳洲哪个人不是给银行打工？”莎妮找出老姜的烟灰缸，放在她面前，又殷勤地添了点咖啡。

“你还跟他在一起？”郭虹盯着烟灰缸残留的灰烬出神。

“还能有谁？狗皮膏药，这辈子甩不掉。”莎妮一脸的不屑。

“那时候可不是这样的！”郭虹调侃道。

“几十年前的事儿，好汉不提当年勇。咱们都一把年纪，人老珠黄，他也是须发皆白了。Let bygones be bygones.澳洲这地方，男人老得快，你要是见着，肯定以为活见鬼了。”莎妮畅快大笑，笑自己把郭虹的梦中情人折磨得半死不活。

“好不容易碰到了，还不请出来见见？怎么？有顾虑？”

“你多心了！我们在悉尼有生意，离不开人。我平时也不过来，雇了个经理盯着。因为封城，店关了些日子，人也都辞了。今天要不是你们一家大驾光临，咱姐俩也碰不着。”

“哦，”郭虹难掩的失望，“你们这些年还好吧！有几个孩子？”

“一个，儿子，挺优秀的，从不让我们操心。他想多生，说我基因这么好，不生可惜。可我不配合，他也没辙。咱是新女性，哪能一辈子让孩子拴住？”

“你不怕他找别人生去？”

“借他几个胆儿。生意房子都在我名下，敢扎刺儿，屎壳郎搬家——滚蛋。”

“我就知道他找对人了。”郭虹揶揄道。

“开玩笑，他离不开我，”莎妮得意洋洋，“别净打听我们家的事儿了，你怎么样？”

“你不是都见了，我老公儿子。”

“还是鬼佬好！你老公可能比老姜还大几岁，看人家保养的！啧啧，那身板儿，那发型，那风度……再瞅瞅老姜——肚子也圆了，肩膀也溜了，头也秃了，整天价破衣邋遢，一脸的横丝肉，整个一个中年油腻男。”莎妮编排起老姜，驾轻就熟。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郭虹又续上一支烟，“我们离婚好几年了。”

“哦？”莎妮来了精神，“为什么？你儿子也成人了，一家人看上去挺和睦的？”

“感情的事，难说得很……”郭虹转过头去，看着窗外银白的世界。

两人沉默了十分钟。

“那你现在还住在悉尼吗？”

“离婚后我一直在国内。儿子要上大学，和他爸在这里。”

“你这次是什么时候回来的？”

“昨天刚从隔离酒店出来。儿子闹着要滑雪，我只能陪着。你放心，我没病。”

面对中年失婚妇人，莎妮生出一丝同情，斗志也逐渐削弱。

“岁月是把杀猪刀！看看我，胖成一只猪，你身材倒没变。”她语气开始温柔，

“老姜天天逼我锻炼减肥，我是喝凉水都长肉的人。”

“说明你日子过得好，心宽体胖。我是得了癌症，折腾得这么瘦。”郭虹轻描淡写的一句话，惊得莎妮心里突突直跳。

“对不起，对不起。我不了解你的情况——现在癌症也不是个事。我的好几个朋友得癌症，乳腺、胃、肺，经过治疗，现在都好好的。你是——”

“乳腺，割了，现在喝中药调理。”

“那就好，多注意身体。”没想到当年的对手经历了这么多事，莎妮心中升起无限的感慨和同情。曾经的嫌隙在岁月和磨难面前渐渐模糊，显得微不足道。

“叮铃铃”一阵手机来电，打破沉闷。

“老婆，儿子没事，在弹琴呢。咱们几个月没把儿子交给姥姥看，她有点紧张，小题大做。我怕你担心，告诉你一声。”电话里老姜语气透着轻松。

“没事就好，你忙吧，别惦着我。”莎妮忽然觉着百无一用的老姜原来是如此的体贴可人。

“客人还行吗？晚上你一个人不安全，我还是回去吧。”

“别，不用，人家是一大家子，放心吧。”

“哦，那我明天一早过去。”

“别，不用太早，中午以后就行，没什么活儿。开车千万注意。”莎妮生怕失去他似的。

“晚上锁好门，惊醒着点，别睡得跟死猪似的。”

“真啰嗦，挂了。”莎妮偷眼看了看郭虹，她看似无动于衷，站到窗前欣赏着雪景。

宝马四驱缓缓驶入前院。

郭虹迎出来，领着儿子，挎着前夫，一家人说说笑笑回房去了。

老姜的马自达缓缓开进汽车旅馆的前院。院子里空空荡荡，只有两道深深的车辙。雪昨夜停了，没有风，太阳光刺眼的透明，没有一丝暖意。

“人人那个都说哎 沂蒙山好，沂蒙那个山上哎 好风光……”听到莎妮洗浴时哼唱的小调，老姜知道她今天心情不错。

“老婆我回来了。客人走了？要不要我进去捉虫？”老姜在浴室门口蠢蠢欲动。

“去你的！老没正形。客人——走了。你把客房收拾一下，下午还有几个预定。”

“遵命！”

老姜背起吸尘器，推着布草车，来到其中一间客房门外。

房间干净整齐，像从未有人入住，连床单都平平整整，没有睡过的痕迹。老姜把单人床向后拉开一步，准备吸吸床头下面的积尘，蓦然发现夹缝中间立着一个精致的木制相框，正面冲里，背面朝外。客人有时候就是不小心！衣柜，保险箱，抽屉，床头夹缝，冰箱，阳台，都是容易遗失个人物品的地方。

老姜拿起相框，背面写着：私人物品。如拾到，请电邮 XX @ gmail.com

相框翻过来，是三个人的合影。其中那个女人，似曾相识……

(2021. 11. 4 悉尼)

文眉

李双

2001年，孔嘉向基层干部看齐，通过弄虚作假，申请到一个二胎指标。然后赶紧加夜班，造儿子！这和饱暖思淫欲关系不大，主要是因为刚需。不久，老婆果然怀上了。预案是：不声张，假装没有这事。对外宣称，孔嫂病了，一直闷在家里。有人来，则躲进厚被子敷衍。如果还生女儿，马上送人，保住指标，再生。

瓜熟蒂落时，两口子租车赶往县城医院。孔嫂生下个孩子。一看，是女儿；和孔嘉、大女儿一样，几乎没有眉毛。

立刻启动应急响应措施：送人！原则是：别落进人贩子手里。送给谁呢？早就琢磨好了套路：委托熟人，送远点。隔壁村不行！隔壁村的隔壁村行吗？不行！起码要再隔壁一个村！

先打电话，把中间人辜十一娘请到城里，开房，开饭。辜十一娘曾经当过村妇女主任，又外出做过多年保姆，属于“有办法”的人。果然，她一到，就八方联络，发信息，搞推销。包吃包睡三天，终于选拔出了接盘侠。辜十一娘精精瘦瘦，非常轻便非常节能的样子，尖细的五根手指摸着心窝说：“娃娃由我送走，你们尽管丢心！万一出了问题了，是泡屎我都啊哧一口吃下去！”又介绍道，“在隔壁村的隔壁村……隔壁了许多村，到了隔壁县，保证不是人贩子。那两口子的东西长得不配套，哈哈！生不了娃娃，抱回去自己养！”

孔嘉顿时眉飞色舞，五官在脸上跑来跑去，追问：“怎么个不配套？”辜十一娘打个哈哈，没接话。孔嫂哭泣着递来感谢费，她不收；塞进裤兜里，她默许。生意成交！

孔嘉和孔嫂回到家里。有人问，谎称孔嫂去治病，治好了。

过了二十来天，孔嘉早缓过劲了，孔嫂还在缓。孔嘉不管，要求赶紧加夜班，造儿子！孔嫂眼一闭心一横，老娘拼了，解决孔家的刚需！这一次的方略是：花点血本，送大红包，找人买通卫生院B超师，鉴定胎儿性别。如果是儿子，生下来自己养；如果是女儿，坚决打掉，重新起步！

还没怀上，村支书打来电话，让孔嘉孔嫂去一下，急事！声音充满力度，像是吃了两颗伟哥。还好，没有发火，不像那些逼人流产的主，只是催他们“来嘛来嘛快来嘛嘿嘿嘿！”

日子顺着呢，两天吃一次肉，吃够！能有什么急事！去看看！一路上，春山如笑。孔嫂发现，风催柳枝不停息，有一根尖梢，自己为自己绾了一个结，有趣，忍不住哈哈！说给完全不懂情调的孔嘉听，回复是：“这有什么嘛，绾结就绾结，没绾结就没绾结！”

到了村委会，一眼看见，那个被包养了三天，领走了感谢费和二女儿的辜十一娘，正歪斜着肩膀，耷拉着脑袋，瘦瘦地瘫在村支书对面的胖沙发里。都没说话。办公桌上，有个熟悉的襁褓。一句话，送出去的二女儿，又被送回来了。赖是赖不掉的。村支书训了他们几句。孔嘉咬紧牙巴，不吭声。孔嫂则痛哭流涕，抱起了二女儿。

辜十一娘叹出一口放心气，嘴皮翻得快，说：“娃娃我送出去了，圆满完成了你们下达的光荣任务。这次接回来，免费。不是我要接，是那家人不讲道德，不守信用，嫌娃娃长得不乖，害怕不吉祥；又说太哭闹，烦，不要了。没法。我包送不包养！”潜台词是，做了实事的，感谢费不退。

孔嘉对辜十一娘的灵魂拷问是：“娃娃怎么不乖怎么不吉祥？再说万一出了问题，是泡屎你都啊啐一口吃下去，吃！”

辜十一娘怎么会拿灵魂让人拷问！她背水一战，“是屎我就吃！”过了几秒钟，缓和语气，“可不是屎啊，是你们的乖女儿呀！嘻嘻！那家人说的胡话，不理睬就是了！”

孔嫂道：“不和她啰嗦！”拉着孔嘉就走。孔嘉边走边回望，想强迫辜十一娘吃点心的样子。

到了家里，孔嘉左一看，大女儿，右一看，二女儿，要多烦心有多烦心。孔嫂以前一想到大女儿连个亲妹妹都送人了，将来可能孤苦伶仃，立刻就泪水纵横，哭声呜呜，纵情释放着在脏腑汹涌的悲伤。现在反而情绪稳定，被孔嘉吼了几句，既没撒娇也没撒泼。

当天，这事传遍了全村。都知道孔家生了二女儿。关键是，二胎指标已用，三胎是申请不到的，刚需也没法。不敢超生，害怕被罚得走上精光大道。两人叹气：这下不能加夜班造儿子了！孔嘉叹了四声，咬了四次上唇；孔嫂叹了一声，咬了一次下唇。

两个女儿，倒都是好好养着的。该吃奶吃奶，该吃肉吃肉，该上学上学。一家人和和睦睦，嘻嘻哈哈，甚至生气勃勃。时间久了，村里也没人再聊二女儿。路上遇到辜十一娘，已经话明气散，常常驻足聊天。孔嘉谈论抱孩子那两口子的不配套问题；孔嫂只聊家常，也许心里还感激对方，又把孩子接回来了呢！

送孩子的事，曾经发生过吗？似乎没有！

美好的时光，走得最急切，晃一晃就过掉了。二女儿17岁了，上高中。

有一天，二女儿神情严峻，脸色绯红，连眉毛的位置都红了，从镇上往回跑，跑得衣服飞起来，跑得齐耳短发甩起来，跑得吊在胸前的手机蹦起来。到了家里，大口喘气，扶着门框，弯着腰，质问爸妈：“小时候，你们是不是把我送人了，别人嫌我长得不乖，还哭闹，不要，又退回来，你们才养的？”

孔嘉孔嫂没有直接回答，但也不能装糊涂；更没能力装模作样，彻底否定历史。顶不住拷问，孔嘉绥靖道：“送了！又抱回来了！——哪个大喇叭添油加醋播给你听的？”孔嫂过去安抚，被二女儿一手搪开。

此前，二女儿一直在村里生活，最远去过县城，和爸爸妈妈非常亲近。但从这一刻起，心灵与心灵出现了距离，而且一下拉得很远。或许爱是天生的，恨是后天的。有时，谁是最可爱的人，一旦发生变化，谁就是最可恨的人。再牛逼的心理咨询师，也没法扭转局势。

当天，二女儿独对一隅，木桩一般，像个哑弹，傍晚时却爆了个核弹——失踪了。打电话，关机。先报警。然后八方寻找，包括找老师，找亲戚。害怕二女儿安眠于永恒的青春里，小河、深井都捞过，山洞、悬崖也搜了，没人。回家翻查，只找到散乱的课本；书包、笔，还有身份证，都不见了。老师叹息说：“人还在，玻璃心碎了，创深而痛剧。这种痛感一旦有，就生根了，从十多岁到九十多岁一直发芽，在大脑里发着光和热。你们这样的家长，差评！自己惹出的麻烦，还好意思来问我！”

孔嘉多次去派出所，警方没有新消息。他对孔嫂说：“管她的！虽然我们送出去了，但又抱了回来！这次她自己乱跑，混不下去会露面的！”

孔嫂只是哭，不断擤鼻涕，噗噗噗货源充足。亲戚怎么劝都劝不住，只好不断递去卫生纸。

日子胡乱熬过了两年。村人在省城，看到了打工的二女儿，悄悄回来报告给孔嘉孔嫂了。

满门抑郁终于被打破。两口子赶紧打电话租车。大女儿以前上课听不懂，考试全靠猜，刚听得半懂，已经毕业。自从高考落榜后，还没出过村呢。她要求，“我也要去找妹妹！”

三人一起，刘姥姥样傻乎乎地直奔省城。

下车后，七拐八弯几度迷路。最后是大女儿首先发现目的地，做了领头羊。

那是一条老巷子。有几栋楼房已经拆成了残垣断壁，破家具伸胳膊蹬腿。一只身材极好的杂毛公鸡，死守墙边的破镜子，扑打里面的自己。另有三间旧房子改成的门面，窝囊地并排在一起，薄薄的，扁扁的，长长的。前两间，是服装店，大白天也照得雪亮，像要搞逼供。男老板正在吆喝：“新款女内裤来了！”最后一间，是火锅店，趴着七八张矮桌子，几十根可以擦起来的塑料小凳。看上去属于吃完就后悔的那种档次。虽然六亿人月入1000元，有的人仅仅活着就已经用尽了全部力气。但月入超过1000元的，还有八亿人，一平均，全民都跌进小康里了。所以火锅店生意很热闹，又像吃完不会后悔似的。

二女儿正在店门外择菜。似乎长高长胖了，面色红润，目光明亮；留起了披肩发，穿上了高跟鞋。关键是，眉毛黑而弯。比大女儿成熟、性感、漂亮。

孔嘉孔嫂眼睛一热，一个放声大笑，一个嚎啕大哭，止住，怪叫一声，突然发起冲锋，一前一后，把二女儿夹在中间，抱住就哭就诉，机械地抽动着上半身。孔嫂趁机把眼泪鼻涕沾到二女儿的脸上，还含含糊糊给她取新绰号，“我的小狗狗！我的小猫猫！我的小兔兔！”大女儿在一旁，手伸着，欲抱未抱，不怎么哭，也不怎么诉，目光跟踪着妹妹移动，嘴角流下一丝涎水。

二女儿先是一惊，回过神来后，满脸通红，不说话，不看人，也不眨眼，就那样昂首挺胸，像即将被押上刑场的刘胡兰。

这时一位文人模样的年轻人严肃地说：“你们松手！好好说话，不能让措施比问题更严重！”

什么意思？要干什么？两人暂停了哭诉，手一松，二女儿撒腿就跑。其间，大女儿喊了一句：“妹妹，我没有惹过你！”

二女儿略一停顿，又跑，跑得更快，步伐狂野，跑得衣服飞起来，跑得长发甩起来，跑得吊在胸前的手机蹦起来。小巷深深，岔道多多，人们熙来攘往。一切发生得那么迅捷，如行云流水，什么都来不及看清。而二女儿，已经像鸟儿一样消失了。

愣了片刻，大女儿把控了局面，统领孔嘉，鼓动孔嫂，企图三打一，和文人开练。文人说：“谈，可以！打，奉陪！欺，妄想！”被好心人拖到人堆后面隐蔽起来。孔嘉孔嫂大女儿将视线跨向四方，人很多，独独不见文人。三缺一，练不成。孔嫂呼出一口长气。

火锅店老板娘听取了他们的汇报，目光在孔嘉和大女儿的眼睛上方掠了掠。理清来龙去脉后，便帮忙打电话。但没人接听。又发短信：“孔老二，要够了就回来上班！不扣工资。下个月开始，给你涨奖金！”再打，关机。

从此，二女儿又失踪了。孔嘉率队等了一周，吃了一周火锅，睡了一周火锅店地铺，也挨了一周骂。

鄙陋小街盛产老太太老大妈，她们面对三个老实巴交的乡巴佬，登时就有了慷慨陈词的强烈需求，每天围来骂一顿，骂人骂成了铁粉。还有人正义凛然，要求把孔嘉孔嫂抓进派出所严刑拷打，并且通知了110，只是警察没来。有个胖老太先后指着孔嘉孔嫂的鼻子骂：“男女都一样！只要儿子，媳妇哪里够分！死脑筋，旧脑筋，古代的脑筋！”看动作，应该苦练过太极拳。又一个瘦大妈手舞足蹈地质问：“你们把孔老二送给别人这件事，新闻联播里没有播，是谣言！你！你！你！是不是拐卖妇女的纯种人贩子？老娘硬是想拨乱反正，打你们一顿！哭什么哭！是真心找女儿找妹妹吗？是来骗吃的吧！居然吃胖了，每天吃五顿吗？老板娘，老板娘！停止一条龙服务，收他们的伙食费，明天马上瘦下去！”一招一式显示出，掌握了深厚的广场舞技艺。一看这两个老女人，都像50年前的红卫兵。

孔嘉一家，静好岁月被强拆，立刻缩胸垂首，一副知错就改的样子。其他话没法回答，这时都摸摸肚子，推举孔嘉宣讲：“我们没有胖！每天自觉吃三顿！有时候还想再添一碗都忍了！”引得身边的群众不再吃瓜，只乱笑、坏笑，感叹运气好，尽兴观看了整场，购票也购不到这么好的位置，兴高采烈的样子，仿佛要一个猛子扎进齐膝深的小河里。有个矮子把下巴搁在前排少年的肩膀上陶醉，前排承受不住了，怒火中烧，回身推倒矮子，压到地上打了一顿。矮子不做炊饼，也没有弟弟，只好忍气吞声。

头一天，高个子老板娘像个堤坝，奋力堵住人潮，不许决堤。后来除了骂人的太极拳老太及广场舞大妈，吃瓜观众越来越少。

但二女儿没有现身，也没有消息。母女两人分头上街找，没找到，孔嫂还被偷了手机。谁偷的？不知道。正在懊恼，路边一个帅小伙子打了孔嫂一个响亮的耳光，骂道：“揣这种淘汰货你还敢上街！”把手机摔在地上，含怒而去。孔嫂捡起手机一看，面板裂了一条纹，还能用。运气不错！挨耳光不算什么。小时候爸爸妈妈经常打，读书了老师有时打，结婚后老公偶尔打；去镇上办事，市场管理人员打过，干部也打过。总之只有挨打，从来没有打过别人。

回到火锅店，孔嫂满脸血海深仇，绷得紧紧的，找孔嘉泄愤。孔嘉的腮帮还在强力运动，闪动着条条肌肉。他放下筷子，解释道：“要不是她们喊我吃火锅，我早就冲上前线抓到了小偷。唉，吃火锅真是误事！”

老板娘忙里偷闲，从围兜口袋里掏出一截口红，对着小镜抹，热情地为三人科普：“孔老二进城，举目无亲，人又年轻，肯定晕头转向，再聪明再能干都会伤痕累累。

她来我们店不到一年，没对我说过什么；不过可以想象。这次她跑了，心里会把进城后受的苦吃的亏加进去，每天晚上咬着被角哭，更难回头。万一生气了，决定去死一死，那就坏了！”

孔嘉吃得太饱，坐在小塑料凳上，膝头耸得高高的，状态慵懒。曾经，农民都有一项本领，只要坐下，就能入睡。如今退化了，因为时代前进了。可能他，在渴望身边飞来一张沙发床呢。孔嫂和大女儿偏头瘪嘴，脸红鼻酸，眼泪偶尔溜出来放风，像是刚刚获救的被拐妇女。

期间，三人没事就守着电视，推推搡搡争频道，然后目不转睛。猛一看以为他们闷闷不乐；其实不是闷闷不乐，而是呆头呆脑。有时会哈哈大笑，不但不闷闷不乐，也不再呆头呆脑。孔嘉最爱看新闻，还喜欢杂烩一把：“凡是美国，肯定在搞阴谋；凡是俄罗斯，普京就有大战略；凡是朝鲜挑战国际社会，当然有原因；凡是日本有动作，又想搞军国主义！”“谁说国家兴亡匹夫没辙？我们勒紧裤腰带准备跟纸老虎干！”“这下好了！北京震怒，全民炸锅，绝不再忍，跳脚抗议，严正交涉，强烈不满，坚决反对，强硬反击，果断出手，现场惨烈，最后警告，美国慌了，日本哀嚎，西方胆寒，欧盟失色，惨被打脸，彻底闭嘴，胆战心惊，人心惶惶，直冒冷汗，下场凄凉，国人哄笑，世界沸腾。是中国人就转！”“哦呀，八年抗战改成十四年了，过去说八年，是骗人的，不要相信。这回没骗你，是真的！”

有次孔嘉从本地新闻里捕捉到年轻女子自杀的消息，立了功一般，雄赳赳地带着脚趴手软的老婆女儿赶到现场辨认。还好，是陌生人。马上高兴得原地起跳，狂呼“我万岁！万万岁！”宣布值得“烫火锅！喝啤酒！”被死者家属包围，辱骂，进攻，像进了马蜂窝。广大群众目睹了这一盛况，不但不主持正义，反而摇旗呐喊：“该打！多打几次就精灵（聪明）了！”这一倡议强化了对方揍人的冲动。其中一个妖艳的女人，立场坚定斗志高强，废话不说，直接表演才艺，脱下高跟鞋，白骨精三打孙悟空似的，追了很远，还在追。一家人一看，正处于被群殴的风水位置上，“我们的敌人遍天下”，三朵菊花一紧，急中生智，化整为零，慌忙脱离接触。期间，不忘回头查看。糟！孔嘉暗暗叫苦：白骨精，你太欺负人了！你打我们，我们跟你脱离接触，你还不满足，居然追着屁股打，不许脱离接触。想打死我们呀！我们绝不开第一枪，也绝不开第二枪，气死你！祝你不得好活！

孔嘉孔嫂大女儿撤退到火锅店会师，喘匀气，放松菊花，认真思考，集体想不通。孔嘉表现最为突出。他的额头上，吊着个被高跟鞋敲出的大青包，青包上有个血眼，像个二师兄；裤裆里，关键部位被踢了一个十环，性生活将不能自理。发誓要提一

把黑社会大砍刀，反攻回去，“我跟你拼了！”“我不活了！”“我要不惜一切代价！”但不敢动身，只好威风凛凛地坐在塑料小凳上，瞪眼吹胡子。及至看见热气腾腾的火锅，尤其是嗅到了肥牛的香味，淤积的不良情绪才全部蒸发，立刻退回起义农民原形，只是眼睛仍然晶光四射。

到了第七天，老板娘接完电话就发牢骚：“工商局太过分了！违法他们就罚款，合法他们就收费。一样的，反正要钱！”马上通知孔嘉，“你们不要再在这里等了，可以下架了！”但答应，“孔老二若回来，一定尽力留住她，然后给你们打电话！”

孔嘉假意要付伙食费，老板娘说：“不必了！用孔老二这个月的工资抵，不够的我贴！”叹一口气，“一看就知道，你们属于李总理说的，月收入不足1000块钱的那种人。但现在生意不好做啊……”

三人终于明白，天下没有免费的火锅。心里有些不满，又不便深说，只好告辞。孔嫂和大女儿全身转过去，直面对方，前者说了一堆感谢话，后者询问了打工的套路。

那只身材优美的杂毛公鸡又来找鸡，要寻衅滋事。可是墙边的破镜子不见了。找不到鸡，无用武之地，不甘心，咯咯咯顾盼自雄。

路上，孔嘉张开半张嘴安慰孔嫂：“不要着急！我们找她等她，是尽了心的！你看她长得油光水滑，过得比我们小康呢！电视上说，‘就算是一坨屎，也有遇见屎壳郎的日子’。真是的！”女儿揩了一下嘴角，说：“妹妹好性感呀！好漂亮呀！收了这季粮食，我也要进城，自己挣钱！”

孔嘉捏了一个虚拳，要打人的样子，“小时候都是跟屁虫，现在你也要独立要自由要解放了！敢！”又说，“漂亮就漂亮，什么性感？性感就是骚劲大，你以为好？害不害臊！”

回到村里，由孔嘉跑上忙下，出面请干部、亲朋喝酒，商讨寻找二女儿的良策。

辜十一娘已经发展为胖婆，非常笨重非常耗能的样子，也奋不顾身，前来继续吃喝。还带着一岁多的小孙子。席间决定：把大女儿安插进火锅店，顶二女儿的空缺，这属于内循环，老板娘应该同意；边打工边寻找边等待。如果二女儿回来抢工作，马上让给她，自己另外找岗位。要面向未来，争取双赢，坚定不移地维护姐妹关系，拒绝脱钩！姐妹之间容易兼容，一链接上，就不会掉线。别的下一步再说。

一桌菜很快被扒拉残了，身子都还在，只是缺胳膊少腿。都不这么动筷子，主要靠吹牛下酒。村支书单独指示：“去！天下大乱，形势大好。哪里有钱挣，哪里就有勤劳勇敢的打工妹。电视上说，美国川普和拜登，两位七十多岁的老人，为了一份工作

，吵得面红耳赤，工作不好找！我们拼踏实，不拼才华；踏实我们多的是，用不完。你还可以顺便抒发一下激情，实现一点理想！”辜十一娘特意叮嘱：“老板娘大小等于是领导。这年头，跟领导对着干就是自取灭亡。要听话！到了城里，我们是没法长臂干预了，全靠你自己！”然后诓怀里的小男孩：“我的乖孙最会打屁，打得响，比奶奶打得响！”

孔嘉对客人表示了感谢，还单独恭维支书，“从村支书到总书记只隔四级，只要努力，就有希望。我们等着喝酒呢！”又为大女儿叹气，“听说还有试用期，工资低……”孔嫂也叹气，“就是啊，要吃三个月的亏。不过有个吃苦的地方，比窝在家里强，总好！”

大女儿兴奋极了，顾不上以茅塞顿开配合指点迷津。只是想，这下好了，要踏着妹妹的足迹前进了！又想，如果当初，被辜十一娘送出去又抱回来的是我，那现在还早两年进城呢！不光留起了披肩发，穿上了高跟鞋，肯定也变性感变漂亮了！她在心里说：妹妹，我要来文眉！说了好几遍，嘴角流下一丝羡慕嫉妒的涎水。

山火与钻戒

行迈

一

这是2019年11月中旬的一个周六上午，在悉尼某著名大学的一间教室里，七十多个大学生正在举办一场支援山火自愿者的募捐活动。学生们坐的坐，站的站，三五成群地分摊而聚，显然是来自不同的班级和专业。教室的黑板上，放映着悉尼周边山火燃烧和救火员奋力救火的幻灯图片。每个学生小群里都有人正在小声地议论纷纷和对着幻灯片指手画脚。从教室的门口看进去，有一大半学生都是黑头发。如果扫视他们的脸庞，差不多都带着那种又萌又欠打扮的中国留学生的模样。黑头发当中也有来自东南亚和中东的学生，自然是长相及头饰和服饰都不同的那部分。学生中还有一些本地澳洲白人模样的，穿插地分布在许多小群里。不久，幻灯的放映停止下来，只见一个身材中高而模样英俊的黑头发亚裔学生走到讲台上，开始大声地用英语讲起话来，一听就能听出他那带着北京口音的英语：

“请同学们安静，……我是安东尼，是今天活动的发起人之一，我们的募捐活动现在开始。首先请来自学生总会的罗伊讲话，介绍一下目前悉尼周边山火的情势和新洲乡村火灾服务部（RFS）关于支援救火自愿者的呼吁。”

一个棕色头发的白人女学生走到讲台上，用标准而好听的本地英语滔滔不绝地讲起来。她从10月下旬山火的发生开始，讲到11月的干热大风天气和火情的迅猛发展，再讲到七万五千名救火自愿者战斗在数十个救火现场的壮阔情景。接着她又宣读了RFS向全社会发出的为救火器材和志愿者募捐的呼吁全文。最后，罗伊提高了腔调，显然有点激动地说道：

“生活在悉尼市区的我们，在安静和安全的环境里学习工作和生活，现在我们感受到了山火烟尘的骚扰和对健康的影响。可是，有多少人知道，在山火现场扑灭熊熊烈火的志愿者，他们面临的不仅是浓烟的戕害，而且还有火焰的直接烧烤和灼伤。就在今天清早，我们学校的一名志愿者学生，也就是大家都知道的上半年“滑车事件”（slipping truck）中的“卡车男”（Truckman）弗兰克，他在救火现场拉动灭火水枪的时候，被一阵大风吹过来的火苗灼伤，除了面部烧出泡以外，右边的眉毛和发梢都被烧焦了……”

“哦！”“哇！”“什么？！”……从好几处的人群里同时发出了惊诧的声音。

“是的”罗伊继续说下去“今天我们响应筹划小组的呼吁，聚集在这里，就是要为扑灭山火的志愿者捐献一份爱心，为他们增购一些安全设备。我们大多数学生都不富裕，但我们有一份热就会发一分光，现在就让我们来开始认捐。RFS 的专项捐款账号就写在黑板上，网络上也有。认捐者的名单和数额将刊登在学生总会的特刊上……”

“我认捐 1000 澳元”一个声音从罗伊的身边发出，发声的人就是来自北京的中国留学生安东尼，他也是活动筹备组的成员之一。这时安东尼已经从罗伊的身后走到了台前。随着他发声的，是一整激烈的掌声。

“我捐 150 澳元”、“我捐 100”、“我捐 200”、“我捐……”认捐的声音从各个分散的小群里发出来，有的声音还重叠或交叉在一起。

“请表示过认捐的同学到前面来登记，我们有十张登记表就放在前排的桌子上。”罗伊宣布了活动的下一个程序。

在接下来的半个多小时内，学生们络绎不绝地走到前排桌子来登记。当登记都做完，捐款总数也统计完之后，安东尼再次走到讲台上，向大家报告认捐的结果：

“我们今天参与认捐的同学总共 74 人，认捐总数 8650 澳元……”

“我捐一只钻戒！”一个响亮的女子声音突然从教室门口传进来。在众人惊愕的目光中，只见一位个头中等身材丰满的亚裔女生站在教室门口，手指上举着一只亮闪闪的钻戒。当人们的目光从钻戒转到女生的头部时，他们看到的是一张健美和自信的脸庞。

“哦，是会计班的丽莎·黄。”不知是从哪一个小群里发出来这个不大不小的声音……紧接着爆发出猛烈的掌声，在不大的教室里听着有点儿震耳朵。

“我也捐一只钻戒！”另一个有力的女子声音从丽莎的旁边发了出来。人们的目光“刷”地一下子转向丽莎的旁边，只见一位个头稍低一些身材苗条的女生也举着一只闪闪发亮的钻戒，正从丽莎的身后走到身旁，高声地向大家宣布。

“哇，是金融班的瑞贝卡·周”这是从另一个学生小群里发出来的声音。紧接着又是一阵震耳的掌声。

“哇塞，‘疯狂的富裕中国人’！”掌声还没完全落下，一个标准的澳洲男声混合着笑声在教室里悄悄地飘荡着。大家都知道，他说的是一部电影 Crazy Rich Chinese 的名字。

“这是我的前男友送给我的，他不让我退还，我今天就把它捐给山火志愿者。”丽莎打断了人们轻轻的笑声，大声地更正人们的错觉。人们顿时安静下来。

“这也是我的前男友送给我的，他也不让我退还，我今天也把它捐给山火志愿者。”瑞贝卡在突然的安静中，接着丽莎做出了同样的宣布。

“呱呱呱呱呱呱”，又是一阵响亮的掌声从突然的安静当中又突然地爆发出来。

丽莎和瑞贝卡一起，在掌声中走到前排桌子，同时弯下身子来登记，然后把两枚钻戒交到安东尼的手中。安东尼木然地站在那里，看着手中的两枚钻戒发呆。

“我们刚从医院回来”丽莎向大家说道，“我们去看望了在医院接受包扎的救火自愿者弗兰克同学。他现在很好，明天还要回到救火前线。我们现在要到社区救火站去参加培训，因为我们也报了名要在周末去参加救火志愿者活动。”说完，丽莎和瑞贝卡都朝门口走去。

“先别走！”安东尼已经从震惊中苏醒过来，朝着两位要离开的女生说道“我们还要拍一张捐款者的集体照。”

丽莎回过头来说“我们是来捐款的，不是来拍捐款者集体照的。我和瑞贝卡建议在校友总会的活动报道中，只刊发救火自愿者弗兰克受伤的照片和其他一些自愿者救火现场的照片。”

“是的，”瑞贝卡补充道“这些照片就在这次活动的脸书微信群里，是我们在来的路上刚刚发到群里的。”说完，两位女生走出了教室。

讲台上的安东尼，一只手捏着那两枚钻戒，双眼呆呆地望着那两位离去的，今天的灿烂明星。在他身后的人群里，叽叽喳喳小声说话的声音和指指点点的神秘动作交叉在一起，好像是在暗示着什么。而在安东尼的心中，这时涌出来一个人，半年多来，这个名字，绰号，独特的头发和普通的长相，还有他英雄救美的事迹，一直给安东尼带来不安和困扰。这个人就是“滑车事件”中的“卡车男”弗兰克。

二

事情还得从“滑车事件”说起。那是半年前的秋天，在大学一个新楼施工的工地旁边，一位漂亮的中国女留学生贴着安全网墙向大路走过来。她不是别人，就是丽莎·黄。丽莎埋着头，正在用手指头划弄着她那华为手机的屏面。

突然，一阵嘈杂的叫声在丽莎的周围响起来：“让开！”“快跑！”“小心！”“看你后面呀！”……

丽莎猛地停住脚步，抬起头来，霎那间竟不知所措地呆在原地。“噌”地一下，丽莎被人猛地扑过来，推开到前方，身体也随着推开她的人滚落在地。几乎就在同时，

一连串巨大的撞击声在耳边炸响。丽莎好像失去知觉两三秒钟。等她镇静下来睁大双眼，看到的是一个澳洲男学生半压在她的大腿上。那个男生蓬乱着头发，脸上还有几点雀斑，但是身体却很健壮的样子。蓬头男迅速地在地上爬起来，并抓住丽莎的左手，把她从地上扶起来。丽莎站起来时，蓬头男的手还抓着她的左手，两眼往她中指上的一枚钻戒盯了一小会儿，一边松开手，一边赞叹地说道“好漂亮的钻戒！”

这时在他们两人的四周响起一些掌声，几个路过的学生被眼前的这一幕感动，有的在拍手，有的朝蓬头男的方向伸出大拇指。

“发生了什么事？”丽莎问道。

“你看！”蓬头男回答着，同时指向丽莎的身后。

丽莎一回头，看见一辆装建筑材料的大卡车，横压在被它撞倒的安全网墙上，大卡车的车箱尾巴已经撞开了新盖一半的砖墙，卡在巨大的撞洞里。而卡车倒着滑过来的地方，正是丽莎刚才呆在原地的地方。

“哦，我的天！”丽莎倒抽了一口凉气，“我差一点就……那什么了！”看见蓬头男朝卡车走过去，丽莎和几个周边的学生也跟着围了过去。奇怪了，他们发现卡车驾驶室里竟然没有驾驶员。

“杂种！”蓬头男用英语粗话骂了一声“手闸都没有拉上！”他接着点破了事故的原因：原来司机把卡车停在有坡度的上方时没有拉上手闸就下车走了，等到货物被卸完后，车轮和路面的静摩擦力减小，卡车就向较低的下方滑了下来。

学生们也愤愤不平地批评起卡车司机的玩忽职守和工地周围的疏于管理。

“你今天救了我的命，”丽莎没管同学们的议论，十分激动地面对蓬头男生说道“你是哪个系的，叫什么名字？”

“我是 hillman（山里人）”蓬头男笑着回答，同时朝丽莎左手上的钻戒又瞟了一下，接着调皮地朝着丽莎眨了一下右眼说“祝你和他终身幸福！”

“我们还没有订婚”丽莎说道，有点不好意思。“你到底是哪个系的嘛？”丽莎再问。

“就是那个系的。”蓬头男用手指朝远方一指。

丽莎一扭头，见所指的方向是一片花园。等她回过头来，蓬头男已经朝她刚才走过的路上走去，头也不回一回。丽莎没有死心，慢慢地跟在蓬头男的后面。

“嗨，弗兰克，听说有卡车撞墙了，你看见没有？”另一个澳洲男学生朝蓬头男这边走过来，和他打了一个招呼。

蓬头男用拇指向身后划拉了一下，低声咕噜了一句什么，他们俩就错过肩头，各走各的了。

丽莎停下脚步，等到这个男生走到跟前，便向他问道“你和弗兰克是一个系的吗？”

“是的呀，美术系的。”

“哦，谢谢你！”丽莎道过谢，就径直朝学生总会走去，她要把今天的遭遇告诉大学里所有的人。

在随后的那些天里，“滑车事件”和“卡车男”的故事就传遍了全校，也传到了校外。人们在赞誉蓬头“卡车男”的同时，也严厉地批评了建筑工地管理不善的问题。连悉尼晨锋报都刊登了相关的消息和评论。校方也就这一事故向全校师生表示了歉意。

在这些天里，丽莎很费力气地和弗兰克约会过几次，除了再次向他道谢救命之恩之外，还大致地了解到弗兰克的一些个人身世。原来弗兰克是悉尼蓝山西边一个小镇上出生的人，是一个民间手艺人的儿子。弗兰克考入大学艺术系，想深入学习绘画和设计艺术，毕业后回到小镇发扬父亲从爷爷手上传承下来的民间装潢艺术。弗兰克还有一个心上人，是山区小镇上的幼儿园老师。弗兰克每个月都要回家一次，其实就是为了去和心上人约会。

“真是和钻石一般明亮的环境，美好的家庭，和期待的人生啊！”丽莎在一次和弗兰克见面后回家的路上，一边自己对自己说道，一边下意识地看着左手无名指上那枚被弗兰克赞赏过的钻戒。

三

丽莎来自北京，读的是会计专业。早在一年级的時候，她就认识了自己的老乡，那个在一年级读工程管理的安东尼·蔡。丽莎在女生当中属于楚楚动人的级别，而安东尼在男生当中属于潇洒英俊的档次，所以他们二人一见钟情。安东尼在认识丽莎的第一天就把她拉进了自己的宝马新车，带着丽莎去东区海边的弯弯小道上兜风。丽莎虽然个性比较开放，但却是思维缜密而作风干练，是那种耳里不漏风，眼里不揉沙的角色。不到一小时，丽莎就在兜风的时候把安东尼的底细麻麻溜溜地摸了一个遍。

安东尼是典型的富二代。他父亲在上世纪80年代就主动下岗，开始在北京及其周边做房地产，20年后成为京津一带著名的房地产商。因为他总能够在合股经营中抽取利润的大头，结果被人们送了一个“大头菜（蔡）”的称号。安东尼是独子，父亲望子

成龙，不仅供他出国留学，而且满足他达到“无顾忌消费”的层次。父亲不仅要求儿子毕业后回国继承父业，而且要求儿子带着一个漂亮的北京人媳妇一起回国。

“我从读语言预备班的时候就开始了物色，”安东尼没有把车子开得太快，以便可以分神向丽莎掏心掏肺地表白，“但是一直没有对上眼的，直到今天在北京同学聚会里看见你。”说着，安东尼乘机向旁边的丽莎甜蜜地瞟上了一眼。

“我们入学不久，还是要把主要精力用在学习上”，丽莎听得心里满舒服的，但嘴上还是拿出了经典的招数。

自那天以后，丽莎和安东尼几乎每天放学都要见面。安东尼还常常开车把丽莎送到离校六公里外的住宿地，除非当天丽莎有租房的同学同路。三个月后，在丽莎生日的头一天，安东尼开车把丽莎带到悉尼东南角的海滨。他们一起欣赏了一会儿海景之后，安东尼拿出来一只钻戒，对着丽莎说：

“我知道这个时候送你戒指可能还太早，不过你别在意，这不是求婚戒指，我计划毕业前才求婚的。我想把这只戒指作为生日礼物送给你，请你笑纳，”安东尼微笑着说，尽量让气氛显得轻松，“我也想让这只戒指成为我们爱情的一个见证。”

见丽莎低头不语，安东尼嬉皮笑脸地直望着丽莎的双眼，“Yes or No?”丽莎终于被逗笑了，“Yes，好吧！”

安东尼拉过丽莎的左手，把戒指戴到了丽莎的中指上。

“为什么戴在中指？”丽莎虽然聪明，但毕竟还是没有研究过订婚前女子应该怎么戴戒指这种事情。

“因为你的拇指太大，戴不上，”安东尼顽皮地边笑边说。被丽莎软软地在肩头上捅了一把之后，他才老实地解释道“婚后戒指带无名指，订婚戒指戴中指，没有男朋友的戴在小指……”

“哇-哈，”丽莎急促地打断安东尼，“你懂的还蛮多的嘛！”

“不敢不敢，今天早上刚从百度里学来的。”安东尼老实地交代。

从丽莎的那个生日之后，这两个热恋中的同乡同学，就不再回避其他同学，而是大摇大摆地出双入对了。

直到发生“滑车事件”，这种状况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安东尼发现丽莎不那么好约了，丽莎曾以各种理由婉拒了他好几次约会。安东尼知道，丽莎对滑车事件中英雄救美的弗兰克心怀感激，老是当着他的面称赞弗兰克不顾危险当机立断的精神。丽莎甚至问安东尼，如果他也在旁边，会不会像弗兰克那样做。安东尼狡猾地表示，那要取决于二人之间的距离是否来得及施救。丽莎反驳他，说当时周边有几个来自中国的留

学生，因为有人向她呼喊时说的是普通话，但采取行动的却只有一个“澳慙”。是不是中国留学生都有安东尼那样的“距离计算”和“来不来得及”的考量呢？那不就是对自身安全的考量吗！听丽莎那么反驳，安东尼只得装傻，不再出声。

丽莎也曾毫不掩饰地对安东尼说，她要去见弗兰克，要想进一步了解这位对她有救命之恩的校友。但这话在安东尼听起来却不是很舒服，他开始怀疑丽莎对弗兰克动了心，于是往往垂头丧气地一个人开着他的宝马车在市郊闲游。

今年11月，安东尼参与筹备向救火志愿者捐款的活动，就是想证明给同学们看，也是要证明给自己看，他不是一个人只顾自己的孬种，他也会做出响当当的事情来。

四

参加今年11月募捐活动的同学们，对丽莎和瑞贝卡捐出钻戒的举动一直都没有停止过议论。知道一点内情的同学，对钻戒的来源和背后的故事散布出好几个不同的版本，但都是一些半猜疑半推论的结果。丽莎和瑞贝卡也听到一些风声，但她们毫不在意。她们俩除了在周日上课和学习，在周末就专心参加救火自愿者的培训。根据惯例，报过名的志愿者要在驻地附近的救火站培训两天后才能奔赴现场。

这天是捐款后第二个周末的周六，丽莎和瑞贝卡随同几个完成培训的志愿者穿着救火员的全身服装，一同乘救火站的专车来到了城西的一个志愿者集合出发地点。刚下了车，丽莎和瑞贝卡就看见了安东尼同学，好像他是专门在路边等着她们到达的一样。

安东尼走上前来，微笑着对两位女士说“我和你们一起奔赴救火现场。”

“你参加过培训吗？”丽莎怀疑地问道。

“当然！”安东尼回答道，“只不过是在另一个救火站参加培训的。”他又补充说道“弗兰克也在这里”。

随着安东尼手指的方向，两位女士看见弗兰克正在路的前边招呼先到的志愿者们登上一辆大巴车，那肯定就是奔赴救火现场的客车了。弗兰克受过烧损的蓬头发已经被救火员的头盔完全罩住了，但脸上还带有初步愈合的烧伤伤疤。安东尼示意两位女同学和他一起去队列后面排队等候上车。

排好队之后，安东尼附在丽莎的耳边小声问道“那枚戒指……”

丽莎没让安东尼问下去，而是打断他说道“假的已经回到它该回的地方；真的已经去到它该去的地方。”

安东尼愣愣地看了丽莎一会儿，又扭头瞟了旁边的瑞贝卡一眼。只见瑞贝卡抿着嘴偷偷地微笑着。

这时安东尼从救火员服装的上衣口袋里拿出了右手，悄悄地把手伸开在两位女同学的眼前，手指间露出了两枚亮闪闪的钻戒，看起来就是丽莎和瑞贝卡两周前捐出去的那两枚。

“你……”两位女同学吃惊地同时发出疑问的声音。

“别吃惊，”安东尼鬼鬼祟祟地用北京话小声安抚她们说，“我和罗伊到珠宝店估了价，两枚钻戒的市场价值是七千多澳元。我出八千澳元把两枚戒指都买了下来。罗伊很满意地把你们两位的捐款额都记录在案了。”安东尼这时没有掩饰他那自豪的微笑。

“哈哈，”旁边突然响起了弗兰克的笑声，“我亲爱的中国同学们！”原来到了上车的地方了。弗兰克拍了拍安东尼的肩膀又说，“你们先上这辆车。安东尼，我把两位美丽的小姐交给你，从现在起你要负责照顾她们噢！”

大巴车已经坐满，另一辆空的大巴车从旁边的路上开过来，弗兰克又忙着招呼其他志愿者上车去了。三位年轻的中国留学生，在离开的那辆大巴车上回过头来，心情激动地看着从市区各地聚集而来的志愿者，就这样一边看着，一边和大巴车一起消失在车流里。

五

在奔赴救火现场的大巴车上，安东尼和丽莎同坐在一个二人的车位，瑞贝卡就坐在安东尼的身后。在客车开行的轻微噪音中，他们三个人各自琢磨着各自的心事。

安东尼不断回想着丽莎上车前说的话，什么“假的”？什么“真的”？难道……他一边揣测着什么，一边回忆起几个月前令他永生难忘的那一幕。

在大学学生宿舍的一个房间里，安东尼和瑞贝卡正在含情脉脉地各诉衷情。“我们才好了两个星期，你就送我这么贵重的钻戒，”瑞贝卡娇滴滴地说道，“还是一克拉的，我可没有对你承诺什么唷。”

“不要紧，”安东尼自信地看着瑞贝卡，“你不需要对我承诺什么，只不过明天是你的生日。”接着安东尼把一年前对丽莎说过的那些话又对瑞贝卡说了一遍。

“你对送给丽莎的那枚戒指后悔不后悔？”瑞贝卡单刀直入地发出问话来。作为丽莎的同租房友和闺蜜，瑞贝卡对安东尼和丽莎的关系了如指掌。

“我一点也不后悔，”安东尼以肯定的口气回答道，“正如你所说，你主动接近我，是要和丽莎自由竞争，看谁最终能够和我订婚。我也并不想做什么越过底线的事情，而是只想等待着，看你们两位谁能拿出实际行动，证明自己是真正爱我的人。”

听安东尼这么大言不惭地摆弄他富二代的傲慢，瑞贝卡心里泛起一阵不快，但口里却再次娇滴滴地说“我想去洗手间贴面膜，你来帮我一下好吗？”“好的”安东尼答应的很干脆。

在洗手间里，瑞贝卡调弄好面膜配料，涂抹好面膜，就叫安东尼给她准确地把面膜敷在脸上，并关照道要放得对称，眼睛和嘴巴露出的部分要恰到好处。正当安东尼贴近瑞贝卡的身子，弯着腰，脸对脸地给瑞贝卡敷放面膜的时候，他们二人突然同时听到大门被猛地打开又被使劲关上的声音，接着是丽莎冲进洗手间，刚好看见瑞贝卡抬起的左手，在中指上戴着一只钻戒，在昏暗的洗手间里一晃一晃地闪烁着。丽莎怒气冲冲地对着刚转过头来的安东尼说：

“你这个了不起的‘大头菜（蔡）’富二代，跑到澳洲拿大头来了！你是不是有一百只钻戒，打算送给一百个美女呀！”

说着说着，丽莎突然从她自己的左手中指上把钻戒退着取了下来，走到抽水马桶旁边，猛力地把钻戒扔进了马桶，还摁下了冲水键。只听哗啦啦地一整响，在呆若木鸡的安东尼和瑞贝卡面前，丽莎冷笑了一声，就快速地走了出去。随即而来的又是猛嚓嚓的开门声和关门声。

不知是过了多少秒钟还是过了多少分钟，安东尼清醒过来，慢慢地走到马桶边，他蹲下身来把手伸进到马桶的底部，吃力地捞动起来，马桶里响起水晃来晃去的声音。

“你在干什么！”瑞贝卡惊异地看着，带着生气的口气问着。

“钻戒是贵重的资源，不能就这么浪费掉。”安东尼半解释半犹豫地回答道。

“恶心！”瑞贝卡冲着安东尼说，“你还想把戒子捞出来再送给下一个女生吗？！”这么说着，瑞贝卡就要从手指上把自己那只钻戒也取下来。

“你别取下来，”安东尼赶紧说道，“我从来没有想过送出去的礼物再被送回来。你如果也不喜欢我，就把这只戒指卖了作学费吧，或者送给慈善机构也行。”

听安东尼这么一说，瑞贝卡迟疑了一下，然后对安东尼大声说道“那就谢谢你了！”说完她也毅然地走出洗手间，拿上了她的手提包，走出了房门。

六

在安东尼回想这些惊人的往事之时，瑞贝卡也正在想着她自己的心事。

半年前，就在丽莎频频地要想和弗兰克见面的那段时间里，瑞贝卡搬进了丽莎那间出租房，成了丽莎的室友。她们各自的房间都不大，但却经常互访，并常常挤在其中一方的小房间里说些女生之间的悄悄话。很快地，她们就成为了无所不谈的闺蜜。

瑞贝卡来自杭州，身材苗条，面庞秀丽，充分表现出江南美女的兰心蕙质。加上她见识不凡，谈吐风趣，所以在女同学当中也有很高的亲和力。瑞贝卡当然很及时地注意到了丽莎手上戴着的那只钻戒。家境殷实的她，一看就看出那是一只不少于一克拉的钻戒。丽莎对她的闺蜜很坦率，所以瑞贝卡很快就知道了丽莎那只钻戒的来龙去脉。

“那些富二代帅哥儿可不是很牢靠的哦，”在一次说悄悄话时瑞贝卡提醒丽莎道，“你不担心他是拿钻戒来骗取你的芳心吗？”

“安东尼虽然有些富二代的通病，但我觉得他还算坦直，没有那么多小肚鸡肠。”丽莎说的似乎也颇符合事实，安东尼的确不是很精明很算计的人。也许他衣食无忧的富裕生活还没有给他机会去学习坑蒙拐骗。

“我倒不信，”瑞贝卡有些神秘地说，“我在杭州的表姐给我讲过许多关于有钱人负心郎的故事。”瑞贝卡说完沉静了一会儿，又突然心里一亮地说“你敢不敢和我打赌，只要我主动去亲近他，不用多久他也会送我一只同样的钻戒？”

丽莎狐疑地望着瑞贝卡，“这不太好吧，有点拉人下水的意思。”

“真金不怕火来炼，”瑞贝卡很肯定地说，“你就想知道他对你到底有多真心吗？”

这一枪打中了丽莎的软肋，她若有所思地说“那你就试试？”

“好嘞！”瑞贝卡自信地说。

在那次说悄悄话之后的两个月中，刚好丽莎婉拒了安东尼的几次约会。而从主动接近他并向他示好的瑞贝卡那里，安东尼也知道了丽莎和弗兰克约见了好几次。安东尼涉世不深而且年轻好胜，少年男儿的妒忌心和占有欲并没有错过他，他对丽莎的爱情动摇了。偏偏这时候瑞贝卡又向她表示，在爱情的问题上要 and 丽莎自由竞争。于是乎，上面一节里说的那些事情和细节也就应运而生了。

值得说明一点的是，瑞贝卡为了向将信将疑的丽莎证明，安东尼对丽莎的爱情已经发生了动摇，便和丽莎约好了，要让她亲眼看见安东尼是如何讨好另一位女生的。因此，安东尼在洗手间里给瑞贝卡敷放面膜被丽莎撞见的那一幕，与其说是碰巧，不

如说是瑞贝卡的精心策划。至于丽莎怒扔钻戒的反应，倒是瑞贝卡没有料到的。瑞贝卡曾在心里对自己说，北京人就是豪气。直到后来她知道了真相，才佩服起丽莎那种出大气的大手笔。

在瑞贝卡的前排和安东尼坐在一起的丽莎，这时也深深地沉入了反思。她对瑞贝卡试探安东尼的那种做法一直感到不安，总觉得不够道德。更让她不安的是，她扔进抽水马桶的那只戒指根本就是假的，是她到唐人街的自由市场去买来的。她当时的想法是，如果有事实证明安东尼对她的爱情是假的，那么她就毫不客气地用一只假戒指来回敬他。至于真戒指留下来该怎么处理，她还没来得及想。近来悉尼山火的肆虐，终于给丽莎展现出一个即可以向安东尼交代，又不违背自己自尊心的做法。

当弗兰克在救火现场受伤的事情在大学传开时，丽莎就马上找到瑞贝卡，把她以假钻带替真钻戏弄和侮辱安东尼的秘密和盘托出，并对她们二人用诱惑手段让年轻而没有城府的安东尼躺枪的做法进行了反省。瑞贝卡在丽莎极具诚意的反省中也同意了丽莎的看法。这之后，就发生了她们双双捐出钻戒的那一幕。

七

当志愿者乘坐的客车开到蓝山，朝着浓烟滚滚而来的方向开过去的时候，丽莎用肩膀轻轻地顶了顶安东尼的肩膀，小声地用北京话说道，“那只戒指……”

“不用说了，”安东尼及时地打断了丽莎，“我都能想到，也都能理解。谢谢你！谢谢你们！”

听安东尼这么说，丽莎先是感到一阵意外，随即又慢慢地咀嚼着和领会着安东尼话里的含义，应该说她不久就领会到了全部的含义。丽莎抬起头来从侧面看着安东尼的脸说，“我们过去做过正确的选择，也做过错误的选择。但是我们今天所做出的选择是绝对正确的。”

“嗯”安东尼做了一个简短的回应，并没有侧过脸来回看丽莎。

又过了半个多小时，客车在距离蓝山三姐妹岩石不远的地方停了下来，周围有好几辆救火车，十几个消防队员正在进行灭火设备的准备工作。这时，一阵阵的热浪混在浓烟里向人们袭来。经过询问，志愿者们被告知，火场就在两百多米之外，因为是在山岩的另一边，暂时还看不到火场。按照预先的分配，大部分志愿者的主要任务就是帮助进行灭火设备的准备和维护工作，只有少数青壮年被容许参加前沿的灭火工作，这些任务在培训阶段就是根据个人的愿望和条件划分好了的。

经过更具体的分配，丽莎和瑞贝卡的工作是帮助准备轻便式泡沫灭火器，而安东尼则可以在消防员的指导下和消防员一起把灭火器拉到现场去进行灭火。这时两个女生和其他志愿者一起在消防员的指导下启动了车载发电机工作，随著几台泡沫灭火器被拉走，她们把一盘盘的电源线顺直了让它们和发电机的小电车一起，随着灭火器而行。

丽莎和瑞贝卡刚刚在自己的岗位上忙碌起来，安东尼和一位中年的消防员拉着一台泡沫灭火器走过来，丽莎赶过去给他们顺理电源线。安东尼在丽莎走过身边时小声而急促地对丽莎说道：

“听说我们要在通向居民区的林区边点火，烧出一道空白带，以便让居民区和猛烈的山火隔离。灭火器是用来控制人工火焰的走向和范围的。”

“你自己多加小心！”丽莎向走开的安东尼嘱咐道。

安东尼扭过上半身，一边走开一边笑着说，“如果我被烧死了，请你把我身上的那两枚戒指找到，寄给我国内的父母。”

“都这时候了还贫……”丽莎说不下去了，发现瑞贝卡站在她的身边。她们一起目送了一会儿消防员和志愿者的身影。在那一瞬间，瑞贝卡在丽莎的眼眶中看到了一丝湿润的莹光。那莹光没有钻戒那么亮，但是却比钻戒的亮光更加深沉。

故事结尾的说明：

悉尼某大学发生的“滑车事件”是多年前的一次真实事故，而且该事故还导致一个留学生的死亡。

在同一所大学里，有一个中国女留学生把一枚价值不菲的钻戒当着男朋友的面扔进抽水马桶，并让水冲走。这件事也曾在该校的学生当中流传。

澳洲的学生和毕业生舍己救人的故事在过去三十年里屡有发生，有的还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

华人社区和大学留学生群体展开为今年山火志愿者捐款的善举，也都是家喻户晓的事实。在捐款报道中，是刊出捐款者集体照片还是刊出志愿者救火的照片，也曾引起一些人士的争议。

某些志愿者被山火烧伤或灼伤，也都是现场报道中的真实状况。还有灭火者壮丽地献出了生命。

还有其他一些不便于说出来的真实生活观察与见闻。

在所有这些真实的事件和状况的启发下，作者发挥想象，写出了这篇故事。

请读者不要对号入座，也不要要求全责备故事中的人物，因为现实生活可能比我们能够想象到的要生动和复杂得多。

谢谢每一位关注的读者！

（完稿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

《往事不随风》之阿狗

莲动渔舟

（故事是故事，请不要对号入座）

阿狗是上世纪六十年代那场史无前例文化大革命时期的风云人物。当然，是我们这条弄堂里的风云人物，那年阿狗十八岁。

阿狗的真名叫什么我不记得，因为没有人叫过他的大名，自从我家搬到这条弄堂里来后，就听大人小孩一概叫他阿狗。

阿狗刚开始时是谁也不知道的一条默默无闻的“小狗”，虽然他比我大了五岁，五岁，那时候就像隔着一道城墙，大五岁的人和小五岁的人之间只有听说和远望。

阿狗那时虽然默默无闻，但是在他家的那个小小的破墙门里他还是非常出名的。

他出生在一个搬运工人的家里，从小就跟着父亲拉板车扛大包，练就了他的力大无穷，强悍的个性。

阿狗小学三年级就辍学干活去了，因为家里穷。

没读过书不说明他没有江湖地位。阿狗的脑子还是很灵光的，会审时度势，知道走江湖必须要有势力。

那是个比拳头不比谁书读得好的时代，读书无用论盛行，很多秀才都被强制下放劳动去了。阿狗的搬运工人家庭的出身，给了他无比自信和骄傲的底气，那个唯成分论的年代，他根本不想读书。

用拳头就可以解决问题，他解决了很多问题。打得过他的人不多，被他打服的人不少，被他打服的就成了他的小弟，打不过的他也不强打，能避就避，倒也没有大的干戈，让居委会盯上。阿狗的实力在渐渐增强，这是一个比较缓慢的过程。

成长靠机遇。

是文化大革命给了阿狗施展身手和才智的大好机会。

那年阿狗十八岁。那年我刚刚小学毕业。

本来和阿狗这样的人的确是不会有交集，读书人家的孩子和不读书人家的孩子有交集的机会那真是少之又少，而我和阿狗之间的交集就是那所剩无几机会中的一点。

阿狗凭借他的江湖地位和文化大革命刚开始时的热情和狂热，让他的实力有了实质性的变化。

他先是带领他的小兄弟成立了他的造反派队，一次不落无比积极地参加了全部打砸抢的运动：带头冲进了他从小做梦也做不到的那些豪绅、有钱有地位的地富反坏右

的家中，进行了彻底的砸烂、扫除，用革命的拳头和铁扫把把封资修的一切扫进历史的垃圾堆。

那些古董那些藏书那些有价值的字画，倒也没有成为他的私囊，而是成了愚蠢的代价。他把这些在他看来根本不上眼的东西统统烧毁砸烂了。

阿狗太有成就感了，这真是一个让他焕然一新的好年代。

阿狗的革命精神和他赤红的无产阶级的出身，给了他无比辉煌的前途，经过上级革委会的批准阿狗成了我们这个区域革命委员会的副主任，连居委会主任都归他管。阿狗火了。

他日理万机，忙得不可开交。

这一片区域里的地富反坏右分子加上臭老九和走修正主义路线的走资派，他统统要管要监督，每天的早请示晚汇报他都事必躬亲，而且还不时地登门“拜访”，让每一个有问题的人都知道他阿狗现如今已经不是那个只知道打架斗殴犯浑的阿狗了，他是革委会的副主任。

但人们背地里仍旧叫他阿狗，当然，当面是叫他陈主任。（我才知道他姓陈，但真名的确不知道。）

阿狗的书虽然只读到小学三年级，但他的脑子还是灵光的。不读书的逼咎时时处处显现着他作为副主任的无知和无奈，他需要一个军师级的人物，来帮他达到应付自如运筹帷幄的目的。

那么让谁来呢？他在脑中闪电般地过着手下小兄弟的各种信息，可惜没人达标，怎么办？

那天一个叫做国权的年轻人到革委会来汇报，阿狗的眼睛一亮，有了，就是他了。

这个叫国权的初中毕业生，因为爷爷开过店做过生意，被划成了资本家，三代相传，他的父亲虽然只是个职员，但文化大革命是不于承认的，他家的成份就是资本家，所以国权是个黑五类子女。

国权是个聪明过头了的人，书读的不错脑子也是踏着尾巴头会动的那类，察言观色是他的强项，非常能保护自己，前提是只要不把自己绕进去，损坏别人名誉的事他是不在乎滴，这是个损人利己的主。

要说阿狗脑子灵光么，这一定国权，还真是一步好棋，这在以后的日子处处体现了这着棋的优势。

他对国权说：“我需要一个写作班子，专门写大字报揭发检举材料，你可以来参加。你家的问题是你上辈的事情，和你无干，我会和主任说的，以后你就不用来汇报了。你来参加写作班，当组长”

国权的霉运到头鸿运当头了，他做梦吗？做梦也做不到的事情。他第一反应就是阿狗仗义，无论拳头的力量权力的力量他国权都是望尘莫及，想巴结都不及，这么好的机会他真是三生有幸绝不放弃。

他义无反顾地说：“肝脑涂地在所不惜”

国权当了写作班的组长之后，马上运用他的头脑网罗写作班成员，阿狗授权，可以把那些出身不好但文笔好的高中生拉进来，家庭的问题都可以忽略。我阿狗罩着。

有了阿狗的撑腰，国权运用他的口才把两位因为家庭成份不好高考落选的高中生拉进了大字报写作组，从此以后，我们这条弄堂的两面墙上就层出不穷地贴上了各种各样以曝光那些顽固不化五类分子家庭隐私的大字报，五花八门捕风捉影造谣污蔑的内容在很多年后大字报歇菜了都会有人在骂街中引用，可见文革的流毒有多深远。

这直接关系到阿狗的工作业绩。

这是阿狗的政绩，因为工作做得出色，他被上级革委会树成了基层干部的榜样，经常参加巡回演讲，到各个区域的革委会做工作经验交流报告。

阿狗真可谓一夜爆红，成了名人。

看到这里，大家一定会说你和他的交集在哪里啊？是啊，请不要急。我上面说过，他那年十八岁，而我刚刚小学毕业。

小学毕业是要升中学的对吧，那时升中学是要经过当地革命委员会报批的。

我和阿狗的交集就是因了这个报批的结点。两条本来永远不会交叉的平行线却因为这个结点碰在了一起。

那天我在家门前的那条叫姚江的江边河埠头上洗手，忘记是因为什么原因了，就是想洗手，下了埠头的阶沿，大概也因了这里经常是孩子们来玩水的地方，我就喜欢经常来这个河埠头洗手洗脚。

我刚蹲下，就听有人呼我，我抬头，一看是阿狗，不高的身材五短三粗，一身蓝咔叽中山装风纪扣扣得严严的，比起以往邋邋的穿戴阿狗现在真是天翻地覆地变化。

我对他笑笑，因为从来没有交集的人居然叫我，我不知道他什么意思，只有礼貌地对他笑笑，那时我根本不知道他是革委会的负责人，只知道他是造反派队长。

阿狗显得很和蔼，他站在河埠头的最上一格阶沿，我在最下面的阶沿，他居高临下我抬头仰望，做了如下一段交集点的对话：“我今天去你们学校了解情况了”阿狗说。

“哦”我实在不知道这话的意思，一个小学刚毕业的小书呆子，面对江湖大哥，真不知道说什么好。

“你们老师说你的成绩非常好，很会读书”阿狗接着说。

我由衷一笑，这还用说，那是有目共睹的优秀。

我这回脑路有点接轨了“那是不是可以接到上中学的通知书了？”

能上中学是我梦寐以求的事情，但我家当时的情况实在不知道算是哪一类的，也没有一个明文规定，父亲莫名其妙地被流放到了这个陌生的小镇，根据大字报的内容说他是混进革命队伍的漏网右派！我们都知道那是这些大字报写作组的胡编乱造，但那个年头，什么组织都被砸烂了瘫痪了，没有地方可以求证。父亲坚决不予承认，天天伏案写申诉报告，但我的上学问题却已经刻不容缓地提到了日程表上来。

这是全家最担心的事情。

阿狗不可置否地笑笑“等通知吧，过几天就会有通知的”

我的理解就是可以上学了，通知会来了。

这一天的兴奋是我记忆中绝无仅有的一次最开放的高兴，那些因了父亲的被审查而一直压抑的情绪全释放了，我飞一般跑回家把这件事告诉他们，母亲问：“阿狗是这么说的么？”

父亲听了说：“那就是说我去找他们主任谈过后有效果了。”

一家人都沉浸在喜悦中。

读书人家的孩子自是以读书为重，世代书香，怎么能断了学业？无论什么运动来都不能断了教育的，这是那天父亲最天真的以为。时间在一天天过去，我的同学们都接到了通知，而我却没有。一个星期后，我开始焦躁，如热锅上的蚂蚁，那些成绩最差的同学也接到了通知，而我却没有，我都快疯了，哭闹着要去找阿狗，父亲说：“我去。”

等来的消息是我和那些地富反坏右的子女同等待遇：不能进中学接受教育，这是上级的政策。

我没说话，趁父母不注意出门去找阿狗。

阿狗在他的那张办公桌边和国权在说话，对于国权这种走狗型的人，我非常讨厌，给我父亲贴大字报的那些内容都是这个人为主的写作组编造出来的，我对国权翻了一个白眼算是鄙视，就对着阿狗问：“你不是说要我回家等通知吗？通知呢？”

“没有通知就是不能上学，这是上级的决定”

“我家不属于任何一个五类分子的条件，你凭什么不让我上学？”

“审查阶段更要防备，谁知道你家会是个什么结果呢！”

那个十三岁时被阿狗噎得说不出话的场景到现在仍然历历在目。阿狗斜着眼看我说：“出身是硬杠杠，谁也不能跨过去”

我憋着眼泪回到家里，嚎啕大哭，这是我人生中的第一次因了被面对面侮辱了的嚎啕大哭……

再哭也没用，看着同学们上学去的身影我无地自容地把自己关在家里，曾几何时也有被读书无用论侵染过，但父亲的话一直响在耳边：任何运动都不能妨碍了教育，你一定会有书读的。不要放弃。

我万般委屈地把上过的小学课本（那时已经没有我等上学时的正规课本了）以及父亲抽空零零星星教我的中学知识，一直复习着。等待着可以上学的日子。

两年后，我们这批被地方擅自做主刷下来的问题家庭的子女，在上级的指示到来后，被允许上了中学。

两年时间的被浪费，我竟然和弟弟做了同学，坐在全然陌生的小字辈中，不由悲从中来……

我和阿狗的梁子自此结下，虽为邻居，老死不相往来。

听老妈提起过一次：“你父亲平反后，阿狗来道歉过了”

我的回答：“这种人的道歉您也接受？”

老妈说：“那时他也年轻，不懂事，现在很客气了，他媳妇对我也很客气”

“他当时只要抬抬手把我们都放进学校去，完全可以做到。”

“最起码他没有把你爸爸拖出去像斗隔壁施先生那样斗吧？最后施先生死了”

“那是他不敢，审查中没被定性，他斗谁？挂什么牌子？他就是个刽子手。这种人我连看都不要看到他”

这是从那条弄堂的老居里搬走前我和老妈的一次对话。从那条老弄堂搬走后，阿狗就再也没有在我们的话题里出现过。

也不知道他有没有被作为三种人（当时的打砸抢分子）被立案审查。

毁人前途断人教育，堪比刽子手，杀人不见血；砸毁文物批斗老人，致其最后死亡，这种人绝不原谅他。

2021年8月

山林短篇小说五篇

山林

一、蒂姆的家事

蒂姆顾不上自家树叶落入邻家，是有原因的。

落户此地好几年，他都忙于打理家事。他这家事，邻居们并不在意，因为就没见过他家人。他本人胡子拉碴，特立独行，又夹带神秘的亲和，都挺愿意跟他说哈罗。

直到某天下午，柳儿路过，见一身正装的邻居半拉身子挂在邻门梯坎，埋头整理膝上文件，实在与家常模样有异，正诧异呢，蒂姆猛抬头叫：

“我正等你！柳。来，让我问你，有啥主意让我妻子难受？”

“蒂姆……”

“Ok，你学法律是吧？我只要一点点儿主意而已。是这样的……”

柳儿就此得知蒂姆神秘所在，他与妻子离婚，一直拉锯各自的好恶，蒂姆拒不承认前妻所谓，而妻子不该做的事就太多！大学生柳儿自己正沉浸于初恋，哪帮得上这种忙？低头回自家。晚饭时，有那么点讨教的意思，说起了蒂姆。果然，柳爸一夹鱼进口，没全下肚，吞吞吐吐道：

“哼，让她，女的，钱拿得，不舒服！”

柳妈对面瞪眼：“你吃干净再说！”

柳儿接着解释：“蒂姆支付现金，要求面交。每次都在不同地点，都是又远又不靠火车站的建筑工地。妻子来回跑，气得不让他看女儿。蒂姆就干脆不给钱！”

柳爸赞：“高！”

柳儿说：“可是蒂姆想孩子呀！而且又闹上法院了。爸爸！”

柳妈静等回答，夫方不经意一瞄，偏和老婆对上眼，一紧张，将要说的“拖，怕她！”和着塞进嘴的炒青菜一起咽下，改口：“乖乖付赡养费，要求看女儿！”

“那你还指着工地让人满世界乱跑？你们男人就是坏，老外老中一个样儿！去，好好和蒂姆交流去！一起使坏欺我们女人！”

柳爸也喊：“看看你妈！就嗓门大！”

柳儿忙放下筷子，左手右手摁下对峙的父母，说：“我怎么就说起这事儿来了？！”

他父母彼此看一眼，略静，同时爆笑，老爸的饭后茶喷出老远，又惹来老妈一阵嗔。

而柳儿早就见怪不怪，还想着如何答复蒂姆的法律咨询。

2021.9.27 于悉尼

二、落叶交

柳儿搬走七八年，一年回来个七八趟，比东不足比西有余，照顾西邻蒂姆情绪，柳爸妈从不提儿子。悄悄过日子。

蒂姆却常提，常打听柳儿在做什么？

柳爸说：“律师。”

蒂姆微笑着夸：“好！”同时撇撇嘴角。

类似内容的对话数日来一茬，蒂姆独居也就罢了，柳家人可不了然，统一认为虽以柳律师为荣，也架不住老说；问题是蒂姆的，他要干嘛？

蒂姆能干嘛？一颗参天大枫树，根儿在他那院，叶子都在邻院，曾由柳儿负责清除，挣着零花钱；成为法律系学生后，直言蒂姆：“根据法律，请管好您家树叶。”那年秋，柳儿少挣树叶钱，却不差钱，在西餐馆调制咖啡也比收拾树叶高级，且小试法力，酷！

蒂姆自费请人收走枫叶，也就在那一年秋尾。当红红黄黄的枫叶眼看再要飘落，儿子搬出自立，柳院金黄越积越厚，柳爸妈自己上阵，由社区垃圾车两周清理一次回收桶，装不了的败叶先存黑塑料袋，再倒入空回收桶。隆冬了，落叶才彻底运完。而每当柳爸妈费力打包枫叶，蒂姆问候了柳儿的职业，就请东邻砍枫树，随便砍。柳妈有一次没忍住，说：“是你的树啊！”蒂姆得意道：“看叶子多漂亮还遮荫！汁儿还可揉披萨！”反令落叶中的柳爸妈面面相觑。枫叶再落，两老默默打理。

现在闹疫情，院落彻底清净了。柳爸妈看儿演示，解说他那一圈中青年都猫家里照油管做各种饭食，意大利披萨最多练点——某四代披萨 fan (粉丝)，很牛，一块面要揉 6 小时。这帮毛手毛脚小子就纷纷 follow (效仿)，揉得不亦乐乎。老两口正质疑揉面时间，门铃忽响，竟快递来冒热气大饼，视频里儿子哈哈乐，让切一半送蒂姆。

蒂姆接披萨时，大夸年青网友比他这四代传人还牛。还说已定砍树时间，但好歹支付着清理落叶的人工，因此树下两家静好。

惊得东邻忘记答话。

三、茶战

柳妈决定戒茶。

腰痛病犯起来，床下不得，躺平。微信姐妹一再@她，练舞没她不行。她身子不敢打折，直挺挺摆两腿挪去附近诊所看腰，医生曾是著名外科医生，因查出带乙肝菌不宜上手术台，就来到这儿。无数的病患粉丝也跟了来，柳妈预约了才按点就诊。

权威医生告诉她，钙流失也是中老年妇女腰椎间盘突出症的重要原因。“请注意咖啡、茶、碳酸饮料、果汁……”没听完叮嘱，柳妈道：“明白、明白！”脑子里只有“茶（Tea）”最清晰最形象。

被迅速打发回家。才跨进客厅，就冲着沙发前又环绕茶几占领了一多半浅黄地板的茶袋、茶盒、茶包、茶筒、茶罐、茶箱、茶包裹等等大发脾气。这些花花绿绿的包装，金属的、竹木的、塑料的、纸质的，绸布的，里边的货色一样，却被老公描绘成碧绿、凝萃、红晕、墨莹、娇绒、钦颜、铁丸、银珠、金剑，一剑封喉，她就跟着用壶用碗用杯用盅用盏用蓝山煮开的泉水泡制，品着抿着喝着灌着，一一下肚，每天不下几十肚，饭都不咋吃了。她僵着身体数落着，一路蹭进铺满碎花瓷砖的厨房，厨房的茶象茶品泛滥，直接叫茶房算了，偏偏柳爸忙得顾不上，穿一只袜子，埋头煮茶。柳妈闻到的不再是茶香，全是著名诊所赋予的医疗味。怒吼：

“我要给你统统扔掉！”

震得柳爸手一哆嗦，将另手关火迅速起灶的小砂锅一倾斜，滚烫的茶水溅在了刚巧没穿袜子的脚上，老柳双腿一弹，砂锅落地粉碎，一锅珍稀好茶全灌了地面碎花，柳落花摇，眼看……

柳妈给碎砂锅震了，一个舞步飞上，主力腿下蹲，动力腿微曲，支腰挺肩，连拦带挡，死死顶住老公眼看贴“花”的沉重身子。

多亏脊梁骨还行！老两口搀扶着坐在冒着丝丝热气的茶水碎花瓷砖地。

“幸亏我反应快！”

“一点儿好茶全洒了！”

“哎哟，我的腰！”

“起来，起来！我给你按摩去！”

这是柳家最激烈的茶战。知道柳家茶事儿的却若无其事道：哪有最？只有更。

四、音乐家罗伯特

结识他，真是柳妈的荣幸。

在成为悉尼某著名乐团小提琴首席之前，罗伯特辞职了。柳妈都不好打听原因。反正人家活得尚好。

疫情居家隔离令一来，各自都从对方眼里消失。通常，无业音乐家容易被遗忘，罗伯特亦不例外。有时柳公茶劲儿上头，拉起多年不碰的小提琴，哧哧溜溜像刮锅底，柳妈就怀念罗伯特悠扬凄美的琴声，柳公琴一停，柳妈回到现实，继续刷洗煎过鱼的铁锅。

才发现洗碗液瓶子空了。

去买咯！

当然，该买的不止那一样。柳妈推着购物车出没于各家商铺。得亏大半铺头闭门谢客，唯蔬果日常杂货店灯火兴旺。才要扑，另一辆铁栅四轮挡在一侧，柳妈蛾眉一挑，那侧先起声：“嗨，柳！”非纯英语，可只能英语，欧裔移民罗伯特是也。“你一点儿没变，看看我！”再不是《流浪者》的梦幻，音乐家的声带很现实。

柳妈口罩上露眼眉，应是老得最慢的部位，但也令她欢喜“没变”俩字。而那个大白肚皮从撑开的体恤和裤腰间顶出浑圆小窝，冒油还是喷火，难说；跳过直接看头，是灰白胡子和头发混为一体的红润白底大半脸，挤成半拉的蓝口罩只盖嘴，肉呼呼的高鼻子喘粗气，并且离自己越来越近。柳妈要闪开。音乐家激动不已，贴身追问：

“你隔离了吗？”

“没有！你呢？”

“太好了！我当然没有！看我多棒！No 辉瑞，No 隔离！那才是毒！会怀不了孕，会只活三年！你肯定没事！你没有打针，对吧？”

柳妈可算听清了！可哪敢不打病毒防疫针？！答：“我打了。”

罗伯特忽地跳出三米外，瞪大眼睛恨毒素，而柳妈难过地抱歉：“我们将隔离弄成打针了。”

“我可能胡说。我真的祝我们好运！”

音乐家恨透了隔离。作为一个专业又自由的小提琴师，失去很多赚钱机会。曾经两小时得 1247 元报酬，是乐团成员不可想象的收入。

2021.11.3 于悉尼

五、一场短暂导致的绵长之恋之 首都桉树公园的一小时

堪培拉是一座事先设计又管控得很好的城市。这却让前来游览的外地客动不动就要挑刺。

那么来谈恋爱的男男女女找些别扭就太正常不过。

深秋，参天的脱皮桉树露出粉白的主杆，落地叶子围着母树指望上面的伙伴关注一下地面，哪怕它们依然众多相互遮盖，可再没上去的可能。柴蛋仰躺在生了些褐斑的长条木椅子上，拱起膝头，一手伸出，勾住不那么光滑的椅背，另一手按着身体做深呼吸，为肚皮大幅度起伏数数。

他其实是来等女朋友的。起码半小时了，熟透的女友都没出现，好在阳光给面子，坐着坐着就躺倒，调整好呼吸的感觉很舒服。她为啥还不来呢？一起享受秋日给予的，何必扭捏呢？

心无旁骛，他扯起了鼾。

女友蹑手蹑脚摸来，一点儿也不瘦但很灵动的体态，拉他的胳膊，声音细细的：“柴蛋！你起来！”

柴蛋麻利起身，很般配女友气质，豪爽问道：

“是口罩用完了吧？”马上意识到已放宽户外锻炼人数，区区两人，偌大个公园，全是桉树的天下，重要的是自己早为她备好口罩了，五十个呢！

女友笑他：“你太不值为我花费一个口罩了！我走出家门就在这儿，又不对人出气深呼吸。你成天守在公寓外，烦不烦？”

“户外敞亮，我哪儿不是一样？何况还能见到你！”

“中年了不是？还是别浪费青春了，你和丽丝合适！你不信？”

“怎么断定我俩合适？唉呀！证明你很了解我！丽丝，一点儿感觉都没有，对！是我没感觉。和你玩儿就很好！”

“你找我玩儿？我好玩儿？我都过了婚嫁年龄了，还跟你玩？得，您好好跟这儿待着，我可办我的事去了。拜！”

柴蛋的婚姻转瞬泡汤，但爱情不能没有，吓得要去拉住她光滑的手肘，阳光将那部分晒成古铜色，好诱惑！他一紧张，什么都没碰着，一弹起身，稳稳落坐在褐斑累

累的木条椅面，胸口砰砰跳，四下打量，哪得个人影儿！又不相信做的是梦。舒舒服服躺了一下，拉伸关节腰肢，然后坐直等爱人如约而至，哪有坐着就做白日梦的？！

柴蛋铆足心劲否定自己，以余力看看手机，出来一个小时了。我的神，女友究竟去哪儿了？她来了没有？她来过没有？她说要来吗？她是我幻想的吗？她是我臆造的吗？他下意识看公园深处，影影绰绰是有房屋的，那么，她住哪儿吗？她有过吗？她存在吗？一个男人哪有那么些想——乱想！走吧！此地于我何干？我是此地的虚无。还有那个可能也虚无的女友，当然只对我，我不能太自私，不能因为我没见着就否认别人没见着。这个女友，跟别人了？他一个寒颤，天气凉了呀，究竟快入冬了嘛。

柴蛋站起身，回想来堪培拉的目的，一座全世界任何合法政府都高度认可的首都，附带的桉树、人工湖泊、花园、清一色各具现代风范的大小建筑，这真是一座建于稍早期的人工智能小都市，算是见了。柴蛋动身回住处。

她出现了。

男孩头也不回地走。女孩怔怔地看他背影消失在桉树后，仅有几片叶子落下来。

两人都认为自己的时间没错，都坚持这事实的一小时。由此疑惑不休。终于错过相爱一生。

2021.10.3

朱玉华乡土文学短篇小说六篇

朱玉华

一、迎检

快到年终了，各个单位照例要迎接一年一度的年终考核。根据多年的经验，考核结果，不仅直接关系到机关干部职工的奖金，更涉及到单位领导职务的调整，所以都很重视。

这不，新河乡石乡长刚接到县政府办发来的考核通知，立马决定召开乡长办公会议。会议室里，乡政府领导和各站办所负责人陆续到齐后，石乡长猛吸了一口烟，这是他作重要讲话前的习惯动作。果然，他敲着桌子强调，做好年终考核迎检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求：从现在开始，一切为了迎检，一切服从迎检。各部门要对照考核内容缺什么补什么，必须做到万无一失。接着，对考核的各项准备工作逐项落实，明确责任人和工作标准以及完成时间。同时成立了亲自任组长的考核迎检领导小组，下设资料准备组，检查督促组，后勤接待组等等。

资料组组长由莫副乡长担任，办公室田主任为副组长。

散会后，石乡长将资料组成员留下来开了个小灶，交待他们说：迎检的重点是要拿出一份有分量有特色的文字材料，做到总结要到位，成绩要讲透，亮点要突出，行文要新颖。要突出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亮点，要有说服力，特别要注意用数据说话。汇报材料两天后必须出初稿，写好后送我审阅。石乡长最后说：年终考核，写好汇报材料是关键，就看你们的了，拜托啦！

走出会议室，莫副乡长对田主任说：“汇报材料就有劳你了。”田主任点点头，看着莫副乡长挟着公文包走进了他自己的办公室，又摇了摇头，心想，今年也没什么拿得出手的成绩呀，靠文字材料出政绩？

田主任是本乡人，任这个职务也有些年头了，对全乡的情况非常熟悉。前几天他曾私下回顾了一下全年的工作：企业没有规模，农业没有特色，乡村没有亮点，财政只有赤字。就说石乡长津津乐道的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吧，无非就是年初的时候，乡长的小姨子不知从什么地方弄来8头奶牛，被乡长说成是改变“稻谷+稻草”传统模式的重大举措。可本地历史上从没养过奶牛，老百姓对饲养奶牛没有一点积极性。乡财政一再提高补助，才勉强被4户农民牵去喂养，听说不久前还死去了一头……

汇报材料总要写吧，田主任叫来了包秘书：抓紧时间写一份年终考核的汇报材料，明天交给我！最后不忘交待：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是乡长最看重的，内容要精彩一点，记住要用数字说话。

包秘书办公室的灯光亮了一个通宵。

第二天上午，田主任点上一支烟，坐在沙发上慢慢翻看包秘书送来的汇报材料，其中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迈出新步伐”的小标题下，有这样一行文字：年初引进奶牛 8 头，为改变我乡养殖结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田主任笑了笑，弹了下烟灰，提笔在 8 的后面加了个“0”，自己觉得满意了，就送给莫副乡长审阅。

莫副乡长快速地翻看材料，目光在“引进奶牛”那一行停留下来，最后在 8 的前面加了个“1”，才签上自己的名字。

几天后，县政府年终考核组一行人来到新河乡政府。汇报会上，石乡长抑扬顿挫地汇报：……年内发展奶牛 1800 多头……

二、同庆

国庆节那天一早，梨山村前的广场上，几个大妈随着音乐的旋律，跳着欢快的广场舞。

一辆出租车在广场旁边停下来，车门开处，一个留着齐耳短发的年轻姑娘走下车来，举目四顾，显然在寻找着什么？见有人跳舞，她快步走向前去问道：“请问大妈，这里是溪镇梨山村吧？”见有陌生姑娘询问，大妈们停止了跳舞，围拢过来。

“是啊，你找谁？”

“我想找同庆，同志的同，庆祝的庆。”

“同庆？今年国庆节中秋节同一天，不都在同庆吗！”大家笑了起来。

“村里人我们都认识，没有同庆这个人！妹子，怎么回事啊？”

“我也没见过这人，可他给我的汇款单上写的就是同庆呀！”姑娘显得有些焦急。

姑娘名叫星芬，是个孤儿，家住 40 里外的盘山乡。高中毕业那年以优异成绩考取重点大学，但学费没有着落，当时本市报纸、电视台都报导过她的情况。正当星芬为学费着急的时候，突然收到一张六千元的汇款单，汇款人就写着同庆。以后的四年，每年八月底，星芬都会收到同庆寄来的汇款。因为每张汇款单邮戳上都有“溪河邮政营业所”的字样，为找到这个恩人，星芬多次向溪镇政府、溪河派出所打电话、写信询问同庆的信息，回复她的都是“查无此人。”这让星芬很是失望。

星芬不甘心，下决心一定要找到这个恩人！

几年来的每个寒暑假，尽管要勤工俭学，星芬坚持抽时间到溪河镇寻访，全镇 15 个村都跑遍了，就是没找到同庆这个人。今年国庆长假，她再次来到溪河镇，开始了又一次寻找。

大妈们听了姑娘的叙述，都很感动，说只要是这个镇上的人，一定帮她找到。

“亮亮奶奶，快回来，在干吗呢？”不远处一老头在喊。

“找人，找同庆呢！”亮亮奶奶应声答道。

“童进不是住院了吗！”

同庆，童进，当地人的发音基本一样。难道……

应星芬要求，大妈们陪她朝童进家走去，一路上大家的话题没离开过童进。

童进住在半山腰，全村无人不知他的大名，他文化不高，连初中都没毕业，但爱学习，到了老年，还一直保持着写日记的习惯。他是个做事勤快，生活节俭，一分钱当两分花的人，甚至还有人说他吝啬。那年冬季的一天，他走亲戚喝高了，回家的路上突然忍不住要呕吐，他怕浪费，情急中脱下棉衣将呕吐物包好，披着单衣在寒风中走了近一个小时才回到家，到家后第一件事就是将呕吐物倒进猪潲缸里。她老婆见状骂他神经病，要是病倒了就倒了大霉！童进却一脸高兴地说：不碍事，我是跑着回来的！

当年，童进的老婆经常生病，加上小孩多，他家是有名的困难户。他靠勤劳节俭加上借贷，将三个孩子送进了大学。孩子们也都争气，个个学业有成，事业也顺风顺水，都在省城安了家。几年后，童进也将老房子翻盖一新。

进入老年的童进夫妇不愿随子女进城，说住城里不习惯。坚持在家种田种菜，养猪养鸡，还承包了三十多亩油茶基地，天天有他忙的。

省城离家不到一小时车程，孩子们节假日一般都回来住上一二晚，返回时带走一些被称为绿色食品的蔬菜、粮食或鸡蛋、茶油什么的，这让童进老两口很高兴。

随着家境的好转，童进对钱财也不那么看重了，经常对村内的空巢老人、留守儿童以及困难户提供一些帮助，周边修桥修路等公益事业也乐意认捐。可惜的是，童进老伴前年去世了……

说话间，他们来到童进的家门口。这是一栋别致的农家小院，门前的花木显然是被精心修剪过的，给人一种爽心悦目的感觉。大妈继续介绍着：同庆老伴走后，他仍执意一个人守在这里，子女们拗不过他，只好交待邻居多关照他一下。

邻居张嫂跑过来对大家说：“同庆昨天患高血压病晕倒了，我儿子将他送到镇卫生院，应该没什么大问题。”她扬了扬手：“这是他家的钥匙，进屋坐坐吧。”

大家进得屋来，里面虽显得有些零乱，倒也清洁。客厅墙壁上并排挂着两幅大照片，一个头发花白，满脸沧桑的老人无疑就是童进了，旁边那个齐耳短发的老太太显然是童进的妻子。星芬在照片前注视了一会，信步走进一个房间，只见靠窗的书桌上摆着一些油茶高产技术之类的书籍，桌子前面的日记本摊开着，星芬瞄了一眼，只见上面清楚地写着：估计星芬大学快毕业了，现在找工作难，开销也大，我再寄给她三千元……

星芬将日记本紧紧地抓在手里，泪水脱眶而出，连忙招呼出租车司机，朝镇医院奔去。

三、三嫂的纠结

桂花婶脖子上长了个瘤子，不痛不痒，十多年没理它，不知怎么的，最近瘤子突然天天见长，到医院一查，癌症晚期，手术后没多久便撒下一家子独自去了遥远的地方。

这消息在村里一传开，三嫂紧张了。两年前，她在私密处也发现有个豌豆大小的肿块，摸起来硬硬的，不痛不痒，不影响吃饭和睡觉，本不当回事。现在桂花婶出事了，可不能重蹈覆辙啊！想到这里，算算离农忙还有一段时间，第二天一早，三嫂就迫不及待地赶到县医院。

排队挂号之后，三嫂来到 11 楼的外科住院部。白衣白帽白口罩的白大夫听了她的病情叙说后，说：“先住院。”然后给她开出了一个长长单子。

三嫂一边说“谢谢大夫！”一边拿着白大夫开的单子，到收费处缴费、办理住院手续。被告知病床紧张，只有走廊的临时床位，三嫂说：“只要有个铺位就行。谢谢了！”

接下来，三嫂忙着验血液、大小便化验，做脑电图心电图、B 超、CT……

躺在病床上的三嫂，每天除了吊点滴，就是接受护士一天两次的血压检查。主治医生白大夫每天也来查一二次房，三嫂一见就问：“大夫，哪天为我动手术啊？”白大夫的回答始终和她的工作服一个样的白：“别问，到时会通知你的。”

第六天上午白大夫照例来查房，三嫂见她心情不错，又问：“大夫，我怎么天天除了吊针还是吊针，什么时候动手术啊？”

“为了你的安全，不能少于一个星期的消炎时间。”白大夫第一次回答时多讲了几个字。

“那么说后天可动手术了？”三嫂显得有点高兴。

白大夫不置可否，向另一张病床走去……

第九天上午，三嫂终于如愿以偿，走进了手术室。也就十来分钟，三嫂身体微微前倾，脚步轻轻地走出手术室。白大夫交待：“为防止伤口发炎，还得住上一个礼拜才可出院。”于是，三嫂照样躺在走廊尽头的病床上，白大夫照样天天来检查病房，护士照样按时来给她测血压、打点滴，当然这次增加了为伤口上药、换纱布的动作。

一周后，白大夫终于允许三嫂出院。一听到要出院了，三嫂显得有些激动，一个劲地说：“这些天给白大夫给医院给护士添麻烦了，谢谢你们！”心想下次进城的时候，一定要带些土鸡蛋什么的给她们，表示一下感激之情。

回到久违的家，三嫂送走了一个又一个来看望她的邻居后，痛痛快快地洗了个热水澡。心想，伤口应该结痂了吧？于是她轻轻地揭掉纱布一看，伤口愈合很好，暗自赞叹城里医生的技术就是好。

赶在秋收前做完了手术，了却了一桩心事，三嫂心情特别好。

过了两天，三嫂无意中在离伤口不远处又发现有个小肿块？她不敢相信用手指反复按捏，这不就是以前的那个吗！

三嫂带上病历等资料立马向县医院赶，在等待客运班车的时候，她犹豫了：去吧，眼看就要秋收了；不去吧，哎……

四、二叔

肖明很郁闷，从没见过面的二叔，怎么就和自己有着扯不清的关系呢！

高中毕业的肖明，因大学停招，只得回到“广阔天地”，每天听生产队长敲响的钟声，日出而作日落而作地“大有作为”。

第二年春天，有人告诉肖明，省城一家工厂到村里招工，初中文化就行，你不去试试？

肖明连忙来到大队王书记家，单刀直入地说：“王书记，我想招工。”王书记的脸上明显露出一丝不屑的神情，半晌说了句：“这次没指标了。”见肖明愣在那里，又补上一句：“好好表现，争取下次吧！”肖明怏怏地回到家，想想王书记的那副表情，觉得自己一点希望也没有，但那句“争取下次”的话又让他觉得不是一点可能也没有。从此，肖明更加积极地投入生产劳动，期待有朝一日，好运能够降临到自己头上。

以后，村里也有过几次招工的机会，肖明每次找王书记，王书记的回答都一模一样：“这次没指标了，好好表现，争取下次吧！”

大家渐渐发现，村子里招走的几批人，不是王书记的亲属就是家庭有些背景的，比如公社某干部的外甥，镇粮站主任的姨妹等等。肖明将自己家里的亲戚朋友想了个遍，都是老实巴交的农民，没有一个能帮上忙的，于是也就死了招工的心。

一天，村里突然出现了“一人参军，全家光荣”的宣传标语，这让肖明又点燃了跳出农门的希望。

肖明第一时间报名应征。经过身体检查，基本合格。家庭出身好，表现自认为也过得去，肖明觉得自己就要脱离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了。他暗自告诫自己，到了部队一定好好干，争取提干或当志愿兵，然后转业，在城里找份工作，也让晚年的父母享享福。

可是眼看着新兵一批批送走，肖明却没有一点信息。经过打听，原来是政审没过关。原因是他有个二叔，国民党的军官，政审表上没有填写，有故意隐瞒的嫌疑。

这让肖明无法接受又无可奈何，仅仅听父母和乡亲说起自己有个二叔，可连二叔长什么样都不知道，怎么就有这么大的魔力影响自己呢？

看来这辈子当兵是没了指望，再说明年也超龄了，这也许就是命运的安排吧。想到这里，肖明倒踏实了不少，像父亲一样，当一辈子农民也没什么不好。

肖明是个要求上进的年轻人，不久，他申请加入共青团，填申请表的时候吸取了上次教训，在社会关系一栏中特意增加了二叔的名字。

过了很久，肖明的入团申请没被批准，原因还是他有个二叔。

肖明开始埋怨二叔了，这个不曾见过面的二叔，帮不上忙也就罢了，还处处为自己设置障碍。

二叔到底是个怎样的人？肖明对二叔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没有二叔的任何资料，就连照片也没有一张，肖明只能找见过二叔的人了解。

根据父母及有关老年人的口述，二叔的轮廓渐渐清晰：为人仗义，身材高大，敢作敢为。

那年，一小队日本鬼子从他们村经过，掳住正在路边菜地劳作的柏爷和他十多岁的孙子，要这爷孙俩抬轿子送他们的长官去永安。柏爷向鬼子求饶，遭到的是一阵枪托的痛打。看到的人都不敢向前制止，生怕给自己惹麻烦，一个个跑得远远的。

正在牛碾房帮别人碾米的二叔，听有人说起柏爷的事，连忙放下手中的活计，向菜地跑去。

鬼子见来了个年轻人，一阵叽哩哇啦，翻译官告诉二叔：皇军要你抬他去永安！二叔一听，连忙答应，说：“这里离永安三十里路，这爷孙俩吃不消，我得另找一人帮忙才行。”

鬼子答应二叔找来抬轿子的人放柏爷回去。

二叔找到他的同伴山伢子，轻声和山伢子说了一阵什么，两个人来到菜地，先让日本兵放走了柏爷两个，然后对翻译官说：“你告诉他们，我俩抬轿子步伐快，先到永安街上等着。”鬼子军官向二叔竖起了大拇指，说“良民的，大大的好！”坐上二叔准备好的竹竿轿子。二叔和山伢子抬着轿子一路小跑，将一队鬼子甩在后面。鬼子军官在轿子上优哉游哉地闭上眼睛，享受着那种舒坦。

当他们来到石泉河石拱桥的中间时，抬在后面的二叔喊“一，二，三！”两人同时将轿子扔进河里，然后跑进岸边的芦苇丛中躲了起来，直到一队鬼子从桥上走过去，才跑回家。当时，正值春雨过后，满河浊浪，想那鬼子还没反映过来就见了龙王。

没多久，村西的柱栓被派了壮丁，他是家中长子，弟妹年幼，父母正患病，实在没办法走开，但又求告无门。正当一家人急得团团转的时候，二叔跑来说：“我代替柱栓去！”

柱栓一家人不相信自己的耳朵，见二叔一副认真的模样，说：“不行，不行！怎能让你去受那份罪？”

“我无牵无挂，去外面看看也没什么不好，就这么定了！”二叔坚定地说。

肖明的祖父母去世早，父亲和大叔都是胆小怕事的庄稼人，只有二叔天生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性格，行侠仗义，经常解人危难。

肖明父亲兄弟三人虽各自分居，但二叔从没生火做过饭，平时打短工混饭吃，没工做时一般守在大哥也就是肖明父亲家里，规规矩矩地过着日子。

父亲知道二叔要替人去当壮丁，就说“你打定主意了？”

二叔点点头说：“我不帮他（柱栓）没人能帮他。”

“在外自己当心点！”父亲交待说。

想不到的是，二叔走后没一个月，就偷跑回来了。

此后，村里有不想当壮丁的，都找二叔代替，有钱的出二三块银圆，家庭实在困难拿不出钱的，二叔也愿意去顶替。

于是，背地里人们都称二叔为“卖兵”。

二叔最后一次回家是解放前两年的冬天，父亲和老邻居都说，那次二叔带回了一个女人。说那女人长像标致，穿着时髦，一看就不是农家女子，她讲话听不懂，靠二叔当翻译才知道她说些什么！

二叔和父亲说起过这个女人。

行军途中的一个傍晚，隐约听到有呼救声，别人都装没听见，只有爱打抱不平的二叔循声赶去，发现路边山坡的树丛中，一黑衣人正将一个女人按倒在地，欲行不轨，女人拼命挣扎呼救。二叔一见怒不可遏，拳脚并用将歹徒打跑。

二叔回头一看，女人还愣愣蹲在那里，就对她说“现在安全了，你快回去呀！”女人回过神来，向二叔倒头便拜，一个劲地喊“救命恩人！”又比划着说：“她家住广州市内，离这里还有一段距离……”

这天晚上，刚好二叔部队要到广州驻扎，于是二叔带着女人赶上部队，一路来到广州市。部队宿营后，夜已很深，二叔放心不下，送女人回家。

这女人的家离部队驻地也就几百米，二叔送女人到家后才知道，她的父亲是广州市大商号“宏福祥”的老板。

这天，女儿一早到城外同学家玩耍，说好下午一定回来的，可到了晚上还不见女儿的踪影，兵荒马乱的，一家人急得团团转。正在这时，女儿被一个军人送了回来，一家人都很高兴，执意留二叔进屋坐坐。

家里人迫不急待地问女儿，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女儿说：我走了大半天，赶到同学家，只见铁将军把门，问邻居也不知他们的去向，我又累又渴，到附近的集镇买了些吃的，一个人边玩边往回走，不觉很快天色晚了，结果遭到不测，幸亏这位大哥。

一家人得知爱女的遭遇后，对二叔大为感激，见二叔不仅仪表堂堂，而且为人仗义，很是高兴。老板更看出了女儿的心思，支持女儿的想法：许身二叔。

老板对二叔甚是喜爱，经常邀二叔到他家做客，还多次劝二叔弃军从商，帮他打理商号。可二叔认为自己不是从商的料，没有答应。老板还算开明，更不强人所难，说：“好吧，人各有志，先在军队呆着吧。”

没多久，老板为二叔和女儿举办了隆重的结婚庆典。

巧合的是，二叔所在部队的师长是老板的拜把兄弟，一个月后，二叔被提拔为连长。

二叔那年冬天带着新婚妻子回到老家，只住了两个晚上就走了，从此没有回来，也没有他们的任何信息。

解放后，有关部门曾调查过二叔的情况，有说他在战场上阵亡的；有说 he 不想打仗，逃跑时被乱枪打死的；有说二叔当俘虏后病死的……因为版本太多，最终没有一个定论。

很多年后，家乡人茶余饭后偶然谈起二叔，也不过是个“卖兵”。二叔在人们记忆中越走越远，只有肖明父母，直到临终时还在念叨着二叔的名字。

前不久的一天，镇民政办张主任来他们村说：收到一封从广州寄来的协查信，找一个生于 1920 年，名叫肖光辉的亲属。信上说：他家门不远处有河流和三拱石桥，桥东岸有一 4、5 人才能合抱的大樟树……我想你们村有姓肖的，是否有这么个人？

肖明一听就说，是我二叔，他就叫肖光辉！

村长质疑：可我们这没有大樟树呀！

有呀，大跃进年间被砍掉了！

为了解开二叔之谜，肖明来到广州。根据信上提供的地址，他很快找到了写信人。写信人叫强富。他说是为完成姑姑的心愿写这封信的。

强富说：我们因为家庭出身不好，父母解放不久就去世了，姑妈孤身一人，在文革期间也没少罪，临死前，她委托我帮她联系肖光辉的亲属。

听姑姑说，1947 年初冬，她随丈夫回过婆家，因他家实在太穷，两天后就走了。肖光辉牺牲后，姑姑也曾写过信，向他老家的亲属报告信息，但只知道是他家在 A 县北乡，家门前有河流和大樟树，其它的一概不知。寄出的信，因为没有具体地址，都被退了回来！

广州解放战斗中，二叔成为俘虏，经过教育改编后，二叔自愿随志愿军赴朝作战，在一次战斗中英勇牺牲。

二叔是烈士？肖明大为震惊，因为找不到烈士证，强富带肖明来到街道民政办，在《烈士英名录》上查到了肖光辉的名字，记载着：1950 年 10 月入朝作战，同年 12 月在长津湖战役中牺牲。

这让古稀之年的肖明感慨不已，为自己更为二叔。

肖明回到家里，连忙备好三鲜酒礼，向南山坡走去，他要将二叔的消息告诉长眠于地下的父母……

五、民办教师

山嫂戴上老花眼镜，反复端详孙女明明的“大学录取通知书”，脸上的皱纹如菊花般绽放。

山嫂对教师这个职业情有独钟，受她的影响，山嫂的女儿珊珊以及孙女都立志做一名光荣的人民教师。珊珊扎根山区教育多年，明明日后也将走进教师队伍，这让山嫂特别高兴。

山嫂高中毕业后，自告奋勇到村里的小学任教，从此走上了教师岗位，成为民办教师。当年叫山妹的山嫂长像姣好，聪明伶俐，是山里人公认的金凤凰，自然成为众多小伙子追求的对象。她放弃了不少条件好，甚至许诺带她进城的对象，选择了同是山区的孤儿阿山。

山区小学也就两个教师，山嫂和老校长，两个复式班，一二年级和三四年级。

坚持家访是山嫂的习惯，山嫂担心老校长走夜路不方便，远道的家访山嫂全包了。三嫂常常回家很晚，每天深夜都在昏暗的煤油灯下批改作业，清晨，带着一摞作业本赶往学校。

山嫂心里装的全是她的学生。那年阿山在修出村公路爆破时，为保护村民的安全牺牲了。料理后事才一个多礼拜，悲痛欲绝的山嫂，将刚满3岁的儿子日托在一户人家，牵着五岁的珊珊又走进了学校。

这年六月的一天午后，倾盆大雨骤降，山洪暴发，淹没了学校前面的小桥。山嫂不顾自己浑身透湿，一个个背着学生过河，直到将最后一个学生安全送到对岸，才赶去接她自己的儿子。

谁知山洪将孩子寄托的那户人家的偏房冲倒，一家人忙着抢险，疏忽了对小孩的看管，山嫂的儿子失踪了。山嫂赶到时，她们全家人正急得团团转。

山嫂望着淹到阶台的洪水不敢多想……第二天傍晚，最怕发生的事情还是发生了，孩子的尸体在小河下游被发现，山嫂当场晕了过去。

没多久，山嫂瘦了一圈。尽管公社教育办为她安排了代课教师，可她仍然牵挂着她的学生，第二年开春，山嫂又一次走进了教室。

几年后，民办教师全部按政策转为正式教师，任教10多年的山嫂却迟迟没有消息。后来经过查询才知道，山嫂不具备民办教师的资格。她丧子休假的那个学期，恰好是认定是否为民办教师的时间，就是说，那个时间段，山嫂没有在岗的记录，自然享受不到转正的待遇。

尽管学生家长以及村民为山嫂鸣不平，联名上访，可政策就是政策，人们除了对她表示同情外，没有半点办法。

好在山区小学仍然缺教师，山嫂以代课教师的身份，继续和学生们在一起。对转不转正，山嫂没去多想，照样以满腔热情投入到教学当中。

几年后，女儿珊珊师范学校毕业后，遵照山嫂的意愿，成为家乡小学的教师。

不久，上级清退代课教师，山嫂不得不一步三回头地离开学校。

没有了学生的陪伴，山嫂常常望着窗外发呆。

她想起了村上的留守儿童，觉得自己能够也应该为他们提供一些服务。她收拾好自家的房屋，自费添置一些简单的玩具和体育器材，一个没挂牌的不收费的“留守儿童之家”就算诞生了。每天放学后，每个节假日，山嫂都会组织孩子开展活动。看到这些远离父母的孩子有了家的感觉，山嫂比谁都快乐。

（见 2021 年 9 月 3 日〈楚天都市报〉）

六、那年唱片引发的祸事

早晨起床，打开微信，高中李同学在“全民 K 歌”中传出“我家的表叔数不清……”的歌声，上了岁数的人都知道这是革命样板戏《红灯记》中李铁梅的唱段。

这让我想了几十年前的因唱片引发的风波。

农业学大寨的年月，我们公社在大磨岭挖山造田。

刚完成秋收，全公社 14 个大队除留老弱病残的社员在家完成“九种三收”外，其余劳动力全部上工地学起了愚公。

大概是我曾向县广播站写过几篇广播稿的原因，一天，公社张副社长找到在中学当民办教师的我，要我上大磨岭负责工地广播站。说已经和你们校长联系过了，你明天就去工地。

第二天上午，张副社长将我领来到工地，偌大的大磨岭树木柴草全被挖光，用石灰线划分一个个工区，有社员在挥锄或挑土。一个简易工棚前竖着的杉树上安有两个大喇叭，我们走进棚内，桌子上摆有扩音机、收音机、话筒和电唱机什么的。

我的任务是到工地写些好人好事的表扬稿，通过扩音器播出，当然大多数时间是转播中央、省市电台的新闻节目，偶然也放放唱片。

张副社长爱听《沙家浜》，经常学着阿庆嫂的唱腔，哼着：“垒起七星灶，铜壶煮三江，摆起八仙桌，招待十六方……”。

几天后，他不知从哪里弄来一张《智斗》唱片，要我多在广播里放放。这张唱片可能是用久了的缘故，每次播放，需要拨动一下唱针，否则，喇叭里会重复响起不变的声音。

一天早餐后，社长交待大家：今天有县、区领导来视察，工地上不能冷冷清清，特别是高音喇叭要不停地响。我不敢怠慢，急忙往工地赶。果然工地上红旗招展，上工的人也比平时多了不少，一派火热朝天的场面。

日上三竿的时候，张副社长来到广播室，要我帮他到附近的代销店买两包香烟。临走，我交待他，注意听喇叭，必要时调试一下收音机。这时正在转播省电台的新闻节目。

代销店离工地有一段距离，没走多远，我看到五六辆大小车辆往工地驶去，这是领导去工地视察。

我买好两包“岳麓山”牌香烟往回赶，半路上听到高音喇叭反复唱着一句：“老子的队伍才开张”这是《沙家浜》反派人物胡传魁的唱段。只见社员大都放下手中的活计，望着大喇叭指手画脚，哈哈大笑。我知道这是唱片出了问题，张副社长怎么没听到呢？我还没进广播室，高音喇叭倒是停止了吼叫，但一个声音比高音喇叭更让我震惊：“这是阶级斗争新动向，要彻查”。

一会，从广播室走出一群干部模样的人，个个神情凝重。

很快由县、区、公社组成的调查组开始了忙碌，我自然是调查的重点对象之一。我和张副社长分别被关进乡镇企业宿舍楼的两个房间，天天被没完没了地问话。我重复着事情的经过，至于定什么罪只能听天由命了！

原来，我一离开广播室，张副社长就选了《智斗》的唱片放起来。还没听上两句，有人报告工地挖“神仙土”的出事了，他立马赶过去，将伤员送往公社医院，唱片却在漫不经心地旋转着。

巧合的是，来视察的县长是刚到任不久的。有人想象丰富，认定这是阶级敌人别有用心造成的。

张副社长被定为现行反革命分子，关进了监狱。我被遣送回原籍接受贫下中农监督改造。

若干年后，我和张副社长再次相遇，说起了那场唱片引发的祸事。已显老态的张副社长平淡地说：“都是唱片惹的祸！”

【脱口秀】

杂谈散文（二人脱口秀）

易安

甲：我一直认为，散文是一种很优美的抒情文学，像诗一样美，比诗更自由，没有韵律和对仗的限制。特别适合用来写情书。是爱的鲜花。

乙：其实，除了抒情散文外，文学理论中还有广义的散文，而广义的散文几乎与小说平分天下。也就是说，除诗词、剧本外的文体，几乎非小说的文体都能归于散文，严肃的如议论文学，轻松的如抒情文学。

甲：把鲜花和钢铁圈在一起。

乙：因为太杂，松松散散圈在一起，所以叫散文。。

甲：我第一次试着写散文，写一篇借景抒怀的散文，以驾车过程中遇到的情景来抒发自己的感怀。成功发表了！

乙：驾车触发你的灵感。

甲：我一个人在高速公路上驾车，又是长途。好累好累。

乙：疲劳驾车。

甲：我的一个朋友来帮忙。

乙：朋友怎么来的？飞崖走壁还是空投伞兵？

甲：我也不知道。他让我到后座去休息，他来开车。

乙：你是该睡一觉。

甲：我的感怀是，长途驾车有朋友真好。不过等我醒来睁开眼，傻了。

乙：车被劫持了？

甲：我还是独自坐在方向盘前。车还在急速行驶。不过已经从高速公路上冲下来，行驶在下面的草原上。

乙：还算你运气，没发生交通事故。

甲：我又惊又怕，马上熄火了。可是继而带来的问题，给我又一个感怀。

乙：虎落平川，英雄无用武之地！

甲：不该熄火。应该利用现有车速，猛踩油门才能冲上高速公路。

乙：这篇散文情景生动。不过，散文必须写真实的事，不能虚构。

甲：我沿着草原转圈，加速度，产生巨大的离心力，忽然没转过弯来，被甩出草原飞进空中，成了飞客神了。

乙：好一个飞客，怎么又成神了？

甲：飞客神，fiction。

乙：写散文应该像画家写生，尽量反映真实。

甲：可是我看有时画家写生时把主要景物后的背景虚幻。。

乙：你想说，他的画笔在背景上没转过弯来，冲上天空成飞客神了？

甲：如果某篇散文里有虚构情节，难道要把这篇散文开除？

乙：是有人说应该清理‘混’进来的作品了。莫言的一些散文，连他大哥管谟贤都说是小说。

甲：莫言怎么会不懂游戏规则？

乙：他当然懂。只是他认为散文可以大胆地虚构，并相信90%的作家已经这样做了，只是不愿承认而已。他还建议索性把散文的真实性的定义彻底否定掉。

甲：郭沫若写给斯大林的祝寿散文不是满篇都是虚构的吹捧吗？还有，那些充满天花乱坠的谎言的情书不也是散文吗？

乙：那些是情感上的虚构，不是情景上的虚构。

甲：那高尔基的《海燕》呢？里面有虚构的情景。其实跟我那篇开车的散文差不多，情感真实，情景虚构。

乙：让我想想。情感真实情景虚构，是海阔天高。情景真实感情虚构，是脑海翻腾。情感真实情景真实，是头顶磐石，坚定冷静。情感虚构情景虚构，是狂风暴雨吹破脑门，脑洞大开。

甲：还脑洞大开！不得脑梗、脑残、脑瘫痪就不错了。

乙：你看过唐小林的文章《散文：虚构还是非虚构》吗？唐小林说，假如散文可以虚构，那么小说与散文的区别究竟在哪里？

甲：中国特有的古代女人裹脚都可以成为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了。但也并非中国所有古代女人都裹脚。你说能用裹脚与否来区分古代的中国女人和其他国家的女人吗？

乙：分不了，除非把那些不裹脚的古代女人开除中国的大华帝国国籍。

甲：对，送她们去欧洲移民。

乙：那依你高见，该如何区分？

甲：想套我的观点？你得先告诉我你究竟是谁的粉丝？老莫还是小唐？

乙：都不是。我其实是您的忠实粉丝。特别欣赏您这位飞客神。

甲：这还差不多。就谈我拙见吧。文字文学上的分类，可分为三大类：虚构文学，非虚构文学和抒情文学。不必劳驾广义散文给非虚构文学代职而引发争议。而抒情文学可以包含韵文、格式文，散文等体裁。

乙：你还是想挽留散文里的飞客神？

几个经常耳闻目睹又莫名其妙的思维方式

乔一

几个经常耳闻目睹又莫名其妙的思维方式：

- 来自大国的人看不起小国的人，来自大城市的人看不起来自小城市的人，尽管都是屁民而已，却在终于找到比较点之后自我庞然伟大起来；
- “他是某地的骄傲”，一旦有人蹿红，就有不相干的人将其命名为他出生地的骄傲。若红的范围相当大，就成为国人的骄傲，地球人的骄傲，也不知道都是些什么人在骄傲，在意淫分享，占便宜；
- 相信命运却执着于算命。如果相信命运已定，知道或不知道又奈他何？却要算命来防患于未然，那就是不相信命运已定了。命中注定要增加人间的一个职业吧；
- 以邻居小王读参考书 A 考上大学证明参考书 A 能帮助人考上大学，以小姑喝凉水+脑癌好了证明喝凉水治脑癌；
- “为了公司的利益”，好像公司老板的利益跟清洁工等同；“为了国家的利益”，好像习近平的利益跟中国街头的拾荒者等同；
- “为了祖国的荣誉”？自己想象了那么一个大舞台，众生围观，就为了给渺小的个体一点为之生为之死的意义。有没有想过，也许并没有观众，只是祖国内部在互发奖章，互给荣誉；
- 爱国卫生运动，每人发两只手套，每两人发一只大垃圾袋，以发动群众，造成全民搞卫生的高潮，结果把两只垃圾袋就能装下的垃圾装在一百只垃圾袋里，加上四百只手套，成了制造垃圾运动；
- 空调的永不定性，自然温度 18 必要调到 25，自然温度 25 时又必要调到 18，为了舒适豁出去了。最后的结局也许只是百无聊赖而已；
- 再利用！英文里最虚伪的一个词，recycle, 使得所有第一次使用的巨大浪费都成了有情可原，名正言顺；
- 执着地相信自己跟统治阶层是一伙的，热情地陷入他们设定的话题，转发任何热点材料为虎作伥；
- 老了人生才开始美好。

【散文杂感】

灵魂的翅膀

梁晓纯

无意间拉开存放杂物的橱柜的门，映入眼帘的是一摞各类纸巾，就像是不期的遇到了曾经共过患难的老友，一种久别重逢的亲切感袭上了心头，这些纸巾都还是在第一波疫情爆发时“抢购”来做储备的。在那惊慌失措的疫情初期，随波逐流地跑到超市抢购卫生纸，是我在朋友面前羞于启齿的一桩丑事，过后也就很少再去想它，久而久之竟然把这些卫生纸遗忘了。时间已经过去了一年多，心中再一次慨叹光阴的飞逝，看着安详地摆放在那里的纸巾，恍忽间仿佛刚刚从梦中醒来。

如今悉尼新一轮疫情再次猖獗，又封城了！反反复复宅家的日子过了这么久，有时候觉得自己好比是院子里的一堆行将燃尽的篝火，刚被点燃时的兴奋和熊熊燃烧时的热情全没有了，随着分分秒秒的消磨，逐渐地变得心灰意冷起来。禁不住开始疑惑，总这样下去，生命的意义何在？

长期的封城，倒是几乎可以有机会静下心来理一理人生了。肉身只是灵魂寄存的场所，这一次不妨将他留下来，让灵魂独自启程。

人都是渴望自由和新奇的，所以大多喜欢出游，因为陌生的环境或人物，更能触动情愫，引发遐想。宅在家里，整天面对熟悉的事物，所见都是功能性的摆设，了无新意。或许是因为心中深切地期冀着那诗意的远方的缘故，有时候说不清因为身边出现了什么样的动静，抑或是看到某幅画面，某个场景，忽然就怔怔地呆在那里出神，似乎在那一刹那灵魂已脱离了与周围事物间的时空关系和限制，得到了升华，在一束纯净之光的沐浴下进入了超然的永恒状态，那是一种忘掉了现实的我的神秘体验，前世今生，俱在此时。莫非这才是那个脱离了柴米油盐的捆绑的人的本来面目？平时所说的灵感，也是在艺术和生活间的切换时情感升华的那一刻吧。创作的过程就好比在剧场里看电影，周围是黑暗的，只有屏幕上演着鲜活的剧目，整个身心都沉浸在被艺术化了的情节之中。当演出结束走出剧院那一瞬间，蓦然回到了真实世界，周围的熙熙攘攘，芸芸众生，生活的烦闷、逐利的苦恼，令人怅然而生出无限的伤感，被迫的从艺术的幻境中走了出来。

佛语里有个术语叫涅槃，又称如来、入灭等，是将世间所有一切法的自性都灭尽的状态，永远没有生命中的种种烦恼和痛苦，不再有下一世的六道轮回。喧嚣的尘世里，人们都是在无奈地为生计或者名利而忙碌着，内心充满了现实带来的苦闷。只有

在某些时刻，比如听到一曲摄人心魄的音乐，或是看到一幅美妙绝伦的画作，那时，全身心陶醉于纯粹的艺术境界，灵魂似被唤醒，时空不复存在，地、水、火、风，四大皆空，这时便达到了真切无我的自由状态 - 涅槃！

遗憾的是，那样的奇妙感觉通常总是转瞬即逝，当灵魂的羽翼从那朦胧而美丽的天外飞回到现实生活中来，便不由得惆怅满心扉。

现在还有谁在怀疑当懂得了鲜花这样的无用之物的妙用时，我们便从动物进步到了人。人生的意义本应是停驻在那种精神升华的状态里的，可是现实中多少原本志趣高雅的人被生活磨灭了原有的情怀，无奈中浮世间那个俗不可耐的假我逐渐地占据了每一个人的身貌，使得那个情志高洁的真我越发的被埋没起来，虽几经挣扎，但重回本心的机会越来越少了。

我们都怀念童年的美好，就是因为那时的自己了无挂碍，如天外飞来的精灵，有的只是冰清玉洁的纯真。

冥想之余，从抽屉中取出一个口罩，走出家门去散步。

干净的街道上行人稀少，不时地看到路边正在施工中的建房工地，因为封城的缘故所有工程都暂停了，工地上空无一人。大概因为有政府补贴的刺激的缘故，当下悉尼人正风行装修房屋，更多人家则把原来的房子推倒重盖，仅仅几个月的时间，同样的一块地上，原先破旧的暗红色砖房或是暗黄色木板房，焕然建成了一座风格时尚的新式洋房，宛若那房子经过几个月的修炼之后便脱胎成了仙一般。在常人看来，这是破旧房屋升级而成了豪宅，可在佛家眼里，那里不过是经过了一番因缘和合的重组，本质上并没有发生丝毫的改变。这样想着，觉得那些表面上的翻新和因此而带来的愉悦是多么的荒唐，这前后几个月工巧的变化真的有什么意义吗？修行的过程可以如此的简单吗？

远处的蓝天下，一大群看不出是什么品类的鸟儿在盘旋，牠们组成了一团，在空中翻飞往来，扇动的翅膀时明时暗地变幻着，久久不肯停歇。牠们此时一定是在享受着这样的翱翔，不再只是为了啄食才奔命的鸟类，牠们在天上描摹出幻化的图案，自己也正在陶醉其中。此时的天空也不一样了，清澈的蔚蓝变得浓郁，几乎将这群翻飞的鸟儿镶嵌在了普照的阳光之下，牠们物我两忘，生命已不再属于自己，灵魂的羽翼因得到滋养而振翅高飞。

忽然，远处草地上又飞起一群鸽子，其中的一两只带着风哨，悦耳的哨声划破了因封城而带来的长时间的宁静。鸽子们从一个地方起飞，很快又降下来落到了另一片草地上，重新低下头咕咕地啄起食来。在鸽子头顶的上空，除了空灵澄明的蓝天，还

有那群已经不能自拔的小鸟们，依然兀自在空中辗转盘旋，那富有节奏的明暗交替的翅膀的细影，永远地融入了太阳的光晕之中。

作于 2021 年 8 月，悉尼

家有嬉皮士

刘放

一

“嬉皮士 (Hippy)”是我们家的猫，名字是孩子们起的。这是只雄猫，但孩子们却昵称它“Jypsy”，是女流浪汉的意思。

嬉皮士是只白猫，浑身纯白如雪，无一根杂毛。它团起来象一个雪球，跑时象一道白色闪电。买来时，才四个星期大。在宠物店里的芸芸众猫中，女儿一眼就看中了它，非它不买。纯白的动物是很得人喜欢的，如雪白马、白天鹅等，是圣洁的象征。动物园里，白老虎、白象都极为珍罕，更受欢迎。

买宠物是孩子们的主意。我们大人本不想要，因为这东西花钱费时间。孩子就找了大堆的资料大量的理由，跟大人磨，说什么养宠物的人比不养宠物者血脂血压血糖低，心脏病、癌症的发病率低多少多少个百分点，如此等等。天知道这些资料的准确性。我的孩子们用的是软手段。而有个朋友的孩子吵着要宠物，使用的是硬件：不买就离家出走！最后我们两家都是殊途同归。

嬉皮士虽是一只雄猫，却胆小如鼠。每有声响，必耳朵尖竖，尾巴立起，快速地环顾左右，作随时逃跑状。但它最怕的乃是生人，在生人面前，害羞得有如处子。家有客来，它就如临大敌，死也不见客人。有时它就呆在楼上，客人一天不走，它就一天不下来。哄它，赶它，拿食物诱它，都全然无效。试着去抱它，它一爪子就抓过来，出爪如电，六亲不认。

这是否与它的 Desex (阉割) 有关？都说“阉人”如何没有骨气。这还真的有点不人道，既爱宠物养宠物，又忍心把它阉了。不这样做呢，听说也很麻烦。它就会形同野物，到处游荡，惹是生非。

而在另一面，它的心灵深处仍保有猎肉动物勇猛的潜质。每见枝头雀鸟，它即躁动不安，跃跃欲试，露出凶残本相。有一次，一只小鸟低飞而过，嬉皮士腾空一跃，爪子已扑到鸟翅，但牙未及时咬住，小鸟猫口逃生，惊恐得尖声大叫，吓得连高飞的力气都没有了，停在枝头，凄厉的叫声引来许多她的家族成员，满花园吱吱喳喳的，七嘴八舌，似在声讨猫的恶行。嬉皮士四爪张开伏地，眼露凶光，意犹未尽，随时伺机出击。露出它的真面目。

它也真的抓过几只老鼠。都是花园或野外捉到的（家里实在没鼠可捉）。可见它是只出色的好猫，猎鼠性能绝佳。每抓到猎物，它必变尽花样玩老鼠，放它逃跑，旋又扑住，如是反复，有时象杂技一样，翻身，背转，腾空，直到玩残了才吃。如果是人，就要定个虐畜罪了。

鲁迅先生平生恨猫，历数猫的诸多不是，尤其讨厌猫的媚态。嬉皮士可是从不媚人，无半点媚骨。你要抱它，须得经它同意。直到它发出开机器那样的咕咕声响，表示可以亲近了，才能抱它。否则，连摸也不让人摸一下。不象人家的猫，老在人身边蹭来蹭去的讨好人。有的猫更被人抱在怀里，象面团那样被揉来揉去。

据说动物学家们一直在争论猫比狗谁聪明一些。猫的EQ（情商）也备受质疑。但据我看，同是狗或猫，它们个体之间的差异也是极大的。人类也一样，爱因斯坦与那些低智商的人相比，也有天壤之别。

嬉皮士表面上对主人冷漠，实际还是满有感情的猫。每当我们外出归来，它老远就飞跑过来，亲切地叫几声，背高高弓起，尾巴直竖，激动得发抖——这是猫们最亲热的表现。

嬉皮士对吃的食物很挑剔，要经常变换花样。超市买的猫罐头，它往往不屑一顾。如果今天的食物是它不喜欢吃的，它就来叫你，然后领着你到食盆旁边，让你站在一边陪着，最好是拍一拍，摸一摸它，鼓励它，这样它就会勉强将食物吃完。人一离开，它就罢食，宁愿饿半天一天也不吃。当然它往往是再再来叫你，一定要你陪吃，不陪不罢休。你看这小子也要搞“三陪”呢。这是什么毛病啊。

看来，人们对这些动物都还不是真正的了解。它们内心也未必像人们理解的那样简单。传说猫有九条命，它的生命力又是如此顽强。也有人做过实验，用布袋将猫装了，乘火车走了千多公里，结果它还能找回家来。女作家严歌苓有一篇关于猫的小说，那就更是写得神乎其神，都令人怀疑它的真实性了。

但人跟宠物还是极容易建立起感情的。日久了，嬉皮士就象家庭成员一样。有时它晚上贪玩回来得晚，人一颗心就会悬在那里，总担心有什么意外。每当这时，血压就升高了。知道所谓降低血压之类都是胡扯。

二

嬉皮士据说是欧洲的一种名猫，非常聪明优秀。坐下来时，头高高昂起，四足并拢，长长的尾巴在足部绕成一圈（这就不至让人走路踩着尾巴），所谓的坐有坐相。

说是这种坐相的猫乃猫中之上品。它也极懂规矩礼仪。见家人吃饭，它就乖乖呆在一旁，正襟危坐，目不斜视（这等于是男人坐怀不乱了）。俗话说“馋猫”，一般的猫闻到肉香，都会露出馋相，妙妙叫着吵着想吃。而它从来不会。小时调教过它一、二次，不准它上饭桌上灶台，它就再没上过。

动物与人有一点是相通的，即从眼睛里就会透出许多信息。嬉皮士浅绿色的眼睛清澈透明，目光深邃。这种眼光表情丰富，喜怒哀乐都会从中表露出来。有时候它与人的眼神相交，嘴里伊呀着，似想跟人说话。

还在它很小的时候，我们就发现它喜欢整洁，生活井井有条。它睡觉的房子，也就是窝，里面总是用爪子铺得整整齐齐的。有时垫着的布片滑出在外面，它就会用爪子将布片拉回房子重新铺好。

一次，孩子们买了两个布娃娃玩具，放在它的房子里。结果它将其中一个扔了出来，只留下一个。孩子们有意试探它，几次将这两个玩具调换，放进它的房子。而它总是找出它喜欢的那一个，将另一个扔出来。这说明它是有选择的，有一定的鉴赏能力和审美要求。

猫喜欢闻一些香的花草，特别喜欢闻白玉兰花的香味。一次我们摘了一朵白玉兰花，随手放在地上。第二天发现这白玉兰花不见了，却在嬉皮士的房子里找到了，原来是它把花衔进它的房子，置于床头独自享受。我们知道，除人类之外，很难发现其他动物有这样的精神需求。

前不久，我家孩子们犯了一个错误：以为嬉皮士太孤单，又买回来一只猫，给它做伴。这是一只花猫，性情温顺，也挺可爱。拿回来时，嬉皮士不在家。下午它回家来，在大门外即闻到了。它显得十分紧张，不停转着圈，不愿进门来，以一种复杂的眼光看着我们，惊恐不安。这眼光里有怨恨，有嫉妒，还有哀伤和无奈。

经孩子们千般哄劝，它总算进来了，却怒气冲天，要找那只猫决斗。而花猫已被关在楼上房间，他们隔着门板呜呜叫着，互相示威。孩子们原指望他们慢慢相熟，化干戈为玉帛成为朋友。

但没想到两只猫从此开始了残酷的战斗。一山难藏两虎，一屋难容两猫（但不知为何有人养几十只猫却相安无事？）。一猫据守楼上，一猫据守楼下。从道义上来说，嬉皮士打的是保卫战、正义战——卧榻之侧，岂容他猫鼾睡？每战它都是主动进攻者。它们就这样生死相搏，毫无和解迹象。

嬉皮士勇猛、灵活。花猫个大体壮，牙口阔。开打时，嬉皮士懂得扬长避短，它仰躺在地，四爪和牙齿向上，张开如利刃。这样对方再高大也没有了优势。虽然如此

，但战争总是难免两败俱伤，一时败鳞残甲满天飞，遍地是猫毛。几天之后，两猫都伤痕累累。终难决胜负。

在这几天里，嬉皮士在主人面前变得特别温顺，小鸟依人。它也知道在主人面前谄媚争宠了。你怎么摸它，抱它，揉它，它都无所谓，都随你。在此前，它完全不是如此。你要摸它抱它，一定要经它同意，听到它身体发出开机器那样的咕咕声响，才可以。

而主人要是去亲近那只花猫，它就非常生气，嫉妒得咬牙，又要冲上去打架。嫉妒并非是人类才会有的，其他动物肯定也会有。但嬉皮士吃醋如此，是没有意想不到的。

孩子们见和解无望，只得将花猫送走了。送走后，嬉皮士兴奋得走路都蹦蹦跳跳。漫画家笔下的猫会露出笑脸，虽有夸张成分，但猫的高兴绝对是能表露出来的。

动物的情感和智慧并非人们想象得那么简单。就连小小的蚂蚁都知道友谊，懂得仇杀，一些变色虫都会设法保护自己生命。甚至有人发现，连植物都是有情感的。有多少秘密，我们人类并不知道。

猫儿的世界很精彩

刘放

(上)

我已经写过两篇关于我家的猫——嬉皮士的故事。但对这样的小动物，我实在没有什么兴趣。写它纯是种职业习惯，既然读者喜欢，就再写下去。养猫是孩子们的主意，他们也认为这宠物是“他们”的，而不是“我们”的。当然，买猫食品，处理猫的便溺，又成了我们的事。这是产权不明确造成的。

猫与狗最大的不同，据说是狗从来就把自己定位为奴才，视人为主人，忠诚为主人服务，赤胆忠心，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狗看家护院，保卫主人，必要时以性命相报。而猫则以主人自居，视主人为奴隶，人给它吃，给它喝，伺候它。它认为理所当然，心安理得。猫们不尽任何责任与义务，什么也不会帮主人的忙。除了捉老鼠——那也只是为了吃，并非是尽什么义务。

因嬉皮士与我们住在一起，成为家庭一员，时间长了，就发现这小东西的脑子其实很复杂，完全不像人们想象的那么简单。它的感情丰富，有喜怒哀乐，会观颜察色，善使心计。在某些方面，智商极高。

嬉皮士对我们家庭成员的了解，胜于我们对它的了解。对我们每一个人的性格、心理（指我们对它的态度、看法）都了如指掌。这样它就针对每个人的不同特点，采取不同策略，以对付我们。比如说，它知道女儿最宠它（“他们”本就是一伙的）。进女儿房间时，理直气壮，直接就登堂入室，如入无人之境，一进去就跳上床，倒头便睡。它把这房子当作是自己的房子，将这床当作自己的床。

进儿子房间时，它就拘谨多了。只要儿子在房间，它必定会先站在门口礼貌地叫一声，等待对方的反应。因为儿子并非是毫无保留的喜欢它，而是比较实用主义，想玩的时候跟它亲如兄弟，不想玩的时候就撵它走。这样，如果儿子笑着表示欢迎，它就小心翼翼地踱进来，爬上窗台。反之，它就会悻悻离去。

我们（指我和太太）的房间，它是轻易不会进来的。如果见只有我一个人在，它也许会在门口叫一声，征得我同意，就慢慢走进来。进门前，还要回过头去周围看看我太太发现没有。原因呢，是因为太太爱干净，不喜欢它睡在我们床上，也就不允许它进房间来。

太太也不大喜欢它上楼，不喜欢它的脏脚丫子踩在地毯上。这样，它要上楼，就要看看太太在不在家。如果太太一个人在，它就连想也不会去想。如果女儿、太太同时都在，它就会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越过太太身边，又火箭似的跃上楼梯，先发制人，造成既成事实。其实太太也就说说而已（太太嘴上说说，其实最宠它，喂食时比谁都慷慨），并不强迫它。它是不想听到数落它的话。

嬉皮士真是一只自尊心很强的猫。一次，它在花园草地上挖了个小洞（它是只幼猫，有时候也像小孩子那样调皮）。我们发现后就把它叫来，指着小洞严厉批评它。没想到它把头伏在地下，可怜地呜呜叫着，眼睛怯怯地看着我们，眼光愧疚而羞惭，好像在说知道错了，似在求得宽恕。从此后，它再也没在花园挖过洞。

在这方面，嬉皮士真的堪称绅士。它从不跳上餐桌或灶台。面对餐桌上香气扑鼻、热气腾腾的鱼肉，它从来都是正襟危坐，目不斜视。更遑论偷吃。为猫而不馋嘴，如人之坐怀不乱，真乃猫中君子了。

它的遵规守法，到了刻板的地步。我不知道它的真实血统。只是听说这是一种欧洲猫，很优秀的猫种，是猫中之贵族。

它吃饭的猫盆，有个盘子随便盖住，为的是防止苍蝇飞来舔食。喂猫时，我们将盖住的盘子打开，它就狼吞虎咽吃起来。但是，它从来不会自己打开盖盘来吃。从来也不。有时饿极，也只是叫声哀婉，吵着让主人给打开盘子。就是我们不在家，明知饭盆里有吃剩的食物，它也不敢擅自打开盆盖，而是饥肠辘辘坐在饭盆旁边干等着。你说它傻不傻？

它不是不能为，而是不敢为，不屑为。它的爪子灵得很。连鸡都知道扒开盖子找吃的。有时邻居家的猫进来偷食，轻轻一扒拉盖子就打开了，把肉吃个精光。

这是一种品性，好猫的品性。

（下）

猫儿其实是感情相当丰富的一种动物。它的喜怒哀乐都会在脸上表露出来。高兴时眉开眼笑，蹦蹦跳跳，不高兴时耳朵尖翻转，皱眉缩鼻，吹胡子瞪眼睛。我们家的嬉皮士，你随便说它几句——比如，说它身上脏兮兮的，它就会闷闷不乐，拂动尾巴溜走。它为猫也过于敏感了

我以前写过，它见到主人回家来，就会把背高高躬起，猫毛倒竖，蓬松得像张开羽箭的刺猬，浑身剧烈颤抖。那是它非常高兴、非常激动的表现。

后来发现，它并非对主人情有独钟。对许多它所喜欢的东西，都会有类似的表现。例如花园里的茉莉花、栀子花、米仔兰、玫瑰花，还有柑橘、橙子，当它走近这些植物时每每也会躬起背，剧烈颤抖，激动得不得了。原以为它是对花的香味感兴趣，后来发现，对有些不开花的植物，它也一样喜欢。

它会欣赏吗？它会像人类那样喜爱植物吗？这都是解不开的谜。

随着年龄长大，嬉皮士狩猎技术也大有长进。最近以来，常常抓到老鼠。玩老鼠是它的家常便饭了，像老顽童那样，将老鼠玩得生不如死。玩到最后，玩得腻了，不耐烦了，就把老鼠咬得支离破碎，身首分开，到处血淋淋的。但一口它也不吃。连老鼠它都不爱吃，你就知道它吃食有多么挑剔。

在澳洲，据说鸟类的最大天敌是猫。每年都有大量的鸟儿被猫吃掉。为此，某些保护自然鸟类的组织提出要毒杀野猫。而抓鸟恰恰却是嬉皮士的短项。因为它先天不足——浑身雪白，一些伪装色都没有。在阳光下，它那雪白的身体在绿草地上分外耀眼，将它自己暴露无遗，它根本没办法接近鸟儿。除非是一只死鸟。

为此，嬉皮士十分的懊恼。但它的贼心不死，抓鸟之心未尝有一日稍停。每有鸟儿飞过，它即神经紧张，眼露杀机。看见有鸟儿歇在花园树枝上，它就贪婪地守在树底下，目不转睛，望鸟兴叹。这是真正的“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若有那鸟儿落在草地觅食，它就匍匐于花丛间，蹑手蹑脚，小心翼翼试图接近。虽然每一次都以失败告终，但它是累败累战，丝毫没有厌倦，永不气馁。

最奇妙的是，它居然无师自通，学鸟的叫声，意图引逗鸟儿近前，然后抓捕之。如果不是亲眼所见，谁也不会相信。是孩子们先发现的，叫我们去看，起先还以为是他们胡说。一看，果然是真的。

嬉皮士匍匐在草地旁的花丛中，眯缝着眼睛，嘴里发出吱吱喳喳的声音。细看，它的嘴角两边微微张开，叫声似鸟非鸟。它做得非常专注、认真，一心等着鸟儿上钩。

当然，鸟类也是一种精灵，不会轻易受骗上当。你一只猫再怎么模仿，它也不会错认是同类的声音。据说鸟语也是很复杂的，能传递和表达复杂的信息。嬉皮士这是枉费心机了。但它有这样的智慧，还是让我吃惊不小。

聪明如人类，偶尔也有人能习鸟语的。传说古时有个读书人叫公冶长，即善鸟语，能与鸟儿交流。现代人据说也有人能懂鸟语。这毕竟都是很特别的事例。

然而，癞蛤蟆终有一天吃到了天鹅肉。有那么一次，嬉皮士真的抓到了一只斑鸠。因为斑鸠喜欢在草地上觅食，且行动较为迟笨。就在它发现危险，仓惶起飞的瞬

间，嬉皮士闪电般跃起，咬住了它的翅膀。鸟儿从地上起飞时，速度比较慢。这一点，连飞机也一样，起飞时速度慢，最容易被击落。

别看鸟那么精灵，一旦落入猫手，就成了它的玩物——跟玩老鼠一模一样。可怜的鸟儿，这时连逃的念想也没有，乖乖地伏在草丛，任由猫的蹂躏。

待嬉皮士玩累了，腻了，它就将鸟放在一边，扬长而去。令人难以置信的是，这只斑鸠仍伏在地上，不敢动弹。难道它已死了吗？

孩子们生出恻隐之心，近前一看，鸟儿仍是活的。抓起看看，没有发现任何被咬的伤口。松开手，它这才扑凌凌一飞冲天。

解除了桎梏，思想仍在牢笼中。这是精神上的恐惧。人有时何尝不是如此？

碧海蓝天白云飘

陆文涛

从雅典(Athens)坐渡轮去圣托里尼(Santorini)一般需要八个小时，快船只需四个小时，但票价贵一些。售票处那个坐在柜台后的女人漫不经心地告诉我。贵一些就贵一些吧！八个小时在船上也太无聊了点。我们决定乘快船，那个女人还是漫不经心地讲，快船不开。我连忙问是什么时候开？她居然说不知道。既然不开，你告诉我有快船干什么呢？估计是为了保护我们的知情权。这就是希腊，你会遇到很多的莫名其妙的事情，他们地铁工人罢工，真的就是停运。悉尼的地铁工人罢工，只是不收车票而已，让政府损失，老百姓的日常生活并不受影响。不过希腊人可不管那么多，全停，就这么任性。

渡轮看上去有点陈旧，又是初冬时节，旅游淡季，船上就没有多少乘客。虽然我们订了一个单独的舱房，但几乎没有用过。因为舱外的景色太美丽，甲板上几乎碰不到人。在金色的霞光里，渡轮向圣托里尼一个著名火山岛进发。

总是讲海是孤独的，讲得让人有点烦。但海真的是很孤独，至少看海的人是这样的，爱琴海也同样孤独。

不过孤独的海依然可以美丽，依然可以令人难以忘怀。

落日余晖，海风和煦，虽是冬天，却无寒意。

夜幕渐渐地降临，一种令人琢磨不透的神秘，伴随着海风还有渡轮的发动机声，越来越使人不安.....



孤独的海仍然可以很美丽

圣托里尼是希腊的一个火山岛，距希腊大陆东南二百多公里，岛上的拱形建筑蓝白相间，衬以蔚蓝大海，美不胜收，是著名旅游胜地，很多介绍希腊海岛的照片，就是在这里拍摄的。

大约三千五百多年前，一次严重的火山爆发，据说是最高级别的喷发，就是在这里发生的。这次喷发改变了整个地区的历史进程，有专家甚至认为造成了克里特岛米

诺斯文明的衰落。关于这次喷发在万里之外的中国都有记录，“三日並出”、“大雷雨”。它在圣托里尼岛上留下了至少六十多米厚的火山灰。

十八世纪初，一座活火山从水下冒了出来。在连续几次的喷发中，给圣托里尼造成了很大的破坏。

面对一座从海底突然冒出的活火山，人们似乎更期待神灵的保佑，也许这就是岛上到处是教堂的原由吧！

我们到达圣托里尼时，天已经全黑了。从码头乘出租车来到预定的房子，主人 John，一个五十多岁的高瘦男子，晚餐用到一半，很惊讶地出来接待我们。他很不安地说：“我以为你们不会来的，因为已经过了旅游旺季，很少会有人再来的。”他喃喃地说着，一边有点气喘吁吁要帮着搬行李。我问他是不是身体有不适。他说不久前才做了心脏搭桥手术。我很惊讶地问他：“岛上也能做这种手术？”他笑了笑说：“哪能呢，我是去大陆做的手术，刚回来一个多月”。John 告诉我，他家有四幢房子，前面三幢分成上下两层，分别租给不同的游客。他们一家四口，他与他妻子还有两个女儿住后院的一幢平房。他大女儿在镇上的一家房地产中介工作，明年结婚，他小女儿今年高中刚毕业，由于他心脏不好，她就没出去工作，而是留在家里帮妈妈打理房子。John 一边说一边把热水器中的水放掉，又重新加水，为我们烧水。我很纳闷，于是就问他，我在网上已经订好了房，你明知我们要来，为什么要等我们来了以后才开始烧水呢？他尴尬的笑了笑叹了口气说：“这个季节，他们订了房也不会来的。没想到你们真来了……”原来国际游客大多住酒店，在岛上住民居的大多数是本国人。而一个守信用的国际游客，反而给主人带来了麻烦。我生平第一次为了自己的遵守承诺，而搔扰了他人的正常生活，而感到自责。无可奈何的自责。

也许是自责过度，也许是水土不服，是夜我发起了高烧，我用体温表量了一下，居然摄氏 39.3 度，我不停地烧开水喝水。凭以往的经验，我知道大概一晚上喝掉四升水第二天基本上就可以退烧。在一晚上喝水上厕所出汗迷迷糊糊的折腾后，天蒙蒙亮的时候，果然退了烧。洗了澡换了衣服，喝了杯咖啡后，我就上街了。街道上很安静，微风习习，带着一丝丝磺化物的臭味，火山岛就是有火山的气味。小雨过后，远处海面上，乌云密布，不停地闪着电。

在岛上几乎找不到两幢相同的房子，这是因为沿着悬崖峭壁建造房子需要因地制宜的缘故；同样你也很难找到一幢没有拱型结构的房子，不是顶就是窗，不是窗就是门，这应该是抗震的缘故。我深深地感受到一种个性的魅力。

岛上最高的建筑往往都是教堂了。远远望去，一座座能引起注意的建筑物，几乎无一不是教堂了。

坐在悬崖上的饭店的阳台上，吃一顿当地的烤鱼，喝一杯白葡萄酒 Chardonnay，是一种很不错的体验。店里很空，店主很殷勤，拿出自己做的羊奶酪让我们品尝。他一边服务，一边与我聊天。他说他从希腊大陆来的，来岛上做生意已经有二十多年了。每年旅游旺季，他就会来岛上住，经营他的餐厅，淡季时就回大陆，与家人团聚，今年因为有点事耽误了，月底也就关店回家了。也许我们有缘，匆匆吃你一顿饭，擦肩而过便成永远。从悬崖上低头望过去，黑黑的火山，刚刚露出水面，让人感到离死亡很近；抬头望过去，教堂顶上的十字架，又让人感到离上帝很近。



慕凝胡雷雷琴琴

岛上的居民看上去生活得很从容。旅游旺季已过，大多数的岛民们都已离去。许多的商店、餐馆都已关门歇业，等待着第二年旅游旺季的来临。这让这个只有七十多平方公里一万多人口的小岛显得更加清冷憩静。

在那些仍然营业的咖啡馆中，有一家叫做 Sea。欧化的装修加上一点希腊色彩。墙上写着：“The river is within us, the sea is about us, sea is the land's edge also”看起来从容到博大，有点无欲则刚，有容乃大的味道。

边吃早餐边观察周围的人们。电视里正在播放希腊倒债危机的新闻，没有人关心电视上发生了什么，人们喝着咖啡和酒，聊天的聊天，谈恋爱谈恋爱，谈生意的谈生意，抽烟的抽烟，搞婚外恋的搞婚外恋。

不是瞎讲，坐在邻桌那两位一准是在搞婚外恋。像恋人一样地缠在一起，几乎马上就要发生化学反应了，反正是有点干扰他人正常用餐的了。更有甚者，这两位居然旁若无人地用英语在讨论着对方的妻子和丈夫。开始以为是外地人“抽空”来的，没想到这两位喝完咖啡和威士忌之后，起身热吻，然后走出店门，各驾一辆车，一个朝左，一个朝右，绝尘而去。这么个万把人小岛上谁还不认识谁？想想也是醉了。

岛上山路崎岖，不少地方的运输，不得不借助古老的运输工具--驴，驴队的铃声也成为了一道风景。想起了以前一位出生在澳洲的希腊裔女同事告诉我，她结婚后随丈夫回希腊拜访公婆，那个山村居然不通公路，有一段山路需要骑驴，搞到她相当狼狈。她讲在希腊很多岛上都用驴来做交通工具的。当时我听了将信将疑，好孬希腊也算发达国家，怎么会用驴来做重要的交通工具呢？只有身临其境时，站在崎岖的山路上，才会懂得在这里运输的困难。驴子有驴子的长处。



岛上随处可见凭海临风的狗狗们，它们没有绳索的牵挂，自由地四处游荡。是否也在这种缓缓的略带着伤感的无奈中，静静地等待着命运的安排，慵懒地享受着海风和阳光？

一位出租车司机说，由火山引起的地震，每天都会频繁发生，由于震级很低，常人很难察觉。若是有一天这种频震停止了，那就意味着，火山爆发随时可能发生。

由于海风的侵蚀，岛上的建筑物损耗很严重，岛民们只能不断地装修、粉刷、油漆。推开每一扇陈旧的大门，真的说不清楚，这门被漆过了几次，又被海风侵蚀了几年，有人说好看的照片应该有故事或者让看的人想到他的故事，其实门后故事也许沉淀得更深，推门的瞬间，一种历史的醇厚扑面而来，还有那说不清道不明的传说和故事似乎也夹杂其中。

每个地方的民风不同，但岛上的民风总是有种干什么都不上心的感觉。这里有个温泉，不过人走不到，车也开不到，不知直升机有没有试过？反正邪呼到船也开不到，怎样才能去泡汤呢？唯一的办法是从海上游过去，当地人讲，不宽的，只有四十



米。把什么都能搞成前不着村后不着店，也是本事啊！治国如此，泡汤如此，几乎事事如此。

那看上去简单甚至是简陋小房小院，任何一个转角，都应有说不完的故事。

也许正因为人的随意性，造成了风景的奇特。有些景致看上去有点像萨尔瓦多达利的超现实主义的作品《记忆的持久力》，如果再加上点熔化的钟、无臂的手，在空中飞行的枪.....

这真是一个太容易引起遐想的小岛了。如果有一天我能写一本长篇小说，一定从圣托里尼开始。

这真是一个太容易引起遐想的小岛了。如果有一天我能写一本长篇小说，一定从圣托里尼开始。

岛最令人难以忘怀的是那文火炖大王乌贼，地中海的大王乌贼，被切成一寸见方的尺寸，加入香料，至少用文火炖煮了八九个小时，色泽赭石，入口即化，而香气浓郁，令人难以忘怀。

该是返航的时候了。有快船吗？就是那种四个小时到雅典(Athens)的。淡季没有，旺季才有。心里暗暗地骂人。如果你们想快一点回去，可以坐飞机，四十五分钟即可。什么，岛上有飞机场？是的，很小，只有一条跑道。本来想叫出租车的，可房东John一定要开车送我们去机场，他说这是他的职责。我们一路上东拉西扯的谈天说笑，彼此都明白虽然双方都会在这个世界上生活很长的一段时间，但再见的机会却微

乎其微，但仍然像老朋友一样地握手道别。人类的奇特之处就是能与完全陌生的人建立合作关系，这正是人类能够发展成地球主宰的关键。

于是就有了航拍。于是就再见了，圣托里尼。



航拍圣托里尼

素描冉劲松

高玉涛

瞧，手握画笔的人是谁？正是本文主角油画艺术家冉劲松博士。

据传冉博士自己画这个自己时，一连画了三天三夜，一气呵成，中途一口水没喝，一支烟没抽，为啥呀？他怕创作情绪不连贯出现瑕疵！

可是，有一天在其画室侃大山，他突然说道：“老高你相貌棱角分明，很上像，如果是女人，做模特一定风火。给你画幅肖像吧。”

我看他一脸严肃，心想肯定又装神弄鬼出我洋相，故意惊喜道：“是吗，此话当真？您随便一幅画值十几万呢！”

他满脸严肃说道：“冉氏画室无戏言！别废话了，自个搬把椅子，身子坐直了，看着我。”

“好好，马上。”我积极配合说，并且正儿八经的坐在其对面

只见他认真的换上工作服，很专业的夹好画框，挤出几条回虫一样的油彩，用画笔搅拌掺合一番，又擦了擦眼镜片，这才双眼瞪圆了盯着我，从容画将起来。

不过，中途一会儿抽支烟，一会儿喝杯茶，一会儿又说腰有点酸，歇歇，讲个什么段子吧……

结果，从2014年5月20日上午10点开始画，一直画到今天，整整画了6年了，老高的肖像画估计还在冉博士脑子里排队呢。

啥原因？没交钱呗！

呵呵，各位看官以及冉劲松同学，老高开个玩笑先热热场子，可别当真。



冉劲松自画像

我印象中，许多画家都非常看重自己的作品市场与价格，但劲松先生对此却不以为然。

例如，几次聊天中笔者特意提起什么市场啊，艺术品拍卖啊等等热门话题，他便一险正色地用贵州醋溜京腔将我一军：“怎么回事儿啊，《收藏界》也谈钱呐？”

我只好用陕北味的北京话回敬道：“嘿！您呐，冉地主一枚！”（他在宋庄有地五亩和一个较大规模的私人美术馆）

话音才落，哥俩便肆无忌惮大笑一通，声音之大能把他家房顶掀个洞！

此时，如果冉博士的“领导”李静（冉太太）在场，就会不动神色地说道：“你俩真逗，一见面就哈哈大笑，有那么可笑吗？高社长你要注意安全，我家房顶是水泥楼板，可不是钢板铁板！”。

李部长（冉府财权归太太，为此我常这样开玩笑称其为财政部长）的冷幽默惹得我俩不约而同，又是一阵哈哈大笑。

实不相瞒，我在京城最爱去的地方，就是冉博士和王立则先生在宋庄的油画室，留下的笑声也最多。每次发出地动山响般的笑声，非冉家必王府，呵呵。

如果说严肃和理智能够产生艺术成就的话，那么，幽默风趣与率性童真，似乎可以激荡出艺术家无比奇妙的想像力。

好逗乐子，爱开玩笑，浑身幽默细胞，是冉博士身上散发出的别样亮光，令人倍感亲切和温馨。

诚然，冉博士的艺术水准几斤几两，看官诸君自会透过以上作品鉴赏判断。

冉博士的作品特色、学术修养、艺术潜力与发展前景等等，专家学者收藏家也自有诸多高见，在此无需赘言。

我们不妨看看他鲜为人知的另一面，也许会有别样的“风景”。

几年前我和冉博士作为重要嘉宾，应邀出席“昆明中韩艺术交流展”开幕式，当无数媒体“长枪短炮”聚焦嘉宾致辞、领导剪彩等热闹场面时，他却不愿意上镜，从主席台悄悄溜出门外，抽烟张望满天流动的云彩。

当领导和中外嘉宾合影时，主办方又到处找不到他的踪影。也因此，令画展负责人颇为不满，私下发牢骚说：“没我们拉赞助搭平台，你们画家什么都不是！”

去年冬季，某地方博物馆，搞到一大笔红色主旋律哈哈几十周年庆典项目拨款，愿出资百万元，请他画一幅革命题材的馆藏巨作，他至今尚未应允。我不解的问：“干嘛哥们，送到手上的银子烫手啊？”

他翻眼瞪着我不屑地说：“红彤彤的血气太重，不害怕么，这样的钱财你也敢得？”

前年夏季，有一家实力雄厚的文化公司，找上门出价不菲，希望他画一批媚俗的裸体画，冉博士说：“这个就不画了。”

2012年元旦，《收藏界》策划“经典人物专刊”，特邀他创作《梁启超》油画肖像，用于创刊号封面，我称是公益文化项目，他说：“3月桃花盛开的时候来取画吧。”

这年春节期间，数年来舍不得花时间打麻将的他，经不住我怂恿，一上牌桌，听见麻将机发出熟悉悦耳的叽里咣郎声，便开心的连吸两口烟，潇洒的吐出一个大烟圈，抓起一张牌在手里反复揉搓，笑咪咪感慨道：“好久没摸二饼了，真特么好玩儿，比画画轻松多了！”他甚至兴致勃勃的将其家乡贵州麻将玩法“捉鸡”（捉急），一五一十讲授大家皆知，正式引进到宋庄画家村。

因出牌规则别出心裁且更有趣味，一举取代北京和珠海麻将玩法，成为麻友圈官方主流玩法风靡一时，至今依然在宋庄麻坛流行，备受麻友们追捧。

当然，更多的时候，他明明输了钱，却当着朋友们的面兴奋地向太太报喜说：“哎呀，手气好的不得了，他们不敢和我玩儿了。我尊为麻师傅的老高，屡战屡败，现在已然金盆洗手，基本告别麻坛了。”

哈哈哈哈！好玩儿的冉博士！

玩归玩，笑归笑，其实，在开心快乐的背后，我们分明看到的是一意孤行在肯丁路上的冉劲松。

几年前，他旅居洛杉矶后，撑起帆布的大小画框，满屋子桌上地下到处都是。更多时间里，他开着自己心爱的紫水晶保时捷，漂亮优雅的太太李静陪伴身旁。到米国、加拿大、墨西哥甚至欧美各地乡村小镇，海边森林，丹霞峭壁，草原牧场，迎旭日踏余晖，一路写生不停步，一门心思搞创作。

这位视艺术为信仰的冉博士，正在走向世界艺术殿堂卢浮宫。看着他一路向前的背影，我以为，画画，才是他生命的全部意义。



冉劲松的油画《路遥》

2021年11月

作者简介:高玉涛,《收藏界》传媒董事长,开设微信公众号《高问是谁》,部分文章散见于各种报刊,著有纪实散文随笔集《17A 纪事》《文学之树长青——路遥文学奖在路上》、主编《生活的大树——路遥文学奖元年》(上下集)

瀑布谷至温德米尔

——Overland Track 徒步之旅之三

何玉琴

昨天从摇篮山脚出发，中午穿过摇篮山腰又走了几个小时，感觉已经走出去很远很远。可是今天爬到高处一看，怎么摇篮山就在眼前？真是“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原来我们一整天的长途跋涉其实也就在摇篮山附近绕来绕去，从山的北边绕到了西南边。

今天从 Waterfall Valley(瀑布谷) 往南到 Windermere(温德米尔)，全程 11.8 公里。路况比头天好多了，虽然有很长的上、下坡，但是缓缓的不陡峭。路面以天然的砂砾和岩石路面为主，低洼处有人工铺出的积木或者挡泥板。



铺有木板的山路

十一点，我们爬到了当天的最高点，那是一个长满野草和小矮树的高地，四周空旷，视野开阔。满山的红色小山果（Mountain Pinkberry）密密麻麻地长在齐腰高的树顶上，塔州特有的原生白色 Silky Milligania 和紫蕾白花的 Central lemon boronia 点缀在其间，三三两两的高脚小蘑菇从脚下的挡泥板下面潮湿的水沟里探出头来，艳丽夺目。偶尔能闻到微微的柠檬香，那是从 central lemon boronia 的叶子上飘来的。

此时烈日当头，我们走得大汗淋漓。我小腿酸软，肩膀疼痛，背包越背越重，心里期待着带队的 Allen 赶快停下来歇息，虽然明知停是没有用的，每天的行程已经计划好，如果走不到目的地，就没有地方露营。

终于来到一个二十多平米、用木头搭起的大平台，我们迫不及待地放下背包。上面指示往右走 1.5 公里处是苇儿湖（Lake Will）。此时的我们太需要湖水和树荫了，我们决定带上午饭到苇儿湖畔去吃。我把背包放在平台上，提了午餐和水瓶准备走时，大女儿不肯走，她把我和丈夫的背包翻来查去的，查完扛过去跟她们的堆一块儿。

丈夫问：“你在干什么？”。女儿说：“我们要把包包放好。”“我们不都放好了吗？”我不解地问，“不是那样放的，得把拉链藏起来，免得粮食被偷了，爸爸妈妈没有东西吃。”我听了觉得好笑，要防偷不把包包藏起来、单把它翻过来放有啥用？于是逗女儿：“谁偷粮食啊？”。“动物呀”，女儿一本正经地答道。“动物？我不都拉好拉链了？”，“Possum 很聪明的，它们懂得开拉链”女儿说。

这会儿另外一个孩子看到平台一角有个提示，叫我们去看，原来上面真的写着：请看管好你们的食物，有些动物，比如负鼠会拉开你的拉链把食物偷走”。我突然有了好奇：想看看负鼠是怎么开拉链的，于是我与丈夫午餐后提前回到平台上。很可惜，负鼠没来。

苇儿湖是一个水平如镜、清澈幽静的宽长大湖，周围长满了高大的绿树，树下有很多石头。我们解下厚重的登山靴和厚实的羊毛袜到湖里洗去一身的汗水和灰尘，然后坐在湖边宽大的石板上享用午餐。

女儿说，过多的食盐和糖粉需要大量的水份来消化，所以 Hiking 食物要少盐少糖，而要有足够的热量和蛋白质，所以我家的午餐以坚果为主，有澳洲白坚果、腰果、杏仁、花生、葵花子等十几种，而且大都是生的，加上少许肉干，甜点是酸奶果脯、葡萄干和巧克力，每天的食物都有变化。每人每天一袋，写有名字和第几天，以防止把食物提前吃掉搞得后面饿肚子。我家的食物是大女儿准备的，她根据登山人士每天要消耗的热能和营养来计算出每人需要多少克的食物，然后去超市买回来，称好分装在一个个密封防水、自行封口的食品袋里。只是她用的是西人标准，我们吃不了那么多。（最后那天我们就把多余的食物拿来接济断粮的队友了，此为后话。）



自然泥泞的山路

我们早上七点半起来。一个家庭就是一个小团队，大家分工合作。我与大女儿负责做早餐和净化当天要带的饮用水，丈夫和小女儿负责收帐篷、睡袋、气垫床等过夜

之物。吃饭、洗刷、打包，把中午的干粮和饮用水装在容易取到的地方，八点半准时出发，下午三点不到就到达了 Windermere。

Windermere 棚屋虽然不如瀑布谷的大，只有两张上下架的大通铺，但是公用的地方比瀑布谷大多了。木屋外面有很多木头搭就的平台露营地，平台四周有可调整长度的铁链供固定帐篷之用。

我们在靠棚屋较近的一个平台上放下背囊搭帐篷。附近一只小种袋鼠 (Bennetts Wallaby) 好奇地看着我们，样子可爱极了，我看着它无声笑了，它好像受到鼓舞，竟憨憨地又往前走了几步。我想起朋友去接孩子时被袋鼠围攻劫去葱油饼的事情，不自觉地严肃起来，那袋鼠好像明白了新来者的不友好，转身走了。

一只 Echidna (针鼹) 在小径下面觅食，女儿与 Arron 徘徊在干爽的小径上，或坐或蹲，安静地观察着针鼹的一举一动，脸上充满了关怀和喜悦。我抬头看到对面露台正在烧下午茶的 Arron 的妈妈，相视而笑。

我们一天的活动，除了煮饭、吃饭、聊天和睡觉外，便是走路，日子过得简单、祥和而满足。

五点不到我们就吃好了晚饭，丈夫累了在帐篷里睡着了。我与俩闺女毫无睡意，女儿说，妈妈我们去看山树看日落吧。于是我们就沿着露营地的挡泥板四处走。来到一块两米高的大石块旁边，我好奇心起就手脚并用地攀爬上去，一看，哇！好平好靓的大石台啊！于是招呼女儿们上来。我们或坐或卧，在暖暖的落日余晖中听着山风聊天。

在这天宽地阔的大自然里，我们心无沟坎，敞开心扉，从眼前的山花山树聊到遥远的飞碟比赛和未来，从外在的云彩和晚霞聊到内心的情感和思虑。我安静地听着，感受着女儿成长中的喜悦、快乐、伤心和困惑。女儿问到我时，我没有对她们的事情提出太多的评价，只是真诚地说出自己的看法或者做法，那晚我们聊到日落才互相搭手牵拉着下石台。

两个女儿下了石台，围住了大石头，说要把“awesome”的妈妈抱下去。我担心弄伤女儿的腰，笑着自己攀沿着下来了。女儿意犹未尽，一定要背我走一段，于是我就趴在了比我强壮、个头也高出我十多公分的女儿身上，一路笑着给背回到露营地了。



阳光下的 Windermere 湖

散记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 Windermere

整理于 2016 年 3 月堪培拉家中

冬日里的浅思

梁晓纯

据说今年的六月出现了悉尼少有的低温天气，我于是一大早就驱车来到海边，想要领略一下这里真正的寒冷，倾心地抚摸一番南半球的冬天。外面下起了小雨，零星的雨滴洒落在车窗之上。放眼望去，浅灰色的天空依然透亮，青绿色的海水荡漾着现出生机，辽阔的海面像一个整体，波澜不惊，一条长长的蠕动着白色细浪轻柔地拍打着淡黄色的沙滩，平张着翅膀的海鸥沉着地盘旋在礁石的上空，岸边依然葱郁的绿树和青草漫不经心地摇晃着它们的枝叶……所有的景致都在拒绝着关于冬的传说，距离真正的严寒气象确是相差的很远。忽而来了一阵风，瑟瑟地穿过玻璃飘进车厢，方觉出一丝的凉意。

不由得想起儿时经历过的冬天。

我的家乡在北半球的北方，原先那里的冬季是令人畏惧的，到处青濛一片，人们似乎也收敛起各种期许和幻想，把自己裹进厚厚的棉衣里，和着各类生物冬眠的节奏，小心隐忍地收藏起自己体内的热能。北方的冬天是个洁净、纯粹的世界，江河冰封，土地凝固，肮脏的蛆蝇、害虫已全被冻死，空气中没有了溽热的季节中那蒸腾浑浊的气浪，儿童们被冻红了的稚嫩的面颊是如此的冰清玉洁，禁不得使人联想起那傲雪的梅花或是凌霄的朗月。不知不觉中，春节到了，大年三十噼里啪啦的爆竹声，唤醒了人们内心潜藏的希望，燃放出对春天的向往。北方冬天里的树，是没有绿色的，到了凛冽的深冬，连败叶也不会收留，干褐色的枝叉立在那里，刺向空中，就像鲁迅先生笔下那两株落尽了叶子的枣树，非要经过一番几乎是痛苦的琢磨与思索，方可发觉这样貌似枯槁的干树其实也是挺美的，它们的体内原本是蕴藏着生机和梦想的。

冬季里很多时候都在下雪，真正的鹅毛大雪，一个遮天蔽日的洁白的动态世界。大雪之后的很长时间内，路面上是结着冰的，走路、骑自行车都必须格外小心，被滑倒摔跟头是很平常的事。再后来，冰雪开始融化，路的表面变得湿津津的，路两边则是由黑土和白雪组成的斑驳的图案。“下雪不冷化雪冷”，此时要算是冬季里最寒冷的日子了，天空中虽然有太阳，却也被从地表面散出的凉气逼迫得像月亮那样只会发出寒冷的光。然而雪后那清爽的空气确是格外的沁人心脾。

这样怔怔地想了许久，身心全都回到了儿时的冬季，那呼啸着钻进裤管领口的寒风，那冻得红肿干裂几乎握不住笔的小手，那天真得像冰雪一样洁净透明的眼神，全都童话般永远地停驻在我记忆的深处。

离开北方已经多年，如今那里的冬季也已不再是如此的寒冷。儿时家乡的冬天就像一位饱经风霜的老爷爷，慈祥地注视着眼前这温室般稚嫩的南半球的六月。

下午，天空居然放晴了。水洗过的蓝天清澈而高远，层次分明的白云描绘出天成的画卷，阳光明晃晃地照射下来，仅有的几株落了叶的大树光秃的枝叉在雨后的冷风中熠熠地闪着光。

悉尼的冬天，原也有着另一番夺目的景象，大片的丛林或是屋宇间，白茫茫尽处是斜阳。

南方与北方，只是相对地球上不同的位置而言。南半球的冬天和北半球的冬天，也只是概念中的相同季节而已。而南半球的六月和北半球的六月，却又是一个在冬天一个在夏季。莫非，这世上的一切事一切物，真的不过是梦幻泡影？山那边飘扬的旗幡，真的只是因为心动？

作于 2021 年 6 月于悉尼

试论潘金莲撑窗棍跌落陈独秀嫖娼被责 以及薄熙来不慎打出一拳的历史效应

何与怀

乳者，奶也。妇人胸前之物，其数为二，左右称之。发于豆蔻，成于二八。白昼伏蛰，夜展光华。曰咪咪，曰波波，曰双峰，曰花房。从来美人必争地，自古英雄温柔乡。

其色若何？深冬冰雪。其质若何？初夏新棉。其味若何？三春桃李。其态若何？秋波滟滟。动时如兢兢玉兔，静时如慵慵白鸽。高颀颀，肉颤颤，粉嫩嫩，水灵灵。夺男人魂魄，发女子骚情。

俯我憔悴首，探你双玉峰，一如船入港，又如老还乡。除却一身寒风冷雨，投入万丈温暖海洋。深含，浅荡，沉醉，飞翔……

这篇奇文美文，当年公开发表，题为《乳赋》，一时名噪京城，人皆以先读为快为荣，而其撰写者乃我党创办人民国大师陈独秀是也。老陈确是性情中人，风流豁达，狂放不羁，办《新青年》时，据说很多激扬文字都是在北京最大红灯区八大胡同的床上完成。当时狎妓是达官贵人名流学子流行习性，也合法，怪不得陈某人的。比如他任教的北京大学，大家的课余生活都极其精彩。每天晚饭后，有钱的教师带头，大批师生坐洋车直奔八大胡同，其呼啦啦情势可谓蔚然大观。那些妓院皆称“两院一堂”是照顾生意的最佳主顾——两院指参议院、众议院，一堂就是北大旧称京师大学堂。只是，陈独秀说话作文太过言辞犀利，招人忌恨，又我行我素，授人话柄，在新旧两派论战中，他常为活靶子，中枪无数。1919年3月间，围攻达到顶峰，北京报纸刊登消息，称北大文科学长陈独秀在嫖娼时与学生为同一妓女争风吃醋，抓伤妓女下体以泄私愤。这就是轰动一时的陈独秀嫖娼事件。

于是发生1919年3月26日夜晚的事情。当晚，北大校长蔡元培和另两位教员开会讨论陈独秀的去留问题，老陈被不动声色地解除文科学长职务。从此，独秀兄跟北京大学的关系破裂。一怒之下，他老子后来不教书了。1920年，他在上海创立了共产党，主持起草《中国共产党宣言》。1921年7月底或8月初某天，中共“一大”开完，没有与会的陈独秀因其公认的杰出贡献被选为中共首任中央局书记。

这个“一大”，是在嘉兴南湖的游船上胜利闭幕的。据人考证，这游船，即画舫，现尊称红船，当时其实就是水上流动的青楼。中共在青楼里诞生，自己在青楼里加冕，也算是在冥冥之中暗合了独秀兄不便与人道的心愿吧。这次参加会务的人，每人几

百大洋，当时这大把银子可以在上海买栋小洋房。钱是共产国际出的，相当大方，甚具诱惑力。阿 Q 之流要求“同去”，想参加革命，还不是为了能与吴妈困觉？后来“一大”十二位代表中，有人脱党有人投敌有人当汉奸，他们另栖高枝，也都在情理之中。不过，这些是另话，不提。只说十六年过去，独秀兄北大旧同事胡适博士，还在一封信上，为 1919 年 3 月 26 日夜会决定之事耿耿于怀，愤怨难消，说：“独秀因此离开北大，以后中共的创立及后来国中思想的左倾，《新青年》的分化，北大自由主义的变弱，皆起于此晚之会。独秀在北大，颇受我与孟和的影响，故不十分左倾。独秀离开北大之后，渐渐脱离自由主义的立场，就更左倾了。此夜之会……不但决定北大的命运，实开后来十余年的政治与思想的分野。”

陈独秀，曾经的北大文科学长、新文化运动主将，其后身份竟然变成了中共始创人及其领袖。人们问道：如果没有那次嫖娼事件，如果没有那年 3 月 26 日夜会决定，中国现当代史又该会如何书写呢？

……时光荏苒，转眼之间，几近百年。

话说 2011 年，此时陈独秀等人创立的中共，已经在神州执政了几代，而在西南重镇重庆主政的，是薄熙来。这位封疆大吏，高大威猛，踌躇满志，气度不凡。当时他的事业如日中天，重庆许多人对他感恩戴德。市区九滨路融侨半岛六座约四十层的并排高楼顶上，安装了六个高度不小于十五米的霓虹大字：“薄书记辛苦了”。一年多以来，一首称之为《薄熙来之歌》的东西迅速窜红，流行广泛，其肉麻的词句，什么“当代包公”，什么“不朽的恒星”，什么“永恒的天籁”，什么“永远的圣者”，什么“你就是中华民族最美好的未来”，什么“普天为你重庆，百花为你盛开，世界为你放光彩”……完全可与当年神化毛泽东的歌颂相比！

这位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正在大张旗鼓“唱红打黑”，并力图以他这把得心应手的神器，在全国开辟一片伟光正大气象。圈内人都知道，他睥睨天下，一心谋取中共总书记大位。不料，一个事件突发，整个形势完全急转直下，让全中国全世界目瞪口呆，震惊不已——2012 年 2 月 6 日夜，王立军，一个全国闻名的打黑英雄，一个直辖市副市长兼公安局长，突然进入美国驻成都总领事馆请求政治避难！

这是一连串惊心动魄的故事：2011 年 11 月 13 日晚，薄熙来妻子薄谷开来领着勤务人员张晓军在重庆市南山丽景度假酒店将英国人尼尔·海伍德毒杀，15 日被发现立案；之后，王立军和薄谷开来发生矛盾而且矛盾越来越大；同年 12 月底，王立军身边四名工作人员被非法审查；2012 年 1 月 28 日，王立军向薄熙来反映薄谷开来在“11.15”案件中有重大作案嫌疑；第二天即 29 日上午，王立军受到薄熙来怒斥，脸上被狂击一拳

，打得他嘴角流血，左耳鼓膜穿孔；随后王立军失去公安局长之职，近身助手一个个被捕被严刑逼供；王立军顿感到巨大危险即至，最终上演了化妆独闯美领馆以避杀身之祸的一幕。

而这匪夷所思的一幕之后，更发展到曾经不可一世的“西南王”薄熙来的嘎然倒台。

这个“突然变故”，是如何促成的呢？也真是匪夷所思——竟然是不慎打出的一拳！

一个政治局大员以唱红打黑威震神州如日中天问鼎中央而且志在必得却因不可思议的一拳前功尽弃阴谋败露一夕之间成了阶下囚；他不查办是天之骄子官运亨通扶摇直上一查办竟然二十多年来就是滥用职权、巨额受贿、践踏法治，包庇犯罪、与多名女性发生或保持不正当性关系。这还没完，薄熙来还被“发现了其它涉嫌犯罪问题线索”。

于是引起了一连串的政治大地震！周永康、徐才厚、郭伯雄、令计划等党国重要领导人前后相继倒台入狱。几年之后，到了今年7月“十九大”前，原被看作王储也是重庆封疆大吏的孙政才，也下台被抓了。周永康、令计划等人被定有六宗罪，孙政才也涉及六大罪状，他们都“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政治野心膨胀，搞阴谋活动”。于是，今天，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热烈欢呼：以英明伟大领袖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及时察觉、果断处置，坚决铲除了这些野心家、阴谋家，消除了重大政治隐患”！

有人心里老在纳闷：如果薄熙来当年不是朝王立军脸上打出一拳而是给予安抚拉拢，如果不是王立军自己叛逃美国领事馆致使薄熙来周永康“废习”惊天大阴谋败露，我们伟大的中华民族有正常的力量捅破这段故事吗？如果这段故事不被捅破，今天受到热烈欢呼的又会是谁呢？

当然，千年历史没有如果。

如果要查探“如果”之类，从妖娆大美人潘金莲开始也可一查。好事者就做了这样“无懈可击”的演示：

潘金莲打开窗户，撑窗户的棍子掉了下去，砸到了西门庆，于是他们相遇了。如果金莲小妹当时没有开窗，她就不会遇到西门庆。如果金莲小妹没有遇到西门庆，那么，她就不会出轨，那样武松哥哥就不会怒发冲冠而杀人，这样他就不会上梁山。如果武松不上梁山，哪怕水泊梁山其他一百零七将依旧轰轰烈烈，但是宋江和方腊的战役中方腊就不会被独臂武松擒获。如果武松治不了方腊，梟雄方腊就可能取得大宋的

江山。如果方腊取得了大宋的江山，就不会有靖康耻，不会有偏安一隅，不会有金兵入关。如果金兵不入关，就不会有元朝，也没有明朝，更没有后来的清朝。如果没有清朝，当然也不会有后来的慈禧太后，没有闭关锁国。如果没有闭关锁国，自然也不会有八国联军侵略中国，不会有神马鸦片战争。如果没有这些杀千刀的战争和不平等条约，中国说不定凭借五千年的历史文化首先成为世界上最发达的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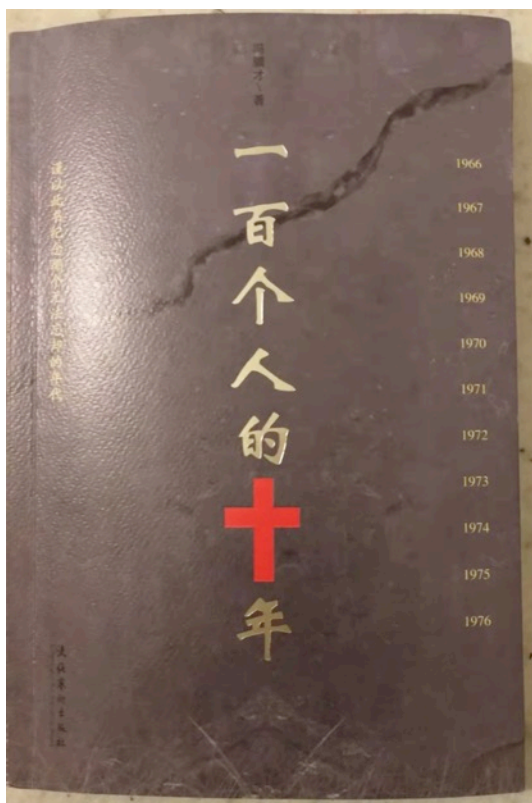
你看，一根撑窗棍的跌落，给中华民族带来多大的灾难造成多大的损失！

当然，关于潘金莲撑窗棍跌落的沙盘推演不过是一段荒唐段子，真实生活中更没有一个水浒里的潘金莲；但是，好奇者奇怪了，薄熙来不慎打出一拳而致使当今中国政治大局剧变，确是大家有目共睹的。

呜呼，历史太多偶然，或开创盛世，或酿成劫难，或偶然又带出偶然，而芸芸众生，沉浮其中，试问谁能真正主宰自己命运？甚至一时英雄豪杰，终于也让大浪淘尽，是非成败转头空。当然感叹归感叹，以上其实都无非是信口开河胡说八道，仅供茶余饭后闲聊耍笑，各位看官切莫被文题上什么“试论”什么“历史效应”等假装富有学术含金量的词语所蒙蔽，则幸甚矣。

手接这本黑皮书

普沙



大女儿送来一本黑皮书。封面近下方的中心线上，有个特别显眼的“十”字，黑体粗干，红色艳艳，像坟地里染了血的十字架，也像医疗单位高挂的红十字标志，含义深沉，一看便令人生惜。轻轻打开它，有作者头像，然竟披头散发，左手之背抵着下巴，两眼惘然，一脸忧愁……全无帅哥潇洒的形态。照片下印出这样一行字：“冯骥才写《一百个人的十年》时留影”，足见作者当时的心情是何等忧伤与沉痛！

是的，这本黑皮书，就是名家冯骥才的《一百个人的十年》。冯骥才的文章我读过一些，挺喜欢的。此书初出时，我便很想买一本。因为知道书里写的“十年”是指“文革”，写的是真人真事。“文革”十年，我也曾“荣幸”地从最初挨斗、挂牌戴高帽，后“平反”、“造反”、“斗私批修”，再下放改造……全过

程都经历了。相信“心有灵犀一点通”，我与书中人必定同呼吸，共感受。可惜书没买到就出国了。不久前闲谈中提及此书，大女儿有心，居然通过网购，自大陆弄来了一本。大喜过望！

按自己的读书习惯，我先看前言后语。冯骥才在《序言》中说，他在思考两个问题：一是为什么国人的人性弱点（阴暗面），被“文革”利用了，而优点（光明面）也成了“文革”推波助澜的动力。二是在“文革”中，所有被伤害者与伤害人者，何以都逃不出成为牺牲品的厄运？想想，这两个问题果真切实呀，否则当年全国也不会变成“疯人院”！

“文革”结束至今，我也常想一个问题：要是当年毛泽东周围的人，多数都像彭德怀、张闻天，那么浩劫还会发生吗？同样再往前推想，解放以后，要是党中央政治局的委员们不是总在抬轿，而是勇发诤言，中国会不会少走弯路，早就超越美欧与日本？十分遗憾，现实却应上闽南一句俗话：“忠臣自古死磨粕”（死磨粕，是死得没剩渣）

！“自古”本以为说的是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可是当代的人民英雄却与古时的忠臣一样惨死，而且是被“全党全国全民共诛之”的，他们要是喊声“暗无天日”，你能说是错了吗？

我以为自己这样想已够深刻了，读罢这黑皮书的《序言》，顿觉差得远了去！我只以为干坏事的人，当然全是坏品德的坏人。冯骥才却指出：好品德的人也都成了“文革”推波助澜的“动力”！他还说，无论好人坏人都被“文革利用”了。这句话似乎欠通，语法有毛病。“文革”是事件，它不会“利用”人的呀。这位专玩文字的大家，何以犯下如此低级的语法错误？这篇序言是写于“文革”结束 20 年后的 1996 年，细想，在书的《后记》中能琢磨到答案。冯骥才将写此书当成“责任”，但那时候，这属“反动作品”，若被发现作者是要挨枪仔儿的。所以他最初获得数据时，“每当写就，随即埋藏，或是砖底下，或是墙缝中，或是花盆里，或是棉被间，或是一张张用糨糊粘好，外边贴一张毛主席语录或‘文革’宣传画……”这还不放心，又改缩为短语，卷滚成筒，塞进自行车座下的钢管中，还不放心，最后干脆写成作品，硬背下来，记在脑里再烧掉文稿，“不留下任何痕迹”！其惊恐程度可想而知。因此我知道，他之所以写“文革利用”，是引而不发的含蓄，是身不由己，是时代不宜心有余悸。所谓“文革利用人”，准确地说，应是有人利用“文革”整人，可不是吗，被整的叫“走资派”，还有互相角斗，斗红了眼的各山头“造反派”。作者偏以欠通的话说，是知道大家也明白的。能“利用文革”整人的人，就是发动“文革”的人，就是大权独揽，无法无天，说话算数，金科玉律，一句能顶一万句的人。说白了就是专制独裁者，谁也不敢而且无法抗拒他的命令。“文革”时是这样，20 年后是这样，至今仍然这样——许多官员以至广大民众不是没人敢公开道破吗？听说大师季羨林对“文革”曾有自答的“四问”：一问“文革”结束后吸取教训没有？答：没有，一点都没有；二问“文革”过去了没有？答：并没过去！三问受害者都舒愤懑了没有？答：没有！四问“文革”为什么会发生？答：兹事体大，我没能力回答。但有人能答却不回答，还不喜欢人问。这不是唯物主义者的态度。

我现在说了，也是为了“责任”，是实在忍不住。当今舆论界对中国有两大倾向，在大陆，有只讲成就不讲失误的“歌德派”，几占主导。在海外则相反，只讲失败不讲成绩的“抹黑派”大有人在。我觉得两者都是受了派性的支配，议论未能公正、正确，并不公允，于社会进展也无益处。胜利的经验与失败的教训是推动社会进步的双翼动力，有时后者甚至比前者更显得珍贵，因为忠言逆耳，危险特大，太难得了。然而历史事实必须澄清，现在尤其需要有坚持实事求是的“求是派”，揭示正确的道理与规律，防止再度偏差。我坚定支持“求是派”，希望听到是真话而非假话。冯骥才此书就是

真实故事。他深感“文革”之毒尚未肃清排净，整个中华民族尚未彻底觉醒，国人的脊梁还不是很直，“国民性”依然有些愚昧，因此他依循自己的强烈责任心，实话实说，写出“文革”期间的种种悲剧，再现受难者们的心灵历程。他深沉地热爱着祖国，勇敢艰难地写作，其精神令人感动与钦佩！

这本尽写真实悲惨故事的黑皮书，读时必定心情沉重、忧伤、悲痛，说不定还会潸然泪下，但我一定会慢慢地阅读。我想看看人间悲剧究竟有多惨，他们都是些什么职业的人，为何会惨遭迫害？书正文的第一篇是《拾纸救夫》，内容是农村小学教语文的李老师，给学生们讲革命故事，说毛主席曾经躲藏在田地的沟里，机智地逃过了白军的追捕。他却被说成诬蔑伟大的领袖，成了“特大反革命”。李老师申辩故事是从书上看到的，却说不出书名，于是被判8年，关进监牢。他怀孕六个月的文盲老婆，为了找故事的出处替丈夫洗罪，像大海捞针，四处寻找能到手的书与有文字纸片，再央求别人读来听。生了孩子后，她背着继续找，连很脏很烂的废纸也不放过，找了七八年，依据没找到，堆在屋里的纸片起火，母子俩却被烧死了。李老师牢里闻知，几次自杀未遂。最后一次上厕所时，捡条绳索悬梁自尽，可绳索因腐断了，他摔在地上。垫在厕顶上的纸片也随之飘下，其中居然发现有那故事的文字。他立即要求平冤，当局却说那是油印传单，也没说故事来源，不算数。他蹲完8年牢，直到解放军介入“文革”时，他再向支左军官求救，恰巧这军人知道故事的出处，是《秋收起义和我军初创时期》一书中，谢觉哉撰写的《浏阳遇险》。李老师终得平反，有无补偿没有交代，然而再大的补偿，也补不了自己失去的青春和妻儿的生命。

这事让我想起自己的亲历。我下放乡下化工厂7年。筹建中陆续进来几位专业技术人员，有次闲谈中我鬼使神差，说了句“知识分子是长在皮上的毛，皮之不在，毛之焉附！”政工科的王科长立即拉下脸训斥：“别胡说八道，会犯大错误的！”我马上声明：“是毛主席说的，我没编造！”王科长愣住了，有点恐慌，忙问我是在哪篇毛著上看到的？我说忘了记不上来，但肯定没错。他恢复常态，诚恳告诫：“弄不清根据的话就不要说，阶级斗争很激烈，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不提高警惕是会犯大错误的！”我感谢他的劝告与爱护。后来，王科长提升为副厂长，而我也被原单位调回省城。好险呀！我是逃过了一劫，没有那拾废纸女士丈夫的厄运。我也感悟：阶级斗争的理论与观念犹如鸦片，已毒害了全国人民，边远的小工厂的政工科长不也诚惶诚恐，充满恐怖？

我轻轻地合上这本黑皮书，脑子却停不住转动。是的，是专制独裁，加上阶级斗争学说，利用了“文革”整人，使“忠臣死磨粕”，国人成阿斗，连抬轿子、吹喇叭的也

不得安宁……一场浩劫，全国遭罪！然而辩证唯物主义不是说任何事物均可“一分为二”吗？如果对“专制独裁”也来个一分为二，如何进行？如果姑且撇开体制，从字面上看，我土土地理解，“专制独裁”与“专政”意思相近，就是办事要由一个人（或一个团体）负责、担当，自己专门制定计划、单独裁决，交付众人执行。这有时还是必要的。一个国家，如若没有“专政”，当头的发话，底下人不理睬。你敲你的锣，我打我的鼓，不就成了——盘散沙？设身处地想想，如果是你掌权，在台上发号施令，却没人听从，无人理睬，你能办成啥事？因此才有“步调一致才能得胜利”之说。台上人只喜欢受到群众真拥护，不乐意别人老抬杠，这是非常自然的事。然而话得说回来，“专政”或“专制独裁”，万不可时间太长，否则“不受制约的权力最终必定导致腐败”。中国实行的“人民民主专政”，有民主有专政，先民主后专政，两相结合，辩证统一。应该说挺好的，遗憾的是执行中“人民民主”少了，缺啦，而“专政”时间过长，手段过狠。那种“阶级斗争”一会儿这样，一会儿那样，轮流着将各层人民错当成敌人，有的还要“踩上一只脚，叫你永世不得翻身”！惊恐之下，不死的人，也折腾为顺民、愚民了。开药店挂个好字号固然好看也容易，如果卖的是假药，那就难免会害死人的！

老天爷能把发动“文革”的专制独裁者张三带走，但阴魂不见得立刻消散，况且走了张三，会不会再来个同样专制独裁的李四？倘若阴魂浓重，养育张三的土壤不变，生出李四机率很大。如果是政治体制黑箱操作，又无群众监督所造成的，再生专制独裁的统治者则完全可能。这正是必须政治改革的原因。“改革开放”终于使中国呈现新气象，“经济改革”使生产跃上新台阶，政治改革却没有跟上，“一脚长，一脚短”又成新问题。原因何在？我看未能充分吸收“文革”的教训是最重要的一条。流毒没清除，教训不明朗，后人不知痛，老戏会重演。据说具有巨大影响力的文档如党史与教科书，就曾将“文革”写成“艰难探索”。“文化大革命”是最典型的挂羊头卖狗肉，恰恰成“大革文化命”，全国各领域各阶层都全方位地遭受空前摧残，何止只弄死两千多万人？只说成“探索”，何其轻松乃尔！“文革”刚结束时叶剑英即告白：“文化大革命死了两千万人，整了一亿人，浪费了八千亿人民币。”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更在红头文件一一《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作了明确结论：“‘文化大革命’不是也不可能是任何意义上的革命或社会进步。”有些人无视这些悲剧与告诫，妄图淡化“文革”之罪，这不是忘记，而是留恋，妄想“文革”又起，再走回头路。真是莫名其妙！

“文革”浩劫的惨痛教训理应牢记，尤其必须留给后代，以免重蹈历史覆辙。巴金老人因此一再强调要建立“文革”纪念馆”。冯骥才也这样认为，并积极响应的。他称此书可作为“迟早会建立”的纪念馆馆藏礼品。可是 50 多年过去了，“文革”纪念馆仍然不

见影子。当年发动浩劫“文革”的人又被当作英雄顶礼膜拜之时，“‘文革’纪念馆”还能建起吗？这本黑皮书因之显得格外难得。它像一面镜子，能重映“文革”的罪恶，唤醒怜悯、忏悔的人性良知，也像一把烈火，能燃烧残忍、自私与虚伪，让人记起“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的古训。这本黑皮书，是作者采访数百当事人，阅读近四千封来信，经过近十年写作才完成的口述纪实文学。作者觉得是对死难者“志哀的半旗”，很形象、生动，我相信其作用堪比大部头的经典理论著作。我视之如珍宝！只是担心，若无广泛有力地清算“文革”的流毒，后人阅读此书时，会不会只当天方夜谭？

2021.10.21 初稿，10.27 修改

聊发异声说输赢

黄冠英

编者注：本刊本着文学多元化的精神，发表各种不同观点的文章，不代表本刊立场和观点，文责作者自负。

最近，《长津湖》故事影片在大陆热播，且创票房纪录新高。我在网上搜看，顺便也看到美国人拍的同题记录片。遇有相关的评论，也都留意品读，不管正面的还是反面的。故事片属于创作的“艺术品”，通俗说就是编造的。纪录片多为战争亲历者的叙述，配以当年拍下的现场实物。对比起来，后者的真实性更强。故事片中有些本现实不可能有的“神剧”细节是讨嫌的，但指之为“化腐朽为神奇”，我感觉太过离谱。不过我现在想试谈的，是那场战争的输赢，而非艺术作品的创作问题。

在这场战争中，输得最多的是金日成。此战是他想统一半岛而最先发动的，后果却是孙权嫁妹——赔了夫人又折兵。二战结束后，苏美平分控制朝鲜半岛之北与南。金日成在苏军保护之下，于1948年在北部建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也建军（朝鲜人民军）。朝军由两个部分组成：一是第2师和第3师，多数军官出自苏联军事院校的培养。全副苏式装备，笔挺军装，高统马靴；另一部份是第5师和第6师，由中国现役中的朝鲜族军人组成。其中有1947年让金日成带走的吉东警备队1200人，有林彪四野编制内的3个朝鲜族师（驻在沈阳的164师、长春的166师以及正在南下作战的156师），共37000余人。这些“土八路”，大多在中国抗日与内战中经受战火考验，还有“虎狼之师”的称誉。金日成靠这点本钱，以为可以“统一朝鲜”了，于是在1950年6月25日悍然南攻，事先连中国也不通报一声。南韩军队挡不住朝军，被压到半岛南端。不料美军（联合国军）^[1]登陆仁川，继而在洛东江一带布局围歼。朝军苏式武装的第2、第3师，仅几仗便损兵折将，丧失进攻能力。后来朝军也全线崩溃，兵败如山倒。10万兵员逃回三八线以北的不到3万人。所以当时的实际情况，是朝军“暂时领先”之后，很快又败于联合国军，并被赶到鸭绿江边。联合国军帮李承晚扳回一局。始作俑者的金日成，是偷鸡不着反蚀失一把米，连老底都输得精光，因此是最大的失败者。

朝军的主力基本不存在了，应金日成之求，中国志愿军介入。此后的战场上，中美（包括联合国军）成为主要对手。这以后的战况更加惨烈，错综复杂，互为包抄，形成拉锯。具体战役上各有赢输。中方把美方压回南端，美方又将中方赶回北部，最终结局是双方在板门店签订停战协议书。中国志愿军的奋战，最终使战火远离鸭绿江，

还给金日成注了强心针。战争最后是按停火时的实际控制区域划分，朝鲜虽然损失了近四千平方公里领土，但是保住了摇摇欲坠的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总的看来当然是赢啦。

有的文章却硬说中方失败，还说失败而称胜利，是“化腐朽为神奇”。其理由，一是说中方认输了，如刘伯承元帅就说过：“长津一役，一个兵团围住美国陆战第一师，没有能够歼灭，也没有能够击溃，付出十倍于敌人的代价，让美军全建制地撤出战斗，还带走了所有的伤员和武器装备”；另一是美方则是大胜，他们还将长津湖作战引为“骄傲的资本”，为此战役颁发了 17 枚荣誉勋章、70 枚海军十字勋章，“是美国战史上为单个战役颁发最多的勋章”，云云。事实果真如此吗？我看所列事实基本不错。中方的损失不光在长津湖战役呢，《解放军报》有过统计，在整个战争中志愿军的总伤亡人数 36 万，其中阵亡 17.2 万人。国防大学的教授徐焰少将，也说在战场上阵亡 11.4 万人，加上参战人员中伤病和其他原因而死的，共死亡 18.3108 万人。此外，还有阵亡 11.4 万、19.7 万等等的不同之说，没有权威部门公布的标准数，因而被人疑为“讳莫如深”。说明总的损失比美方多，也更惨重，这大体是对的。

然而，看问题有表面与实质之分。事实固然是事实，但同一事实，不同立场便有不同的领会，比如集团、党派、民族、国家，都有不同的立场，对相同的“事实”看法大相径庭。那么怎样才有公正立场呢？这是极难统一的事，但我想至少衡量的尺度应该有同一的标准，然而进行严肃的“实事求是”，才可能得出“最大公约数”，即比较公允的结论。容我试从这方面作个粗线条的探索。

首先，就长津湖一役而言，中方的目标是“全歼”美军陆战一师，确实没有达到，可是部分“击溃”是有的，如王牌北极熊团，连军旗都夺得了，而逼全师退出原已侵占的地盘也是事实。而且客观上，为扭转整个战局拉开了序幕。所以从全局看，长津湖是有局部的失利，但不算全部失败；再看美方，是胜利了吗？陆战一师的长官史密斯声称，他们在长津湖战役是“改变进攻方向”，这是不承认失败。其实阵地失守，向后撤退，而且伤亡也不轻。有当事者后来余悸未消，纪录片的参战美兵回忆就说，这是“地狱之旅”。所以即使说胜利，也是很勉强的。若看整体损失，战后华盛顿建了个“韩战老兵纪念碑”，一面石刻记载韩战中美方的数据是：伤亡、失踪与被俘总计为 2429370，其中分别阵亡的是，美军 54246，联合国军 628833，合计 683079 人……我想精确得不必怀疑。及于美方投在战场上的钢铁枪炮及物资，巨大消耗更难以计数。据说当时美国的 GDP 为 14556 亿美元，而中国只有此数的 10.3%。这样不等重量级的较

量，中国是吃亏在天气严寒与装备后勤跟不上就难以避免了。所谓“人海战术”，说到底就如国歌所唱的，是“用我们的血肉筑成新的长城”，去抗那个不计其数的钢铁炸药，谈何容易！然而对打的结果，至少是平起平坐，共签了停战和约。那位负责签约的美方前线指挥官克拉克不无惭愧地感叹：“我是在没有胜利的前提下签署停战协议的第一个美国军官！”。原话记不准确，但是“没有胜利”四个字很明白，肯定没错。所以，用一个标准看，中美双方确实都有输有赢，输赢比例有不同。然而，如果将美方的失败看成“骄傲”，而将中方的胜利当成“腐朽”，岂非双重标准了？这样的立场可并不公正呀。作为华人却坚持如是观，那倒非常奇怪了。有位好引古文说事的王先生，甚至说中国志愿军“不宣而战”，触犯了“正义原则”的人类底线，是“交战史上最可耻”的行为。这种说法，使人联想起春秋战国时，宋襄公迎战楚军而坚持的“三不”。那是公元前的事呀，时光快过三千年了，王先生与宋襄公的思想仍有异曲同工之妙。须知宋襄公的迂腐，可悲复可笑，后战败挨箭，受伤忧郁而歿！

中国有句古训：“不以胜败论英雄”，意思是不管胜或败，照样可以出英雄。其实全世界都一样，在各国的英雄榜上，多数是丢了生命，甚至粉身碎骨的人。作为单体个人，他们死了，万事皆空，是“胜”是“败”莫须争辩。但从民族、国家与人类意义上说，他们以身殉职又无限光荣，意义伟大。称英雄所凭藉的依据又是什么呢？是精神！是“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战斗精神，是肉体消亡之后英灵仍在且流传于世的强大精神！是为捍卫民族、国家正当利益乃至人性良善人类文明而献身的伟大精神。美国陆战一师的撤退损失不少，苦不堪言，是从未经历过的“地狱之旅”，所以才会有那么多的勋章。这勋章是庆功，也是安慰与鼓励；中方受制于严寒与后勤补给，仍然像“原本移动”，一排倒下一排又发起进攻，埋伏的也成了“冰雕”，这种坚韧不拔的战斗精神，连美方撤退时，在惊奇于不受阻击、意外发现原来伏击者已成“冰雕排”“冰雕连”，便不由自主地举手敬礼，那是由衷的佩服与崇敬。

然而毕竟牺牲了数十万中华儿女的血肉之躯，此外还错失了解放台湾的良机，以及因国际关系恶化带来的全面制裁，也严重阻碍新国家的建设。因此有人提出：非出兵参战不可吗？这问题确实值得反思，争议也多。其实，在出兵之前，中国决策层里就有分歧的意见。过去保密，现在传出来了。据说刘少奇、周恩来和朱德都明确表态不赞成。陈毅也反对，说新中国刚刚建立，需要休养生息，还吐露美国给了信息，如果中共不出兵朝鲜，立即与中国建交。林彪反对出兵理由更多，其中甚至指出斯大林有阴谋，不要上当。他说，美国要是想入侵中国，早在蒋介石撤离大陆前就可以做

了……可是毛泽东依然决定参战，先是点名粟裕挂帅，粟裕称病拒绝，毛泽东便把彭德怀火速调回北京，委以挂帅出兵的重任。老毛为什么听不进多数人的意见？他没说明，谁也不知道。不过有个可能性是明摆的，便是联合国军已进逼鸭绿江，而美机频频骚扰延边的丹东。据档案记载，当时美机飞到丹东 7023 次，进行扫射 54 次，轰炸 21 次，投弹 149 枚，炸死国人 152 名，重伤 132 人，轻伤 388 人，毁屋 2959 间。面对这样的挑战事实，美国摇晃的橄榄枝说真诚，老毛可能不信，于是便有“打得一拳开，省得百拳来”的豪言壮语与态度。这是猜想的，若事实果真如此，那么说抗美援朝是“保家卫国”也未尝不可了。不过，据传解密的前苏联档案里有记载，上世纪五十年代末，毛泽东在杭州接见来访的米高扬，曾对他明确指出这场战争是个错误。这样的反省很难得，最好当时应该让广大民众知道，当时干脆点，像“略输文采”的汉武帝刘彻作《轮台罪己诏》那样，也来个严肃的自我批评，我想肯定受到广大人民更热烈的拥戴。

对这场战争，苏联表现似乎暧昧，其实暗中使力非轻。有种说法，金日成想统一朝鲜半岛，斯大林起先并不以为然。后来毛泽东提出归还苏联驻军的旅大与中长铁路管辖权后，斯大林才同意金日成南攻并拉中国下水。因为朝鲜半岛点燃战火，美国搅和，东北亚乱象，中国就需要苏联帮助守卫，苏军在旅大与中长铁路的权益就可继续保留。事实是否如此，尚无充分的证据可作判断。但斯大林确实心怀狭隘的民族主义，否则在二战初期不会先后与希特勒和日本私签什么“和平共处”条约，更不会攻占波兰、成批残杀波兰军官。就对本次韩战，苏联也有几项明显的异常表现：一是纵容金日成发动战争，怂恿他向中国救援，斯大林也急切鼓动中国参战，自己却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台；二是明知美国即将介入，联合国召开紧急会议讨论时，作为常务理事国苏联的代表，却莫名其妙地缺席，有意放弃表决权，让美国操控会议，写中国援朝为“侵略”，而美国可公然打联合国的旗号，组成美英法加澳荷土等国军队与印丹意诺瑞 5 国军事医疗队的所谓“反侵略”17 国“联合国军”；三是战争爆发后，没有及时给中朝以足够的支持。苏联给中国志愿军的武器装备，基本上是二战时期的旧货，还要中国用钱买（先是以“装备折算”作对华贷款，志愿军入朝后，才改为“半价付款”。苏方的解释是援朝应“共同负担，两国各出一半”，斤斤计较。中国欠下的军火债 30 亿人民币，折合 13 亿美元。战后直到六十年代中国才还完，连苹果、桔子都赔上。而中国参战的上百万兵员与无偿援朝的各项开支，苏联却熟视无睹，不敢说“共同负担，各出一半”了。当时中国没有空军，而苏联迟迟出动，“犹抱琵琶半遮脸”的支援如同象征性，哪挡得住美军先进飞机倾倒钢铁般的狂轰滥炸？前线消耗兵员，后勤供给线切断，中国志愿军遭遇多大的困难。不过，1951 年 4 月入朝的志愿军 21 师 1 万多人，已有苏联喀

秋莎火箭炮装备，给联合国军以极大的杀伤（如上甘岭战役，敌方伤亡多于志愿军 1 万多人，其中 70% 是火炮之功）。战争后期，苏联先后也出动了 12 个空军师 7.2 万人，击落美机 1097 架，使半岛的制空制能够平分秋色，确实使志愿军扭转了完全挨打的窘况。

中美对抗，不但两败俱伤，还成了几十年的仇敌。林彪说斯大林有“挑拨中国与西方关系的阴谋”，不幸而言中，也果然生效。战后中国又遭受的西方全面制裁，向苏联“一边倒”遂成唯一的出路。苏联既处理掉了必须淘汰的二战旧武器，“社会主义阵营”的头把交椅坐得更加安稳，于是战后又支持中国重建家园，发展工业。中国当然心甘情愿地拜苏联为“老大哥”

古话说：鹤蚌之争，渔翁得利。斯大林在韩战一事上，有点像渔翁。

(2021.10.17)

谈代沟

杰夫

前两天与中国来澳陪读的朋友吃饭闲聊。她直言与二十岁在澳洲留学的女儿观念上相差的不止一代，而是至少两代以上的差距，所以很难沟通。

其实这种现象再正常不过，我也借此梳理一下自己对这个问题的看法。

不妨先做一个调查：年轻一代的偶像是影视明星还是企业家、科学家、艺术家、运动员？他们观察一座首次到访的陌生城市是只看高楼大厦，商场宾馆富丽堂皇？还是普通人的精神面貌是否健康积极？市政设施是否方便实用？（虽然看不到下水道，但至少可以看到马路牙是否整齐完好？），是否寻找机会与当地人交流？他们评判一个人只看他的头衔、穿戴还是谈吐、思想？他们的微信相册上是否除了吃喝玩乐就是肆意转发人云亦云的恶毒仇恨或低俗搞笑内容还是会经常分享一些发人深省的好文章？他们是否认为别人给予的帮助天经地义，还是怀有感恩之心？

如果以上都统统选前者，则不算什么“代沟”问题，实际上只是思想不成熟的表现，与年龄都无关。人们开始扪心思考这些问题的时候，才是走向成熟的开始。但这不是今天讨论的范畴。

真正“代沟”的问题都是基于两代人理性的判断，没有绝对正误之分。而且体现在不同层面上，也必须分解开来讨论。

代沟体现在求学就业方面

回想自己的二十几岁，比尔·盖茨曾是我的偶像。其实自己并不是奢望成为像盖茨那样的企业家，而是深深预感到微软引领的个人电脑时代将彻底改变世界。我当时就认为自己就属于那一拨随着电脑科技而冉冉升起的“新人类”，是这一场大变革的追随者和受益者。我们将由此配备了现代化的武器，拥有开放包容的思想，掌握着并正在掌握现代职场的所有要求，令顽固守旧的老一辈望尘莫及。当年搜狐创始人张朝阳曾经说过：“当你掌握那些被证实的高新技术有多快，你的致富就有多快。”我当年仿佛也站在这条通天大道的末端，自信并且乐观地预测着自己的未来。

我父亲在他的那个年代（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属于先知先觉，勇于改革的代表。他青壮年就热衷于技术革新，也是拥护改革开放，解放生产力，并第一批下海办公司的先驱，继而屡战屡败，周而复始。但即使这样，他对我的教诲仍是好好学习，找一

份稳定稳妥的工作，可以安全的尝试一些挑战如开个小公司，但一旦不对劲就赶快回到原点，做个中产就心满意足。我虽然也对这些激动人心但危险重重的尝试蠢蠢欲动，但内心中“求安逸、求安稳”的基因仍占上风，导致我不可能有太大的成就和建树。无论如何，我这一代尚有可能在大组织中苟且偷生，侥幸过关。

但我深知，当前和未来是互联网时代，是蚂蚁与大象共舞的时代。我的儿女一代必须独立面对，不可能再凭父母或大机构的庇护安稳求活。曾经需要上百年的职业进化可能在十年甚至几年内完成。大公司和百年老店可能因为决策失误在极短时间内消亡。频繁被雇佣、解雇、签约、解约都是新常态。所以他们必须掌握一系列学习和生活技能。绝对不是上学那几年把书读好就万事大吉了。未来大多数重复和计算类工作将被机器人取代。为了避免与电脑和机器人竞争，可能那些对效率要求不太高的工作反而会得以保留和发展。

未来人们虽然不会因为衣食发愁，但因失业而生的无所事事的空虚感一样令人受煎熬，玩世不恭的态度也极不健康。因此，对于新生代，培养情商、人文关怀的精神、训练抗压能力，就显得尤为重要。

当然，我说的是全球整体的趋势，中国还有自己独特的优势和风险。

代沟体现在恋爱和家庭观上

我们长大就知道，人生比恋爱宽广得多。年轻时仿佛恋爱就是一切，但继续走下去，就会发现这只是广阔人生的一部分。同理的还有高考。对大多数人说，这些经历都是一种挫折教育。

如果女孩认为嫁入豪门就找到了长期饭票，男孩认为有车有房女生就会百依百顺，将来家庭生活一切太平。同样也不是靠谱的恋爱观。

上述这些为失恋寻死觅活的年轻人和拜金男女也不是什么真正的代沟问题，纯属思想不成熟。

家庭观上的代沟体现在以下话题上的认同。如同性恋、独身、同居、裸婚、丁克家庭、AA制、子女教育、关怀父母等等。则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在恋爱婚姻中，中国古训讲究的“门当户对”颇有几分道理。倒不是因为门第相当婚姻自然稳固，而是相近的家庭背景、学历背景和生活经历容易产生相近的价值观和共同语言。价值观趋同才是婚姻稳定的感情基础。

周围的亲戚急于说服未婚的表妹赶紧嫁人。其实你怎么知道她心里不急？她十几岁就撰文探索真爱，三十多岁心智健全考虑问题怎么会比你们家长少？只是没有遇到合适的对象而已。宁缺勿滥！女子心中有爱，怀着开放的心态，温柔婉约，善解人意。能把自己栽培得魅力四射，还怕没有男朋友？不能为了结婚而结婚，要做对自己和对方负责任的事。婚姻不仅是合同，更是盟约，富有神圣感。

许多人不接受子女与其他族裔的人通婚或同性恋。身处多元文化国家，与其他族裔交朋友也属正常。但如果我的子女是同性恋，我会非常非常的难过。幸好目前还没有看到这种苗头。事实上，性取向一生下来就定了，不是后天培养或改变出来的。

对我来说，绝对不能接受的是我的儿女找个机器人或外星人作女友或男友。我相信我的父辈这一代从未有过这方面的担心。

在养老方面，西方国家崇尚：“青壮年缴税，晚年自理养老，政府资助。孩子小时，多要爱护。孩子大了，奔向世界，鸟儿兽儿都是这样，自由进化，顺应自然。爱是自然的，不自然，不是爱。孝不是爱，是冤情的债。”

西方家庭对未成年子女提供最好的培养，但孩子成年后多自力更生。自己独住，两辈人的隐私和空间都得到保护。老人也没有带孙辈的义务，同时也不靠子女养老，自己旅游会友，安享晚年。

相比之下，如今中国六七十岁这代人负担最重，一方面为子女付出太多，同时也不奢望子女回报。而年轻人似乎对接受父母的资助理所当然，却没有反哺的意识。所以中国年轻人在接受父母资助和照顾下一代方面按中方的传统来，在赡养父母和保护隐私方面得按西方的惯例来，这种双重标准从等价交换的角度上也讲不通。我的一位西人朋友结婚父母送他一套工具就高兴得不得了，可是中国人结婚爸妈给他们买套房都不见得说句谢谢。

代沟体现在对新生事物的态度

“老年人常厌事，少年人常喜事。”年轻人对新生事物有种与生俱来的向往，而老年人则可能退避三舍，敬而远之。

父亲十多年前就不太相信电话上订机票，人家明明可以上门送票，他却要自己亲自去取，主要是为了到售票点去一探虚实。在他的心目中，机票要在民航大楼或机场柜台前排队购买才踏实。看到几个小年轻在某小学租一间办公室就能订购奔赴全世界的机票，怎么都觉得不靠谱，拿到票也半信半疑。这些年好不容易接受电话订票了，又

开始网上订票了，这回连客票都不见了，自己在家打印一张就行。这让父亲感到更加玄乎。

父辈们手写文章，每修改一遍甚至订正几处错别字就要腾抄一遍。到我这一代就发展成直接敲键盘，在电脑上修改，然后打印成文，觉得进了一大步。可是当我看到如今年轻人双手并用，在手机上快速输入，就立刻自叹不如了。老一辈要想不落伍，必须与时俱进。父亲学了一辈子英语，十多年前就开始接触电脑，可现在手机应用上的问题还要请教老妈，心里肯定不甘心。

过去几十年，我们亲眼目睹许多物品从产生到消亡，如电脑磁盘、随身听、MP3播放器、电子打字机、BP机、模拟手机、光碟、DVD机、录音笔、GPS，其中很多是在5年内从红极一时到彻底销声匿迹。未来更新甚至系统跃迁的速度只会更快。一旦有更好的东西出现，老家伙们就会被无情得丢弃和遗忘。

单单在互联网领域，短短几年也经历了门户、搜索、电商、社交、团购、O2O、移动支付、共享经济等多轮更替，令人眼花缭乱，背后则是相对应大小公司的消亡和崛起。

曾几何时，父母还在“打压”子女玩电脑、手机或手游。如今，不难发现六七十岁的老人才是“微信”的铁粉。一有空闲，就见他们抱着手机乐此不疲，找不到WIFI仿佛失魂落魄。曾经对孩子“低头看手机会导致弯腰驼背、看坏眼睛”的教诲都被自己抛在脑后。看来，遇到心仪的东西，只要突破价格和操作上的壁垒，任何年龄段的群体都经不住诱惑，实则与代沟无关。

我如今也有自己的下一代，他们虽然年纪尚轻。可以肯定的是，他们的未来生活与我们将有天壤之别，这种变化将超越从前成百上千年的进化。比如将不必学习驾驶汽车，因为十年后自动驾驶汽车将完全取代人类驾驶。不再到办公室上班，移动办公将普及。电子支付是唯一的支付方式，投资加密货币深入人心，人们可能通过干细胞的应用延年益寿甚至依靠克隆实现“永生”等等。社会生活可能朝我们想象不到的方向发展，而且并不遥远。唯一肯定就是变化，而且是翻天覆地的巨变。

代沟体现在生活消费观念上

中国老一辈普遍勤俭持家，热衷于存款，购置“保值”的理财产品。对贷款抵触，信奉“无债一身轻”。中国人尤其是六十岁以上的中老年人长期没有安全感，自己养老，赡养父母，接济子女，以备不时之需。未雨绸缪，不存钱怎么行？

年轻人和洋人似乎倾向于不存钱，贷款消费。甚至不买房，宁愿周游世界，增加阅历。他们看不惯父母节衣缩食，他们认为如果存款利率总是低于通货膨胀的速度，则财富实际在减少。不如即使行乐，体验生活。

年轻人看不上老一辈盲听保健品、投资品讲座——被拉到旅游点或会议厅，专家忽悠，年轻导购甜言蜜语加小恩小惠，老年人却屡屡中招，花高价收获无特殊疗效的保健品或无增值潜力的工艺品。老年人在这种活动中满足了对保健和投资的需要，又享受到了年轻人的关怀，一举两得。

老年人则不理解年轻人买奢侈品、做整容手术。年轻人声称这些消费可以增加自信，张扬个性，提升自我价值，在芸芸众生中脱颖而出，通过这些外在的东西使她们进入食物链更高一级，获得意想不到的机会。

要面子还是要里子，其实属于人们各自不同的活法，无可厚非。

前几年聆听北大教授在悉尼作《增长之痛：中国高储蓄》的演讲。他称在中国，如果你的实物和金融资产财富的增长速度低于国家 M2 的增长速度，你就会变得更穷。中国政府宣布已经走过计划经济和出口导向型经济，从 2012 年开始进入新常态经济，因此鼓励企业和家庭积极消费和支出来扩大内需，引导老百姓多花钱而不是存钱。然而老百姓因人而异，都有自己的算盘，并作出对自己最有利的判断。

如果年轻一辈经济独立，自负盈亏，他们也许会对新奇时髦的东西着迷，一时会产生不切实际的消费如购买高价演唱会门票或顶级的电子产品，但马上会回归理性，在现实生活中遵循市场的规律来租房、饮食、消费、储蓄，自然而然地实现资源分配和效益最大化与成本最小化。到了国外才知道，中国人都是天生的理财师，洋人那些金融规划师的理财技巧也许中国人早已无师自通。

但如果自己挣的钱月月光，将购置固定资产和奢侈消费由父母来承担，则不是二选一，而是负担转嫁。不是真正意义的在消费观念上的代沟。年轻人在实现经济独立之前或仍在“啃老”，没有资格批评父母抠缩。量入为出永远是成年人健康的理财态度。

同理，对于老年人来说，如果在经济上完全能够支付，没有后顾之忧，却仍只习惯性购买打折商品，继续使用过期商品，进行“病态化”的节省，同时毫无目的的存款，甘为金钱的奴隶而不懂得让钱为自己服务，也是不正常的。

代沟还体现在对反对声音的聆听

中国的中老一辈，曾经只相信官方的一面之词。互联网时代和自媒体的蓬勃发展使人们有可能更接近真相。洗脑让人亢奋激动，启蒙使人冷静思考。信息更容易获得，但需要成熟的读者自己去甄别。未来需要更多的独立思考和批判精神。

以色列人的原义就是“和上帝摔跤的人”。他们从小在教育中被鼓励质疑和挑战权威。使这个崇尚创新精神的族群为世界贡献了最多的诺奖获得者和企业家。中国也有“千人之诺诺，不如一士之谔谔”的说法。

爷爷奶奶现在都称乳臭未干的孙子孙女有主意。然而培养好了就是有主见，若但放任自流就变成任性。就看父母怎么引导。

老年人多用经验行事，可能会有很多封闭守旧的观点，但很多人生经验是千古不渝的。名噪一时的并不一定经得住历史的考验。

年轻人多用思考判断。年轻人是人类的未来，我们应该对他们满怀信心，原谅但不能纵容他们不成熟的思想。年轻人应寻求合适的人生导师，尽早制定自己的人生规划。

历史上，每一代都会与上一代有代沟，随着时代日新月异，问题就显得更突出。但没必要相看两厌，对话沟通是唯一的解决方式。只听取同龄人或老辈人的意见都不属于独立思想和开放心态。兼听则明，独立思考是正解。

2018年1月完成于澳洲悉尼

米娜网络文学讲座有感

杰夫

编者注：该文谈论的网络文学范围仅限于华文网络文学。米娜分享的经验多来源于其发表网络小说的中国大陆平台，不代表世界其它国家和地区的网络文化现状。

前日，在网上收看收听作家米娜关于网络文学的介绍和经验分享，自感收获颇丰。

我一直好奇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作品有啥区别。我甚至曾幻想自己有朝一日也能成为网络作家，在平淡无奇的本职工作之余开辟一片新天地。作为发表过两百多万字网络小说的作家米娜，从她的写作历程出发给出了解读，也引发了我的思考。

如今的网络小说，人物命运和情节发展已经不再是按作者原来的设定，而是根据“主流读者”的意愿为导向，投其所好，甚至怎么狗血怎么刺激怎么来。白看网上文章的人带不来经济效益，没有话语权。万千订阅打赏的粉丝群才是网络作家的衣食父母。作家创作的是让这些人喜闻乐见的作品。而如今的主流网络读者，以九零后为主，他们是最肯花钱购买网上读物的群体。这类人群多在残酷的现实世界中被挤压得遍体鳞伤，只有在虚拟空间中寻求体验逆袭、发迹、报复上司等反转的快感和刺激。在现实社会中，这种阶层跨越和角色扮演一般不可能实现，所以屌丝们只能在虚拟空间中借助主人公的人生奇遇来尽情满足。文章看完，对自己有个交待，图个乐呵舒坦。过两天空虚无聊后再读一篇。而不少无厘头的网络作品就是他们的精神鸦片。在这一点上，阅读网络文学与打电子游戏、观看综艺节目异曲同工。低段位的网络作者们也就是哄着这么一群人在玩自嗨。一旦只为了满足某些群体打发时间而写出的作品，与多年前在车站销售的快餐杂志无异。只是换成了网络这个新媒体来放大传播，这类文字让人图一时之快，很难登大雅之堂。

网络文学的另一个上帝就是砸钱捧红作者的金主爸爸——投资方。除了作品本身内容的功力，营销团队在后面大肆鼓噪和资本运作功不可没。所以现在的网络文坛，早已是生意，是市场，是江湖，就像说相声，“三分逗，七分捧”。虽然业界水深，良莠不齐，但多少也推出了些好作品。大火的作品不一定是优秀作品，但优秀作品一定是有商业价值的作品。因为只有被捧红被网站推荐和置顶，才有机会被更多读者看到。米娜还介绍如何吸引平台与作家签约，如何分成和不同的挣钱模式。成功的作品更

可能被进行“轻重衍生”，放大附加值。作家一方面希望被专业包装后产生客观的经济效益，一方面也不太甘心被人买断版权，丧失未来对自己作品的控制权。我们也得以了解网络平台运作的来龙去脉。

为了博取点击率和订阅量，网络作家的基本套路是先用惊世骇俗的前一两个章节（如凶杀案，美人计、时空穿越等）吸引住那些浮躁、猎奇的读者，让他们愿意继续看你的文字，一旦上了瘾，时间投入进去后，哪怕上了贼船中途后悔，好歹也要进行下去。开局要新奇，结尾要反转。中间环节则尽量加入“水情节”，“水文字”来凑字数，这也是相对轻松挣钱的阶段，草绳卖出了螃蟹价。我自己基本没看过什么网络小说，但观看某些国产电视剧也是一脉相承。前两集扣人心弦，结局也过得去，可中间部分很多情节都是生硬添加进去的，对故事几乎没有任何影响。当然这也许不是创作者的本意，但投资方要实现效益最大化，多占时间多加广告，艺术为了生存要向资本低头妥协。

什么时候待这些作者通过服务广大草根民众而积攒的人气和流量建立起了自己的江湖地位，如果还尚有抱负和初心，才可能再回过头来做些严肃文学。真正能靠名气挣钱时，才有可能做回自己，实现正循环。

网络文学的独到之处是可以随时与读者互动，甚至根据读者的即时反馈来决定下一步人物的命运。比起高高在上的权贵和大艺术家们，很多网络大V还能放下身段，倾听小粉丝的呼声。有些自媒体的博主利用 YouTube（视频和影像搜寻和分享平台）聪明地征求粉丝的意见想聊些什么话题，连马斯克不久前也遵照粉丝的意见卖掉了10%特斯拉的股份。这让这些小老百姓受宠若惊，似乎有了当家做主的感觉，也能借此机会冒个泡，刷刷存在感。这些个体虽然单个轻如鸿毛，聚沙成塔的力量也能让大人物们颤抖。

网络作者除了投资方和粉丝群两位金主，写作命运还攥在对他们掌握生杀大权的“有关部门”手中。

网络作家在创作中，既不能触碰政治敏感内容，也不能过分“三俗”，往往发表之前先自我审查，不敢接近红线，但仍可能被无故下架。而且即使原来没问题的内容，在某些事件发生后忽然被定为踩入禁区，防不胜防。如中国人一样“生的计划，死的随机。”假如我若突发奇想，杜撰一部描写“躺平大咖”日常生活的小说供人膜拜，就可能被控传播消极负能量，很难不被封杀。

当政者本希望通过网络文学麻痹读者，娱乐至死。但又担心民意不可控。反抗情绪一旦煽动起来也能造成意想不到的效应。所以发现苗头不对也要及时灭火。就连那

些为普罗大众免费翻译国外影视作品的网上字幕组都可能产生不可低估的力量，被视为对主旋律的威胁，所以做到一定程度照样被封。

普遍网络作者的现状就是在有关部门的监管审查与迎合大众喜好的夹缝中生存。

如果就此你觉得以上现实已经基本打消了成为网红作家的愿望，米娜还提到更令人担忧的问题：就像股票操作员，精算师，棋类选手，快递司机未来的命运一样，网络文学写手也有不久被 AI（人工智能）所取代的趋势。AI 在短时间孜孜不倦学习海量最受欢迎的网络作品后，从中总结提炼出的套路和格式可以批量生产出更加天马行空不受约束又满足更多人口味甚至私人定制的畅销著作。归根结底，在拷贝和复制方面，人类无论如何不可能与电脑媲美。再往后，通过换脸和 AI 配音，观众甚至可以随意选择他们喜欢的演员来饰演他们愿意看到的剧情剧目。

米娜称自己还能恪守传统作家的底线，我想在座的多数人都如此，做不到毫无廉耻地去肆意捏造不合乎常理和超越伦理的文字，然而网络写手就下得去手，AI 更不在话下。只要算法中没有规定，尽可海阔天空，完全无底线的凭空杜撰。网络小说因此也可能变得异常廉价，你都不知道作者是否人类。

米娜谈及上述这些，我注意到网上收看讲座的中老年作家朋友们，面面相觑，一脸悲凉。我猜他们的无奈和失望比我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些所谓文学的新媒体，新平台对传统作家来说，比出版社、编辑更难驾驭。网络平台只看中读者反响，效益至上，流量为王，不考虑文学价值，除非你是名家。感谢米娜，让我们知难而退，还得继续做我们擅长做的事情。

我非常庆幸自己有份收入平平，但足够养家糊口的工作。写文章自娱自乐，不用取悦读者，迎合审查。写的作品只在小范围传阅，也有权把我的风格进行到底。只要没有利益关系，就能保持思想独立。人不能太穷，否则就会被五斗米折腰。文人还是要保留几分清高，我建议我们身在海外的绝大部分作家朋友，还是随心创作。文字作为我们自身素质的体现，和感情与精神的寄托，是让我们生活得充实和更有意义。否则如果单纯靠文字来满足生存需要，写出的文章也难免落俗，品质堪忧。

总之，以挣钱为导向的写作出不了好作品，而且最后也干不过 AI。

【文学评论】

她行走在月光里，躯体住着一位神明

——燕紫诗集《袋鼠国的爱丽丝》代序

She Walks In Moonlight, With A Deity In Her Body

——Preface To Yan Zi's Collection Of Poems *Alice In The Land Of Kangaroos*

何与怀 (He Yu Huai)

摘要：

燕紫努力行走在超越中西文化局限的诗性自由里。她的诗歌既厚重又灵动，具有一种磁性的渗透力，在飞扬的美感中会不经意掺入几抹沉重，完成了言志和抒情的复合而多维的过程，让人在美的观赏中骤然沉思。她的诗歌，既感性也理性，很个人，但具有人性普遍性。她写的常常是个人情感，而在里面是对家园的倾心，对国运的关注，对女性命运的关注，对生命真谛的渴求。她常常在抒情唯美的文字中，在诗性化和寓言化的语境中，以天人相通的那份沉郁韵致，奔涌出关注现实关注人生的呼唤，表达对自身和人类整体命运的俯瞰和反思。燕紫感悟到，无论时代如何，人性是永恒的，相通的，因而存在值得抱持的普世价值。表现人性普遍性的哲理性，是诗人的毕生追求。



燕紫于2019年3月在台北参加世界华文作家协会第十一届会员代表大会

关键词：

诗性自由；露易丝·格丽克；女性命运；生命真谛；人性普遍性；天人相通

一 燕紫行走在月光里：对单一时空轨迹与文化局限的挑战

燕紫来信请我为她的诗集写序，那些天，我正好在读露易丝·格丽克（Louise Glück）的诗歌。

人们都说，格丽克诗歌中，有“月光般的冷静”和“合金般的质地”，征服了很多读者。她这首诗，题为 Love in Moonlight:

Sometimes a man or woman forces his despair
 on another person, which is called
 baring the heart, alternatively, baring the soul-
 meaning for this moment they acquired souls-
 outside, a summer evening, a whole world
 thrown away on the moon: groups of silver forms
 which might be buildings or trees, the narrow garden
 where the cat hides, rolling on its back in the dust,
 the rose, the coreopsis, and, in the dark, the gold
 dome of the capitol
 converted to an alloy of moonlight, shape
 without detail, the myth, the archetype, the soul
 filled with fire that is moonlight really, taken
 from another source, and briefly
 shining as the moon shines: stone or not,
 the moon is still that much of a living thing.

有时一个男人或女人把自己的绝望 / 强加给另一个，这被称作 / 裸露心，或称作，
 裸露灵魂—— / 意思是此刻他们获得了灵魂—— / 外面，夏夜，一个完整的世界 / 被
 抛在月亮上：团团银色的轮廓 / 也许是建筑或树木，或狭小的公园 / 有猫藏在里面，
 在尘土里仰身翻滚， / 玫瑰，金鸡菊，还有，黑暗中，金色的 / 国会大厦圆顶 / 变成
 了月光的合金，外形 / 没有细节，神话，原型，灵魂 / 充满了火，那实际上是月光，
 取自 / 另一个来源，短暂地 / 像月光一样闪亮：石头与否， / 月亮仍称得上是一个生
 命之物。（柳向阳译）

这是格丽克的“月光中的爱”。关于月光，关于爱，我想到燕紫的诗，想到她的月光篇四首。

在月光中，燕紫听到“来自月亮的回声”，她顿感：“过去的我，展望此刻的我 / 荒野上的我，凝望家园中的我 / 呼喊的我，笑看静默的我 / 热烈的我，拥抱清凉的我”。“然后，我一无所有地归来 / 看我一生动荡而和缓 / 看月光摇曳 在摆动的时钟”。

燕紫想象她“从月光下的故事桥走过”。她看见，这片土地等待一场暴雨洗刷，“将沟沟坎坎的故事挟裹进河里 / 让每一个瞬间都成为曾经 / 每一朵浪花都奔赴沧海 / 化为暗潮涌动的平静”。

燕紫还以“月色下酒”。让人联想李白“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的意趣。她说：“酒，壮了我的行色 / 调遣 万千字句 / 原本以月色下酒，而谁知 / 月色 / 仍是主宰”。这个感悟太深刻了。月光才是主宰，一切词汇在这样亘古、渺远、寒冷、清静的月色下，都失去了意义。寒月有这样的魅力，与她对话，与她交流，浪漫、飘逸、冷峻，揉为一体。“此中有真意，欲辨已忘言”，不可言传的诗意，就如月光一般，倾泻流淌出来……

今夜，燕紫“又行走在月光里”，她喃喃诉说，如此美妙，又如此繁杂：

今夜，我又行走在月光里
白桉树干光滑如少女的肌肤
招引我亲近地步入，她以枝冠
搭成穹顶的圣殿。于干涸的溪边
走出一条逆光之路
斑驳的小径上，多少双脚步
犹豫不前，来回往复

这情景似曾相识，一如
我怀揣上天的谕旨，仍未
从少年的梦境中走出。走不进，日光下
那混乱喧哗的世界。然而，千年旧事纷纷
没有一样鲜嫩如创世之初

难怪考拉在夜里爬上树梢活跃

小虫也啾啾，在斑驳的树影中找寻
 回到初始的那道裂缝。那时
 我曾御风翱翔在两条大河和群山之巅
 俯看通天之塔建起又拆毁，以及大洪水的涨退

如在梦中，我看见月光重新抚摸在这片荒原，
 抚摸过我的先祖：屈原，阮籍，李白和杜甫
 听到月光轻叹如微风拂面
 又一路照亮每一个游魂回家的道路

这些死去的魂灵暂居肉体
 在日光下碌碌无为地沉睡
 又在梦中的月光下苏醒和舒展。也许，光明
 照不透蒙蔽的内心，而怀抱月光
 暗夜却一片澄净

过去，于月光
 只是一瞬。如同，我此刻的梦境，于微风里
 贝多芬的韵律和舒伯特的柔情，并行。如同
 这月色抚摸着考拉和塔斯马尼亚怪兽
 也抚摸着故乡的坟场，梨花纷纷的院落
 和槐树林里嗡嗡扰动的蜜蜂

燕紫行走在月光里，月光普照澳洲和中国，普照世界，让灵魂苏醒，舒展；韵律和柔情在风中流动，超越国界的意识在时间和空间的苍茫意境中自由穿行。“这月色抚摸着考拉和塔斯马尼亚怪兽 / 也抚摸着故乡的坟场，梨花纷纷的院落 / 和槐树林里嗡嗡扰动的蜜蜂”，这月色“抚摸过我的先祖：屈原，阮籍，李白和杜甫”，“又一路照亮每一个游魂回家的道路”。诗人行走在月光里，甚至看到“通天之塔建起又拆毁，以及大洪水的涨退”。真可谓“无往不复，天地际也”，这是一首挑战单一文化局限、单一时空轨迹的诗章。这里有“梨花院落溶溶月”的中华古典文学的意境和美感，有“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的惆怅与慨叹，有

“俯仰自得”的音乐节奏化了的中国人的宇宙感，有“通天塔”以及“大洪水”的西方宗教的宏大叙事，有探究人类生存状态和终极归宿的话题。她行走在奇幻神秘的月光里，行走在超越中西文化局限的诗性自由里。

二 仿佛一场宿命：燕紫的乡愁与爱情无处安放

本名傅晓燕的燕紫，生于卧龙躬耕之地，长于医圣撰书之乡，这是中国南北分界线和东西分界线的交汇点。这位八零后澳籍诗人，自小熏陶于中华文化，是成年后才移民澳洲的。格丽克是在美国的纽约出生，但这是一个匈牙利裔犹太人移民家庭，很自然，她的诗歌承载着匈牙利犹太人的种族和历史记忆，会让人想到东欧诗歌的气质，有一种深刻感。比较而言，燕紫华人的种族和历史记忆，在其以中文书写的诗歌里更经常显露。应该说，这是理所当然的。

她写布里斯班山顶晨雾。诗里，布里斯班的深情，在黄山的云雾中飘渺着。这是燕紫的在地化写作。在迷雾里，她觉得：“或许我又回到了那年的黄山 / 或许黄山的云雾飘洋过海，来到了布里斯班 / 我不想把来龙去脉弄得十分清楚……”。的确，人生种种，如大雾中穿行，忽左忽右，循环往复，难得的是，在死去之前，要把一生的经历珍藏。

她一次梦境，竟然被十足中国元素的“大红灯笼”照亮。在那曾有过的梦境以后，“今晚，我要重回梦中 / 借一盏灯笼，照亮 / 梦中的脚踪，照亮 / 那模糊的面孔”。梦境是心像，也是头脑活动的印象，也许生活中的许多场景都是梦境的重复，也许梦境可以解答现实的秘密——“一个失落于梦中的疑问 / 一个困惑于现实的秘密”。诗中呈现强烈的画面感，更有难以言说的神秘感。

对故国深情的凝望，对故国浓烈的忧伤，都在《无处安放的乡愁》中。燕紫一遍遍徘徊，寻觅“两汉与魏晋”、“范蠡与张衡”。然而，“丢失了的故乡 / 你被城市无理地霸占 / 那挽在范蠡臂上的纤纤玉手 / 如今是弱肉强食的匪气和彪悍 / 眼中满含对白河沙鸥的似水柔情 / 却被钢筋水泥 / 粗暴地强奸”。这忧伤固然带有无奈，但不啻也是悲愤的控诉：“两千多岁的银杏树啊 / 你就是我无处安放的乡愁 / 在现代化的故乡 / 郁郁寡欢 / 却有数不清的叶子 / 碎了一地 / 又年年发芽 年年生长”。

燕紫的家乡古都南阳，几乎每一块土地，都可以挖出一段厚实的千年历史。这个春秋两汉文明时期高度发达的都市，曾是百里奚的故里；也是范蠡、张衡、张仲景的故乡；东汉刘秀龙兴之地；卧龙躬耕和范仲淹读书忧天下之处，但如今，这一切都不

过只是凝固在路牌和匾额上。一切都变了，只有那两千多年的银杏树，年复一年，落下一地碎叶。燕紫心怀忐忑，伴随着田园梦的幻灭，无处安放的乡愁油然而生。在她的惆怅与思考背后，人们隐约感到时代风云翻滚，感到意识形态无形的杀伤。

作为《无处安放的乡愁》的姊妹篇，燕紫写了《无处安放的爱情》。她比余秀华更甚，“穿越的不是大半个中国 / 而是南半球与北半球的距离”。她坦言：“关乎风月，又当如何？”——“欲望，如漫天大雪落在黑暗里 / 铺天盖地 无声无息 / 爱恋，如无边大海 / 有时温柔，有时巨浪滔天……”她的爱，“不是一棵树 / 而是一片原始森林”；“也不是一句话 / 而是一本书 / 情节跌宕起伏 / 已经开始，尚未结束”。可惜，这个男人，“复杂又脆弱”，“完全迎合这个时代”，以至于，“我爱你，与你无关”，只好“享受一个人的欢乐与苦痛 / 也收起了所有想对你说的话”。这是无处安放的爱情：

穿越了赤道 / 穿越了太平洋 / 我却穿越不了 / 你心里的沟沟坎坎 / 对长河煮酒，
看千帆过尽 / 不见那文武全才的少年 / 或是那放荡不羁的青年 / 穿越了大半个地球去
看你 / 而我终于 迷失了自己

作为爱情诗，燕紫这首诗有爱有欲，有宽恕和超度。但是，往深处解读，它就绝非单纯的情诗了。诗人的抱负显然超出了一般的情诗理念。想来大家都会认同，这个“你”，可以上升到概括了中国男人群像的高度，或许也可以代表抛弃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虽然经济崛起但却道德沦丧的“中国”社会本身。这样，可以读出，此诗深层之下，滚动着海外华人对故国和故国文化与生俱来难以割舍的爱，并因为这个爱而对当下现状难以言表的幻灭和失落。在全球化视野下，在普世价值观照下的“祖国”，是全世界华人爱恋的客体对象，但她竟被弄得面目全非，让人不禁仰天长叹。

燕紫在《无处安放的乡愁》和《无处安放的爱情》两诗中所流露的复杂、深邃的情绪，在她《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这首诗中，人们更可以充分感知：

昆士兰的秋天正是故土的夏季
屈原的艾草凌乱在屋前的小溪
飞檐下的冬青和女贞
向微风打听百年前的消息

那时的你，风华正茂

也曾怀揣对诗歌和爱情的憧憬
也曾期待中国这位老人
不要遁入沉睡的黄昏

仿佛一次偶然，无数个你
突然点亮火把，灼照
两千五百年来的时空
回应着先秦诸子哲辨的呼声
焕发的青春照亮了此后一百个初夏
黯淡了秦时明月汉时边关

仿佛一场宿命，那曾举起火把的手臂
搏动着千年不遇的奇特脉象
注定被帝王的圈套捕获
沸腾的热血幻化成异乡的玫瑰
移植到盛世孤岛
在江河湖海之外，长成荆棘和火焰。

留下来的子孙把你的模样铸成雕塑
以青铜为体，不久又见斑斑锈迹
往南渡海，向北还京
可你渡不过那片海，也回不到五四的北平
于是，江南不再有春风
而我，在距你百年之外的昆士兰

燕紫对五四运动和五四运动之后百年来的中国，有着清醒的认识。纪念一场伟大的运动，一般诗作可能直抒胸臆，高声呐喊，但燕紫寄托于隐喻和象征。她在昆士兰的秋天，“向微风打听百年前的消息”。“仿佛一次偶然”，五四运动几乎唤醒了沉睡千年的国人，与二千五百年前的诸子百家时期相互辉映。可惜，“仿佛一场宿命”，最终又被惯于帝王权术的领袖们窃取，帝国的颜色不过是以红色取代了黄色。诗中的“屈原”，是祭祀和爱国者的象征，“你”是死去的五四时期的青年人，也是五四时期的文

人精神，他们沸腾的热血幻化成“异乡的玫瑰”。这“异乡的玫瑰”，隐喻移居到台湾的民国政体。而在大陆，思想的禁锢把“你”铸成一尊雕塑，锈迹斑斑，渡不过那片海，也回不到五四的北平。“江南不再有春风 / 而我，在距你百年之外的昆士兰”，这个结语非常沉重：五四精神难以再次在中华大地上复苏，不能不让散布世界各地的炎黄子孙痛感悲哀！

燕紫对当今中国社会，对其人文伦理政治生态，所表露的嗟叹与批判，是世界各地华裔诗人进步思想的一个反映，非常难能可贵。

三 燕紫的《乳房纪事》：女性整体命运的独特体验与深切关注

燕紫是基督徒，虽然 2007 年才在悉尼受洗，但她从小读儿童圣经，家里祖母外祖母起三代人都是教徒。这些年来，燕紫在教会教儿童主日学、参与青年团契、做英译中现场传译等服侍。五年前她开始业余学习圣学硕士课程，但不是为了拿学位，仅作灵命增长和自我兴趣。燕紫也曾研读过佛经，跟研读庄子一样，都是为了深入学习中国哲学。

我又想到格丽克。在她成熟期之后的作品中，对古希腊神话、《圣经》、历史故事的偏爱十分明显。她于 1992 年首次出版、荣获普利策诗歌奖和美国诗歌协会的 W·C·威廉姆斯奖的诗集 *The Wild Iris*（《野鸢尾》）最具代表性。这部诗集可以看做是以《圣经·创世记》为基础的组诗。它以一座花园为背景，三种想象的声音回荡其间——花朵的，园丁诗人的，以及全能的神的声音。园丁与神的对话，如论者所说，时而是谦卑的祷告，时而又仿若神谕，有请求或质疑，有答复或指令，关注的是挫折、幻灭、希望、责任这些意识、感觉、认知。集中的一首，《月光中的爱》，如前引述。这一首与诗集同名的诗章——*The Wild Iris*（《野鸢尾》）更是非提不可：

At the end of my suffering
there was a door.

Hear me out: that which you call death
I remember.

Overhead, noises, branches of the pine shifting.

Then nothing. The weak sun
flickered over the dry surface.

It is terrible to survive
as consciousness
buried in the dark earth.

Then it was over: that which you fear, being
a soul and unable
to speak, ending abruptly, the stiff earth
bending a little. And what I took to be
birds darting in low shrubs.

You who do not remember
passage from the other world
I tell you I could speak again: whatever
returns from oblivion returns
to find a voice:

from the center of my life came
a great fountain, deep blue
shadows on azure seawater.

在我痛苦的终点 / 开了一扇门 / / 让我说完：你称为死亡的东西 / 我记得 / / 头
顶上，噪音，松枝在弋动 / 尔后一片空无。虚弱的太阳 / 在干燥的地面上闪烁 / / 生
存是可怕的 / 当知觉 / 被埋葬在昏暗的尘世里 / / 接着：那让灵魂不可言状 / 的恐惧，
突然终结，坚硬的大地 / 微微弯曲。而我以为那是 / 群鸟飞荡，在低矮的灌木丛里 /
/ 你忘却了 / 在另一个世界的历程 / 听我再说一遍：无论 / 从忘却中回馈什么，都会
/ 去找回一个声音： / / 从我生命的中心，升起 / 一眼巨泉，它深蓝色的影子 / 在天
蓝的海水上面（丛文译）

格丽克这首诗，诉说人类内心深处不可言状的恐惧，以及——支撑生命的期盼，非常深刻，是具有神秘感的那种深刻。我想到格丽克这首诗是因为我看到燕紫诗集里两首她新近写的诗《我以花香饲喂》和《乳房纪事》。这两首诗都是写她身体上的病痛。2016年她做过乳腺癌手术，乳房生出结节，虽然诊断是良性，但每半年检查一次，每一次医生都很紧张。子宫肌瘤是去年才发现的，她化为《我以花香饲喂》一诗：

我与青山对饮，无需哲学和词汇
 以酒，以葡萄的精血酌尽彼此的肉身
 花影在风的撩拨下颤动
 香气袭来，从被监禁的身躯释放妖冶的魂魄
 饲食的果子狸沿着凤凰木主干爬上树梢
 喂饱他的不只是嫩叶，还有夜色中的诱惑
 子非花，子非鼠，焉知是谁御风为媒
 宫殿里的宝座一直空着
 内侍是一群肥厚的膜
 的确把守宫门 28 天才吐血而出，又 28 天
 肌如凝脂，也如莲花之瓣凋落的圣洁
 瘤，便是周而复始的失望结成的假象

燕紫这首短诗，是一首藏头诗，每行第一个字合起来是“我以花香饲喂子宫内的肌瘤”，透露她对待痛楚不幸的一种姿态。大概同一时间，燕紫写下更为深化的《乳房纪事》：

她无可触摸的骄傲
 高举在诗歌古树的枝头
 以明月，以葡萄闻名
 那隐匿的绕指柔丝，如攀爬的藤蔓
 将好合香囊与许愿卡片挂满

 甲骨文是乌龟背壳上的神谕
 抚弄千遍 濡湿许多夜晚

也无法打开乳房里的神秘书法
 是谁以血以肉 结绳
 记事？

不可言说的骚痒和痛楚
 在月映楼心日出海面的时刻
 就要 喷涌而出
 又因语词的匮乏，终归
 平息。饱读诗书的乳房，也有馨香
 而心事，是落不了地的石头。堆积

胸口的丘壑难平，山峰一样挺立
 大海的波涛难息，余波还在
 更深的深处。而有些疤痕 总要深埋
 医生只会说：不是癌，不必切除

沉默了两千年的乳房，终由
 一双看不见的手 打磨成了
 一对坚硬的石像 藏在
 《石头记》里。翻开葬花 焚诗那几页
 就淌出泪水 哗哗作响

这首诗一开头就散发着一一种神秘性。仿佛一幅奇异画卷打开，乳房挂“在诗歌古树”上，“以明月，以葡萄闻名”。甲骨文是乌龟贝壳上的“神谕”，作为比兴，引出本诗的诗眼：“抚弄千遍 濡湿许多夜晚 / 也无法打开乳房里的神秘书法 / 是谁以血以肉 结绳 / 记事？”乳房是女人的性器官，在性爱高潮中的欲说还休，“因语词的匮乏，终归 / 平息”，是“心事，是落不了地的石头。堆积”。丘壑、山峰、大海、余波、疤痕，都在刻画乳房，全力抒发因乳房而生的情感的高低起伏和波澜壮阔。抽象的情感，以具象呈现，全都与乳房的具体形象相关。最后一节是全诗的关键，道出了本诗的真蒂。石头也会落泪，是为女儿命运而哭泣……

《乳房纪事》一诗，富于创新。非常出人意表，诗人把乳房结节病变转化为“以血肉结绳记事”的意象。“结绳记事”是民族的源头文化，出现于文字诞生前的原始社会，其重要意义不言而喻。诗人进而极其大胆地把乳房石化成了一对雕像，又因此联想到《石头记》这部写女性命运的最著名作品，于是，“翻开葬花，焚诗那几页 / 就淌出泪水，哗哗作响”。这首诗让不可述说的身体隐秘和情感秘密，在诗化的语言和巧妙的联想、比兴、隐喻以及层次分明的剖析中，完成诗歌意境和表达目的呈现。艺术是发自内心的审美认知。这里面有一个度。在《乳房纪事》通篇布局铺排中，诗人心里始终注意既要张扬又要节制的把握，这个尺寸来自她的审美认知。于是，节制、飘逸、神秘，又丰满，构成这首诗的艺术风格。整首诗充满了张力，大幅度跨越时间、空间、古典、现代，跨越各种具体的物象，这正是燕紫语言实力和诗歌抱负的体现。

燕紫这首诗写女性的敏感和痛楚，是女性生命的独特的体验，其抱负真可谓相当宏大。她想说，乳房结节的形成，其实是心事郁结所致，是女性性生理和心理被压抑的结果。两千多年的儒家传统中，女性的性爱，女性的权利地位，女性的声音，是被淹没了的。因此，她要大胆地以最具有女性特征的乳房入手，看似写一种“乳房结节”病痛，不如说是为女性代言。诗人关心的不仅是一种病，不仅是她的一对乳房，更升华对女性生存状态的关心，升华到女性整体命运的关注。在感性和疼痛之外，这首诗落笔重点是结节的“病因”：“乳房里的神秘书法”。从结绳记事、甲骨文到《石头记》，从女性被压抑被销声的历史，燕紫试图找出使乳房石化，让石头落泪的根源。

从民族文化的历史探究女性命运，从文化惯性上梳理出问题的症结所在……是燕紫关心自身命运的必然结果。数年来，燕紫躺在超声波检查床上，要么在祈祷，要么在含泪微笑。生死早已不是话题，思考更多的是如何让有生之年更有意义——她敏感地渴求生命真谛。

四 燕紫真切感到她的躯体住着一位神明

如人们所看到，虽然格丽克的不少诗歌都提到古希腊神话人物，使用了许多《圣经》的素材，但那些都只是她的面具，她基本上写的还是生、死、性、爱……这些诗作经常加入现代社会元素，或是将人物变形为现代社会的普通男女。例如前面引述的《野鸢尾》。这里，我想指出，作为一个基督徒，燕紫也擅于作出具有她自己特色的处理。

在她的《致特瑞萨修女》一诗中，特瑞萨修女上升成为“化身女人”的神灵；而该鄙视的是那些蜷缩在炉火旁只会无端指责的长老，是那些宇宙能量爆棚的心灵鸡汤贩卖者和成功学大师们，以及那些终于难逃命运的财大气粗者。打扫厕所的年轻人以活的生命见证信仰，他谦卑己身，从日常点滴行为中，展现优雅高贵灵魂，和那些人形成鲜明的对照。这是一篇宗教题材的反思作品。

燕紫的《占星师》，涉及到 Covid-19 新冠肺炎病毒，是对“神秘力量”或“天意”的感叹：

.....

人类历史，放在星空之下
不过是昙花一现
幸运的是我们来过
不幸的是我们终将离开

突然发现
最浪漫的事
不是爱情
而是成为一颗善良的星星

燕紫有感而发：也许人类命运是由神秘力量主宰的，那些世界领袖那些掌权者的每一个决定，直接或间接就影响了每一个普通人的生命和生存状态。众生顷刻便可灰飞烟灭，人类的历史“不过是昙花一现”。全诗最后祈祷自己成为一颗善良的星星，在当下人类与大瘟疫的艰难博弈中，这真是最出其不意的浪漫！此诗以灵动的诗性，娴熟老练的象征手法，流淌出宽广深厚的意象之河，直奔哲理性和预言性的诗歌本质。

再如前文提到燕紫的月光篇四首，第一首《月光与时钟》最后一节这样写道：

然后，我一无所有地归来
看我一生动荡而和缓
看月光摇曳 在摇摆的时钟

如论者分析，“一无所有”表明人生的悲凉处境；“看我一生动荡而和缓”是出世的观照；“归来”则是入世的态度，最后又巧妙而准确地对应在月光和时钟的关系上。“月光摇曳”，是人类之外的目光和参照；“摇摆的时钟”是人类现实生活中的物件，也是抽象的时间所对应的具体意象。“月光与时钟”真切地注释了燕紫对宗教意识的领悟，有佛教所谓“空”的意思，有基督教关于人生不过是客旅的诲导。

很值得注意的是，诗人燕紫真切感到她的躯体住着一位神明：

太阳快要升起的时候
 走进树林
 路过灌木，雏菊，野葡萄和狗尾草；
 松软的枯叶下，是千百年腐殖的堆积
 岩石斑驳，酝酿着青苔的部落
 掬一捧清凉的溪水
 看时间从指缝中滑过

听百鸟在树上交谈
 他们说起各地发生的异象
 国与国争，民与民争
 愤怒，焦灼，忧虑和无奈

我抬眼搜寻
 膨胀的空气突然凝固
 等待 狩猎的子弹击中出头的那只
 等待 先祖的魂灵发话
 等待 超等智慧的降临，宣判或者赦免
 等待 一场相似或者无法预知的遭遇

哦，我的躯体住着一位神明
 我竟错过了一次使命
 曦光射入眼中
 薄雾和群鸟在眨眼间消失

树木茂盛

溪流继续，重复着单调的赞歌

诗中“国与国争，民与民争”的典故出自《圣经》。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以耶稣之口揭示世界末日耶稣降临的预兆：

耶稣在橄榄山上坐着，门徒暗暗地来，说：“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有这些事？你降临和世界的末了有什么预兆呢？”耶稣回答说：“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因为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并且要迷惑许多人。你们也要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总不要惊慌，因为这些事是必须有的，只是末期还没有到。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多处必有饥荒、地震，这都是灾难的起头。那时，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

关于争战，关于异象，关于灾难，关于极其恐怖的种种，《圣经》最后一卷，即新约的《启示录》，有充分的显示。当然，早在耶稣之前，先知但以理也都预见到了，所以《但以理书》被教徒视为“旧约的《启示录》”，因内中的异象、预言与新约的《启示录》前后吻合，首尾呼应。他们因此也说，若不明白《但以理书》，就不能明白《启示录》。但新约《启示录》毕竟是“耶稣基督的启示”，对于今天的基督徒，至关重要。在他们眼里，《启示录》展示了世界的走向，历史的进程，直到世界的终结与万物的复兴，直到永恒。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启示录》比圣经中的任何一卷书都更清楚地揭示了教徒将要面临的一切，也清楚地指明了教徒的责任与使命。

对于自己的使命，格丽克在她那首 *Parodos*（1990年出版的诗集 *Ararat* 《阿勒山》的《登场歌》）里有过清晰的概括：

I was born to a vocation:
to bear witness
to the great mysteries.
Now that I've seen both
birth and death, I know
to the dark nature these
are proofs, not

mysteries—

我为一种使命而生， / 去见证 / 那些伟大的秘密。 / 如今我已看过 / 生与死，我知道 / 对于黑暗的本性 / 这些是证据， / 不是秘密——

而对于燕紫，她感悟到，人身上有神性的一面，在重大历史时刻，是否勇于挺身而出，承担神圣使命，是历史循环中不断被解读、又反复滑落深渊的一个话题。对于以“枪打出头鸟”为谚语的中华民族这个国度，尤其如此。“百鸟”以不同的语言，在讲述着各地的战乱，灾荒和异象，讲述着“国与国争，民与民争”，躯体中住着神明的诗人，甚至于群鸟在静默的瞬间，已解读出他们分为四类的整体心理：等待狩猎的子弹击中出头的那只；等待先祖的魂灵发话；等待超等智慧的降临，宣判或者赦免；等待一场相似或者无法预知的遭遇。“等待”二字，是高度概括的人类自身心灵状态的群像描述。他们无法解救自己，也几乎整体上放弃了自救。而“我”，躯体中住着神明的“我”，竟错过了一次使命，或许不是简单的这一次。而是，历史上的很多次，我们没有自救。这一次，“我”也错过了对弱小族群的一次使命，却依然可以重复一个又一个看似清新的黎明——“树木茂盛，溪流继续，重复着单调的赞歌”。也许，这正是重复的历史本身。这是深沉的主题，诗人在诗性化和寓言化的语境中，以天人相通的那份沉郁韵致，表达对自身和人类整体命运的俯瞰和反思。

相对而言，中华民族的宗教性淡薄，在中国文化心理的历史积淀中，很少宗教意义上的忏悔精神，中国文学传统中缺乏真正的悲剧意识，缺乏个体对灵魂的深层次拷问。但中国人毕竟敬畏历史，其实也敬畏神灵。对于基督徒燕紫来说，她敬畏上帝。在她的诗作中，不时会流露出一种唯灵至上的宗教情怀。此时，如有些论者发现，她将心灵置放于超脱俗世的神明之中，同时还试图将先知神明与现世众生展开诗翅的振动——她的思辨和探寻带有某些宗教色彩，在诗性之美折射下，呈现五光十色，情真意切，打动各种不同的读者。

现在，回头再读一下本文第一节所说的燕紫的诗作《行走在月光里》，便会对她如何行走在超越中西文化局限的诗性自由里，有更深入的理解。

五 效自然之道，摹灵魂之踪：祝愿燕紫不断自我超越

本文本意为燕紫的诗集作序，碰巧把格丽克写上了。当然，她们两人很不相同——在年龄、背景、成就、名气等方面都差别非常之大。露易丝·格丽克于1943年出生，从1968年出版处女诗集《头生子》至今，她的写作生涯已有五十余年，迄今已经出版十四部诗集。她大名鼎鼎，是美国桂冠诗人，几十年来，多次荣获大奖，2020年10月8日，瑞典文学院在斯德哥尔摩宣布，将今年诺贝尔文学奖授予她。

那么，把燕紫与格丽克扯在一起有意义吗？我想，虽然碰巧，应该是有意义的。

瑞典文学院给格丽克的颁奖词是：“精准的诗意语言所营造的朴素之美，让个体的存在获得普遍性。”如许多论者所说，格丽克的诗长于对心理隐微之处的把握，早期作品具有很强的自传性，后来的作品则通过人神对质，以及对神话人物的心理分析，导向人的存在根本问题。死亡、生存、毁灭、性爱，这些文学与哲学的终极命题，如一颗颗黑珍珠闪现在她的诗章中，其诗歌黯淡的外表下掩映着一个沉沦世界的诗性之美。

给格丽克的授奖词非常明确地提示了她的诗歌格局，换句话说，格丽克的诗歌基点，是“个体的存在”，而私人性绝非普遍性的反面。她宣称她借古希腊神话来写自己，从而超越他们。她同时也是一位自然诗人，她将花鸟草木当成内心世界的投影，形成一种复杂的互动与联结。总体上，格丽克的艺术手法及取材一直处于变化之中，而又聚焦于生、死、爱、性、存在等既具体又抽象的方面，保证了其作品接近伟大诗歌的可能。她如“毛毛虫变蝴蝶”般一直超越自己。她是一个“成长型诗人”。她获得今年诺贝尔文学奖，虽然出乎不少人意外，也有争议，但还是实至名归的。

这样，不知我是否能够说，在某些方面，燕紫可以把格丽克的诗作当作自己诗学研究学习的参考标本，并在自己诗写实践上既发扬自己的风格品性又不断自我超越。

燕紫觉得她个人经历决定了她写作风格和走向。她大学读的是理工专业，但同时修文学院的专业课，沉迷于中国文化中国文学。她欣赏张爱玲、萧红、沈从文这些人能够突破传统体裁限制，写出诗化散文、散文体小说，虽然当时被边缘化，但他们的探索符合了世界文坛三十年代以来的发展趋势。燕紫对中国传统文学之美情有独钟，她在网络上举办有关讲座，其内容是她数年来的自学笔记和总结。她喜欢李义山。她说，解读李义山之诗，了解道家思想、神话传说是基本功之一；李义山达到了诗性高远而神秘的高度，历千百年，越品越读，越耐人寻味。关于新诗创作，燕紫觉得，先写格律诗词，再写现代诗，现代诗会自带韵律感。写一段时间的现代诗，再回去读古体诗，会从中找到古典诗意，并重新运用到新诗创作中。古体诗和新诗创作完全不同，却又有内在联系：韵律，意象，结构，和哲理。燕紫这个心得体会值得珍惜。

如许多论者所指出，燕紫擅于通过巧思的具体意象来表达她独特诗美的格局。品味其诗，你会感受到她的心跳与气息，如其本人，柔中带刚，既坚韧、沉郁，却又温润地钻进你的心田。她的诗歌具有一种磁性的渗透力，让人在美的观赏中骤然沉思，在飞扬的美感中会不经意掺入几抹沉重，完成了言志和抒情的复合而多维的过程。燕紫诗作既厚重又灵动。她写的常常是个人情感，或许一种心境的记录，或许一种情怀的宣泄，或许一种万物的联想，有爱情煎熬中的咀嚼，有岁月流逝中的感慨，甚至是个人病痛的体验，而在“个人情感”里，是对家园的倾心，对女性命运的关心，对国运的关注，对生命真谛的渴求。她常常在抒情唯美的文字中，不经意间便奔涌出关注现实关注人生的呼唤。的确，燕紫的诗歌，既感性也理性，很个人，但具有人性普遍性。死亡折射出哲学和宗教的奥秘；爱情体现现世人生的滋味。燕紫感悟到，无论时代如何，人性是永恒的，相通的，因而存在值得抱持的普世价值。表现人性普遍性的哲理性，是诗人的毕生追求。

燕紫自认她的写作秉持“效自然之道，摹灵魂之踪”。这是很高的自我期许。她不懈探索华语诗歌审美理论，勇于尝试跨文化诗歌创作，呈现对自身生存状态和人类命运的终极关怀。她大量运用了明喻、暗喻、隐喻这类手法，将对现实的感受曲笔地展现了出来，形成了一种源于心灵的思考。她的创作手法，受到西方象征主义，尤其是意象派的影响。而如论者所说，不论是象征主义，还是延伸发展的意象派，实则都是“诗贵比兴”，是明喻、暗喻的变异发展。她让东西方意象相互叠加，营造出精神的丰富和诗意的美感。可以说，她本身就是东西方文化交融的混血儿，在两种文化的滋养中，让这种切换游刃有余。

比起她的作品深沉厚重的风格来，燕紫感觉她本人可能更加开朗明媚，更像是史湘云和探春的结合体。燕紫对诗相当执着，那是一种生命的执着。她还年轻，充满活力，就诗而论，相信在她未来的诗歌创作的艺术构思、文字锤炼和思想表现方面，都会不断给诗坛带来新的惊喜。

“精准的诗意语言所营造的朴素之美，让个体的存在获得普遍性。”这个瑞典文学院给露易丝·格丽克的颁奖词，我想，燕紫一定会从中领会了什么。

2019年8月17日，燕紫在澳大利亚昆士兰华文作家协会诗歌创作研讨会上，曾经满怀信心地表示：“经典是用来参考的，也是用来打破的。”相信她会像“毛毛虫变蝴蝶”般超越自己。当然，这需要不懈的努力，需要清醒的自我认识和敢于突破的勇气，有时，就需要如她自己所说的这么坚毅：

凛冽是一把尖刀
趁着倒抽的冷气，侵入肺腑
蚀骨，剥魂，只剩一具失去思考力的肉体
要么从冷冻中苏醒
要么永远蜷缩门内
这一天，或者这一生

(2020年12月6日初稿于悉尼，2021年10月26日修改。)



2019年8月17日，燕紫在昆士兰华文作家协会诗歌研讨会上主讲。会后部分与会者合照。

作者简介：

何与怀，一九四一年出生，广州市人。早年毕业于天津南开大学外文系。曾任教于广州外国语学院（现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新西兰奥克兰大学博士。现定居澳大利亚悉尼。除一般写作外，主要研究兴趣是当代中国问题和华文文学。著作多种多样，各种文章散见世界各地刊物、报纸和网站。

现为澳大利亚悉尼华文作家协会荣誉会长、澳华悉尼雨轩诗社荣誉顾问、澳大利亚南滨出版基金评审、悉尼诗词协会顾问、澳洲酒井园诗社顾问、世界华文作家交流协会学术顾问、中国《中文学刊》名誉主编、《澳洲新报·澳华新文苑》主编、《澳华文学网》荣誉总编、澳大利亚华人文化团体联合会召集人。2021年荣获澳华文化界终身成就奖。

打造澳华文学的品牌

——序张奥列《当黑发黑眼遇上金发碧眼》

陆卓宁

真正认识作家，尤其海外华文作家，一般当然是因其作品，认识澳大利亚的奥列兄当然也不例外。不同的是，奥列最先让我读到的作品并非是他的“叙事性”文本，而是其另一幅“笔墨”：文学研究。是的，不是“作品评论”，用所谓的“专业术语”来说，是一篇有着突出“问题意识”的不折不扣的文学研究文本。

那是多年前，笔者在编一部海外华文文学论文集（《和而不同——第十五届世界华文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面对几百篇的来稿，坦白地说，对于主要从事研究的国内学者和海（境）外华文学者的论文，与以创作为主的海外华文作家的来稿，我的审读“原则”与心理期待是有区别的，也理应如此。但当读到一篇题为《打造澳华文学的品牌》的来稿，笔者着实为之一振。来稿开门见山，认为自上世纪末海外华文文学呈现蓬勃生机以来，澳华文学“从作家队伍、作品种类和创作园地的整体性来衡量”，都“扮演着一个不可或缺的角色”，甚至因此“逐步改写了世界华文文学版图”。随即，文章笔锋一转，直接提出了即便如此，为什么“澳华文学至今仍然没有引起世界华文文学研究者的足够重视”这一尖锐且思辨性鲜明的“问题”。这又何尝不是海外华文文学研究界一个“问题”？甚至是一个“盲点”？文章随后围绕这一问题，做出了完全“在场”的阐释与思考（此不赘）。这就让我不得不再进一步“查证”来稿作者的身份。不错，是澳大利亚的张奥列，一个妥妥的创作活跃的海外华文作家。

即便在那个时候，用“成果丰富”来描述奥列的创作也是恰如其分的。奥列自1991年从享有“千年羊城，南国明珠”美誉、一直处于改革开放前沿的现代大都市广州城移居南半球的澳大利亚始，伴随着初到异国为生存打拼的艰辛，为身份落地、经受异文化冲击而遭遇的心理和精神煎熬，《悉尼写真》、《澳洲风流》、《澳华文人百态》、《澳华名士风采》、《家在悉尼》等多部散文、小说、随笔结集也在十来年的时间里纷至踏来，与1980年代后因“洋插队”而勃兴的北美新移民文学遥相呼应，在新崛起的海外华文文学大潮中“扮演着一个不可或缺的角色”。其实，奥列兄的“文名”早于其去国前就已经酿就。曾就读北京鲁迅文学院，拥有北京大学文学士名号，更有于作家于文人而言，可“欲”不可求、颇具“话语权”份量的头衔傍身——广东省作家协会副秘书长；当然，这一期间《文学的选择》《艺术的感悟》两部文学评论集的出版，——这在19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大陆文坛实属难事，便是他上述“文名”的底气，也预示其

在日后做起“文学研究”来决非一时兴起。我们无从得知张奥列舍弃这些让多少人望其项背的“功名”而义无反顾地奔赴充满“不确定性”的遥远的南半球，经历了怎样的心理路程与抉择，但其去国十余载依然保有“少年心”与凌云志，期间可以想见的勤奋与坚韧，与他文气的外表是有些“错位”的。——回忆起来，笔者之前是“认识”奥列的，只是每次的海外华文文学会议，“归来”的海外华文作家者众，席间的腾腾热气，奥列多半是沉静谦和地在一旁“享受”而让人不忍惊扰。随后，在再一次的相关会议上，我便有意与奥列兄攀谈起来；再随后，陆续读到他寄来的《飞出悉尼歌剧院》、《故乡的云，异域的风》等传记文学、散文作品集，特别是他着力构造的有如全景式澳华文学版图的《澳华文学史迹》一书，深以为这是奥列充沛才情的生动诠释，也因此成就了他自己成为了一道特别灿烂的星光，“闪耀在南半球澳洲华文文学的星空”（江少川教授语）。

这一来，再读到奥列由“异乡情状”、“家国情怀”、“艺文情愫”、“人生情缘”四辑构成，表现中澳文化关怀与体验，洋洋洒洒十八万字的《当黑发黑眼遇上金发碧眼》的散文随笔集，便觉得，其人其文其思，都是“奥列式”的。

依然是那样地勤勉谦善，不拘于事。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在2020年初春始，粗暴地侵袭了地球的每一个角落，阻隔了关山，更阻隔了因着“凡有海水的地方便有华人”而便有华文作家——之前每年度、甚或更短的周期跨洲越海的“文人兴会”。聊以欣慰的是，借助随互联网时代衍生的微信群、云平台，海外华文作家们依然可以高谈阔论，挥洒才情；即便是隔着屏幕，那份相见欢也是生动真切的。只是，一如以往“线下”会议的谦和与自持，无论是哪一个“群”，也无论是哪一片“云”，奥列似乎从不见“冒泡”，也从不见“现身”。是的，他有属于他自己“参与”的方式，有属于他自己“在场”的标识。譬如，因疫情，人们最常情的牵挂莫过于彼此的平安无恙。“最近，新冠病毒从天而降，肆虐大地。从电视新闻上看到悉尼几家养老院先后染疾，几十位老人陆续离世，有点黯然。我突然想起入住养老院的罗斯，不知他是哪一家，是否安在？暗暗为他祈福。”（《楼长罗斯》）在这里，哪怕是没有亲缘关系，只是曾经居住过的公寓楼的楼长罗斯，也引动了奥列的挂念。奥列的谦善又总是那样的纯朴和拙稚。再譬如，对于互联网时代作家“换笔”的必然，他是这样自嘲：“如今科技时代，上网和电脑写作是大趋势，有谁还那么笨拙地真的在稿纸上爬格子呢？有，我就是，而且是在上班的火车上，在车厢摇摇晃晃乘客上上落落中可笑而笨拙地一笔一划地爬格子。——我是大趋势中的例外，时代的落伍者。”（《车上爬格子》）如果这确实是“大趋势中的例外，时代的落伍者”，谁又能否认，其精神内核不是勤勉与坚韧呢？

依然是那样地倾情于真诚平白，举重若轻。我以为，文如其人，用以描述奥列是最贴切不过的。随着日益擢高的著述与“文名”，奥列获得的赞赏与荣誉也“扶摇直上”。挟早年在国内先后斩获的盛名，如中国作家协会庄重文文学奖，广东省首届文学评论奖，来到重新开辟的“新乡”，澳洲华文杰出青年作家奖、海外华文著述奖学术论著首奖、世界华文文学优秀散文奖、全球华人散文大赛优秀奖等等，也陆续收入囊中。何以为“奖”，“奖”之何为，或许见仁见智。但对于奥列，借用刘勰所谓“夫文心者，言为文之用心也”，我更愿意认为，奥列之文心便是“真”，这是他为文的底色，也是他为文的坚守，与获奖与否无涉。譬如，全球化时代的当下，海外游子何以解“乡愁”？奥列云：“社会开放了，交流畅通了，那种思乡之心还有，恋根之情也在，但离愁别绪却淡化了，也许是对‘家’的理解有了变化吧。现在每年过中秋，也会给远在中国的父亲打个电话，问个冷暖；也会与中国的朋友通个微信，道个珍重：但完全没有那种撕心裂肺的‘乡愁’。若要看看亲人，看看朋友，看看家乡变化，买张机票就可成行，何须愁肠寸断？”（《梦月》）从抽象的意义上说，其来有自的身份印记对于海外华人无疑是永远无法完成的文化清理，“乡愁”则构成其最核心的表征，奥列亦概莫能外。但是，作者却没有一味地“为赋新词强说愁”，而是那样地坦荡荡，不虚与委蛇，即便是其间那份“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之况味不难让人把捉。本书中多篇文字莫不如此，或短小玲珑，甚或絮絮叨叨，但却让你在轻松惬意中会心风物，了然事理。

依然是那样地执着于“问题”，所谓不忘初心。世人皆知的文坛大侠梁羽生曾高度赞赏奥列是一位“知名作家、资深编辑”，是“一位散文、评论多面手，既能编（报），又能写（稿），是个全才”，并认为奥列对澳华文坛的贡献某种意义上“前无古人”（见陈弘莘《中华文化的分流与叠合——张奥列新书〈澳华名士风采〉发行会后记》）。笔者以为，奥列完全担当得起大侠梁羽生的评价。如果说本序开篇笔者提及奥列对澳华文学的发展现状提出的是个“问题”，那么，这一“问题”又何尝不是奥列对身在其中的自己提出来的？因而，他孜孜不倦地抒写“澳华文人百态”，他苦苦追寻“澳华文学史迹”……，乃至收入本书的所有篇什，或说“一道道生命历程的心迹”，莫不是对这些“问题”的生发？对其“初心”的丰富？他说：“现在我则更多地穿行于历史文化中，写些与澳洲华人历史有关的纪实性作品，既想为这些真实的、典范的人物作传，同时也想为澳华历史留下些文字印痕。”；他还说：虽然澳大利亚官方关于澳洲华人历史有所记载，澳洲华裔学者也有不少专论，“但是这些专著对华人历史还留有一些空白，特别是细节方面，所以我希望自己能用形象化的笔触，表现某些具体的历史和人物，去延伸

这些历史记载。”（《穿行于历史文化中》）。正是如此，奥列试图以其“全才”之力，只为着一个执念——“打造澳华文学的品牌”，从而“抒写了一个‘开放式’的‘中国故事’”（《穿行于历史文化中》）。是的，身处疫情下的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以某种思维守



奥列的《当黑发黑眼遇上金发碧眼》书封面

（作者陆卓宁为中国世界华文文学学会名誉副会长）

势去讨论中西文化异同已远不适宜，我们应该有足够的自信，开阔的人文情怀，在人类的维度上探讨中华文化对于人类社会的共同价值。

于是，当奥列微信笔者为其新作《当黑发黑眼遇上金发碧眼》（台湾秀威出版）写序，于情——，因着《打造澳华文学的品牌》而与他建立起来的文缘；于理——，一位不论是在澳华还是在海外华文文学中不可多得的拥有多幅“笔墨”、且完全可以列入海外华文文学“第一集团”的作家，我都无法推托。即便笔者才学不逮，这又未尝不是一次体验与欣赏美文的极好机会呢。

是为序。

笔随心走 感知风物

——《当黑发黑眼遇上金发碧眼》后记

张奥列

大凡走上创作之路的人，初衷都是想成为小说家或诗人的，很少有人一开始就立志当个散文家。因为小说、诗歌的读者最多，影响最大，也最容易落入评论家的法眼。小说若碰上运气，还可以跨界影视，名利双收。诗歌充盈于校园，唱响于文艺青年的心头，铸造了一代人成长的浪漫印记。

但其实，散文才是最为广泛的文体，因形式灵便，写作者最多，也几乎覆盖了所有媒体、出版平台。只是，进入高精尖的领域则微乎其微，称之为“家”的也就凤毛麟角了。

为何名“家”少却队伍众？盖因门槛低、种类杂，许多写手没有什么野心，只是想有机会公开表达和分享一下而已。只要真心、真诚、真实，就可随意而走笔，随情而抒发，便可为文为心声。所以，很多写不成小说、诗歌、评论的人，都可以玩玩散文，而几乎所有小说家、评论家、诗人，也会以散文为副业，或为消闲润笔，过过手瘾。

我这个人的个性气质，似乎欠缺点诗情画意，不懂诗，也写不好小说，虽然文学评论曾是我的专业，但换了个生活环境，评论对象改变了，况且也写腻了，所以不经意间便闯入了散文的芳草园，舒舒筋络，吸吸清香，也算是身心的一种调适。

记得旅澳初期，我忙于打工，都是些眼见功夫的力气活，虽然身体蛮累，但脑瓜子却很清闲。有时边干活儿边思绪开小差，各种生活滋味都在脑海里不断翻滚，信马由缰。有一天终于按捺不住，晚上从床上爬起来，把各种杂念记录下来，把那些纪实性的生活片断书写成文。而这，也是我出国辍笔一年半之后，重新拿笔涂鸦。

后来我出版了小书《悉尼写真》，拿给当地图书馆。他们不懂中文，问我，属于什么类型的书？因为图书馆要分类管理的。我说纪实文学吧。他们说，文学只分虚构和非虚构两类。于是，书被摆在非虚构类。再后来，我又出版了《澳洲风流》，图书馆又问是哪一类，我说是小说散文集。他们脸露难色，因为跨界虚构与非虚构，不知该往哪儿搁。我才注意到，虚构与非虚构，是西方文学界对文体划分的概念，中国近年也开始接触这一说法。于是我观察了各图书馆的书架，文学创作类的确只分虚构与非虚构，只有诗歌还可以独立成类。也就是说，除了小说、戏剧属于虚构性，其它创

作就是非虚构性了，这就把我们在中国通常说的散文范畴扩大了许多，增加了文体的弹性。

原来我对散文的理解比较单一，无非就是抒情性（以描述中直抒胸臆）、心灵性（叙说间议事论物）为主，是写景状物的美文，嬉笑怒骂的杂文，或谈天说地的随笔。但按照非虚构性的标准，即以事实为元素，以亲历或亲闻为视点，所有见闻纪实、文化随笔、生活散记、游记传记、人物特写、知识趣谈、时政杂说及小品文、回忆录等等，都可归入散文类，体现了更大的包容性、领悟性、开放性和流动性。

其实中国古代的散文也是比较宽泛的，包括《论语》、《庄子》、《史记》等等，浩如烟海。散文其实就是与韵文相对应的，除了诗歌，及后来的元曲、明清小说之外，许多古典文献，甚至一些辞赋骈文都可归入散文。中国现代散文或许更强调文学性，范围有所收窄，但吸收西方艺术养分而增加了语言的弹性和密度。

散文写作，不需要套路，也没有固定模式，是文学创作中最为灵便最为多样的形式，文无定法，笔随心走。散文怎么写，全在于作者的气质、品位、趣味、心态、情绪与感悟。它可以有时空与心境的变化，也可以有性情与习惯的定格。但从学科研究的角度，散文形态还是有其基本定义及其属性规范的，诸如什么叙事性、抒情性、哲理性、真人真事、以小见大、泛而不散等等。我们的写作，往往也会受其规范的影响。比如，中国现代散文最常见、最有代表性的几种类型，就伴随着我们几代人的书写。

一类是上世纪三、四十年代，经过“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后“白话文”的淘洗，以朱自清、周作人为代表的闲适散文脱颖而出。朱自清的散文，多闲聊家常琐事，文笔质朴清丽，淡香疏影，没有华丽的辞藻，却于平淡中传递着真挚的情感。而周作人的散文，也注重个人的心灵观照，平和冲淡，古雅悠闲，闲适中见性情。这一时期标杆性的文类，还有鲁迅的杂文。他将文字当作“匕首与投枪”，毫无忌惮地对社会加以批评，将议论性散文书写提到了前所未有的境界。

另两类则出现在五、六十年代，以杨朔为代表的抒情式美文，以秦牧为代表的知识性随笔。这两种散文模式在中国大陆最为普遍，最为流行，因为是中国教科书一直所标榜的写作典范，因而影响了一代人。杨朔的散文“当诗一样写”，追求散文诗化，重在于情意，见景抒情，托物寄情，以诗意之美而言社会之大志。秦牧的散文，则以讲古论今，趣谈博闻，哲理性强而见长，他把写景抒情与叙事议论融合起来，言近而旨远，成为不可多得的知识性小品。而刘白羽大江大河的激情，孙犁、汪曾祺游走于散文与小说的边缘，也自成一格。

还有一类就是八、九十年代，以余秋雨为代表的大文化散文应运而生，他将中国文学从政治层面回归文化层面，从文化深层透视社会万象，足游天下，博览群书，显示出一种大气势大境界，因而也风行一时。

若以西方的非虚构文学标准来看，散文除了上述的几类典型的范本外，还可以更广泛。当然，不管如何宽泛，必须体现审美性。虽然我的成长环境中难免受到中国现代散文范本及当代写作套路的影响，但在澳大利亚自由自在的氛围下，我的散文写作路子也略显飘忽驳杂，不过，定体则无，大体须有，仍可包容于非虚构性的文学范畴。

说到本书，收入的散文作品，既有生活散记，也有回忆纪实，还有文化随笔、游记特写等。我旅居澳大利亚近三十载，由家乡到异乡，从东方到西方，经历了生活的巨大变迁，感受到文化的无情撞击。而这一切，由新鲜变平淡，由陌生变熟知，流淌出一道生命历程的心迹，也催化了一种新的生活观念。我笔下的作品，就是这种心迹的记录。我以其内容特色将它编为四卷：

异乡情状——旅澳生活见闻，人情世态点滴，华人洋人趣异，仍是澳洲风情中国心。

家国情怀——父母经历、个人成长、儿女教育，家事国事、东方西方，折射时代历史印痕，透视社会文化变异。

艺文情愫——醉入花丛，笔耕感怀。摄入中国大陆及台湾作家艺术家访澳居澳影像，见证文化人的风采，领略中华文化在澳洲。

人生情缘——人物特写，有父子情深，朋友情浓，有激奋励志，逐梦结缘，处处留下人性的光彩。

散文写作领域很宽阔，诗性语言、电影画面、小说情节、哲学思考、戏剧性、报导现场感，都可以融入其中。其笔法可以简约留白，可以豪华铺张；可以工笔，可以写意。不必拘泥于形而专注于神，神到点化时，形也就成章法了。就我个人而言，我不善长于浓溢的抒情，也不精于细腻的描画，倒是更喜欢平实淡然的记叙论说，灵感闪动的勾勒，虽然不一定是形式上的美文，但在记人记事感怀中，也会注重文字和内容的艺术审美意味，透过音韵、节奏、词义，力求在质朴无华中散发出某种优美的意境。

我知道，“言之无文，行之不远”。这文，就是文采（书写形式），也是文心（表述内容），是两者的融和。而融和的程度，就要看作者的悟性和力道了。至于我是否有悟性，是否够力道，该由读者去评判。我无意专精散文而成“家”，只是顺其自然而

书写，笔随心走，感知风物，将居澳生活的灵感点化为心灵文字，也以此维系与母国的思绪情感，与读者分享，与读者交流。若还能找到知音，则是我书写的最大安慰了

。

最后，我特别要感谢广西民族大学文学院陆卓宁教授为拙书写序点拨。陆教授一直关注海外华文文学创作及研究，也是中国世界华文文学学会名誉副会长，能百忙中拨冗作序，既令我受益，也为小书增色。

苍山依旧，云水悠悠 ——读西贝的词所感

陆文涛

多年前与一位文学评论家谈论过西贝的近体诗词，他认为西贝更像是古代的诗人，我深有同感我想读过她近体诗词的人，大多也会有这种想法的。在我的感觉里，她应该是一位风姿绰约才气过人的女诗人，坐在宋朝或明朝的某个闺房里，时儿愤笔疾书，时儿低声吟唱。

事实上西贝像一名穿越千年的诗人，飘然而至，在我们面前展示了她扎实的文字功底和丰富的情感世界和让人回肠荡气的情怀。你似乎可以听到了灵魂在苍穹下的低诉和叹息。

下面我们读几首西贝的近体诗词：

《声声慢·思故人》

朝朝暮暮，恍恍惚惚，形形影影处处。

却去经年，萍迹浪踪穿渡。

孤帆远道水畔，梦里来、旧颜如故。

但问我，自何年、饮啜世间愁苦。

纵使携来琼露，焉可有、一夕痛伤痊愈？

向晚依依，竟此作别日暮。

霞天怎生忍睹，手难分，万种嘱咐。

梦醒处，枉顾盼，潜泪簌簌。

这是一首悼亡词，“萍踪浪迹”、“孤帆远道”斯人已去。流水经条，满是愁闷，苦苦守望，“但问我，自何年，饮啜世间愁苦，”“饮啜”一词如泣如诉，令人唏嘘。故人在梦中归来，送来“琼露”为作者治病，其情之深、爱之切，“万种嘱咐”、怎能不让人泪下。“梦醒处，枉顾盼，潜泪簌簌。”

这首声声慢，明显受到宋朝诗词大家李清照的影响，连续的叠字出现，就是最明显的例证。

虽然李清照的《声声慢》大家都耳熟能详，但为了说明问题，还是摘录于此。

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

乍暖还寒时候，最难将息。

三杯两盏淡酒，怎敌他、晚来风急？

雁过也，正伤心、却是旧时相识。

满地黄花堆积，憔悴损、如今有谁堪摘？

守着窗儿，独自怎生得黑？

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

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

北宋末年，靖康之变。当时的皇帝宋徽宗、宋钦宗被俘，李清照与丈夫赵明诚一同南渡逃亡。不久丈夫客死他乡。李氏膝下无子，又遇兵乱，家财散尽，国破家亡，孤苦伶仃。

“寻寻觅觅，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正是李清照当时处境、心境的真实写照。“守着窗儿，独自怎生得黑”，在黑暗中“怎一个愁字了得”。

但是如果我们站在一个平视的角度来看这两位女词人，西贝的《声声慢》虽说是化用了李的“寻寻觅觅”，却丝毫不逊色于李。一个忧心未来，一个追思故人，但其情真意切，令人不由产生同理心，而黯然泪下。

正像西贝曾经在一篇追忆故人的散文中说过的那样：

“当我在月光下把乳香放在香炉上点燃，看着青烟在空中神秘地飘舞变幻，在缭绕的异香里，恍惚间，我仿佛能听到那些熟悉的呼吸，我失去的亲人仿佛像是穿越时空一般回到我的身边。也许一切不过是我的想象，瞬间即逝。我一块又一块地把乳香放进香炉，就像卖火柴的小女孩那样，希望在烟火中重温已逝的温暖。”

情之切，爱之深跃然纸上，一种无可奈何，又是无可救药的凄美，让人在仿佛凝固的空气中，感受到审美的魅力。

《沁园春·春景》

似雪倾城，飞絮落英，付水流东。
看青山楼塔，长桥湖岸，纤纤柳绿，淡淡桃红。
雾往云来，花开如梦，绿草萋萋春又浓。
枝无语，只暗香拂动，泣露迎风。

昔时燕榭朦胧，抑或是、凋零旧忆中。
望南飞候鸟，北归鸿雁，越山过岭，来去匆匆。
唯念音容，沉浮幻影，聚散缤纷人不同。
轻悲喜，守四时风雨，静对枯荣。

面对美景，又迎春风，湖光山色，“雾往云来”，词人依感“花开如梦”在这里词人虽化用了“芳草萋萋鹦鹉洲”，“绿草萋萋春色浓”也暗含黄鹤一去不复返之意。时光飞逝，但离别的爱人，“唯念音容”“笑貌依旧，不能释怀。词人守心如玉，“静对枯荣”。

西贝的词韵用得极准。虽然现代已没什么人再谈诗词的韵律，更不知平仄。但其实汉语的美，正在其中。韵律创造了美，韵律也许是文字与数学唯一的交集。而数学是宇宙的基本原则。所以韵律代表了来自宇宙深层的脉动。在西贝的笔下流露出的痛苦与忧伤，委婉和迷茫，不仅让人叹服，而且还给予了读者足够的想象和代入空间。一首词写的既工整，又有情怀已是不易。西贝不仅做到这两点，而且更进一步做到了有品位。

《八声甘州·残荷之恋》

任一湖碧水漫心头，送君启兰舟。
立茫茫微雨，青萍之末，风起云收。

自叹残荷缺月，幻世欲何求？
唯抱青莲籽，静待天秋。

感念半生恩爱，日下轻挥手，人去
难留。

忆塘前戏水，耳鬓话无休。
莫伤别、衣宽形瘦，
影纤纤、怎奈许多愁？
看江岸、苍山依旧，云水悠悠。



《云心如水》 绘画/陆文涛

世事无常，“送君启兰舟”无缘再相见。风起于“青萍之末”，江河依旧，但物是人非“感念半生恩爱”，“人去难留”。送君一别，即是永远，一切太匆匆。追忆往事，曾经的美好“忆塘前戏水，耳鬓话无休”。苦苦思念，“衣宽形瘦”，满腹愁苦，孤单影只。不过词人最终以还是收住了感情的倾泻回首“看江岸、苍山依旧，云水悠悠”。

西贝这样说过：“古诗词真是我们的文化艺术瑰宝，写尽人生、写尽悲欢离合！感觉再大的悲哀，与古诗中的悲哀相比，都算不上悲哀；再大的喜悦，也比不上古诗中的喜悦！但在写诗词时，喜怒哀乐酸甜苦辣都会因古诗词的韵律而变成一种美，把悲哀都给升华了。”

《诉衷情令·连天秋草》

连天秋草任枯荣，秋水去匆匆。
莫言岁月薄冷，世事已尘封。

千顷梦，一袭风，再难逢。
洪荒万古，天地空蒙，万籁无声。

天才往往是忧郁的，在心灵痛苦的折磨中，在黑暗寂静的夜晚仰望天际，宇宙洪荒，时空变幻，词人望穿秋水，饱尝世态炎凉，无奈封尘了记忆，却与斯人难再相逢。只期待那星辰的闪烁，期待着灵魂的不断升华。

《点绛唇·春之忆》

1

三月余寒，如丝烟柳垂江岸。
临风冉冉，对影空留叹。

雾色迷朦，缘念缘何浅？
心无盼。水隔天远，钟鼓声声慢。

2

旧瓦楼阁，枝头又染春颜色。
痴情寂寞，燕子曾来过？

人面桃花，邂逅还相错。
雨巷陌。淡红朵朵，静待风中落。

又是对影空叹，自言“缘何浅”，断念“心无盼”，又是春天，柳丝如烟，“燕子曾来过？”虽是“痴情寂寞”，但缘浅“邂逅还相错”，那份无奈，那种寂寞有如花开花落，静待风到。记得西贝曾说过：“古诗韵使生活的艰辛与喜乐成为一种美，道出了诗与生活的关系”。情感丰富的她，但性格内向。不愿刻意描写场景，却用短短几句词，表达了极丰富的情感。

西贝的词，是一道美丽又伤感的风景线。是那样的耐人寻味，相信可以流传后世。她的那一份执着的孤独，令人心醉，正如她诗集的名字——《静守百年》。

张小河影视微评八篇

张小河

一、《长津湖》在艺术上乏善可陈

《长津湖》虽然票房价值屡创新高，但由于该片缺乏坚实可靠的历史资料支撑，叙事逻辑混乱，情节支离破碎，人物虚假做作，再加上语言粗鄙，画面缺乏美感，委实是一部乏善可陈的平庸之作。影片虽然明显地借鉴了《西线无战事》和《拯救大兵瑞恩》等好莱坞战争片的经典桥段并加以铺陈，使得影片硝烟弥漫，枪炮声不绝于耳，但还是令人昏昏欲睡难以卒观。篇幅所限，这里仅通过几个细节，以一斑而窥全豹，用举例的方法说明该片在艺术上的不足之处。

首先是影片开头部分男主角伍千里捧着哥哥伍百里的骨灰回家报丧的情景严重失真。熟悉中国历史和文化的都知道，火葬在中国民间，特别是在中原的汉族中历来是被严重抵制的。火葬在其时即使存在，也常常是身无立锥之地的贫民不得不接受的最低贱的丧葬方式。这种形式就算有，也不会将其用到已经身为连长的烈士伍百里身上吧？

其次是伍家三兄弟全部上战场的桥段让人想起《拯救大兵瑞恩》。而那个识字不多智力低下的新兵伍万里虽然连子弹都没见过，却能在入朝后短短的几天内，快速成长为战神，先后连续干掉了十二个美军士兵。如此看来，那些曾经经历过两次世界大战的美军陆战一师的士兵真是纸糊的啊！但如果一个新兵蛋子都可以干掉十二个美军，那中国军队“杀敌一千自损一万”，即所谓十倍于敌的伤亡率又是怎么造成的呢？

再次是片中呈现了多个令人匪夷所思战争场面，使得天寒地冻血肉横飞的长津湖残酷战场成了小粉红们所津津乐道的网络游戏。在护送通讯设备的路上，自称“第七穿插连”的英雄连长伍千里居然还缴获了一辆美军坦克并用该坦克炮击美军的另一辆坦克而将其摧毁。这时，有趣的情节出现了，这两辆同属美军的坦克居然各自射出了不同型号的两枚炮弹，一枚粗壮，一枚秀美，在空中相撞后把美军操纵的坦克给击毁了。与此类似，诸如在炮火连天的爆炸声中用吹哨指挥战斗，实操投弹前先要旋转 360 度等等花活，在剧中触目皆是不一而足。而这样的抗美神剧，恐怕比起手撕鬼子的抗日神剧来更有过之而无不及吧。

最后片中还用了很多于史无据空口无凭而且明显是虚构并可能会对观众形成误导的情节。比如俄文翻译居然当起了传令兵，其牺牲是为抢救作战地图，有名有姓的前线指挥宋时轮居然引用信口开河的农民讲话做战争动员，以至使得战士们普遍相信麦克阿瑟将军计划在圣诞节前打过鸭绿江等等种种子虚乌有的奇葩设定。这些情节虽然明显是虚构的，但估计它们不仅误导了那些在前线卖命的中国士兵，而且恐怕还让今天买票进场的忠实观众们都相信了。

这使人产生无限的感慨：难道当下的中国真是一个“人傻钱多”的国度吗？莫非这就是传说中的国民收入的第三次分配？信不信由你，反正我是信了。

二、《觉醒年代》的年代觉醒

经莫言先生微信公众号极力推荐，花了一周的时间终于看完了43集的《觉醒年代》。该剧讲述的主要是陈独秀及其北大同人如何发动新文化运动，并成功地将五四运动的成果发扬光大并最终建党的故事。仅从艺术上讲，该剧在历史剧中堪称佳品。虽然叙述的是灾难深重的中国的一段惨痛的历史，但人物塑造活灵活现，语言对话生动有趣，画面色彩形象逼真，情节处理不落俗套。诸多的历史人物，不管其历史地位如何，都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有趣的是，这虽然是一个向中共建党百年献礼的作品，而且全剧确实也是以陈独秀李大钊甚至毛泽东周恩来为叙述的主线，但看完全剧，我竟然也有了如同陈丹青看完《建党伟业》的同样感受，即认为这是一部向北洋时期的民国政府致敬的作品。恰如陈丹青所说：“《建党伟业》是一部向北洋军阀政府致敬的电影，该片用生动的镜头，精彩的案例，温馨的细节，为我们描述了这样一个时代——报纸可以私人控股，新闻可以批评政府，大学可以学术独立，学生可以上街示威，群众可以秘密结社，警察不可随便抓人，权力有边界，法律有作用，人权有保障，穷人有活路，青年有理想”。这真可以说是与该片创作者的初心大相径庭。

陈独秀先生无疑是中国历史上不可或缺的人物，鲁迅胡适更是中国不可多得的名副其实的文化巨人。但这些人物的仅仅在北洋时期成批产生的现象绝非偶然，而是与民国初期这个中国历史上绝无仅有但又昙花一现的追求民主与法制的社会大环境以及崇尚

自由平等博爱的人文小环境息息相关的。举例来说，仅仅从严重扭曲的场景中，我们还是能看到总统徐世昌总理钱能训诸君至少在表面上的尊重法制礼贤下士以及政务警务人员如吴炳湘等所表现出来的灵活善变甚至幽默风趣的各种官场作风。这种政坛风范其实是在其后乃至当今的各级官场都难以再见到的。至于学界，那种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学术气氛，推陈出新兼收并蓄的行为规范，以及特立独行忍辱负重的道德追求，也为春秋时期诸子百家问世之后所仅见。因此说中国二十年代是中国至少是文化史上的黄金时代，恐怕应该算不上是什么夸大其词吧。

一百年来，斗转星移，物是人非，但统治集团的专横跋扈，知识分子的肤浅浮躁，青年学生的热情单纯，人民群众的麻木愚昧，还是恍如昨日，未有寸进。而我们至少还曾经拥有过的那些美好的东西，却已经逝如流水，尽失殆尽了。细细想来，深入思之，又如何能不令人黯然泪下。

三、《北辙南辕》的南辕北辙

《北辙南辕》体现的是典型的冯小刚式聪明，就是通过打擦边球，试图平安地游走在文化管制和艺术真实之间并取得平衡。但这在当下的中国几乎就是南辕北辙的两个目标，因此《北辙南辕》虽然可以说是近年来影视艺术中少有的佳作，但对于冯导来说，即使说是他所有作品中最垫底的，恐怕也不为过。

现在有评论说《北辙南辕》过于“悬浮”，或说是北京版的《小时代》，甚至直追眼下时兴的凡尔赛文学。我虽然觉得该作品虽然还没有沦落到那个地步，但冯导试图在媚俗的同时又标新立异，却实实在在是南辕北辙。比如他虽然试图通过讽刺海外渣男来迎合国内的民族主义倾向，但在实际的情节设计上，恰恰是那些西化了的部分才真正是让该剧出彩的地方。比如他所能表现的那些直率坦诚，绅士风度，英武果敢，甚至风趣幽默等等都是由海归人士从国外引进的。而与之相对应的趋炎附势，唯利是图，吹牛拍马，唯唯诺诺才是当下国内民众生活中的常态。

为了完成这一不可能实现的南辕北辙式的旅程，作品设计了以文明理智自我独立为特征的海外渣男势力（以程凯为代表）与北辙南辕餐馆的五名女股东的玉女集团的斗智斗勇并最终脱钩的过程。可如果认真思考一下，就会发现玉女集团所经历的其实是杀敌一千自损八百的双输游戏。虽然北京痞子们所谓的“为朋友两肋插刀”的哥们义气，最终造成海外渣男落荒而逃，但也正是这种不讲是非的江湖义气，才最终害了戴

小雨，使她最后成了个嫁不出去的大龄剩女。而其他几对情侣的恩爱情仇，由于基本上是在门当户对的环境下的蜜蜂采蜜蜻蜓戏水，因而也缺乏反映当代社会深度内卷和逐渐躺平的生存状态的现实意义。

四、《流浪地球》化神奇为腐朽

电影《流浪地球》改编自刘慈欣的同名小说，但认真对照两者，就会发现电影明显掺入了战狼元素，而原作中体现的对人类组织的理性批判的创作宗旨则荡然无存。

总体来说，改编主要是从下述方面背离了小说：

1. 在时间上提前了约三个多世纪，成为触手可及的 2075 年。因为估计很多人的房贷届时还没还完，所以故事能够使人记忆犹新而有切肤之痛。但由于这个期间会被不少人看到，所以我敢和任何人打赌，影片中的任何场景都绝对不会在 2075 年出现。

2. 影片无端增加了原著所没有的说俄语的宇航员，似乎预示着未来 50 年中俄将主导联合政府，似乎是想以此来增加制度自信。而原来作为女主角的日本妻子，也变成了本来子虚乌有的中国妹妹。自信是增加了，但这没有美国领导的联合政府，还会有人相信并追随吗？

3. 原来人类所遇到的似乎是无法避免的太阳氦闪，在电影中被与木星相撞所取代。但这种危险，居然被吴京驾驶着的空间站用引爆木星的方法给排除了。且不说比地球还大上百倍的木星能否被吴京所引爆，即使有这种可能性，那还不如对着太阳唱红歌，或直接把太阳干掉算了。

凡此种种 不一而足。

结论：原作即使是瞎编，也好歹还是在科幻小说的范围内。而小说一旦改编成电影，就成了赤裸裸的宣传了。也正因此，维持我对《战狼 2》刚刚上映时所作出的类似的结论如下：

(1) 《流浪地球》将难以打破吴京的《战狼 2》的票房记录，而且主要的票房是国内贡献的。原因不言自明。

(2) 《流浪地球》将不会获得任何大的国际电影节的奖项，甚至可能连国内的类似“金鸡”这样的专业奖项也得不到。

(3) 除非彻底开放言论及批评，否则这种国内国际票房的严重背驰以及国内专业人士与吃瓜群众之间在艺术评论上存在的严重背驰的现象将会长期持续下去，而且不会得到任何的改善。

五、《沉默的真相》令人细思极恐

《沉默的真相》是近年来少有的反映现实的电视剧，在某种程度上简直可以说成是雷洋事件的升级版。大学生因支教而发现黑幕，被人陷害致死，其女友及同学为其伸冤不果，反倒深陷囹圄，最后不得不以身试法，以自杀及犯罪的手法引起轰动效应并最后使沉冤得雪。这样匪夷所思的情节设计，在正常国家似乎是不应该发生的。其之所以发生并能引起共鸣，主要是基于如下条件：

1. 没有新闻自由所以必须用制造轰动的恐怖事件来引起领导及公众重视；
2. 舆论受到管制所以必须以保护人民利益的名义强行公布真相并促成案件得以高效侦破并被受理；
3. 官商勾结法制不彰以至于冤案遍地，如几位男主角几乎都曾有被诬陷降级，或甚至判刑或致死的经历；
4. 领导渎职大众冷漠已成常态，且不会受到哪怕是舆论或道德上的谴责。

这似乎才是真正的沉默后面的真相，而这种真相的揭露是靠作品主人公的近似殉道的行为才得以完成的。但正是这点真相才让人细思极恐。因为在现实生活中，具有这种能够以身饲虎行为的人如果还没绝迹，也少如凤毛麟角。但这同时也就意味着那些普遍存在的被侮辱被损害的生灵，和那些被诬陷被判刑的冤假错案殉道者，将永远也得不到沉冤昭雪啊，不是吗？

匪夷所思细思极恐，“沉默的真相”令人不寒而栗。

六、电影《芳华》与小说背道而驰

严歌苓的原著虽然比冯小刚拍出的电影还深刻一些，但也绝不是没有瑕疵的。比如她用善良来形容刘峰小嫚，其实是将当时的中国社会简单化了。在一个等级森严尊卑有序的特权社会里，善良往往是弱者得以生存的武器。在这一点上，她唯一说对的是这句话：“唯有从来不被善待的人，才最能识别善良”。因为被人善待，对弱者来说本来是一种奢侈品。

尊卑有序趋炎附势是中国社会的基本特征，在部队文工团这个盆景似的小社会也难以幸免。丁丁拒绝刘峰，不是因为他是活雷锋，而是因为他是凤凰男。众人排斥小嫚，也主要不是因为她的人品，而是因为她的卑微社会地位。在一个等级森严的特权社会里，穷人和弱者本身就是原罪，所以欺压良善欺软怕硬本是天经地义的原生态。知道小战士们为什么要隐瞒年龄争着入伍吗？他们其实并不是热爱祖国，而是要摆脱每天吃红苕最终被饿死的悲惨命运。可不幸的是，饱饭还没吃上几天，他们就被送上战场，最后居然被烧死了。在离开这个世界之前，他们最想知道的，居然是果丹皮是什么味道。而这些可怜的孩子，却被电影导演和某些观众，理解为至善至美的英雄了。

也正是在这一点上，电影《芳华》和小说背道而驰了。在电影中，冯小刚被他的青春迷恋所误导，过度拔高并渲染了那本来并不存在的刘峰小嫚的英雄行为，并多次出现与原著宗旨南辕北辙的败笔。这才是真正的讽刺和黑色幽默：那个把真实生活中的小嫚逼疯的英雄谎言，又被冯小刚导演在电影中用加强版重复了一遍。我想这一次被逼疯的，应该是严歌苓了吧——如果她还对生活本身有着足够清醒的认知的話。

七、《平凡的世界》只是一个童话

历时月余，时断时续，终于将根据路遥的同名小说改编的 55 集电视连续剧《平凡的世界》看完了。仅就作品而言，应该算是一个精品。全剧人物性格鲜明，表演精湛，语言平实，画面美观，尤其是片头片尾的主题曲优美动人，回肠荡气，引人遐想，令人深思。在少男少女们纯真爱情的玫瑰色彩的后面，我们看到的其实是在一个特殊的二元社会中，占人口绝大多数的贫苦农民在苦难中求生的艰苦卓绝的生存状况。

从题头导言可以看出，作品似乎是在昭示着往年冬天的严酷并期冀着春天的到来。但遗憾的是，我们看到的其实只是一个秋天的童话：在一个美好的季节，黄土地上农民开始收获。片中少男少女们纯真爱情虽然美仑美奂，令人向往，但却由于过于理想化而成了童话，而且是一个卖炭郎或揽工汉独占花魁或公主的童话。这样的童话，到了如今的严冬时分的中国尤其不可信且不可行。谓予不信，只需看看如今的公主们的送给当日的孙少平的称号就可以一目了然了：你不过就是个屌丝“凤凰男”啊。

这就是典型的现代青年的感受。卖油郎或灰姑娘不是不可以写，但是不能写得太多太滥，或比例太大。《平凡的世界》充满了编剧对揽工汉和灰姑娘的美好爱情的描写，比例大得太离谱，这就很难令人接受了。

我爱路遥，其实是从看以他的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人生》开始的。可惜的是，《平凡的世界》似乎并没有超出《人生》的境界。《平凡的世界》只是一个成人版的童话，美丽而又虚幻，但文学价值不高。也许多少还可以算成是一部佳作，但似乎永远也不可能成为经典。

八、港版样板戏卷土重来

香港真是个神奇的地方，作了100多年的殖民地，却培养了一大批爱党爱国人士。自从文艺座谈会之后，港产的红色经典层出不穷：前有《黄金时代》歌颂萧红，后有《智取威虎山》重塑经典。好看当然也是挺好看，只是处处既造神又造鬼，每每先穿越后穿帮。给人们的感觉，好像是样板戏又回来了。《黄金时代》好歹还中规中矩，到了《智取威虎山》，那简直就让江青同志都自愧不如了。

当年的样板戏，有所谓“三突出”等等一系列创作原则，但总则是突出主要英雄人物，丑化反面角色。在这一点上，徐克可谓是有过之而无不及。镜头一到共军这边，就青天白日，朗朗乾坤。“朔风吹林涛吼峡谷震荡，望飞雪漫天舞，巍巍丛山披银装，好一派北国风光”。可一到国军这边，那就好比进了阎王殿，八大金刚，魑魅魍魉，青面獠牙，半人半鬼，纵使三岁小儿，也能分出好人坏人来。怪不得不少文革粉进了影院，眼见国人自相残杀，血肉横飞，就感到无比痛快，几乎要爽死了。

“智取威虎山”虽然根据的是历史上的真人真事，但据当时的报道，当年的杨子荣是仅仅带着5个人去了威虎山策反土匪。活捉“座山雕”等土匪13人时没费一枪一弹，基本上就靠“兵不厌诈”的孙子兵法。但在曲波和徐克那里，这里却成了惊天地而泣鬼神的伟大战场。美式坦克，德式飞机，连后来打珍宝岛才有的肩扛式火箭炮都使上了。

有趣的是，徐克作为香港导演，毕竟不谙大陆事务，凡是严格按照样板戏照抄的地方，还能有板有眼地借题发挥。但一到了需要自己创造的地方，就往往开始穿帮露怯了。举例来说，原作中所没有的本该是目不识丁的贫苦妇女“栓子娘”这个人物，居然让徐大导演给演绎成了精通间谍美人计的“蝴蝶迷”，文武双全，色艺俱佳，这这这，岂不是贻笑大方？。



作者简介：张小河博士就职于澳大利亚纽斯卡尔大学商学院。曾任香港影评协会会员，并曾获得该会影片竞赛冠军。

李白对我们当代人的启示

行迈

作为盛唐“歌诗”的谪仙，李白和杜甫等诗人一起，又特别是李白，打破了之前“梁、陈宫掖之风”，开辟了唐诗一代新风。李杨冰《草堂集序》云，“今古文集，遏而不行。唯公文章，横被六合，可谓力敌造化歟。”

“梁、陈宫掖之风”是指李白之前诗歌里所充斥的那种以“綺错婉媚”为本的宫廷靡靡之风。李白是使诗歌从宫廷走向社会走向大自然的主要带头人。此序言肯定了李白诗歌走遍大江南北的兴旺景象和开辟一代新诗风的文学历史地位。

李白能做到这一点，是他“济苍生”的远大理想和坚持“不羈”之独立个性使然。另外，李白诗歌以古诗和乐府为主，其律诗在精选的唐诗三百首中还不如杜甫、王维、和李商隐多。李白作诗以内容为主而形式为次，常意气风发，不拘形式。诗歌的精髓在诗，即意境和神韵，其次才是歌。不顺（出律）之处，歌者一唱就调整过来了。故作诗是先有冲动、灵感 and 大致内容，后找形式和格式。

而形式却又是艺术的载体，舍其不存。格律诗和八股文为何命运不同？因为格律作为诗歌的一种艺术形式传承下来，有艺术感染力，与需要实用却又不适用的八股文不同。清人入关以来，清朝廷为了驾驭辽阔中原人口众多的汉人，在政治上实行满汉一家，文化上推行垄断政策：修《四库文书》、搞文字狱、行八股文、定科考范例、钦定诗韵、词韵和词谱等。八股文因其脱离实际应用的需要，到清末民初就消亡了。但格律诗词和诗韵、词韵、词谱却得到流传和发扬，延续为国粹之一。其原因在于诗歌不仅是文学，而且是最具艺术性的文学，和所有艺术一样需要特定的艺术形式才能感动人心。这形同另一国粹京剧，各门唱腔皆有定数，唱到精辟时，台下一片叫好声，成为民之所循所爱。

后人可以超越李白吗？（或超越宋唐吗？）我认为此乃伪问题。时代有特征，超越不在形式而在内容。好比经典音乐无需去超越，而爵士音乐和摇滚音乐有自己的时

代特征。现代人写现代人的格律诗，不需和古人比高低。诗歌艺术形式多种多样，也不可厚此薄彼。诗歌创作者要学习李白写生活、写阅历、写追求和志向。这样才能有血有肉打动心灵。否则只是以书本知识写作，文字可以很美，但缺少灵魂。

李白与凡尘及官场保持距离的超脱精神颇具现实意义。古往今来，都是权势和金钱社会，士不为斗米折腰，而鸟（俗人）却总为食亡。李白的诗歌伟大，首先在於他“欲济苍生未应晚”和“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的人格伟大。人之高雅的一面就是精神与理想的追求，是自我的一种心灵定位。人的作为受时代和条件限制，但自视的高低与志向成正比。李白的自我定位就是仙，有济世的报复和“天生我才必有用”的信念，其游历和著作有“大鹏”的着眼点和“金粟如来”恒古飘逸的风格。正是由於这些原因，李白的一生才可用谪仙下凡来归结。

注：此文系作者于 2016 年 12 月在悉尼诗词协会的讲座《谪仙下凡李太白》之最后一段。

【作品回放】

编者注：本栏目刊登的作品为会员们在其它纸媒发表的作品

子非鱼诗三首

子非鱼

一、深呼吸

我用白色，世间的最纯
告慰我的呼吸，深呼吸
白天。黑夜

百年孤独
于黑色中沦陷
穿过那场悲欢离合的雪

我看见，一芽绿在窥视
从高处落下
砸痛我去年的词句

雨，一直下
顺流。逆向
经历着从来不曾有过的味道

我的城
正等候一缕春风穿心而过

二、春日私语

用了多长时间
——驮着雪的白,穿过海的蓝
柔柔轻轻翠翠
一眼的绿,满心的喜
窗外。你就这样驻在我的那棵树下

去年的那只紫蝶还会不会来
——那株花还在,此刻正有风
拂过的除了黑白琴键,还有那杯卡布基诺
淡淡的。指尖上的忧伤

寻找,北回归线的方向
一片云的高度
一低头的天涯

三、爱的密码

终于决定,以月缺
来瞑目我的爱情
以叶的某一段颜色
镌刻墓志铭

或许三月的那只纸鸢
醉了清风
可是,却不知道以什么样的姿势
在我们的季节里,飘飞
----那根线才不会断

江南的青石板
留下夕阳里的婀娜
等秋雨敲窗

用一首未殇的词，去解脱
那把绿油纸的花折伞

抑或早已注定
那枚浅色的印章
必将凋零在我悠悠的画卷
遗憾
是爱的禅响

注：《深呼吸》《春日私语》《爱的密码》2020年5月发表于双月刊《中国诗人》

顾先生的秘密 (短篇小说)

施国英

露香街的信安坊是旧城区里难得一见的新式弄堂。信安坊7号更是透出一股与众不同的气派，端正的石库门上嵌着两扇带铜环的黑漆大门，水门汀的天井里一颗夹竹桃每年夏天盛开粉红色的花，当然，树是栽在一个水缸般硕大的花盆里。彩色瓷砖铺地的客堂间里摆着一套明式太师椅，一张楠木书桌放在光线明亮的落地窗前，墙上挂着一副吴昌硕的对联。这是顾先生的会客室兼书房。

顾先生也叫顾医生，不过为了和隔壁5号里从前真的开诊所的徐医生有所区别，一直在医学院当教授的顾医生更经常地被人称作顾先生。顾先生也会治病，有临床经验无疑也是肯定的。

顾先生是信安坊最受尊敬的人物。在大家必须一律以“同志”相称的年代，甚至信安坊已经改名“反修坊”的时候，左邻右舍还是改不过口来，还是习惯地叫一声顾先生。由不得你不叫，如果你和他打过照面的话。顾先生那整洁笔挺的衣着，沉静从容的神态，抽烟斗的大家风度，以及很少同人讲上三句话的习惯，使整条弄堂的男女老少对他有一种说不出的敬意，还夹杂着几分畏惧。

那个时候，顾先生的高薪也是邻里街坊心向往之却高不可攀的境界。据说他的月薪是普通人的四、五倍。假如信安坊某对夫妻吵架，做妻子的就会这样数落丈夫，你想在家里当大老爷，你有顾先生的本事吗？于是做丈夫的就象泄了气的皮球，再也硬不起来。

顾师母是一位慈眉善目的妇人，从来没有见到她和谁红过脸，尽管她是反修坊居民小组组长。谁家拖欠电费不交，或者某家与某家为一块公用地方吵得不可开交，只要顾师母那张慈祥的脸一出现，一切就会迎刃而解。顾师母具有大部份家庭妇女缺少雍容气质。

顾师母也姓顾，据说是明朝私家花园露香园主顾名世的后裔，换句话说，顾师母是整个露香街的真正主人。不过几百年过去了，改朝换代都好几回了，谁还拿谁当主人。

顾先生和顾师母育有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大女儿在外地的大学里教书，两个外孙女从小生活在顾先生家里。如果顾先生在书房里召见一直是乖乖女的外孙女时，那就意味着要进行一场严肃的谈话。顾先生的大儿子也受过高等教育，不过在中学里教书，娶了一个在工厂当工人的女工。这位顾家媳妇在外面叽叽喳喳，但在家里却规规

矩矩，不乱说乱动。顾先生的小儿子长得斯文帅气，然生不逢时，遇上上山下乡的时光，被要求到内蒙古去插队落户。顾先生不动声色地替小儿子弄到一张患肝炎的医生证明，于是小儿子在家闲赋几年后被招到里弄生产组去糊纸盒，和一帮婆婆妈妈朝夕相处。然而凤凰就终究不会在鸡窝里呆一辈子。恢复高考的第一年，顾先生的小儿子就考进了医学院，而且一路读下去读到博士，顾先生也当上了副院长。当然，这是后话。

小胖是在一个夏天夜晚的乘凉时分出现在信安坊的。小胖其实一点也不胖，凹眼高鼻，大家觉得他很象美国总统尼克松，这是当时全中国人民最熟悉的外国人。小胖一出现就是成人，或许小胖小时候的确胖过。

一开始信安坊居民都以为小胖是顾家的亲戚。小胖为人十分随和，喜欢和街坊邻里聊天。每次到顾家拜访，向顾先生顾师母问过好之后，小胖便走到弄堂里来和大家说笑。顾家的人一般不到弄堂里乘凉，因为他们有独用的天井。顾先生除了进出，更是从来不在弄堂逗留。

说起来也真是偶然。只有那么一次，顾先生和小胖肩并肩走进了7号。目光敏锐的信安坊人立即发现小胖其实和顾先生长得蛮象。

这一发现让信安坊人兴奋了一阵子，但猜测归猜测，终究没有确凿的证据。眼看信安坊人渐渐不再追究小胖的身份，而将注意力集中到3号张家儿子的女朋友是否有点瘸脚的问题上，5号里的徐医生终于熬不牢了，通过他的儿子向大家传达了小胖是顾先生的私生子的爆炸性新闻。

据说徐医生同顾先生早年交往得不错，然一九四九年后两人的境遇开始不一样。顾先生继续在医学院当教授，徐医生却再也不能继续其私人诊所的业务。有关部门三天两头上门动员徐医生到公立医院上班。徐医生的娘舅在台湾，徐医生不敢硬顶，只好去一家地段医院当门诊医生，拿一份比从前不知要少了多少的薪水。徐医生和顾先生从此桥归桥，路归路。

徐医生通过他的儿子传出更具震撼性的消息，小胖的母亲是旧上海仙乐斯舞厅的白俄舞女。

信安坊人在最初的错愕之后，便兴致勃勃地打听起白俄舞女的下落。据说那个女人一直没有再嫁，一直由顾先生养着。那么，顾师母知道这件事吗？信安坊人终于想起他们心中的教母。当然知道啦，早就知道啦。唉，顾师母不愧是大户人家出身的，修养好。

然而在飞短流长中，顾师母的那一头乌漆般的黑发开始变灰变白，很快呈现出衰老的样子。顾师母辞去了信安坊居民小组长的职务，深居简出。

奇怪的倒是顾先生一点没变，依然是那副从容沉静的神态。只是小胖再也不上顾家串门来了。

好多年以后，随着风起云涌的出国潮，信安坊里也有二，三个小青年跑到南半球的澳洲来了。由于旧时的邻里关系，他们时不时还有些联络，有时周末一起上唐人街饮饮茶什么的。

在某次茶聚中，原住信安坊5号楼上的李家小女儿告诉1号里的小三子，说她偶然在悉尼西区卡市的火车站看见了小胖和一位年迈的东欧妇女，那一定是小胖的母亲，白俄舞女。哪个小胖？小三子一脸茫然。就是我们弄堂里顾先生的私生子，我们小时候见过的。小三子冥思苦想了半天，似乎记起有这么一个人。你能肯定他是小胖吗？不会错的，小胖虽然老了许多，但他头颈上有块红色的胎记，我一直记得很牢。你吃什么长大的，记性这么好，小三子说完又问那他们怎么会来澳洲？你这个人只晓得整天打工赚钱，一点也不关心国家大事，李家小女儿说，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邓大人放了一大批白俄后裔出国，悉尼卡市就是他们的一个据点。小三子噢了一声，说那他们比我们还要早出来，不知道顾先生是否还活着？李家小女儿摇摇头说不知道，很久没有信安坊的消息了，我们家早就搬到徐家汇去了。

注：发表于1995年6月24/25的《自立快报》，周六和周日版

飞越时空（短篇小说）

陆文涛

你走进了人閘，你把手提箱放在了传送带上，手提箱离开了你，徐徐地被送入了X光检测仪。你目送它远去，就像你身后的她目送你走进了人閘，走进了金属检测器。

你回头望着她，你笑着，你的心中划过一丝酸楚，但你依旧笑着，因为她那双充满着泪水的眼睛使你不得不含笑地望着她。笑已变成了一种责任，你清楚地意识到如果你坚持不了你的笑容，你也许就走不了，你相信这是你最后的笑容，最后的虚伪，最后的无奈。因为你不得不离开这里，不得不去悉尼，不得不在一个陌生的国家里，从一个陌生的城市飞向另一个陌生的城市。你来澳洲不是为了追求所谓的爱情，你已经拥有过爱情，你来到这里是为了你从未拥有过的东西——那醉人的自由。

然而，自由是什么呢？你问自己。自由仅仅是一种追求解放的冲动吗？自由是一种潇洒吗？或许自由更是一种枷锁。你放弃了爱的枷锁，开始去追求自由的枷锁，你为自私而放弃爱。你真诚地祈祷着，这种真诚来自于你的自私，你的耳边回响起一个遥远的声音——“祈祷是一种伟大的力量！”候机室的广播已经开始找你了，你是最后一名该登机而没有登机的乘客，你提着手提箱，对着手中所持的登机卡无奈地笑了笑，走上了登机楼。

波音767起飞了，透过舷窗，你看外面的夜空和夜空下面的城市，星星在黑色的舞台上像精灵般地闪动着，夜幕下的佩斯在星空的勾引下，妩媚地扭动着身躯。遍地的灯光如同一双双泪人的眼睛，疲倦地等待着夜归的情人。你看到了那幢奇特建筑物顶上的霓虹灯，你知道那是R & I银行大楼，它几乎成了佩斯的象征。据说在上一次可怕的经济衰退中，它差点倒闭。然而要倒闭的银行大楼依然能够是一种象征，就像即将死亡的躯体依然能够是一种象征。象征与死亡没有任何关系，象征只是象征。

金发的空姐在你边上的走道上忙碌着，她们正在分发晚餐。可是你脑海中所呈现的图像却是一架自动喂食机，在鸡笼边缓缓地移动着……你听到了空姐柔和的声音：“先生，您是否用餐？”你点了点头，拉开了装在前座背上的那个小桌子。你知道点头已经成为了你的一种习惯，你已经失去了摇头的能力了。因为点头是一种妥协，摇头是一种抗争。你已经习惯了妥协，你已经不大会抗争了。

“您要什么饮料？”空姐继续微笑地问道。你想说，我想吮吸你的乳汁，如果你愿意的话。可是你说出的却是：“橙汁”。在你面前呈现了一张美丽的脸，就像她的小腿一样的

美丽，你看到了她挂着微笑的嘴角，你也看到了她冷漠的眼睛。你明白了，你是一只被她照顾的动物，就像一只鸡，一条狗，她是你的饲养员。你喝了一口你要的橙汁，你突然感觉到橙汁变成了乳汁，你仿佛看到了那位小姐正用手巾擦干刚挤完奶的乳头和两只像梨子一样挂着的乳房，你感到口中的乳汁是酸的，就像马奶一样。

“要想知道梨子的滋味，就得亲口尝一尝。”你听到了一个来自很远很远的地方的声音，仿佛是地狱里的呼唤，你在夜空中搜寻着声音的来源，也许这声音来自地平线的那一边吧？你这样问自己。除了黑黑的夜空之外，世界仿佛被压缩成一个螺旋的空间。突然你在黑暗中看到了一双眼睛，那决不是空姐那双美丽而冷冰冰的眼睛。那是一双充满着热情和烈火，充满疯狂的眼睛。这烈火曾经燃烧过中国大地，这疯狂曾经使得亿万人如痴如醉，你又嗅到了一股燃烧的气味，你知道你的精神又出问题了，这些年来你的思想老是被教育过来，教育过去，反反覆覆的折腾，把你的精神搞出了一些问题，你老是把幻想加入现实之中，又老是在现实中加入幻想，也许这就是你所推崇的什么现代主义流派吧！

也许你会感到奇怪，我怎么会对你的所作所为所想了如指掌？你想知道吗？其实是很简单的，因为我是你的灵魂，原先我住在你的身体里很好，我们和平相处。可是你从上小学起就总是有人要求你挖灵魂，而且要往深处挖，你就是这样一次又一次地把我挖出来了，让你挖又不是完整的一次性解决。这些可怕的破碎的灵魂，被你丢得到处都是。就像被炸弹炸碎的尸体，血肉横飞。可我无处安身，只有紧紧地跟随着你。当你最后一次把我的残片挖出来的时候，你就没有了灵魂，而我却把你的灵魂用时间穿了起来。我终于发现时间也可以弯曲的。我知道你挖灵魂已经成了习惯，别人让你挖的时候，你曾老大不情愿地挖；别人没让你挖的时候，你却自觉自愿地挖。当你挖空你的灵魂以后，你现在还在拼命地挖。我想也许你想挖出一部小说来吧，其实你写的小说，不过是为了发泄一下情绪而已，因为你除此之外，没有其他方式可以发泄情绪的方法。你的小说，只不过是精神手淫后的分泌物罢了。我被你一片片地挖出来后就一直跟随着你，因为我无法出卖自己。你要知道灵魂是可以卖钱的，也许还能卖个大价钱，就看能不能找到好的买主。可是灵魂的残片却卖不了钱，这可不是卖猪肉啊，可以切开来零售。灵魂的买主是希望能够买到完整的灵魂，所以我不得不跟着你，以便得到你随时挖出来的残片。就像盗墓者挖出来的竹木简残片。我都把它们小心收好，一片也不能弄丢，因为以后我想卖个好价钱，终于有一天你挖空了所有的灵魂，我才得以安心下来，不再追随你了。

我把你的灵魂按着次序，串连起来，我终于可以离你而去了。

可我到了灵魂拍卖市场，那里等拍卖的人太多，比澳洲汽车拍卖行等拍卖的汽车还多。问问那个头上有个光环的长者，我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被卖掉，他对我苦笑一下告诉我，自从他的儿子耶稣死了以后，到这儿来拍卖灵魂的人越来越多了。他看了看我继续说，“你是用碎片串起来的，只能算处理品，这里完整的灵魂多得是啊，你这种货色行情不佳，等着吧。”于是我就只能等在那个拥挤的拍卖市场，可是我越来越不耐烦，终于决定先回来看看你。跟着你这么多年了，尽管你让我吃过不少苦头，可是一下子离开了你，倒真有点想你啊！跟着你的时候想离开你，离开你以后又想跟着你，于是我就回来了，可是我发现你这个没有灵魂的人，竟然决定去澳洲了。我也想跟你出一趟国啊，回来以后再出卖自己也不算太迟，或许在外面还能找到一个更好的买主，于是我就跟着你悄悄溜上了飞机。

你又开始回想你离开中国去澳洲的那次难忘的旅行，飞机开始滑行了，从停机坪慢慢地滑向了跑道，从飞机舷窗里望出去，那阴沉沉灰暗的天空。上海的冬天，老是有这种让人心烦的天气，在天空灰色的暮雾里，是机场那指挥塔，那一座带有七十年代强烈风格的灰色水泥建筑。在它旁边是一排看起来有些陈旧的候机楼。那些候机楼与飞机的连接口，就像一张张开的大嘴正呲着牙，向着灰暗的天空哭嚎……

你只想告诉她飞机起飞前的情景，在以后一段很长的艰苦日子里，你一直等待着有机会能告诉她，你们吻别之后的情景，你知道她已经不再是你的情人了，但是你还是想告诉她这一切的一切，因为除了她之外，不再会有人有兴趣听你唠叨这些故事了。

。

飞机已经升到了一万米高空了。空姐们开始为旅客准备午餐，机舱里显得有些凌乱了，这时你感到有点热啊，因为刚才为了减轻行李的重量，不会因为过重而被罚款，你不得不把所有能穿在身上的衣服全穿上了，现在这些多余的衣裤正在折磨着你。你想用餐后去厕所里，把那三条牛仔裤脱下两条来，四件羊毛衫脱掉三件。可是又恐怕等一会儿拿着一大包衣服，从后仓走来被人笑话，况且你手提行李太重也装不下任何东西，你只得对自己说坚持一下吧，等到了香港再说。

“需要用餐吗？”空姐微笑地问道，你点了点头算是回答，心中暗自想到，当然用！不用还不是白不用，况且下一顿饭什么时候用你还不知道呢？其实你心里是很沉重的

，刚才出了海关，你一个人独自坐在候机大厅里。孤独得就像一张断了线的风筝，你知道以后就全靠自己了，你感到无聊和寂寞，你的目的地是澳洲的佩斯，你和绝大多数同伴一样，有丰富的想象力。同样你明白你的口袋里只有一百五十美元。

“先生使用茶还是咖啡？”空姐重复着职业性的问题。“喝茶”，坐在你边上那个看上去像是回大陆观光探亲的台湾客用带着略微沙哑的声音说。随着空姐又一次完成了职业性的动作，你知道下一个就轮到你了，我喝咖啡，你主动说，咖啡的香味轻轻地飘动着，你用匙慢慢地搅动着咖啡，一边慢慢加入牛奶，看着杯中深褐色的咖啡渐渐的变成了淡褐色飘着奶香的咖啡，你真的希望能跟你的思维一样，有一个短暂的停顿，你感到了疲倦，当梦想就要成为现实的时候，当昨天的奋斗已经成为了今天的成果的时候你想睡觉了。你只想告诉他，你出国时的感觉，因为你一直在寻找感觉，你感觉就是一只孤独的鸟在静谧的空中没有目的地飞行。旧的世界已经悄悄地离去了，新的世界又在哪里？飞机继续飞行着，发出“嗡嗡”的声响，舷窗外除了雾茫茫的云海以外，什么都没有。一切都笼罩在灰雾中，给人一种迷茫又自由的感觉。

两小时以后飞机就在香港机场着陆了，你不能出机场，因为你没有在香港出境的签证，虽然香港也是中国，你必须在机场上待到晚上十点。你看了一下手表，时间是中午十二点，你不舍得花钱去吃东西，因为你口袋里只有 150 美元。你走在琳琅满目的免税商店门口，走过一个个放着精美商品的橱窗，后来你用在澳洲学到的那个词来解释这种状况为 Window shopping。你只能在这里想想，将来某一天，当你衣锦还乡时能够在这些免税精品店里毫无顾忌地购买你想买的商品。

戴着深蓝色贝雷帽的香港警员，荷枪实弹地在大厅里巡逻，黑色的冲锋枪端在手里，有如时刻会有国际恐怖份子来袭一般。你又开动你的想象力，这些警察是否定期做精神鉴定，否则一旦他们精神错乱，那么这些可怜的乘客或许会遇到比恐怖分子更可怕的袭击了。你总是希望别人和你一样精神错乱，你总是做一些稀奇古怪的梦，你总是在梦中去寻找你失去的过去，你总是把你的生活中的压抑的感觉在梦里淋漓尽致的表现出来，你的精神越来越有问题了。在一种狂想型精神病的临界状态运行着。你的梦想在记忆的河道中搜索着，时间在这个空间里经常发生错位，其实时间在这里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生命存在的痕迹，在这里痕迹太重要了。在你并不太长的生命里，痕迹是那么的重要，因为没有痕迹的生命如同一条没有航标灯的河流。

你终于登上了飞往澳洲的班机，你在靠左侧的舷窗坐着，你右边那个座位是空的，你把你的手提箱放在那个位置上。因为你带了过多的行李，而头上的行李箱由于空间太小，无法放入你所有的手提行李。机舱里昏暗但又柔和的灯亮着。你睡着了，睡着了就如同死了，除了你还带有呼吸以外，从外界观察你如同尸体一样。尽管你可以做一些光怪陆离的梦，可是梦境毕竟是梦境。当你再次醒来的时候，现实会再次提醒你，梦只是梦。可你睡着的时候还是做梦，做梦也是一种享受。

趁你睡着的时候，我悄悄地钻进你灵魂的空洞里。这里本来就是我的住所，可是你却老是试图把我赶出我的家园，让我流离失所，让我支离破碎，也许这并不能怪你，因为他们曾经逼着你这样干的。但是又怎么能不怪你呢？因为这毕竟是你自己在挖的。终于，我又能在曾经熟悉的地方休息一会儿了。我只有一个希望，希望你在做梦的时候不要挖灵魂了，否则我又该遭殃了。好在你睡得很熟，你梦得很奇特，你老是做一些奇怪的梦，在梦里你回忆你曾经有过的故事，在梦里你编造着你希望有的故事。

每次你神经失常以前，你总是要回忆一些过去发生的事情，然后再大段大段地加入你的想象，最后精神就走上了崩溃。你就是这样周而复始地生活，周而复始地精神失常。

一定要留下来，你告诉你自己。既然选择了流浪，你不想再回家。那么你就必须得有工作，不论什么工作，你所需要的并不是一个表现自我的机会，你需要的是金钱。你曾经自命清高地藐视金钱，但事实会让你在金钱面前彻底低头，你知道现在工作是你的上帝，你现在必须从零开始。他们不承认你过去的一切，你只是一个普通的外国人。你操着结结巴巴的英语，一家一家地找工，一次一次的希望，一次一次的失望。你乘火车再转公共汽车，漫无目的地满城瞎逛，你希望什么？你只希望能有一个出售自己体力的地方。公共汽车在一个路口停下来，因为有一个亚洲女子伸手示意要上车，当那位想搭车的亚洲女人上了车之后，你惊喜的发现她是过去你在上海一所英语补习学校里的英语老师。太拙劣的戏剧性偶遇，如同一部拙劣的电影，然而生活中的许多事情往往就是这么拙劣。当然她也认出了你，她告诉你，她要去取车。她的车修好了，问你有没有空陪她一起去，你只能有空来，因为你什么事情都没有，你是世界上最有空的人，于是你就陪她一起去了修车厂，后来你才知道那是她的前男朋友开的。他是一名罗马尼亚海军军官，趁舰队访澳洲的时候跳海潜逃了。现在他正和她班上的另一个中国女生同居，不知道他为什么老是对中国女人感兴趣？你们一同取的车

，然后她驾车把你载回了她的家。一星期以后你陪她上床，那是另一个故事了，你又想起了那条蚯蚓，那条一直盘踞在她腹部的粉红色的蚯蚓，那是剖腹产留下的印记。

你在遥远的国度依然找到了爱情，但是你还必须找到工作，现实就是这样告诉你，尽管你这个人很不现实。终于有一天当你走进一家工厂办公室的时，有个中国女人对你说你明天可以来上班了。于是你有了工作，有了经济来源。你所做的工作内容是操作灌装机往筒中装油漆。那个让你上班的中国女人是这家厂的老板娘，老板是个澳洲老头。她付你最低的工资，还让你额外地为她干一些其他的活。她时常对你说把厕所打扫一下，只需要五分钟，你不得不委曲求全。下班前几分钟，她让你收拾一下厨房，她轻描淡写的说你做完就可以走了，但是你做完这项工作至少得 20 分钟。你必须出售你的体力，哪怕是那样的廉价，因为你需要金钱，如果你想呆在澳洲的话，你必须拥有独立的经济。独立的人格对你来说，不如独立的经济来得重要，这并不能怪你，因为你是个没有灵魂的人，世界上那些有灵魂的人不是和你一样崇拜金钱吗？

你的老板娘经常在你不注意的时候注视着你，就像上帝注视着他的子民。不论你卖力，还是你不卖力，你必须装得很卖力。你不是牛，但必须装得像头牛，你不是狗，但必须装得像条狗。不过对于一个没有灵魂的人来讲，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作为你灵魂的处理品，被你挖得支离破碎又自己组合在一起的灵魂，我了解你的一切行为和冲动。我就漂在你头部的上空，飞机发动机的声音伴随着你这具行尸走肉进入了梦乡。我孤独地追随着你，我才是你真正的情人。我知道你在梦中正在与她造爱。

爱是可以造的，就像造一台机器，造一种谣言一样简单。你轻轻推开了房门，你看到、她还是一声不吭地坐在桌前，写她的毕业论文。台灯柔和的光线静静地奔流着。“我已经买好了去雪梨的机票……”你想故意刺激她一下，她仍低着头一声不吭。你转身走出了房间，你走进厨房，倒了一大杯水一口气喝了下去，也许你确实太渴了，你已经为去雪梨与她争论了好几天，你认为你必须马上就走，你牵强了一大堆理由，她想毕业后与你一起走。其实你想离开的真正原因，是希望用爱情来换取自由。一个没有灵魂的人也会渴望自由。

你抬起头，放眼窗外，那是一个美丽的小湖，湖面上静悄悄的，傍晚时分两只野鸭正在湖面上漫游，优美地在水面上划出两条浅浅的水痕。突然你听到身后传来一阵轻微的抽泣，当你回转身的时候，她已经扑进了你的怀抱，你轻轻捧起她的头，亲吻她的脸颊，咸涩的泪水立即刺激了你的舌头，你吮吸着她的泪水。你抱起了她，一边

亲吻着她一边走进了卧室。她的喊声震撼着你，在你灵魂的空洞中回响着。你感到她是那样难以驾驭了，你全力控制着这场人类最原始的战斗。

我知道你醒了，醒了的含义就是活着。一个活着的人就得考虑一下你的现实情况，除非你不想再继续活下去，你经常不考虑你的真实情况，只是想你那本虚无缥缈的小说，你以为你到雪梨是为了追求所谓的自由，而我清楚你的行为完全是为了你的小说，你要去寻找灵感，而能促进写作灵感在佩斯再也找不到了，你痛苦了好几天以后才做出了这样的决定。这意味着你必须抛弃她，同时也放弃了被老板娘强奸的机会，可是你内心深处的萌动是一种最原始最可怕的力量，然而你又不承认，这一点你已经习惯了。你欺骗别人，也欺骗自己。因为你来自一个不说真话的社会，而你欺骗自己的本领已经越来越大了，甚至超过了欺骗别人的本领，你是一个欺骗高手。欺骗也成了一种本能，自从你的灵魂被你自己的挖空以后，欺骗这种技能对你来说，虽然没有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至少也是得心应手了。

你知道你现在身处一万米的高空，发动机的声音时刻在提醒你，你还活在这个世界上。你就像一片秋天的落叶，在寒风中飘来飘去。从佩斯飞往悉尼，大约需要四个小时，飞机发动机的声响，的确是一种讨厌的声音，但如果在这这样一万多公尺的高空，这声音突然消失的话，也许又是一件世界新闻了。你又开始胡思乱想，你老是把过去的事情加上你的想象，又把这些改编过的情节，在你的脑海中还原成现实，我发现你有精神病征兆，不知你还能不能被治愈。

你的思绪就像我一样，是一种无聊的游戏，在空中飘来荡去，最终又回到原点。你感觉在狭小的空间里抽烟，无论在机舱里还是在船舱里，有着同样的感觉。就像你上小学的时候悄悄地学抽烟，有一种奇怪说不清的感觉，但这种偷偷干坏事的感觉一直缠绕着你。当你第一次登上那豪华游艇时，就在船舱里被迫接受了造爱。水轻轻地拍打着船舷，水波的节奏让你又回想起灌装机的节奏。你仿佛又回到了工厂的灌装机前，有节奏地工作着，他把所需要的油漆装进了一个个空油漆筒。你感到你就像那灌装机，你的老板娘就是那只油漆筒。做爱有做爱的节奏，虽然你们并不相爱，既然爱是可以随心所欲地造出来的，那又何必顾虑以前有没有爱？灌装机和空筒可以做爱，你和老板娘也可以造爱。造爱成了生活中的一种义务，爱一定要造出来，爱一定能造出来的。伟大的声音在你的耳边回响：“我们的目的一定要达到，我们的目的一定能达到。”人的伟大就在于能够创造。

既然你注定被命运玩弄，何尝不也借此机会玩弄一下命运呢？其实玩弄与被玩弄并没有什么明显的区别，只是看谁更耻于下流而已。你站在船舱里，从舷舱中遥望着那蓝得令人怀疑的天空。可你的老板娘却正在吮吸着你的阳具，她跪在地上，你感到那种性冲动。纯粹的性冲动。风轻轻地吹着，游艇在风的挑逗下微微地摇摆着身躯，这一切就如同正在做爱的你。老板娘的呻吟夹杂着海鸥的鸣叫。世界是那么的奇怪，一个被强奸者，有时比强奸者更有激情，更能享受性爱的快乐，你冲动着兴奋着，你在你老板娘身上任意发挥着，她紧紧地抱着你，她那涂着绛红色指甲油的指甲深深地陷入了你的皮肤……

你又一次想到了她，当你与老板娘造爱的时候，你又一次背叛了她——别人的妻子，别人女儿的母亲，你过去的英文老师，你背叛了那条趴在他肚皮上粉红色的蚯蚓。你老是背叛，这并不奇怪，奇怪的是老是有人要你背叛。曾经你的老师们要你背叛你出生的那个阶级，他们告诉你出生不能自己选择的，革命的道路是可以选择的。于是你学会了第一次背叛，就像你后来学会了第一次做爱。你成了叛徒，你不得不经常背叛，背叛成为了你的习惯，就像做爱成了一种习惯。你有机会就要背叛，就像你有机会就要做爱。游艇轻轻地摇着，湖水轻轻地拍打船舷。你终于发现了在飞机上思考问题有一种超然的感觉，因为你远离了世界，而且高高在上，飘飘荡荡。飘荡摇晃给你一种感觉是虚无，一种自由。自由到底是什么？也许自由只是一种感觉。

我知道做梦成了你的一种习惯，你只能在梦境中平衡自己。在飞机上做梦，只能梦见她，因为除此之外你几乎没有什么可梦的。机舱里的灯光暗了下来，在幽暗的灯光下，有的人已经开始带上眼罩睡觉。你没有带眼罩，可是你也睡着了，你却梦见了离开中国前最后一次与她造爱的情景，她对你说她不喜欢在明亮的灯光下做爱。她一直在你的脑海中闪现着，当她不在你身边的时候你一直把她当作你可以倾诉的对象，到你们两人厮守的时候，你总是把她当作回避的对象，而把其他女人当作你倾诉的对象，你自己搞不清楚，为什么有如此古怪的心态。但我明白，因为你总想背叛！你的基因里已被永久地注入了背叛的基因，你永远是一个叛徒。你的梦中倾诉不是为了她，而是为了平衡你自己。你记得你把灯光调暗了一点，在幽光下，她的脸庞像罩上了一层薄薄的纱，你发现她很美，这种美是从来不可能在阳光下被发现的。她轻轻地呻吟着，扭动着，接受你的爱抚，接受着你的亲吻，接受你的吮吸。她轻柔地搂抱着你

，她的右手在你的背上轻轻的抚摸着。你感觉到那是一只桨在划动。在以后的日子里，你经常会感到有一只手在你的背部轻轻地划动着。那很像她的手，但她并不在你身边，那也许是上帝的手，可是上帝会有那么温柔的手吗？你知道那是只女姓在造爱时才能够体现出来的手。上帝也会做爱吗？你相信会的。否则耶稣就不会来到这个世界上，可不知为什么他老人家总是偷偷摸摸地让女人在不知不觉的情况下就怀上了孕，也许这就是上帝的无私吧。微弱的灯光轻抚着你和她，她紧紧地搂抱着你。你知道她激动的时刻已经来到了，她扭动着，起伏着，拼命地吮吸你的右肩，你到了澳洲以后，你发现你的右肩部有块被她吮吸造成的表皮瘀血，你知道爱是要付出代价的，她对你说我喜欢这种气氛，它很有诗意，她在你的怀中静静地睡去了，你感觉是抱着女人睡觉，与抱着枕头睡觉的感觉是截然不同的。

飞机开始下降了，广播里不时传来机长的讲话。告诉你，请你系好安全带。电视屏幕上显示的飞机下降的高度及机外的温度。世界越来越靠近，你的自由，你的小说，在世界的召唤下闪闪发光，你已经在澳洲最大的城市雪梨的上空了，太阳升起来了，伟大导师的教导还在你的耳边回响，“你们青年人好像八九点钟的太阳，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飞机终于着陆了，在着陆的那一瞬间，你感到了一种希望在升起的同时，似乎又看到了那一双眼睛……

于 1992 年 7 月写于雪梨

注：发表于 1998 年 4 月 16 日澳洲《东华时报》

弯弯曲曲的小巷（微型小说）

池青橡

爱美，这是人之常情，何况象我这样的年青人？和许多痴小子一样，我总爱蹬着崭新的小跑车，去幽深的地方寻美。

这一早，我又出发了，说是到城西找朋友，却绕了个道儿，从东边走。就在那条弯弯曲曲的小巷深处，有一棵虬须飘拂的古榕。这个时辰，在树下，你准会看到一尊活的维纳斯正坐在小凳上细心地剔菜。

呵，是她：两片薄而樱红的嘴唇，一对大而明亮的眸子，一双小而纤巧的裸足，穿在透明的浅翠绿塑胶拖鞋里，十分妩媚，十分好看！我不禁怦然心动……

“叮铃铃——”，前方闪现一条人影，我一边打铃，一边还盯着“女神”不放。

蓦地，她转首顾盼。当两对瞳仁接触的一刹那间，我心惊，肉跳，脸红，耳热，慌忙避开她的目光，蔫头蔫脑往前冲。

“乒啷！——”我还没反应过来，车子已歪倒在地。咳，一只粗瓷大碗被摔得粉身碎骨，白花花的豆腐一地都是，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正坐在地上嚶嚶地哭泣。

“真该死！”我暗自诅咒自己，想去扶起小女孩。

“呜呜呜！——”小女孩哭得更伤心了。突然，眼前闪过那揶揄的眼神，我咬紧牙根，抵住来自良心的自责，三十六计——走为上策！

真怪，我越蹬脚越抖，车愈快心愈虚。那对漂亮的眼睛似乎紧追不舍，死命盯住我！还未转弯，小女孩的哭声嘎然而止。我回头一看，呆了。是她！她正蹲在小女孩身边，用一块小花巾拭去她脸上的泪花。那对大而明亮的眼睛扑闪着，那副小而丰润的嘴唇翕动着，无疑在说些安慰的话。

我自惭形秽，人短了半截。车头随着手势掉转过去。

“小妹妹，怪我不好！你摔伤了吗？”

小女孩不理我，扭头趴在她身上。

我不敢接触她芒刺一样的目光，随手摸出一张五元人民币，塞在小女孩手上，跳上车，快！逃离这可怕的地方！

“你——停一停！”是她金子般的嗓音。

糟了！她追上来了！我蹬得更快了。

拖鞋和大地疾快的摩擦声，大口大口的喘气声，飞快地逼进，我只感到后车架被人用力一拽，车子就歪倒了。

“真不像话！叫你停车，怎么不停？！”

“……”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啜嚅了。

“还你！”她把五元人民币拍在座垫上。

“那……”

“她是我表妹，不用赔了！不过，今后骑车眼睛一定得朝前看！”她口气威严，不容置辩。

真厉害！羞得我脸红到了脖子根。

“好了，你走吧！”她落落大方地放行。

我驯服地把钱一把塞进口袋，飞快地上了车，像一只出了笼子的小鸟。

唉，小巷竟是那么弯弯曲曲，弯弯曲曲啊！

注：本小说原登载在1983年7月29日《福州晚报》文艺副刊上，后于1985年入选《中国微型小说选刊》第五期。

吾友思奇(散文)

劲帆

老朋友思奇从中国来信，提出一个让我十分为难的要求，这位老兄总是打怪拳，怪得让人哭笑不得。

思奇是我读小学五年级时转学来的。那天班主任老师领进来一个新生，高个儿，肤白，大脑袋，板寸头，蒜头鼻上架着一副透明框眼镜，穿海军衫，米色齐膝短裤，一副文质彬彬的样子。老师说：“这是我们班新来的同学，叫常思奇，北京来的。希望大家对他团结友爱。”思奇坐到座位上不久就举手起立回答老师提问，到底是北京来的，见过大世面，说出来的话带着卷舌音，怪好听的，也怪异类的，与我们这些带南方口音的大多数相比。因为异类，大家对他是敬而远之，并不找他玩。他上学放学都是一个人孤零零地走，看上去有些可怜。

那时候我们有个小圈子搞了个所谓“兵工厂”，做些玩具枪炮，比如在空弹壳里灌入火柴上刮下来的磷，加一些食盐，放在火炉上烧，就能喷出好看的烟花；再比如把钢管固定在木头做成的枪把上，将自制的子弹塞在枪管里，扣动扳机，可以发射出子弹。有一天我们在操场上谈论怎么做东西，思奇先是站在几步开外侧着耳朵听，接着就主动凑过来跟我们说可以怎样怎样做。我们发现他好象懂得很多，便跟他聊得很投机。他邀请我们到他家去玩。

他家在凤凰山上，那里的两层别墅群是供十级以上高干住的。思奇的玩具多，光是玩具枪就有十几把。书也多，他拿出好几本指导自制玩具的书给我们看。他家里有张弹簧床，这在六十年代是稀罕玩艺。他让我们每个同学都到他父母的鸳鸯床上躺一躺，蹦一蹦。还带着我们楼上楼下打“游击”，把屋里搞得一团糟。他爸妈回来见了，也不责备，还拿出糖果热情地招待我们。思奇是独生子，被宠得厉害。他总有吃不完的零食，常常带到学校里来分给同学们吃。很快他就几乎收买了班上的所有同学，有了很好的人缘，但是他似乎又有些傻乎乎的，任凭一些人利用他的慷慨大方沾他的便宜。有的同学找他借钱，借了就不还，他也不讨要，下次欠帐人开口，他还是借。

转眼到了文化大革命，我成了“黑崽子”一类，过去在一起玩得好的同学们要么疏远我，要么欺负我，只有思奇对我不离不弃，经常到我家来聊天，尽管他属于红五类。他好象是天上知道一半，地上全知，我和我哥哥都只配当他的听客。他说他在北京时经常欢迎外宾，见过毛主席、周总理等，令我们好生羡慕。那时候无课可上，我爱钓鱼，思奇便也跟着我去钓鱼。有一次他钓到一条大鱼，高兴得大叫，往回收钓竿时角

度不对，反而让鱼把最前边一截细竿拖走了，他跳到湖里追钓竿，因为不会游泳，差点淹死。我们都笑说不是他钓鱼而是鱼钓他。我家里有舅舅寄放的一把小提琴，我和我哥哥就玩起了小提琴，没有拜老师，也没有练习曲，自己乱拉而已。思奇也去买了一把小提琴拉。没过多久他就对我哥哥大谈舒曼、克罗采尔、开塞等小提琴练习曲，还有一大堆外国小提琴家的名字。我哥哥以为他一定拉得很好，请他拉一曲，一拉就露馅了，连音都拉不准。后来我哥哥给他下了一个很精辟的评语：“他什么都懂，但什么都不会。”

思奇经常会提一些古怪的问题，比如他读到有的小说上说某某人眼睛一亮，他就一个劲研究眼睛是怎么亮的，老是对着镜子眨巴眼睛，逢人就问人家能不能眼睛一亮。他还研究人走路时为什么手与脚会自然地交错摆动，如果手与脚同向摆动会怎么样，于是我们就经常看到他手脚同向摆动在大街上走来走去，样子怪诞滑稽，象个精神病人。

文革愈演愈烈，思奇的爸爸随后被打倒了，押到大会上戴高帽子挨批斗。思奇也被逼到台上揭发，他揭发说他看到他爸爸和妈妈亲嘴，这是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台下都笑歪了。他爸妈后来都被发配到农村劳动改造，工资扣发。思奇一个人呆在城里生活无着，烧饭洗衣都不会，有时候就跑到餐馆里吃人家剩在桌上的东西，染上了肝炎，幸亏一位好心的邻居带他上医院及时治疗，康复了。但从那时开始，他的脸色渐渐变得黑黄，一直延续到现在。

一九七一年，我们一起下乡插队到鄂西南山区，共同生活了好几年。思奇为人心眼极好，劳动勤快，就是少心眼，笨手笨脚，加上行为怪异，笑话多去了。他抢着挑水，辛辛苦苦挑到门口，迈门坎时被绊倒，水洒一地；他一边炼猪油，一边读物理书的热胀冷缩章节，却用冷水洗了玻璃瓶，把烧得滚烫的油往瓶里灌，瓶立时爆裂；他洗锅后把洗锅水往门外泼，正好泼在路过的队长身上；有一次田间休息，一群妇女去林子里小便，他也糊里糊涂跟着走，以为是去干活。妇女们说：“小常，你别跟我们走。”他问：“你们不要我一起干吗？”有一年出门搞水利建设，坐渡船过河，船夫问你们是知青吧，我们说是，就是老常不是，他是下放干部，你猜猜他多大年纪？船夫把思奇打量了半天，说他大约三十八岁吧。其实那年他才十七岁，但是头发乱蓬蓬，皮肤黑，又穿得邋遢，显得老相。我们说他有两个孩子了，是犯生活作风错误贬下来的。船工居然信以为真。思奇在工地上常穿一件蓝棉袄，袖口露出棉花，腰间扎一条草绳，头上戴一顶破棉帽，帽耳朵搭在肩头，象要饭花子似的。有一次他坐在路边读英语书，口中念念有词，两个挑担子路过的农村姑娘觉得怪，竟搁下担子偷偷看他，他读书专

心致志，浑然不察，突然打了个山响的喷嚏，把村姑们吓得一蹦，跑开了。那年在水利工地过春节会餐，他多喝了几口烧酒，醉醺醺往睡觉的阁楼上爬，那阁楼没有围栏，大家怕他摔下来，拉住他不让上，他却硬是冲了上去，民工连长说那只好把他绑在楼上。一声令下，大家拥上去绑他，他居然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有一天夜里下雨，我正在担心回生产队拿过冬棉被的思奇怎么回来，他突然推开门闯了进来，浑身泥水，说：“妈的，公路上有个大坑，天黑看不见，我掉进去了，是站着掉进去的。”我说：“掉进去就是掉进去，还分什么站啊坐的？”邻队的知青到我们队串门，说起他们队的女知青也协助男生出去偷老乡的菜。思奇便跑去当面称赞三个女生勇敢。她们却断然否认偷过菜。思奇为此竟生气了好几天，说她们都是假正经，并且画了一幅画，画中三个女生蹲在菜地里鬼鬼祟祟偷菜，画上一角写着：“我们从来不偷菜。”他把这画送给她们，女生们见到其画，齐声骂他神经病。

文革后期思奇的父亲被解放了，官复原职，思奇也回城当了工人。因为他家有权有钱，登门给思奇说媒的人不少，他一概拒绝，我问他要找什么样的对象，他说要找个人在外地的女兵，因为女兵纯洁，两地通信浪漫。但是却不见有哪个女兵对他有兴趣。中国恢复高考制度后，我们一同下乡的几位老友都参加了高考，只有思奇落选了，尽管他是我们中最抓紧看书的一个。他常常跑到我的大学寝室里来看我，一来就传递各种小道消息，说外电报导了些什么，我的室友们都觉得这人有趣，给他起了个外号叫“外电”。他找对象一直依他的古怪标准高不成低不就，他爸爸猝然病故，便不再有人登门说媒，思奇最后找了一个典型的小市民作妻子，生了一个女儿，夫妻间、婆媳间整天为些俗务吵吵闹闹，终于以离婚收场，女儿判给了女方，他还被狠宰抚养费，日子过得紧巴巴。我出国后的头一年，老婆孩子还留在国内，思奇在过儿童节时寄给我女儿两百元人民币礼金，这些年来也常去我家看望我年迈的父母，令我委实感动。

我们彼此隔得远了，虽不象以前来往得那么密切，但心里都是彼此挂念的。他这次来信说因单位不景气他下岗了，觉得在国内呆着没有什么前途，希望我帮助他来国外发展，最好是帮他在国外找个对象，对方最好是没有孩子的，经济状况好坏他不计较，若没有合适的华人，介绍洋妞他也不会介意。他以为他是谁，还在做少年梦。

可是，我该怎样回他的信呢？

注：本文发表于澳大利亚《朋友》杂志2001年12月号

勤劳的女人（散文）

莲动渔舟

父母住的那个小区已经很老很老了，八十年代的建筑。

但是人气极旺，一到周末，街道两边就摆满了各种菜摊和卖针头线脑的小摊。

每次去我总要很小心地绕来绕去地回避那些专心做小生意的人们，一堆一堆的主妇们围在自己需要的摊前不停地谈着价钱，那些小摊主们为了自己的小本生意就不停地吐沫四溅地和主妇们周旋着，生怕被那些聪明的女人们谈得没了赚头。

惟有这个在街沿边的手工缝纫摊点前不出现这样的场面，一架陈旧的缝纫机，一个瘦小的中年妇女，机子上是有待缝纫的被套要补缀的旧衣服和一些待做的布活，那个脑袋总是低俯着，缝纫机不停地转着……

引起注意是一次当我走过她的摊前，她居然抬起头来和我微笑招呼，那张瘦削辛苦的脸上绽放的是灿烂而真诚的笑容，那笑容明确告诉我，她认识我。

我在脑中飞快地搜索，可没有找到信息，我说你认识我？她一边点头一边继续她的活计说：小时候我们家住在你们家那条弄堂的那头。

当她说话的时候，有点轻微的大舌头，口齿不大清楚，再看她的脸面，我的脑海中就浮现出那一大家子的情景了，哦，我想起来了。

可不是，那个小个子非常辛苦的女人，拿一把大扫帚，打扫那些石板路，那个矮小的墙门前那一大群的孩子们，差不多的脸面差不多的个头，她的妈妈说话的时候也是有点大舌头，辛苦而沧桑的脸和现在这个女儿的脸重叠起来，所不同的是女儿脸上的笑容不带苦，那笑容是一种舒展而自豪的笑容，每一丝皱纹里都有一种灿烂如阳光般的明亮。

我说，我想起来了，你长得太像你妈妈了。你这样每天干活挺辛苦，你生意好吗？她说还好，生意就是这个小区里隔壁邻居的布活，大家挺照顾她，下活给她，然后她又抬起头来说，我做活给我的女儿挣上大学的费用，我的女儿已经大二了，是我做的活供她上学的，我的女儿读书不错的，大家都说我很有福气的。

她是那么自然而然地把她的自豪传递给了我，没有一丝一毫的炫耀和做作，干瘦的手指飞快地转着机子上的布活，傍晚的阳光照在那个瘦瘦的背影上，那是一个母亲没有任何私心的劳作，她唯一的希望就是不要因为她的不出活耽搁女儿的学费耽搁女儿的学习。

这个勤劳的女人，这个劳作的母亲，这个可以自豪并淳朴得没有任何奢望的妈妈，我目不转睛地看她干活，感觉从她指间流出来的那种对文化知识的热渴和希望，她洋溢的幸福感觉……

以后，每每我回娘家，都要特意经过她的摊前，和她打一个微笑的招呼，看一眼那个瘦小的不停劳作的身影，感受她灿烂的微笑和自豪，还有她的幸福！

写于 1995 年春。

注：刊于《宁波日报》及贾虹文集《泪为谁落》漓江出版社 2001 年。

【征稿启事】

本刊为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华文作家协会（简称新州华文作协）的会员刊物，旨在为会员提供一个文学交流、学习、批评和提升写作能力的平台，不计稿酬。

本刊常年征集稿件，要求：

- 各类短小精悍的文学艺术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短篇小说、诗歌、散文杂感、文学评论、小品、漫画。暂不接受长篇小说投稿。超过 2 万字的文稿请自行裁减或者分集分期刊出。
- 文章必须原创，不得以抄袭形式投稿。
- 文章要求用简体中文字、做成 Word 格式。图片和文章不要粘贴在一起发送，图片请加说明另发。
- 投稿电邮到邮箱：

writersnswau@gmail.com, 7littledwarfs@gmail.com

说明：

1. 本刊为半年期刊，国际书号：ISSN 2652-7855
2. 本刊已收入澳大利亚国家图书馆（[The National Library](#)）电子书库 [Trove](#)。公众可以通过国家图书馆的电子书库网站 <https://trove.nla.gov.au/> 搜索 SOUTHERN LIGHTS 找到本刊阅读。



本刊由澳大利亚新州华文作家协会出版

Publisher: Chinese Writers Federation
of New South Wales, Australia

联系Email: writersnswau@gmail.com

主编：何玉琴
Chief Editor: Yujin He

责编：洪如冰、田地、陆文涛、张劲帆、赵九歌
Editors: Ruby Hong, Phil Tian, Wentao Lu,
Jeff Zhang, Jiuge Zhao

封面封底设计：王若诗
Covers design: Daisy Wang

2021年第2期，总4期
No. 2/2021, Vol.4

国际标准刊号
ISSN 2652-7855